The First Salute

A View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04 巴巴拉·W·塔奇曼作品

[美]巴巴拉·W·塔奇曼－著

万里新－译

第一声礼炮

另一种视角下的美国革命

Barbara W. Tuchman



中信出版集团 · CHINA CITIC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第一声礼炮：另一种视角下的美国革命

作者:[美]巴巴拉·W·塔奇曼

译者:万里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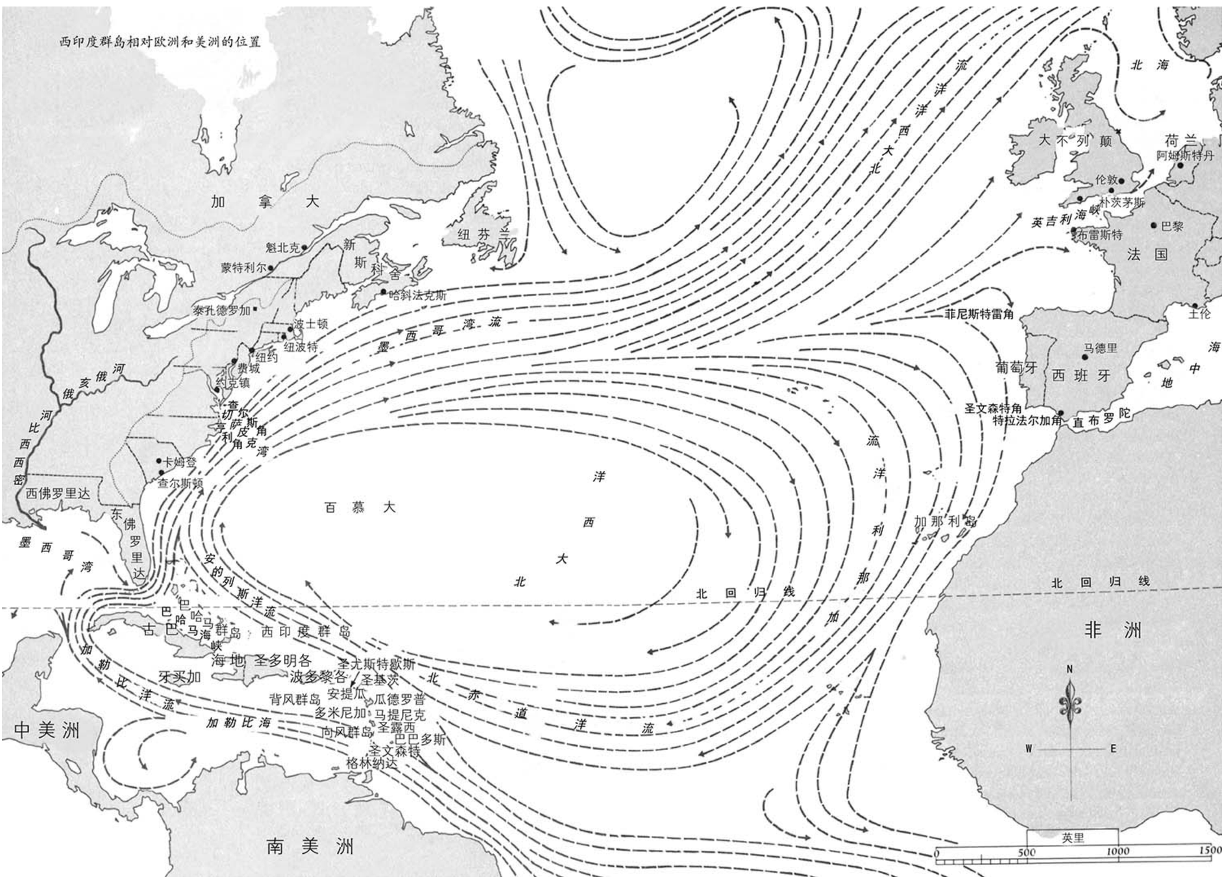
ISBN:9787508660547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谨献给我的孙辈

珍妮弗（Jennifer）、内尔（Nell）、奥利弗（Oliver）以及乔丹（Jordan）

他们是新一代的明灯



西印度群岛相对欧洲和美洲的位置



从纽约到弗吉尼亚的行军

说明

在本书的叙述中，有许多疑难及不一致的地方：第一处是有关加勒比海向风群岛及背风群岛（Windward and Leeward islands）的旅行，各种西印度群岛地图及现有材料对这两个群岛的位置和标示都不一致。国家地理学会（National Geographic Society）绘图部对这种混乱提供了一种解释：在西印度群岛岛链中部，两处群岛“有少量重叠”。根据国家地理学会的说法，多米尼加岛（Dominica）及岛链延至马提尼克岛（Martinique）以北的部分属于背风群岛，而多米尼加岛以南包括巴巴多斯岛（Barbados）和多巴哥岛（Tobago）的部分则属于向风群岛。我把这个问题搁置了，由此引发的争执将不可避免，而我知道确定的知识是多么难寻。

第二个问题是，一支海军舰队或舰队中的特定舰只数目常常变化不定。正如我在第233[注]页脚注中指出的，计数会受到不同海上可见度的影响，还取决于快速帆船和商船是否被计入战舰，以及完成计数后，舰队中是否又有些舰船离开或者加入。

18世纪末某种外国货币之价值，或其相对于某种比较知名的货币或当时我们自己货币的价值，自然是所有历史研究中无法避免的问题。这里我最好引用我在有关14世纪的作品《远方之镜》（*A Distant Mirror*）前言中所说的，由于货币价值及其相对比价一直变化不定，很难确定某一特定时期货币的价值，因此我建议读者不必为这个问题烦心，只要简单地把某个数量的货币想象为一定数量的钱即可。

最后，还有不同专家之间的说法不一致的问题。例如17世纪英荷战争中有个著名的事件：有个荷兰海军将领曾经把扫帚系在桅杆上逆

泰晤士河而上。关于这个将领的身份，有不同说法。英国历史学家温菲尔德-斯特拉特福德（Wingfield-Stratford）认为此人为特龙普（Tromp），而荷兰历史学家西蒙·沙玛（Simon Schama）教授则认为此人为勒伊特（de Ruyter）。

还有关于英王乔治二世为罗德尼上将之教父的说法。罗德尼的传记作者戴维·汉内（David Hannay）主张此说，但另一位传记作者戴维·斯平尼（David Spinney）则称此为“无稽之谈”。

此外，关于1747年菲尼斯特雷之战（the battle or battles of Finisterre）也众说纷纭。海军历史学家查尔斯·李·刘易斯（Charles Lee Lewis）对待这个问题的方式简单粗暴，直斥其他说法“均不正确”（大意如此！）。历史学家们对此事说法不一，主要是因为菲尼斯特雷先后有间隔很近的数起战斗，而且有两个叫菲尼斯特雷的地方，一个在法国，另一个则真正位于欧洲大陆的尽头——西班牙。

---

1. 作者所提及的页码均为原书页码，即本书边码。——译者注

第一章

“在这里，美利坚合众国的主权第一次得到承认”

1776年11月16日，在西印度群岛碧绿的洋面上突然浮现一团团白色烟雾，接着，从圣尤斯特歇斯（St.Eustatius）这座小小的荷属小岛一个不起眼的要塞上传来了轰隆隆的炮声。圣尤斯特歇斯奥伦治要塞（Fort Orange）的这几声炮响，是对美国战船“安德鲁·多利亚”号（Andrew Doria）在进入外国港口时循惯例发出礼炮的回应；当时这艘船桅杆上正挂着美国大陆会议规定的红白相间的条形旗。这来自圣尤斯特歇斯岛的应答礼炮声尽管很微弱，却首次正式宣告了那个世纪最为重大的事件，即一个注定要改变历史进程的、新的大西洋国家（state）已经跻身于国家（nation）的行列。

众所周知，美国革命自一开始就对欧洲社会的政府性质产生了实质性影响。马姆斯伯里伯爵（Earl of Malmesbury）詹姆斯·哈里斯（James Harris）曾回忆说，在美国叛乱发生伊始，“荷兰大部分民众的心态就都发生了不同寻常的改变”。圣尤斯特歇斯属于荷兰，而这位伯爵在美国革命取得胜利后曾在荷兰海牙任英国大使多年。他在自己的回忆录中写道：“对荷兰执政（Stadtholder，尼德兰元首及奥伦治亲王）的权威的疑虑正在增加……实际上，当美洲的英国殖民者的叛乱取得成功的时候，所有的权威都受到了打击。”这位英国大使正在见证的是——假如还不是事实的话，至少在观念上已是如此——权力原来是贵族和君主行使的专制特权，现在正转变为根植于宪法和人民代表

的权力。这种转变发生在1767年到1797年，这恰与他自己的职业生涯相重叠。他认为这段时期“是欧洲历史上的多事之秋”。圣尤斯特歇斯总督约翰尼斯·德·赫拉夫（Johannes de Graaff）自作主张，决定对美国战船“安德鲁·多利亚”号发出的礼炮做出回应，这是背叛英国的殖民地发布《独立宣言》以来，外国首次对美国国旗和美国的独立国地位予以承认。荷兰这次率先承认，也许就此事来说并没有那么重要，不过正如其他争论者所辩解的，我们不妨说是美国总统把奥伦治要塞的礼炮确认为开天辟地之举。1939年，时任美国总统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给圣尤斯特歇斯赠送了亲笔签名的牌匾，上面写着：“纪念1776年11月16日由此要塞向美国国旗发出的礼炮，此举系根据时任圣尤斯特歇斯总督约翰尼斯·德·赫拉夫之命做出，是对美国战船‘安德鲁·多利亚’号发出的代表国家的礼炮的回应……由此，表明了美利坚合众国的主权首次得到一位外国官员的正式承认。”就这样，赫拉夫在美国的史册中永远占有了一席之地，尽管此事并不广为人知。

“安德鲁·多利亚”号——这场历史剧的主角——并不寻常，它在历史上声名卓著。1775年10月13日，大陆会议通过法案创建了大陆海军，而这艘船正是最初征用的四艘船只之一。这些船均由商船改造而成。此后不久，这艘战船就参加了首次战斗。此船系小型双桅帆船，前桅为横桅，主桅为纵桅，经过改造，可以为新创建的美国海军执行战斗任务。根据大陆会议的指令，这艘船在10月23日驶离靠近费城的新泽西海滨城镇格洛斯特（Gloucestor），准备驶往圣尤斯特歇斯装运军事物资，并将《独立宣言》的一份副本递交给赫拉夫总督。这种船帆的面积有限，只能借助西风带航行，因此这艘船只用了三个星期多一点儿的时间乘风破浪，于11月16日就抵达目的地，这个成就可谓不同寻常。当时从北美到欧洲的往返航行时间因船的类型不同而差异很大，通常吨位较大的战船要比装有大炮的护卫舰（frigate）及商船要花更多的时间。此外也受制于风向，有时风向飘忽不定，会从吹向东方的盛行西风带转为方向相反的东风。在美国革命时期，向东驶向欧洲的航行被称为“顺行”（downhill），通常需要三周到一个月的时间，

而向西驶向美国的航行被称为“逆行”（uphill），要逆着风和湾流航行，航程大约需要三个月。

如果没有后面发生的事，圣尤斯特歇斯岛的礼炮之举本无足轻重。这位总督违抗本国政府的指令，有意鼓励荷兰人与北美殖民地从事军用物资方面的贸易，并答应会继续从圣尤斯特歇斯岛运送物资。这对拯救美国革命至关重要，因为革命力量在初期势单力薄，军火严重匮乏。乔治·华盛顿曾写到，在战争第一年时，整个美国军营里“每个人平均还分不到9发子弹”。到了10月份，这些殖民地展开武力对抗已经半年了，华盛顿在给他兄弟的信中写道：“我们几乎每天都要饱受炮击之苦，却由于弹药匮乏无法进行任何还击，因为我们要把有限的弹药留在比大炮射程更近的近距离搏杀时，等到那些英国老爷们胆敢从掩体中走出来的时候用。”在1775年6月邦克山（Bunker Hill）的那场恶战中，美军的弹药已经快要耗尽了，士兵们只能用滑膛枪的枪托与英军肉搏。由于英国一直担心美洲殖民地可能会揭竿而起，有意让殖民地依靠母国英国提供军用物资，所以殖民地本身没有任何制造武器或者弹药的能力，也缺乏硝酸钾这样的原材料，以及制造军火所需的技术和设备。从欧洲经由西印度群岛转运的弹药就成了唯一的军火来源。荷兰为中立国，而且荷兰人生性喜好贸易，又经常从事远洋航行，这样荷兰就成了主要供应商，而圣尤斯特歇斯岛居于与殖民地秘密贸易的要冲，自然成了各国货物汇集的仓库。英国人想方设法阻止这种运输，有时会追逐运输船只一直到圣尤斯特歇斯港，然而荷兰船员对当地的风向和潮汐等情况知之甚详，总是能够成功摆脱追逐者，毫不屈服地继续航行下去。英国人变得恼火起来，抗议说殖民地那些“背信弃义的反叛者”不应当受到任何来自其友邦的“援助和给养”——詹姆斯·哈里斯爵士的前任、被约翰·亚当斯形容为“趾高气扬”的英国公使约瑟夫·约克爵士（Sir Joseph Yorke）用傲慢的语言传达了英国的愤怒。约瑟夫爵士系大法官［第一代哈德威克伯爵菲利普（Philip，first Earl Hardwicker）］之子，在海牙外交界可是位不可一世的大人物。根据曾经拜访过他的英国威廉·拉克索尔爵士（Sir

William Wraxall）的描述，此人“殷勤好客又慷慨大方”，但给人的印象更多的是傲气而非热情，因为其举止“刻板而拘泥于礼数”，而这种风范显然很投执政奥伦治亲王的胃口。拉克索尔爵士曾说，亲王对他“怀有一种子女对父母那样的崇敬”。然而，大使的风度对那些从事商船运输的商人影响很有限。这些商人更关注生意，而非外交上的繁文缛节。

英国的纽约副总督（Lieutenant-Governor）卡德瓦拉德·科尔登（Cadwallader Colden）曾在1774年11月警告伦敦说：“此地与荷兰之间的违禁品贸易已经达到空前的规模……必须对走私者采取行动，但是这并不容易，因为来自荷兰或者圣尤斯特歇斯岛的船只并不直接停靠本港口，而是进入我们的海岸线及河流上的无数港湾和溪流，把违禁品装上更小的船运走。”

与约克爵士有联系的线人很多，他们向他透露了这些违禁品是怎样被转运出去的。他发现有位非常活跃的运货商，名叫艾萨克·范达姆（Isaac Van Dam），是个住在圣尤斯特歇斯岛的荷兰人。他充当美国人的中间人，将大量货物和钱款发往法国，用来购买那些经由圣尤斯特歇斯岛转运到美国的军火。对一个英国使节来说，看着违禁物在自己的眼皮底下大行其道，这无疑让他饱受痛苦。“我们那自诩的海上帝国已经无足轻重了，”约瑟夫·约克公爵哀叹道，“我们也许会罚没一些贝类，然而我们的邻居会享用到牡蛎。”

英国被这种走私贸易激怒了，于1774年宣布，向殖民地出口“战争物资”系违法行为，并表示，英国作为交战国，有权对货船物资搜查并罚没。英国接着对荷兰政府发出威胁，要求禁止荷兰臣民运送军用物资。与一个世纪以前相比，那时的情况已经迥然不同了。一个世纪以前，荷兰和英国为了争夺海上霸权进行了一系列对抗。据传，荷兰的海军上将勒伊特曾经溯泰晤士河而上，长驱直入，一直打到了敌国首都的大门口。他将一把扫帚钉在桅杆上，表明自己决心要把英国人从英吉利海峡中彻底清扫干净。由于这个愿望未能实现，他开始肆意焚

烧英国船只，并将英国皇家海军的主力舰“皇家查尔斯”号（Royal Charles）拖走。这个不幸的事件让曾任海军部秘书的塞缪尔·佩皮斯（Samuel Pepys）痛苦万分。他在1667年6月12日的日记中写道：“我感觉非常沮丧，头脑中满是这个不幸的消息……因为荷兰人砸断了锁链，烧毁了我们的船，尤其是‘皇家查尔斯’号，实际上我担心的是整个帝国正在解体。”泰晤士河上船只燃起的熊熊大火在伦敦清晰可见。然而在整个17世纪，英荷战争并未分出胜负，两国都得出这样的结论：争夺霸权得不偿失，加上两国当时又都忙于应付法国国王路易十四的入侵，因此一致对敌要比互相厮杀更符合共同利益。1678年，英国和荷兰(注)通过缔结一系列条约结成共同防御联盟，规定双方的任何一方受到第三方入侵时，对方均有义务提供援军或其他帮助。在这种关系维持了近百年后，英国对荷兰非常不满，因为荷兰非但没有根据从前的条约规定，提供英国人要求的6000人援军，反而帮助美国军队充实他们的弹药库，使得革命得以持续下去。

在18世纪70年代，英国有100艘战列舰（指配有60门以上火炮的战舰），而荷兰同等规模的战舰只有11艘。荷兰政府很明白，自己的海军力量比英国弱，因此只能满足英国的要求，停止向殖民地提供战争物资。1775年3月，荷兰统治者向其臣民宣布，半年之内禁止向殖民地出口违禁物（武器弹药）、海军备用物资（供修理用的木材、帆用绳索以及所有维持舰船正常功能的材料）甚至衣物。对违禁者没收货物并处以巨额罚款，如无法缴清罚款，则处没收船只。到了8月，禁运又从半年延长为一年，在这之后的两年里又经过两次延期。运送这些物资本来获利极大，这不可接受的禁令让商人阶层非常恼火，他们照样我行我素。结果自然是走私更加猖獗，以至于约瑟夫·约克爵士接到指示，通知荷兰的立法机构荷兰国会说，英国战舰已经接到命令，今后对圣尤斯特歇斯岛要“提高警惕，不必太客气”。英国开始严密监视，结果连海员们的补给都出现了困难。这在荷兰国内引起了愤慨，于是有人提议去包围约瑟夫·约克爵士的大使官邸以示报复，不过历史记录中并无证据表明，这种不符合外交礼节的做法真的付诸实施了。17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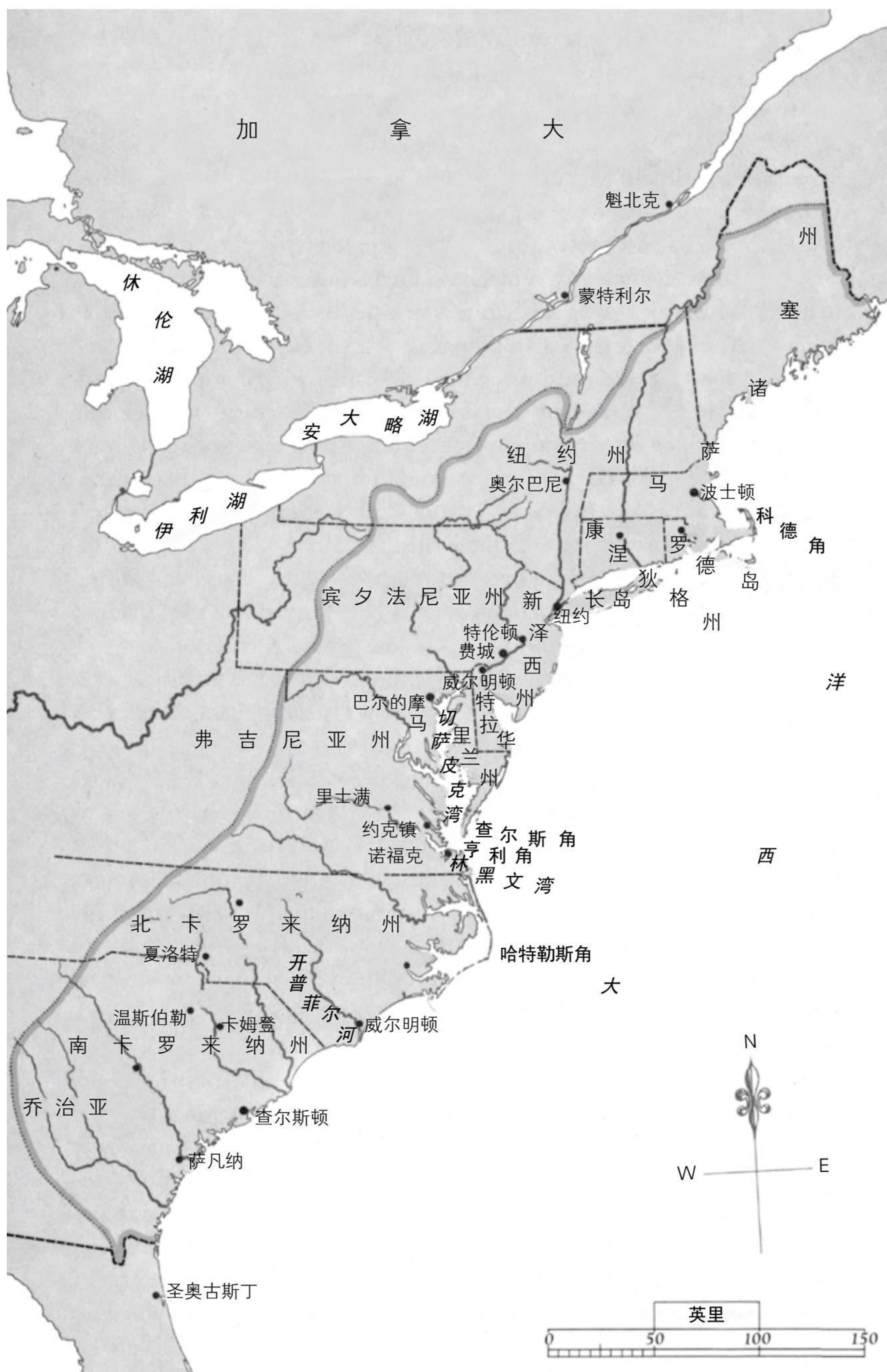
年1月，英王乔治三世下令投入使用更多的战舰，因为“各种情报表明，主要是圣尤斯特歇斯岛——当然也包括其他岛屿——在这个冬天给美国人供应军火”。若不是尤斯特歇斯岛的运输者们始终不屈不挠地违抗禁运令，逃避那些追逐他们的人，美洲叛乱是否会一直持续到那时，恐怕还很难说。从军事上说，这是个非常困难的时期。由于1776年8月的长岛会战（Battle of Long Island），美军已遭受重挫，英军控制了纽约和纽约海岸地区。不过华盛顿至少已将自己的部队安全撤回曼哈顿，在那里仍可以维持新英格兰和南部的联系，而英军的主要战略意图正是要切断这种联系。不久英军进入宾夕法尼亚，并危及费城——召开大陆会议的地方。在1776年圣诞节的时候，大陆会议撤到了巴尔的摩（Baltimore）。1777年9月，威廉·豪爵士（Sir William Howe）率领海陆大军，浩浩荡荡地沿切萨皮克湾（Chesapeake Bay）北上，跨过特拉华河（Delaware），进入并占领了费城——当时美国最大的城市、制造业重镇和商业中心。英军占领费城，这意味着已经封锁了美国的两大港口，切断了货物运输的通道。然而，荷兰人不愿意放弃这桩赚钱的买卖，转而潜入那些小港口和河流入口，继续提供枪支和弹药，使得爱国者们可以继续为独立而战。

然而，失去华盛顿要塞（Fort Washington）使得独立事业又一次遭受重创。华盛顿要塞位于哈莱姆高地（Harlem Heights），跟新泽西的李堡（Fort Lee）遥遥相对，失去此要塞意味着失去对哈德孙河的控制，也使河对岸的新泽西门户洞开，很容易遭受英军侵入。这次挫败意味着只有发动一次大的反攻，方能重新夺回失地。但美军已经狼狈不堪，缺衣少药，伤员无人救护，本来就亟须补充兵力，征募的士兵又大多是短期的，这在部队持续减员的情况下无异于雪上加霜。华盛顿顶多能够搜罗到2500人，而其对手豪则有上万人。尽管实力相差悬殊，华盛顿在危急关头总能出奇制胜，化险为夷。就在大陆会议成员们为了保全性命而逃跑的那个圣诞节，华盛顿率领他那支精疲力竭的队伍，再次渡过特拉华河，在特伦顿（Trenton）战役中对黑森雇佣军（Hessian）予以迎头痛击，迫使其投降，俘获1000人。就华盛顿的独

立事业而言，此次大捷在鼓舞人心、提振士气方面的作用是无可比拟的。

荷兰人民亦表现出类似的大无畏精神。凭借这种精神，荷兰人民对西班牙的统治展开了长达80年的反抗，通过航海建立了一个海外帝国，在17世纪跻身于大国之列。尽管荷兰今非昔比，每况愈下，但对英国人蛮横霸道地规定什么东西可以装运，什么东西不能，以及服从搜查或罚没之类的指令，荷兰人并不买账。

在荷兰人向“安德鲁·多利亚”号发射礼炮致意后的5年里，荷兰和英国人之间的敌对情绪达到顶峰，这对美洲殖民地的命运产生了决定性的影响。到1776年1月，敌对情绪已经公开化。圣尤斯特歇斯岛临时总督亚伯拉罕·海利格（Abraham Heyliger）措辞严厉地表示，英国人在追逐那些驶向尤斯特歇斯岛的船只时，“为所欲为，已经悍然践踏了所有文明国家的法律”。这番抗议——其措辞比起最初的版本已经有所缓和——并未直接向英国人提出，而是转给了位于阿姆斯特丹，主管与美洲贸易的西印度公司。掌管英国背风群岛基地的海军上将詹姆斯·扬（Admiral James Young）也针锋相对，马上谴责“大不列颠国王陛下那些叛逆的臣民……和……圣尤斯特歇斯岛之间的邪恶勾当”。在那个月晚些时候，英王乔治还命令海军部要“提高警惕”。



加 拿 大
魁北克
蒙特利尔
休伦湖
安大略湖
伊利湖
缅因州（马萨诸塞州）
纽约州
奥尔巴尼
马萨诸塞
波士顿
科德角
康涅狄格州
罗德岛
长岛
纽约
宾夕法尼亚州
新泽西州
特伦顿
费城
威尔明顿
巴尔的摩
特拉华
马里兰州
切萨皮克湾
弗吉尼亚州
里士满
约克镇
诺福克
查尔斯角
亨利角
林黑文湾
北卡罗来纳州
夏洛特
哈特勒斯角
开普菲尔河
温斯伯勒
卡姆登
威尔明顿
南卡罗来纳州
乔治亚
查尔斯顿
萨凡纳
圣奥古斯丁
大西洋
N
W
E
英里
0
50
100
150

北美殖民地

根据禁运令，向殖民地运送军用物资已属违法，仍能运送要归功于岛府当局的美意，尤其要归功于总督。具有讽刺意味的是，约翰尼斯·德·赫拉夫之所以能够得到这个职位，完全是由英国人的另外一次抗议促成的——他们抗议赫拉夫的前任温特总督（Governor De Windt）过于同情美国人的独立事业，在阻止违禁贸易方面不够有力，要求撤换他。温特在1775年去世，荷兰正好任命赫拉夫——已任岛府秘书24年之久——取而代之，这样看起来并非屈从于他国的要求。

在向西印度公司申请这个职位的众多候选人中，赫拉夫被视为一个很有实力的竞争者。有的人认为他具备当选的条件，另外的人认为他不具备，甚至有居民抱怨说他的妻子“极为吝啬，她给我们吃三天前的剩饭”。还有更糟的——“你知道她的餐桌布是从哪儿弄的吗？从奥斯纳布吕克（Osnabrück）弄的！你见过哪个体面人用这种桌布吗？更别说有哪个普通人会喜欢这种东西。”尽管当地人对他没有好感，赫拉夫还是得到了任命。他于1729年生于圣尤斯特歇斯的一个富裕家庭，和萨姆·亚当斯（Sam Adams）同一时代。他在荷兰接受教育，又回到圣尤斯特歇斯，跟当时的总督亚伯拉罕·海利格的女儿结了婚，很快升任邻岛圣马丁（St.Maarten）的指挥官，又在圣尤斯特歇斯岛担任执政秘书之后，接手他岳父曾担任过的总督一职。他于1776年9月5日宣誓就职，才任职9个星期便酿成“安德鲁·多利亚”号危机。据说他是岛上最富有的商人和种植园主，占据了岛上私有土地的1/4，拥有300个奴隶，并住在一所豪宅里——这处宅子是50年前由当时最富裕的商人建造的景观房。赫拉夫用与阿姆斯特丹富裕的摄政王们家里一样的锡制器皿、代尔夫特（Delft）出产的陶瓷以及抛光的红木，装饰那些宽敞的房屋的装修风格也与摄政王们家里不相上下。此外，据说他还拥有16艘船，从事欧洲和圣尤斯特歇斯之间的贸易。他在家里的二层楼阳台上，可以看到满载货物的船只进出港口，据说这些货物每年能给他带来3万美元的收入。很多当地居民抱怨说，他还持有大量抵押资产，这可以让很多人听命于他。加之他把很多亲友安插到政府部门任职，

因而他完全掌控了圣尤斯特歇斯的五人议会（Council）。议会成员与他属于同一阶层，都是生活优裕的商人和农民，而教议会（the church consistory）的大部分成员亦属于此阶层。他们这个小团体本着自身利益管理政务、司法，这在其他地方也并非罕见。当地人抱怨说总督行事专断，像个独裁者，这也表明赫拉夫并非那种有名无实或不在其位的总督，而是对岛上事务有充分了解和掌控。

如果英国人指望他能在港口派驻卫兵查禁走私贸易的话，那么他们的愿望只能落空了。事实证明，他比他的前任更加同情美国的独立事业。停靠在临近的英属岛屿圣基茨（St. Kitts）的“西福德”号（Seaford）指挥官——海军上尉科尔包伊斯（Captain Colpoys）抗议说该港口“无条件向一切美国船只开放”。而驻圣尤斯特歇斯岛的美国代理商、来自马里兰的范比伯则在写给家人的信中说：“我跟国王陛下的总督关系极为融洽……现在每天都有我们的旗帜在路上飘扬……总督每天都表示他热切希望保护这儿跟我们之间的贸易。”雇用了总督的荷属西印度公司不可能对这种态度一无所知。鉴于他们热切地想增加美国贸易的收益，赫拉夫能够得到任命，无疑恰恰是因为这种态度。

赫拉夫的领地——小小的圣尤斯特歇斯岛，或当地人常说的斯塔蒂亚（Statia）——有一些显著的特点，其中很重要的一点在于，当局并不非常确定其具体位置。在历史书籍、地图以及18世纪的惯用法中，它总是被列为背风群岛的一部分，然而在当地旅游局出版的一种小册子中，它又被归入向风群岛。对于大多数读者，大约都和我一样对航海是外行，这种奇怪的矛盾似乎无关宏旨，可是在帆船时代这至关重要。“背风”是指顺风的方向，因此通常指朝向陆地的方向，而“向风”则是逆风，指能够充满船帆的风所来的方向，因此跟背风的意思截然相反，这对航海活动有决定性的影响，两者之意正如“里外”一样，截然不同。对于这样一个曾经是加勒比海上最富裕的港口，对美国历史有过举足轻重作用的地方，这种命名的不确定性显得过于随意甚至草率了。如果我们对印刷错误所导致的这类混乱忽略不计的话，目前

可以比较明确的是，圣尤斯特歇斯岛与维尔京群岛一样，应归属于小安的列斯群岛（the Lesser Antilles）中的背风群岛。

西印度群岛整体像一个弯曲的链条，把北美和南美联系起来，从北美的佛罗里达连接到南美北部海岸的委内瑞拉。在海盗出没的时代，这段海岸线被称为西班牙大陆（the Spanish Main），海盗们在港口伺机而动，随时准备袭击西班牙财宝船——它们满载着秘鲁的银子以及来自西班牙美洲殖民地的财物，正向故土前进。

这个西印度群岛链把大西洋和加勒比海分隔开来，弯曲的链条的外围伸入大西洋，内侧则像一只碗一样包裹住加勒比海。这些西印度群岛都是长满树木的隆起的陆地，周围有白色的海浪拍打着，自在地卧在温和的海洋中、静谧的苍穹下。当天上覆盖着乌云时，海水呈灰蓝色，但在太阳照射下，海水又转为碧蓝。海水波光粼粼，载着帆船队，泛起白色的浪花。这些船有的在岛上的海港装卸货物，有的或许会卸下一支入侵的部队，准备争夺并占领某个岛屿，把它纳入入侵者国家的版图。这种情况司空见惯，并不断引起主权的更迭，人们亦不以为怪，就像看见某个人又换了一套衣服一样。通过国际贸易（这在18世纪就仿佛生命线一般），通过种植欧洲人甘之如饴的甘蔗，还有通过给甘蔗种植业带来从事高温劳作的苦力的奴隶贸易，这些岛屿积蓄了大量财富，它们本身也成了任何想获取硬通货的国家争夺的目标，因为在当时的人看来，硬通货便是国力所在。这些入侵者除了采取直接夺取的方式，还可以采用捣毁种植园、降低产量、减少宗主国收入的办法，达到削弱其作战能力的目的。在比一个半世纪略多的时间里，圣尤斯特歇斯岛这个最为富裕的岛屿的主权经历了22次更迭。

加勒比海这只大碗里的岛屿可以分成三组。上面是巴哈马群岛，中间一组包含一些最大的岛屿，有古巴、牙买加、波多黎各以及被海地和圣多明各分割的那个岛屿。东端是由背风群岛组成的细细的垂直链条，其中包括斯塔蒂亚，最近的邻居是距离8英里的英属圣基茨岛。进一步往海洋的方向还有向风群岛，其中包括马提尼克岛、巴巴多

斯、格林纳达，还有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这些岛屿处于逆风的位置。欧洲本土距离遥远，根据目的地港口的不同，平均距离约4000英里，从西印度群岛到欧洲，如果盛行西风带的话（风由西往东刮），帆船平均需要航行5周到6周时间。而到北美海岸线的距离则小得多，穿过加勒比海和南大西洋只有大约1400英里，从西印度群岛到美洲通常只需三个星期。地理学知识就此打住吧。

赫拉夫向叛乱者致敬以及他的国民公开违抗禁运令，这都冒了很大风险，可能遭到一个大国的报复。这就有必要问问他们这样做的动机是什么了。就此事而言，荷兰人的主要兴趣集中于有利可图的贸易上，而不是自由。赫拉夫之所以这样做，并不像他后来在接受调查时所声称的是在例行公事，而是有意为之。此事在后来引起轩然大波，奥伦治要塞指挥官亚伯拉罕·拉维尼（Abraham Ravené）在做证时说，他本来不愿意对“安德鲁·多利亚”号做出回应，但是他旁边的总督命令他做出回应。岛上居民支持此举，这本身很说明问题。他们得以确认，自己的新总督不打算禁止违禁品贸易，或放弃这种贸易所带来的财富。

斯塔蒂亚为此欢欣鼓舞。据马里兰的一位代理商说，在用礼炮做出回应后，“安德鲁·多利亚”号的船长鲁滨孙（Captain Robinson）“受到总督阁下及岛上各类民众的盛大欢迎……现在此地所有的美国船只都悬挂大陆会议的旗帜。那些亲英分子在这里见了美国人唯恐避之不及”。由于赫拉夫的利益与西印度公司和商人阶层一致，这第一声礼炮显然是为了使圣尤斯特歇斯那些桀骜不驯的岛民相信，他们得到了善意的看护，这是他们放手追逐利润所不可或缺的。为了再次强调这一点，赫拉夫在礼炮回应之后还举行了晚会，款待鲁滨孙船长。正如范比伯兴致勃勃地向他在马里兰的上司们报告时说的，所有的美国代理商和商人都接到了邀请。范比伯写下的这些字句再次证实了礼炮的真实动机：“荷兰人非常明白，如果他们奉行法律，亦即遵守禁运令的话，这将毁掉他们的贸易。”

一份美国的日报——珀迪的《弗吉尼亚公报》（*Purdie’s Virginia Gazette*），在1776年12月26日颇为得意地报道了鲁滨孙船长所接受的款待。报道是根据圣基茨的一份报纸的描述写成的，该报肯定已被寄往伦敦。得知荷兰承认反叛者的旗帜，伦敦自然很不开心，英国国王的大臣们谴责这种旗帜是“对英王陛下旗帜的公然侮辱”。确实，当伦敦从旁观者那里得知美国船只在公共锚地受到礼炮这种礼遇时，愤怒本已无以复加，却又被一份报告恶化——报告说“安德鲁·多利亚”号离开时载满了给美国人的军火。

安提瓜的海军上将詹姆斯·扬是背风基地的英国指挥官。他在一封致赫拉夫的信中说，自己感到痛苦的“震惊，每日得到肯定无疑的报告说，圣尤斯特歇斯岛近来已公然地、明确地成了美国人及其船只的庇护者，不管这些船只是商船还是准备投入战争的武装战船”，就连“荷兰议会的旗帜和要塞也会不顾尊严，如此低三下四地对这些海盗和叛徒予以礼炮回应，提供军火及其他种种帮助，使他们能够干扰并阻挠英王陛下忠诚臣民的贸易，甚至圣尤斯特歇斯总督每天都能容忍私掠船在其港口征召海员、配备火力或者进行整修”。这封信足以传达出英国人对叛民之蛮横无理所感到的愤慨，这些叛民“干扰并阻挠”大英帝国的神圣贸易，而更令英国人愤慨的是，一个友邦——其实是同属一个俱乐部的会员——不但对叛民表示同情，还施以援手。现在真正让英国人义愤填膺的是荷兰人，而不是美洲殖民地。因为在英国人眼里，殖民地的国家地位并没有得到承认，没有交战权，因此那些商船船长并无有效委任状，这就是为什么英国人那么喜欢用“海盗”这个词。

赫拉夫给大陆旗如此礼遇，并非因为预计到了这场战争的胜利方而表示恭维，因为总督鸣放礼炮距离伯戈因（Burgoyne）在萨拉托加（Saratoga）投降（1777年10月）还有将近一年的时间——准确说是11个月，只有这次投降才显示出乌合之众的殖民军有可能取得胜利。正是由于萨拉托加的这次胜利，法国在1778年开始公开与美国结盟，从而改变了战争双方的力量对比。

由于不遵守违禁令而财源滚滚的斯塔蒂亚及其总督并未被英国人日益加剧的愤怒吓住。也许对于将要发生的事情而言，英国人愤怒得还远远不够。

---

1. 由于荷兰为荷兰联省的主要成员，因此循18世纪惯例，这里用荷兰来代指整个国家。

第二章

金岩

引起这番轩然大波的圣尤斯特歇斯岛乃是一块布满岩石的贫瘠小岛，面积还不到7平方英里，还没有露出水面的火山岩大。这样一块地方本来应该很难跟历史搭上边。然而，由于这里几乎没有土地的民众对贸易有异乎寻常的热忱，加之其地理上恰好位于西印度群岛的中心，无论对南、北美洲还是从欧洲及非洲驶往西印度群岛的船只来说，这个地方都是天然的贸易汇聚点。结果这个小岛成了加勒比海最富裕的岛屿，也是这个地区每英亩土地最昂贵的——如果不像有些人吹嘘的那样是世界上最昂贵的话。荷兰在英国和美洲殖民地的争斗中宣布中立，这也为其财富积累提供了帮助。

斯塔蒂亚在地理位置上得天独厚，其优良的开放锚地可以一次容纳200艘船，同时在属于各个国家的岛屿中位居中央——这些领土包括英国的（牙买加、圣基茨、安提瓜及巴巴多斯岛），法国的（圣卢西亚、马提尼克以及瓜德罗普岛），西班牙的（古巴、波多黎各以及伊斯帕尼奥拉；最后这个岛是被海地和圣多明各分别占有的），以及丹麦的（维尔京群岛）。得益于斯塔蒂亚的中立，这众多国家——甚至连当地的英国商人也在跟敌人做生意——把斯塔蒂亚变成了进出美国货物的中转站。

这里被称为金岩（Golden Rock），大量的贸易涌入它的自由港，仓库里各种贸易货物堆积如山，商人们的保险箱里则塞满了通过贸易赚得的钱财。到了1781年，圣尤斯特歇斯岛已经声名鹊起，成为公众瞩目的对象。埃德蒙·伯克（Edmund Burke）在此时的一次演讲中

说：“此岛与众不同。它不出产作物，没有防御阵地，不尚武，没有军事条约……它最好的防御便是它很有用处。它广泛的用途和中立的本质便是其安全保障。占有它的人们秉着商业精神把它变成了全世界的百货商店……其财富惊人，这来自它所从事的产业及其商业性质。”

这块金岩脱颖而出，除了地理位置上得天独厚，还有两个因素：荷兰在周边大国无休止的争斗中富有远见，能够保持中立；斯塔蒂亚是个自由港，没有关税。

强大的荷属西印度公司垄断了与美国的贸易，它所代表的商人阶层通过施加压力，迫使荷兰国会在英国与其美洲殖民地的战争中宣布中立。通过之前在英法“七年战争”（Seven Years’War）中所得到的经验，荷兰人发现保持中立是一桩获利丰厚的买卖，尽管在美国独立战争中，荷兰国会本来是倾向于同属统治阶层的英国的。然而，民众舆论非常罕见地与商业利益不谋而合，从而使天平偏向中立。荷兰人曾经通过自己的革命推翻了西班牙统治，世世代代引以为豪，因此荷兰民众公开地同情、支持美洲的反叛者。

在公海上的保持中立，这在国际关系上从来都是众说纷纭的，是在两头相互矛盾的钢丝上保持平衡。根据争议很大的“自由船只，自由货物”原则，只要货物不会让任何交战方处于军事劣势的话，从理论上说中立方可以与任何交战方从事正常贸易。与此同时，根据这项原则，任何交战方都有权阻止中立国国民向敌方提供军用物资。这两种表述之间——中立国的贸易权和交战方施加干涉以制止贸易的权利——绝无调和的余地。

荷兰商人和水手对每个可以开展贸易的机会都非常敏感，他们决心利用这种局面。为了赢得丰厚的报酬，他们承受了海上贸易不可避免的人力和财力上的巨大风险。财富开始填满他们的仓库。美洲殖民地源源不断地送来他们自己出产的货物——烟草、靛蓝类染料、木材、马——用来换取欧洲出产的海军军需和其他军用物资，以及糖浆、糖、奴隶和陈设品等。他们在阿姆斯特丹的代理商负责购买并将

这些物品运至圣尤斯特歇斯岛，以便再转运至美洲海岸。这些船每艘装载着1000磅至4000磅火药，有一次总载货量达4.9万磅之多开赴费城及查尔斯顿（Charleston，最近的港口）。对那些拿着滑膛枪却没有子弹的叛军来说，圣尤斯特歇斯岛真可谓生死攸关。

作为一个自由港，圣尤斯特歇斯岛获利丰厚，这既由于它是个市场，也由于其仓储功能，等待出售或转运的物资可以安全地存放在这里，以免被那些四处搜寻猎物的外国船队所觊觎。

通过一磅火药的价格，可以判断军火贸易的利润到底有多大。火药在荷兰本地的价格是每磅8.5斯梯弗[注]，在圣尤斯特歇斯岛上的价格为46斯梯弗，约为荷兰的5.5倍。这是因为圣尤斯特歇斯岛距离美国较近，美国顾客可以省去长途运输的时间，也不必承受相应的风险。这样，该岛与北美殖民地的进出贸易量迅速增加。在1777年3月，单日就有四艘船从殖民地经由斯塔蒂亚抵达阿姆斯特丹，总共带来200大桶[注]烟草，600到700桶[注]大米，还有大量靛蓝类染料。在波士顿的一位英国海关官员曾经记录道：“每天都有来自西印度群岛的货物，大多来自圣尤斯特歇斯岛，或多或少地都装有火药。”

斯塔蒂亚的财富飞速增长的另外一个因素是，当时重商主义在别的国家大行其道，而它则避开了这种造成束缚的重商主义迷信。

重商主义基于这样一种信念，那就是国家的实力有赖于积累硬通货，因为硬通货可以支付当时不断增加的政府开支，维持陆海军以应付经常发生的冲突。为了追求赚取国家收入所需的贸易顺差，这种重商主义政策对外国或殖民地货物的进口以及其他国家的海外贸易均施加严格限制。这也适用于本国的殖民地，殖民地的存在应该促进母国的繁荣，因此禁止殖民地向母国出口可能对母国相关产业造成冲击的制造业产品。除了战利品，以及从被解散的修道院、被剥夺财产的犹太人和来自新大陆的满载金银的西班牙财宝船那里没收的财物之外，出口超出进口的盈余便是唯一的外部收益。因此，18世纪普遍最为重视的就是贸易。

贸易总是受到诸如风向、洋流、供需、产量及市场等无数变量的影响，因此贸易路线往往自然形成，而并非基于重商主义的信念。这种信念体现在英国的《航海条例》（*Navigation Act*）中。该条例是1651年奥利弗·克伦威尔（Oliver Cromwell）当政时制定的，旨在维护日益崛起的中产阶级、工业城镇以及主要贸易港口——所谓的“五港同盟”（Cinque Ports），在英国历史上曾影响很大——的利益。为了遏制强大的对手——尤其是荷兰——进而保护英国贸易，这个条例建立了贸易壁垒，规定转运货物必须由英国船只载运，并停靠英国港口。这样做的必然后果便是与荷兰的海上战争，以及美洲殖民地对关税的强烈憎恶，这助长了叛逆情绪，并最终酿成美国独立战争。对英国来说，与荷兰作战、平息美洲殖民地叛乱的代价，远远大于贸易保护法令可能带来的好处。这还造成了国内的高税收，自然也引起本国民众的不满。在英国外患不断的时候，这种国内的不满也是不可小觑的。

荷兰人天生擅长贸易，很早就意识到自由贸易要比限制贸易更加有利可图。莫非在狭小的圣尤斯特歇斯岛上出产了什么东西，更需要门户开放和宽松的规定？不管出于何种原因，斯塔蒂亚在1756年开始成为自由港，为了与加勒比海唯一的贸易对手圣托马斯岛（St. Thomas）竞争，它废除了关税。从那时开始，斯塔蒂亚变得极为繁荣昌盛。相邻的岛屿在其欧洲母国处于交战状态的时候——它们大多数时候都在打仗——是不能相互进行贸易的，他们就载着货物到圣尤斯特歇斯岛出售并购买来自别处的食物，因为西印度群岛专事糖和奴隶贸易，而在食物方面均不能自给自足。接下来的25年，圣尤斯特歇斯岛享受着它的黄金时代。在美国独立战争前，岛上人口还只有几千人，但由于贸易和仓储服务的急剧增长，到1780年，人口已经增加到8000人。在下城的沿海地带，各种住宅密密麻麻地造了起来，旁边见缝插针地造了一排石砌的仓库。来自世界各地的商业冒险家蜂拥而至，把自己的货物储存在圣尤斯特歇斯岛，因为如果存放在本国岛屿的话，那么这些货物很可能会成为那些四处寻找赃物和土地的海军掠夺者的罚没对象。下城的仓库里充斥着等待转运的货物。为了以防万

一，这些商人在利用这个岛屿作为货物仓库时往往会成为荷兰公民。英国对美国海岸的封锁，法国的参战，都使得美国和法国的港口可能遭到袭击，这促使更多人把圣尤斯特歇斯岛作为货物储藏地。

下城的终点是嘉露斯湾（Gallows Bay），这里的斜坡海岸非常适合清理船底这种古怪的行当。每隔几个月，就要把船底上附着的藤壶和其他海洋生物刮除，并对船底重新油漆。这需要一道非常棘手的工序，叫船侧倾（careening），要把船拖到海滩上，把它倾倒、侧靠一边，而桅杆、压舱物、火炮及其他物品或拆除，或原地捆扎好。在船只低声下气地接受这种服务时，这原本用来战斗的机器丧失了它的功用。如果在它无助地躺在那里的时候，没有陷入淤泥或者被暴风雨损坏，最后还是可以投入使用的。这个荒谬、几乎有些滑稽的过程作为一个罕见的例证，表明了人类的机巧是多么不中用。唯一的替代方案是，如果有些海军财力雄厚，他们可以用铜包裹战舰的底部。

在整个18世纪70和80年代，荷兰商人都在违抗本国政府有关违禁品的禁运命令，正如美国人一直在违抗《航海条例》一样——作为英国殖民地，他们曾经服从这个条例。约瑟夫·约克爵士曾经抱怨，发财致富的机会极富诱惑力，以至于人们公然在荷兰海港把军火装上船，就仿佛根本不存在什么禁运令似的。他一直试图说服荷兰议会把自己的命令付诸实施，但是他没能成功。在写给同事的信中，他谈到了最让英国人怨恨和恼火的一点："……如果不是荷兰人的贪婪给美国人提供了帮助，他们早就不得不放弃革命了。"他倒没有注意到那些向敌人出售物资的英国商人的贪婪，因为贪婪，正如其他更为难得的品性一样，原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

---

1. 斯梯弗（stiver），旧荷兰币辅币，合1/20盾。——译者注
2. 大桶（hogshead），容量单位，容量为63美式加仑到140美式加仑的大桶。——译者注
3. 桶（barrel），容量单位，合31.5美式加仑，在英国一般等于36法定加仑。——译者注

第三章

“海上乞丐”——荷兰崛起

在赫拉夫鸣放礼炮致意的时候，他的同胞已经几乎在各个领域都达到了或正处于巅峰状态——例如为了宜居而兴建水利工程，为了赢得政治独立而花费极长时间成功对抗了当时最大的帝国，繁荣的贸易、商业和银行业，覆盖各大洋的海运，伦勃朗在黄金时代登峰造极的艺术作品——几乎在所有方面均有建树，唯有其政府是个例外。他们满足于一种软弱无力的政治制度，即便是太平洋上的某个原始小岛也无法忍受这样的制度。因为这些或正面或负面的特点，荷兰人是当时欧洲最有意思的民族，尽管当时的人很少会这样说。也许只有一个美国人是例外，那就是约翰·亚当斯，美国第一位驻荷兰公使。1780年，在到达荷兰后不久，他在写给妻子的信中说：“我现在所在的国家是世界上最为奇妙的……我才来到这里三四个星期，但我……已经对荷兰非常喜爱了。这是个独特的国度。它无与伦比。到处都是工业的影响和艺术的杰作……这个民族不为人所知，连邻居也不了解它。荷兰语是唯有他们自己才使用的语言。因此，他们不与任何人交谈，别人也不与他们交谈。英国是个了不起的民族，但他们瞧不起荷兰人，因为荷兰是个小民族。法国是个更大的民族，因此他们也瞧不起荷兰人，因为荷兰与他们相比更小。但是我很怀疑，如果按人口比例来看的话，欧洲是否还有别的民族像荷兰这样值得尊敬。”由于荷兰在贸易上异军突起，欧洲人心怀嫉妒，未能欣赏荷兰人的优点。

荷兰成了欧洲造船业的中心，荷兰人在长期与水抗衡的过程中又增添了一个本领。在史前时期，欧洲被来自东方的日耳曼人所占据，

其中一个叫巴达维亚（Batavi）的部落——后来被荷兰人视为自己的祖先，为了寻求一块可以安居的地方，一直向前推进，直至来到海边无法再走为止。这里是欧洲的边缘，受到海浪的冲刷和浸泡，然而他们别无选择，只能生活在这里。这里湿润潮湿，生计艰难，没有别的民族会跟他们争夺这个地方。他们把土丘作为建造房屋的基础，这样可以让房子高出水面，他们建造坡道供家畜进出之用，建造海堤阻拦海水，通过实践和试验学会了使用风车，不断把积水从溪流、泉眼和沼泽中汲取出来，使自己的脚下有了干燥的土地。不久，他们学会了从湖底和沼泽地上排水造地，这些被称为圩田（polders）的地方可供农业和居住之用。通过把抽出的水导入沟渠，他们又开凿出了可供运输的运河。维护这个排水体系需要持续维护和更新；这项工作从来没有停止，也永远不会完结。通过人力和工程上的惊人壮举，这个民族成功地为自己创造了可以居住的土地，用人类的手完成了这之前只有上帝才能完成的事。他们成就了可以与《创世记》相媲美的伟业，也就对人和自然之力毫无畏惧了，浑身充盈着事在必成的信念。这个民族人数不多，居住在一块不踏实的土地上，但他们竟然敢于反抗当时最大的帝国西班牙的统治，在从1568年到1648年长达80年的抵抗中不屈不挠。与美洲殖民地的对手英国远在3000英里之外且远隔重洋不同，荷兰的敌人就在同一大陆，从巴塞罗那到安特卫普的陆上距离不过约900英里。最终赢得独立之后，仅仅经过了一代人的自治，荷兰已经成为欧洲的商业中心和金融中心，依托从印度洋延伸到哈德孙河的庞大海洋帝国，把自己改造为世界上最大的贸易国。

荷兰的惊人发展和扩张的奇迹让历史学家感到困惑，就连荷兰学者也感到惊讶。也许正如同荷兰的排水工程和推翻西班牙，这些事件显得神秘只是因为人类精神究竟能发挥多大的作用永远无法明确地说明。不过对于荷兰奇迹，有些原因还是可以辨明的。他们的崛起部分是由于需要，一个处于不毛之地边缘的民族要设法生存；部分原因是他们有小拿破仑那样顽强的意志和力量去超越自己的大哥哥们；最后还有部分原因在于，他们从自己已经成就的伟业中得到了激励。

不过当这种扩张正在发生的时候，荷兰人自己并不觉得这有什么神秘可言。在1548年荷兰各省递交给君主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及西班牙国王查理五世（Carles V）的请愿书中，他们解释了为什么要这样做。请愿者表示，为了让土地不受海水侵蚀，需要建造堤坝、水闸、水沟、风车和圩田，不断排水造地，需要巨额的年度支出。他们写道："除此之外，该荷兰省还有很多沙丘、泥塘、湖泊及其他荒地，无论是种植还是放牧均不适宜。因此该省居民为了养活自己和妻儿，只能从事手工业和贸易，他们需要从海外输入原材料并将成品再出口，包括将各种各样的织物、布饰出口到西班牙、葡萄牙、日耳曼、苏格兰，特别是丹麦、波罗的海、挪威及其他地区，并带回这些地区出产的物品，主要是小麦和其他粮食。因此该省的主要营生必须通过航运及相关贸易，有赖于此，商人、船长、船员、领航员、修船木匠等很多人得以养家糊口。这些人通过航海和进出口让货物在各个地方流通，而他们带来的商品则在荷兰、布拉班特（Brabant）、佛兰德斯（Flanders）以及周围地区进行售卖。"

海外扩张的一大实际要素便是船只。由于荷兰与波罗的海国家从事谷物贸易，荷兰人比对手更易得到波罗的海的木料，有了造船材料的稳定供应。他们采用了一种更为高效的船舶设计方式，与战船不同，专门用于货船。这种设计只需较少的船务人员；没有船炮可以装载更多的货物；采用标准化零件，比其他国家的造船法造价低、建造快，而且可以大量建造。当彼得大帝决定让俄国成为航海大国时，他在1697年来到荷兰，到在须德海（Zuyder Zee）和北海之间的赞丹（Zaandam）的干船坞，学习造船术。在赞丹，一艘250吨浅吃水货船"槽形船"（flute）的造价只有英国船厂的一半。简化帆缆后，一艘200吨的船只需10人即可驾驶，而在英国，同样大小的船则需要20到30名船员才能开动。

在17世纪，各国生机勃发，贸易空前繁荣，商业迅速扩张，荷兰人的聪明才智和造船法使荷兰脱颖而出，跻身于大国之列。这些船只运载的货物包括东印度群岛的香料、印度的棉花、中国的茶以及西印

度群岛的糖，流通所产生的利润使得荷兰人可以借钱给周围的国家。由于荷兰的航运和金融资源，与荷兰的联盟变得重要起来。

荷兰崛起的奇迹除了有独特的荷兰因素外，亦受到16世纪后期开始的时代精神的影响。中世纪的大门正通向所有领域里新的境界：思想自由，印刷术带来的信息传播，以及地理大发现。大船的建造使商船不再局限于地中海熟悉海岸的贸易，可以转向遥远大陆的产品、物资和未知的民族——棉花，糖，辣椒和香料，茶和咖啡，丝绸和陶瓷，所有这些物品都涌向欧洲，丰富了生活，扩大了贸易，刺激了工业发展。欧洲人冲破了大陆的限制，横渡大西洋，进入太平洋，绕过非洲好望角，发现了东印度群岛。荷兰人很快捷足先登。由于他们工于造船，加之土地匮乏，无法用赚得的钱购买土地，于是他们把钱投入航海。他们通常合伙经营，这样可以分摊风险，也有更多的资本用于装备船只，招募船员，支持长途的航行。

在1595年进行了第一次探险后，荷兰于1598年开始了去东印度群岛的航行，这个航程漫长而危险。商船队共有22艘船，遭遇了暴风雨、船员疾病、私掠船以及其他海上航行的危险，最终只有14艘船回来了。然而他们带回的胡椒、香料以及印度的产品远远弥补了他们的损失，吸引了其他投资者加入这场冒险竞争。1601年，共有65艘船——这是上一次探险的船数的3倍——向同一个目的地进发，有那么多竞争者卷入其中，以至于荷兰议会建议他们联合起来。就这样，荷属东印度公司于1602年成立，首开后来推动荷兰崛起的大规模商业集团之先河。由于有足够的资本来支持大商船队的长途航行，又有国家特许的贸易垄断，东印度公司成立20年后，又创立了荷属西印度公司，主要关注巴西的糖，秘鲁和墨西哥的银，此外还寄望于美洲的皮毛生意。该公司在1621年获准垄断美洲贸易，这是在亨利·哈德孙发现哈德孙河之后。当时他受荷属东印度公司雇用，去探索一条从东北方向通向东方的通道，却在西半球发现了一条像莱茵河那样的大河，并完成了从科德角（Cape of Cod）到弗吉尼亚之间美国海岸线的勘测。同一时期，在河与海洋之间建立了面海向河的新阿姆斯特丹殖民地。这两

个贸易公司带回的财富扩大了荷兰的课税基础，给政府提供了更多的钱组建更多的船队，更大范围地进行扩张。别的国家看到这一切很是眼红，为了平息自己心中的妒火，他们败坏荷兰人的声誉，说他们为了钱不择手段。自然，其国民最主要的兴趣是赚钱，加之荷兰人在长期的反抗中培养了很强的自由和独立意识，这一切都促成了荷兰异乎寻常的迅猛发展。

凭借出色的航海技术和优良的船只，荷兰人登上了世界贸易之巅，超越了当时被认为是最强的航海大国西班牙，也超越了一直想与荷兰争夺贸易的英国。英国的船长受其社会风气的影响，认为拥有土地乃是社会生活之最高理想，而这种土地所有权不能受到体力劳动或者商业活动的玷污。英国的船长往往是贵族的志愿者，实践经验有限甚至阙如。与此相反，荷兰的船长和海军将领往往是老水手的孩子，从小就是拉扯缆绳长大的。荷兰的海军上将勒伊特是17世纪的海军英雄，一位法国军官曾震惊地看到他拿着一把扫帚打扫自己的船舱，又走出去喂自己养的鸡。

那时以经商起家的“企业家”们，为长途贸易和新兴产业提供了资本和组织，而新兴产业发端于新的产品——如印刷机用纸，为行驶远洋航线的商船队制造大型船只的造船厂，武器、制服、营房及所有战争装备的制造厂等等。这些产业除了让人们致富，还为重商主义的观点提供了证据——通过穷人们的辛勤劳作制造出口物品，取得贸易顺差和硬通货，这样又可以制造更多的船，装备更多的军队。正如荷兰人不久即意识到的，这些企业家们发现，利润最简单的用途便是向其他企业家提供有利息的贷款。

1609年是个值得纪念的年份。在这一年发现了哈德孙河，成立了阿姆斯特丹银行——该银行仿佛推动荷兰商业血液流通的心脏。它采用新方法管理外汇兑换，铸造固定重量和价值的硬币，开放提供信用和贷款的支票服务，为存款提供担保，不久各个国家的货币源源不断地流向这个银行，而荷兰弗罗林成了最受欢迎的货币。该银行还定期

印刷、发布股票市场的股价，这一发明或许让全世界都对阿姆斯特丹充满感激——或许并不感激。

1648年，荷兰从西班牙那里赢得独立，最终成为富裕强国——尽管长期的抵抗斗争严重耗费国力，被战争蹂躏的乡村城镇满目疮痍，由于军火及军队的开销、大量有产者移居国外而导致严重的贫乏。由于其异乎寻常的开拓精神，由于迫切的需要，也由于经历严酷考验所得到的自信，他们不断扩张贸易和航运，直到掌控了超过一半的欧洲贸易，并可以停靠从东印度群岛到非洲，从巴西到加勒比海，再到北美的新阿姆斯特丹的几乎所有外国港口。在奥斯曼帝国，他们得到特许可以在土耳其全部领土上从事贸易。这是对西班牙人的惩罚，因为在勒班陀大海战（Battle of Lepanto）中，西班牙击败了土耳其人。荷兰人的船舱承载着全世界超过3/4的货运量，这包括来自波罗的海的木材和粮食、法国的食盐、荷兰的织物、东印度的香料，以及西印度的糖。根据历史学家的估算，荷兰在1648年取得独立时，已经是世界上最大的贸易强国。据说荷兰人在海上有1万艘船，年度国际贸易量估计达10亿法郎——这个数字无疑有些夸大，也许是那些外国船员为了让自己的政府感到羞愧而奋起竞争吧。

大约在1634年，荷兰人从印第安人手中购得曼哈顿岛8年之后，进入加勒比海，夺取了圣尤斯特歇斯岛、圣马丁岛、库拉索岛以及拉丁美洲大陆上的苏里南（Surinam）。糖比香料价值更高，吸引了各国的掠夺者。舌头甜滋滋的感受令人愉悦，糖成为日常饮食的一部分，并能甜化其他食品，这提升了西印度群岛不动产的价值。各个国家蜂拥而至，只要见到长着高高的甘蔗的小岛便视为珍宝，纳入囊中。种植园主都发了大财。多年以后，有一次英国首相威廉·皮特（William Pitt）乘车经过韦茅斯（Weymouth）时，看到一个种植园主乘坐的马车的马和配置比他自己的还气派。“糖，对吧？这些东西都是从糖来的！”当皮特听说马车主人是个西印度种植园主时，不禁感慨地说道。

沉甸甸的甘蔗必须收割，拉到作坊去，经过碾子两三次挤压——当然这都是手工完成的——榨取汁液，然后把这些汁液倒进锅里，煮熬成晶体，再经过几次煮熬提纯，脱色呈白色，然后压成糖块包装，或者未经提纯的红糖亦可，最终运至需要糖的市场。当地加勒比人在种植园的劳作中极易生病死去，因而从非洲贩来了体格更为强健的黑人劳力，促成了获利丰厚的奴隶贸易。

在非同寻常的航海和商业大发展时期，荷兰还陷入反抗西班牙统治者的动荡之中。通常人们以为作为动荡的后果，经济扩张和革命激情，这二者会相互削弱，结果二者却齐头并进了。

荷兰的反抗并非由于民族情绪高涨，因为荷兰根本就没有什么民族情绪，也没有什么政治思潮。尽管最初受到16世纪新教反对天主教斗争（系由新教脱离天主教而发）之影响，但在荷兰，主要的驱动力却是荷兰人对西班牙暴政的憎恶情绪。这历时80年的抗争混乱不堪，其中交织着各宗派、党派的内讧，与外国势力的结盟、示好，而西班牙统治者不断升级的高压手段把民众的恨意推向了狂怒，结果把本是支离破碎的国民联合到一起，共同为独立而奋争。

由于受到宗教改革——尤其是最激进的加尔文派（Calvinism）的影响，随着时间的推移，荷兰北方各省接受了新教改革，其热忱不亚于约翰·诺克斯（John Knox）领导下的苏格兰人。与法国和哈布斯堡神圣罗马帝国接壤的南部各省依旧信奉天主教。这加剧了国家的分化。新教徒们毫不妥协，坚决不肯回归天主教会，而其君主、西班牙的腓力二世（Philip II of Spain）则同样坚决地要将他们重新收回罗马的教会。

当腓力同父异母的姐姐、代行荷兰总督之权的摄政、帕尔马的玛格丽特（Margaret of Parma）敕令禁止教堂举行新教仪式，并禁止自封的新教牧师公开布道时，这些禁令引爆了愤怒的抗议和激烈的抵抗。他们向国王请愿，希望他废除这些敕令，然而这反而加强了腓力将异教彻底拔除、代以绝对皇权之权威的决心。然而，要让权威有效，两

方缺一不可：一方发号施令，一方欣然接受。腓力的荷兰臣民并没有欣然接受的打算。1566年，给国王的请愿书没有得到答复，他们开始大肆洗劫教堂，损毁圣像和圣物——他们所鄙视的偶像崇拜的象征。在贵族联盟（League of Nobles）的带领下，新教运动在城镇和工业化民众中激起骚动，使荷兰面临全面暴乱。这些新教徒异常顽强团结，尽管他们来自荷兰不同省份，见解五花八门，又分属不同的工人阶级。当贵族联盟400人的队伍来到布鲁塞尔的政务院示威，要求撤销针对异教分子的宗教裁判所时，对他们毫不同情的大臣伯莱蒙特（Barlaimont）轻蔑地称他们是“一群乞丐”，而他们立刻就接受了这个光荣的称号。在联盟的宴会上，他们穿着乞丐的灰色衣服，脖子上挂着乞丐用的木杯。这个名称后来成了他们与西班牙战斗赢得自由的荣誉称号，海员们也得以在揭西班牙和英国对手的伤疤时自称“海上乞丐”取乐，他们可不是什么乞丐。

组织反抗还需要更多的东西。在1568年，拿骚的路易（Louis of Nassau）对北方城市格罗宁根（Groningen）的北方当局贸然发动了一场孤注一掷的进攻，一位关键人物就此登上舞台，这就是路易的兄弟奥伦治亲王拿骚的威廉（William of Nassau），后来他以“沉默者威廉”（William the Silent）之名作为英雄载入史册。奥伦治是法国南部的一个小领地，归拿骚伯爵家族所有。威廉由故去的上一位皇帝任命，是荷兰、泽兰（Zeeland）和乌得勒支（Utrecht）三省的执政和总司令。当路易的叛乱被轻易镇压、路易本人也因此丧命之后，威廉继承了反叛者的衣钵。他为反叛注入雄心和活力，使得斗争得以持续，直到荷兰赢得独立——这已经是拿骚的路易揭竿而起80年之后。在胜利来到之前，西班牙的独裁和荷兰的反抗都在不断升级。

在反叛最初的年头，菲利普国王的解决方式是派残暴的阿尔瓦公爵（Duke of Alva）率领1万名军队，通过恐怖镇压迫使民众就范。阿尔瓦的办法是在城镇中进行大屠杀，把新教徒作为异教徒进行迫害，还专门组建了名为“血腥法庭”（the Council of Blood）的戡乱委员会——该法庭审理过1.2万宗案子，判处9000人有罪，处决或流放了1000

多人。率领反叛的贵族被砍头，在布鲁塞尔的集市广场（Market Square），一天就有18人被砍头。大量财产被没收，很多人逃离荷兰，到处都弥漫着宗教裁判所的恐怖，这种审判与荷兰本地的世俗审判是迥然不同的。为了确保每个阶层的人们都成为反叛者，阿尔瓦还对所有出售物品征收1/10的销售税，对所有收入征收1/100的所得税。这遭人憎恶的什一税比任何暴行更能激起反抗。

研究过这次叛乱的一流历史学家莫特利（Motley）无法抑制其维多利亚时代新教徒的正直，把腓力二世称为“令人厌恶的人”。腓力视野狭隘、头脑僵化，无法认识正是他自己把麻烦激化成了叛乱。腓力只是认为他受上帝之命来彻底铲除新教，完全不觉得在完成此项使命过程中会遇到任何障碍。反抗的第一次小胜利激励了荷兰人。1572年，“海上乞丐”的一支海盗队伍夺取了登布里尔（Den Briel）要塞港，该港口位于默兹河（Meuse）河口，控制着该河的航运入口。

这些“海上乞丐”都是极端的加尔文主义信徒，由于早期对新教的迫害而形成。技艺精湛的水手结成凶残的团伙，通过掠扰西班牙海船来支持反叛事业。与此同时，他们的活动也加剧了不同地区和不同派系之间的内斗。

如果没有出现强有力的领导者——威廉·奥伦治，低地国家各省份与城市之间根深蒂固的分裂和互相猜忌，生怕自己的邻居得到了好处或者增加了影响力，本会永远地挫败所有反抗西班牙的共同斗争。然而威廉对这场仿佛没有希望的斗争的坚持，即使遇到挫折或失利仍不动摇，通过克服各个省份之间的斗争，强调共同的目标，以政治远见把同胞凝聚为一体。尽管他或有妥协的时候，或许他采取的策略不总是那么直截了当，然而他凭借自己个性的力量倾力抵抗，并最终成为抵抗的化身。如果抵抗有一面旗帜，那么上面应该写上他的这句话：“并非要看到希望才能坚持。”

1574年，即夺取登布里尔的次年，莱登（Leyden）英勇地抵抗了西班牙的围困，这使得所有的城镇和民众都团结在反叛者的麾下。莱

登周围湖泊环绕，下莱茵河的河流、水道纵横交错，是号称“荷兰花园”的富裕的莱茵河三角洲上美丽、繁荣的织布业中心。

对付莱登的利器便是饥饿。阿尔瓦被召回了，但他的继任者加强了围困，哪怕一只鸡或者一片莴苣叶都难以入城。有7个月的时间，虚弱的居民们仅靠煮食树叶草根、干鱼皮以及从前脱粒机上剩下的麦糠果腹。偶尔杀只狗供卫兵食用，狗的尸体被撕成血淋淋的肉块，然后被生吞下去。饥荒后面总是跟着疾病，这使得伤病人员不断增加。情况岌岌可危，居民们面临着或者被消灭，或者投降的抉择。

就在这时，他们把自己的老对手——水——变成了自己的武器和同盟。威廉·奥伦治提议把默兹、伊塞尔（Yssel）以及其他流经莱登的河流的河堤挖开，让河流决口冲走包围者，并形成一个浅湖，使平底驳船和驳船能驶向陆地，为这个被围困的城市运送给养。因为决口可能淹毁农作物，必须先征得土地所有者和农民的同意。为此而派遣的使者穿过层层封锁线，带回了他们的许可。莱登的人们日益憔悴虚弱，但是谁都不想投降。荷兰议会召开会议，拒绝了西班牙人提出的条件，并接受了威廉·奥伦治破堤放水的提议。他们下令在鹿特丹、代尔夫特及其他河港集中200艘平底拖船，准备装载武器和给养。这些船还载着后来证明对救援至关重要的，由800名面容冷峻的“海上乞丐”组成的、“一支虽小却令人生畏的”队伍，他们脸上青黑色的疤痕都是在过去的战斗中留下的。

1574年8月，毁坏堤坝的命令下达了。这可不仅仅是在墙上挖几个洞那么简单。这些洞要大到足以让驳船穿过，还要在周围西班牙守卫部队威胁不大的炮火下进行。他们的武器是比较原始的16世纪的滑膛枪，火药从枪口装入，每发一枪都要重装火药，火药就装在士兵脖子上挂着的袋子里。“海上乞丐”一如既往地狠狠还击，把敌人逼出了要塞，让他们置身开阔地，然后他们惊恐地发现，水位正慢慢地从自己的脚上升高。刮了三天的西北风使极深的河水涌向莱登的方向，为驳船开辟了一条通道。救援队伍慢慢地行进着，在一个个湖泊间穿行，

不断地破坏堤坝，直到他们抵达距离目标只有5英里的地方。这一工程花费了数周，此时莱登的人们忍受着饥饿，经历了死亡。正在这时，一阵相反的东风渐起，把水吹开了，水浅得无法航行。在行进的最后阶段，这些船只能被推着拉着穿过泥滩，而城里虚弱的民众正经历痛苦，翘首期待援军的到来。

西班牙人担心他们的退路被切断，因而放弃了原来的防御阵地，加之不断遭受“海上乞丐”们的攻击，他们无法阻止援军靠近。这支笨拙的两栖救援队伍穿过泥泞，像海龟一样从水中显现，一点点靠近被围困的城市。此时他们得天之助，一阵风刮起，把船队推到了距离城墙仅几百码的地方。船员们一跃而下，把驳船扛过最后一段浅滩。最后的一支西班牙残军被迅速解决掉了。船终于被成功地推入码头，湿漉漉的船员们把面包扔给岸边的民众——他们看到援军到来都已喜极而泣。6000人死于饥饿和疾病，莱登的人口减少了1/3，没有投降而得到了解救。那些眼眶深陷的幸存者涌向大教堂，做礼拜感谢上苍。为嘉奖这个城市的顽强，威廉·奥伦治提供给他们两个选择：他们可以不必为每年举办的利润丰厚的展会缴税，或者选择建立一所大学。这些头脑精于算计的自治民们选择建立一所大学。他们认为课税与否受限于政局的发展，但是大学一旦建立，将永久地让这座城市受益。自那时起，欧洲最著名的学府就一直屹立至今，它是那些脸上布满疤痕的“海上乞丐”和莱登的平底驳船的馈赠。

在莱登，西班牙的傲慢遭到了践踏，但是他们在1576年对安特卫普的洗劫中报了仇。安特卫普是个繁忙富裕的港口，位于斯海尔德河（Scheldt）河口，是进出欧洲北部贸易的枢纽。这次洗劫是由于西班牙军队兵变所引起的，这些士兵已经有22个月没有收到承诺给他们的军饷了。腓力二世把巨额战争费用转嫁为对西班牙商人和权贵们的负债，在1575年宣布他的国库破产，还得到教皇的豁免特许他撤回所有允诺和约定，“以免与异教徒斗争时被高利贷所摧毁”。这个当时最富有的君主向来不通情理，他把这项豁免权行使在了不给自己的部队发饷上，认为既然他是上帝用来摧毁异教徒的工具，那么他的所作所

为，不管是否明智，都是正确的。正像腓力所有的决断一样，这让他吃了苦头。怒气冲冲的兵变者冲进了安特卫普，把最繁荣地区的所有街道都付之一炬，最后还不忘向圣母马利亚跪下，请求她保佑他们的勾当。这是基督徒特有的习惯，认为神明会充满同情和宽容，会为自己的暴行作保。在征服墨西哥的时候，西班牙教士举着天主旗帜，保佑那些折磨并屠杀原住民的西班牙征服者。在安特卫普，这些兵变的士兵杀死了所有挡住他们去路或者站在门口的居民，肆无忌惮地杀害那些上了年纪的住户、带着婴儿的年轻妇女、与自己一样的天主教教士和修士，以及外国商人。在这场为时三天的浩劫中，他们洗劫了所有的仓库、商店和住宅，搜刮了价值无法计算的金钱、银子、珠宝和上好的家具，残酷地折磨所有怀疑藏匿财产的人，造成了数千人死亡，那些“遵纪守法”的省份的居民也对西班牙人感到无比痛恨。这场暴行的直接后果是可能发生的所有状况中对西班牙最具破坏性的：这导致了各省结盟运动。虽然这种结盟并不稳固或者长久，然而足以动摇其统治了。

说法语的瓦隆人（Walloons）和说荷兰语的佛兰芒人（Flemings）之间、天主教徒和新教徒之间、沿海省份与内陆省份之间、贵族和平民之间，以及处于支配地位的阿姆斯特丹和其他省份之间一直争执不断，因此到目前为止，他们都未能就反抗事业采取一致行动。荷兰人现在才开始明白，如果真想赶走西班牙人的话，他们就必须联合起来。有鉴于此，威廉·奥伦治给各省议会写了一系列的信，建议为了达成共同的目标在彼此之间达成和解。此时在根特（Ghent），议和已经在进行。对安特卫普的洗劫——后来被称为“西班牙狂怒”（Spanish Fury）——发生四天后，九省的代表便缔结了一个合约，即《根特和解协定》（*The Pacification of Ghen*）。根据此次协定的誓约，他们要维护相互之间的和平，将生命和财产用于把祖国从西班牙人和外国压迫者手中解救出来。正如大约200年后，此前互不相容的13个美洲殖民地的代表首次举行殖民地间的会议一样，荷兰抵抗者的联合行动是统治者无法应付的，这些统治者曾坚定地认为联合永远不可能发生。在

美洲殖民地亦是如此，英国人自己的行为——颁布《波士顿港口法案》（*The Boston Port Bill*）和《强制法案》（*Coercive Acts*），使得争执不休的殖民地终于团结起来。

在荷兰，根特协议体现在一系列令人困惑的、界定各种权利和义务的合约和条款中，涉及各个城市和省份的地理划分、商业活动，尤其是宗教事务，还规定了腓力二世的异母兄弟、新西班牙总督奥地利的唐·约翰（Don John of Austria）如想会见荷兰国会必须接受的条件——这个新总督正准备去会见国会。奇怪的是，这些荷兰人刚刚发誓驱逐西班牙人，本应好好对付新总督，但当时强大的王室还笼罩着一层神秘的色彩，君主还有绝对的权威，荷兰人并未打算与之彻底翻脸，也缺乏彻底翻脸所需的军事手段。在签订根特协议后，他们很快陷入派别纷争而一发不可收拾——有都想占上风的旧有教派与宗教改革派，有地方与外国努力的联合与背叛等，结果仿佛开始了内战，所谓的和解协议已是一纸空文。在纷争和混乱中，试图缔结比根特协议"更为紧密的联盟"的一种新的运动在担心北方各省会结成分裂的联盟的恐惧下出现了。

在这些压力下，代表们于1579年在乌得勒支召开会议——乌得勒支是中部城市，从它大教堂（Domkerk）的塔上，视野可及50座城市，一直到今天世界上最大的港口鹿特丹。尽管与会者一致同意，他们将会团结一致，"就像一个省一样"，但是此次会议促成的"乌得勒支同盟"（the Union of Utrecht）并未巩固根特协议的成果。相反，由于宗教上的分歧无法调和，最终令人遗憾地加速了这个处于萌芽状态的国家的分裂。北方七个省份的确组成了围绕着须德海（the Zuyder Zee）——北方的巨大内海——的联盟。其中四个为内陆省份，三个在北海海岸，这七个省份作为联省最终成为荷兰。作为回应，荷兰南部天主教各省及布鲁塞尔、安特卫普和根特这几个城市也组成联盟，成功分裂了出去，最终成了独立的国家比利时，只是边界上有些调整而已。对于这个如此能干的民族来说，未能形成统一国家的后果很严重。假如他们没有分裂，他们会保有更大的领土、更多的人口，他们

可能成为欧洲的主人——假如他们有征服的欲望（他们没有）、他们的团结没有被宗教争端削弱的话，宗教内部的纷争总是各种争执中最为激烈和致命的。如果说此刻他们失去了支配欧洲的机会的话，他们也终于获得了支配自己领土的机会。

荷兰各个城市和派别纵横捭阖，在其缔结的错综复杂的各种合作或不合作约定中，推动国家形成的一个最主要因素——明确要求独立——是阙如的。极为重视个人权利的加尔文派催促荷兰议会——仅存的本土政府机构——明确表明这个意图。在1581年的海牙会议上，议会通过了一个重要决议，即“吁求誓绝”（the Oath of Abjuration），这是荷兰的独立宣言。代表们宣称，腓力二世未能公平对待臣民，施行开明统治，违反了作为统治者的契约和责任，故而丧失了统治的权利。代表们宣布，根据臣民的天赋权利，他们将放弃对他的效忠，废黜这个专制、暴虐的君主，因为除此之外再无维护自身自由的办法。这里有点儿似曾相识的感觉：这比美国人提出同样的诉求提前了200年。

如果托马斯·杰斐逊认为起草《独立宣言》是他最引以为自豪的成就——正如他的墓志铭所表明的——那么他应该稍微想想1581年的荷兰宣言，这个200年前的宣言用几乎相同的字句表明了同样的论点。这并不是说杰斐逊起草的这份美国最重要的文件乃是剽窃之作，而是表明人们对自由的由衷向往，以及对废黜暴虐的统治者的人民权利的深信不疑，深深根植于人心的普遍信念。

为了明确与西班牙断绝关系，所有官员必须本人亲自宣布放弃效忠，这对那些毕生对王室忠心耿耿的人来说无疑非常痛苦。这种宣誓给弗里斯兰省（Friesland）的一名议员带来了如此大的冲击，以致他在发誓弃绝的现场因心脏病或者中风倒地身亡。

荷兰人顽强的持续抵抗耗尽了腓力二世的资源，更耗尽了他的耐心。他想毕其功于一役，彻底摧毁抵抗，于是悬赏2.5万金克朗——这是一大笔钱，约合7.5万荷兰盾，再加上其他奖赏和赦免状等，要威廉·

奥伦治的脑袋，死活不论。很快便有了领赏的人。1584年，一名叫巴尔萨泽·热拉尔（Balthazar Gérard）的刺客用欺骗的手段潜入威廉在代尔夫特的住处，一枪把威廉杀死在自家的楼梯上。

应该承认，此时荷兰的相关记录表明荷兰人在政治上幼稚到了违背常理的地步。他们认为除非有欧洲其他有为君主的庇护，否则他们将无法摆脱西班牙君主的统治，因此他们四处寻找可以充当他们君主的候选人，这其中甚至包括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众所周知，她生性专断，她如果成了荷兰的君主，恐怕将是荷兰人最大的噩梦。

在奥伦治亲王在世的时候，他无疑是国王的当然之选，但是他不像其他君主那样有军力和财力上的优势。伊丽莎白女王在自己国内正深陷于天主教势力的不满、伺机待发的阴谋叛乱之中，很明白自己自顾不暇，不愿再陷入国外类似的麻烦中，因而没有接受这个请求。

刺杀威廉并未达成腓力二世的意图，因为威廉已经使抵抗事业有了自己的生命。当安特卫普被腓力委任的荷兰总督帕尔马公爵接管之后，西班牙获得了穿越英吉利海峡正对英国的战略通道，荷兰因此得到了意想不到的援助。英国人意识到，与其花费力气与荷兰进行无休止的拉锯战，倒不如帮助他们一道对付西班牙人，因为英国一直担心西班牙会入侵英国。当继任者帕尔马公爵夺回安特卫普，得到了穿过英吉利海峡、正对泰晤士河入口的重要港口和优良海军基地，西班牙的意图已昭然若揭。

精明果敢的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一世与其他君主不同，并不因变革而害怕变革。她愿意不计前嫌，与荷兰反抗者这些宿敌结盟。1585年，她派遣了一支8000人的远征军去帮助抵抗者对抗帕尔马的攻击。这支军队由她所青睐的莱斯特伯爵（Earl of Leicester）率领，此人生性虚荣、野心勃勃又顽固不化，并非此任的最佳人选。荷兰人出于对外援的过分崇敬，授予莱斯特荷兰总督的称号，以为这样能更好地牵制住伊丽莎白女王，莱斯特却在此名义下干涉荷兰省议会的事务，在战略上一意孤行，全然不顾荷兰人的想法。当他下令禁止与敌人从事

当时司空见惯的贸易时，他犯了一个不可饶恕的罪过：荷兰人最不能容忍别人插手他们的贸易。这个最初被看好的联盟解体了，双方互相指责，莱斯特离开时，谁也不觉得可惜。在历史上，他的错误和失败被其副手、诗人菲利普·锡德尼爵士（Sir Philip Sidney）更为浪漫、更令人难忘的名声所掩盖。锡德尼在聚特芬之战（the Battle of Zutphen）中受了致命伤，但他把一杯水让给了一位同样身受重伤的战友，并说出这句流传后世的话："你比我更需要它。"除了这句可以在文学作品中流传千古的话之外，英国对荷兰的干涉再未留下什么痕迹，却间接导致欧洲历史走向一个转折点。由于招致了腓力二世的怒火，这个头脑偏狭的国王决心要摧毁英荷联盟，毁灭英国，并对异端给予最后的致命一击。

这致命一击是强大的西班牙无敌舰队（armada）的海上出击和紧随其后的入侵，然而腓力二世一如既往地在指挥、战略和供给方面都组织得非常混乱。他任命上将梅迪纳·西多尼亚公爵（Duke of Medina Sidonia）指挥舰队，此人之前从来没有指挥过海上战斗，而航行的海域是他从未去过的，也没有事先安排紧急情况下的避难港口，计划的成功还要依赖于同位于荷兰的帕尔马部队会师，再一起入侵英国。帕尔马的部队受到荷兰人的封锁，绝不可能抵达会合点。腓力的西班牙舰队在暴风雨和英国海军的双重夹击下，或被击沉，或逃散到赫布里底群岛（the Hebrides）附近。由于风浪、敌人的炮火和食物的匮乏，无敌舰队的海员损失过半。遭受重挫的无敌舰队不得不绕过苏格兰，沿着爱尔兰以西冰冷又漫长的航线回来，狼狈不堪，饱受折磨，没有带回征服的荣耀，而笼罩在失败的阴影中。腓力海军的此次大败标志着西班牙在欧洲强权政治中的支配地位的终结，以后西班牙再也没有重现往日辉煌。

一贯一意孤行的腓力并没有放弃，而是倾其所有去压制荷兰——他发现荷兰的商业帝国已使其实力大增。凡人终有一死，腓力死于1598年——无敌舰队失利10年后，他已经建造好了自己在埃斯科里亚尔（Escorial）的陵墓，这是继金字塔之后最了不起的王室陵墓。无情

地征伐新教徒，使他深陷于16世纪欧洲的宗教战争之中，这耗尽了西班牙的战斗力，使其无法全力对付由于发展商业、贸易而日益繁荣富强的荷兰。腓力的死亡使西班牙无力维持其统治。腓力死于17世纪将要到来的时候，这个世纪是荷兰的黄金时代。意味深长的是，荷兰的辉煌是在美洲成就的，历史的风向已经开始向西刮了。

1609年，一个受雇于荷属东印度公司的英国航海家发现了哈德孙河。也是在这值得纪念的阿姆斯特丹银行成立之年，西班牙同意签订为期12年的休战协定，这实际上承认了荷兰七省联盟的独立。西班牙乃是辉煌的庞大帝国，现在却不得不屈尊与一个在君主国包围之中刚刚成立的、长着脚蹼的共和国讲和，这不免让那些老列强感到惊异。他们开始重新在欧洲这盘棋上审视从前的“海上乞丐”，认为荷兰是个值得结交的国家。连荷兰人自己也感到惊异，他们终于看到自己的努力得到了回报。休战结束以后，西班牙又时断时续地进行战斗，但没有取得决定性的战果，最后只能不了了之。1648年，《威斯特伐利亚和约》（*The Treaty of Westphalia*）签订，欧洲列强为“三十年战争”（the Thirty Years’War）——1914年以前欧洲范围最广、最具破坏性的战争——画上了句号，包括西班牙在内的缔约国正式承认饱经战火的荷兰联省共和国的独立。和约是在之前的明斯特（Münster）初步和约的基础上签订的，当时西班牙代表们把手放在十字架上，而荷兰代表们则将两个手指指向天空。当荷兰代表们走进议政厅时，这座城市的自由民组成仪仗队站成两排欢迎他们，中世纪风格的街道上礼炮轰鸣，庆祝这个时刻。这恰好是17世纪的中点，一年之后，王室专制的鼎盛时期落在了刽子手斧头的阴影下——英国国王查理一世被刽子手砍掉头颅。

在忙于驱逐西班牙人的时候，荷兰人的文化生活也异彩纷呈。虽然那些总督是些古板、守旧的人，不像人们通常认为的怀有自由见解，那里的文化氛围却自由而包容：他们允许犹太人和其他各种基督教教派自由活动，也因殷勤好客地庇护那些逃避他国宗教迫害的人们而广为人知。逃难者中最引人注目的当属英国的异议分子，这些寻找

宗教自由的人们在世纪之交来到莱登定居，20年后又带着对未来的期望踏上征程，在1620年最终抵达普利茅斯岩（Plymouth Rock）。另外一个影响深远的团体是来自西班牙和葡萄牙的犹太移民，其中有斯宾诺莎的父母，他们于1632年在阿姆斯特丹生下了斯宾诺莎。

由于荷兰出版业发达，欧洲大陆上最为活跃的作家和学者都慕名前来。他们的作品在自己的国家被禁，荷兰人却愿意以拉丁文出版发行这些作品，使其能够面向广大国际读者。就这样，荷兰出版业有幸出版了世界上最重要的书之一，作者是一个情愿在荷兰住20年也不愿意接受路易十三统治的法国人，这本书就是笛卡儿的《方法论》（*Discours de la Méthode*），1637年在莱登出版。欧洲文化中其他一些最为重要的人物也在荷兰开展他们的事业，虽然有时也会引起同行的嫉恨。巴鲁赫·斯宾诺莎（Baruch Spinoza），人本主义宗教哲学家，阿姆斯特丹本地人，尽管作为犹太人因为异端而被排除在犹太教会之外，他在这里继续生活并出版了《神学政治论》（*Tractatus Theologico-Politicus*）。发明了显微镜的安东尼·范·列文虎克（Antony van Leeuwenhoek）在其出生地代尔夫特完成了自己的科学研究。代尔夫特的格劳秀斯（Grotius）本人是荷兰人，他在《论公海》（*Mare Liberum*）中永久地确立了海洋自由的原则，而他的《论战争与和平法》（*De Jure Belli ac Pacis*）是有关公法影响最大的著作——1625年不得不在巴黎出版，当时他受到私敌的陷害在狱中服刑。著名学者皮埃尔·培尔（Pierre Bayle）主张对宗教保持理性的怀疑，他在著作中提出普通人的宗教信仰是基于人的轻信，而非理智和现实，所以培尔并不是一个受天主教专制当局欢迎的哲学家。在被迫离开法国之后，他来到荷兰，在鹿特丹的伊吕斯特尔学院（Ecole Illustre）得到教职和薪俸，这个学院是专门为逃难的学者提供庇护而设立的。他著名的《历史哲学批判辞典》（*Dictionnaire*）是他以一己之力编纂的百科全书，于1697年在鹿特丹出版，阐述了他对自然现象的解释。虽然此书第一版在法国被禁，但它仍成为狄德罗和法国百科全书派的灵感源泉。鹿特丹接纳了培尔，为这个超乎寻常地表达了宽容想法的人提供了一个

家。他观察到很多宗教少数派只要能够享有思考的自由，都对荷兰共和国非常忠诚，他于是建议："一个理想的社会应该对所有的宗教都给予庇护，既然大多数神学问题都无从证实，那么人们应该为那些他们无法说服的人祈祷，而不是压制。"(注)这些话比我们的第一修正案早了很多。荷兰统治者的不同寻常在于，虽然他们安于自己的地位和舒适，但他们所促成的社会能够包容非正统观念。然而对新英格兰的美洲新教徒来说，艰辛生活的磨难并没有教会他们善待自己的同类。恰恰相反，他们形成了一个刚愎自用、睚眦必报的统治集团。

由于荷兰社会的宽容，没有出现大批不得不在新阿姆斯特丹安家落户的移民。唯一的例外是某些富裕得能安置至少50名移民的商人，他们得到了西印度公司给予的土地，成了纽约和新泽西的大庄园主。由于缺少大规模稳固的荷兰定居点，当英国人1664年来到这里，夺取这个地方并将它命名为纽约的时候，彼得·施托伊弗桑特（Peter Stuyvesant）无法找到足够的人来组织防御力量。

是不是荷兰社会这种富于滋养作用的自由精神造就了17世纪中叶绘画的黄金时期？出现了人文主义大师伦勃朗（Rembrandt）和维米尔（Vermeer）这位恬静之美的倡导者。与此同时，还有一些声名卓著的人物画家，如弗兰斯·哈尔斯（Frans Hals）和凡·戴克（Van Dyck），室内画画家扬·斯蒂恩（Jan Steen）、特·博尔奇（Ter Borch）以及霍赫（de Hooch），还有那些让人着迷的风景画家，擅长画郁郁葱葱的森林和驶过运河的帆船的勒伊斯达尔（Ruysdael）以及霍贝玛（Hobbema）。即便这个世界无法对黄金时代做出解释，那也应该为这个时代感到庆幸。

揆以为当时的史实，黄金时代并不和平，而是充斥着入侵和战争所带来的杀戮和恐怖。1672年，法国路易十四的部队猛攻荷兰边界，这被称为"法兰西的愤怒"（French Fury），这让人想起了西班牙的恐怖统治。法国一举攻入中部的乌得勒支，而荷兰人这次又把水当成武器，放开水闸淹没了土地。与此同时，英国也在其商人的鼓动下再次

发动海战，想凭借武力摧毁荷兰海军和荷兰这个商业对手。这三场战争最后终结于1674的《威斯敏斯特条约》（The Treaty of Westminster）。这个条约确立了中立贸易的规范，这后来导致了种种麻烦。

尽管黄金时代麻烦不断，但这不能抹杀造成这个时代的一大政治成因——1648年，荷兰获得了主权和独立。在明斯特签订的和约中，荷兰捍卫了争取政治自由的斗争，这种斗争在下一个世纪里将由美国人展开。

---

1. 他的这番建议，正如其他明智的告诫一样，受到了自己命运的嘲弄。法国胡格诺派的难民们并不比天主教徒们享有更多的宽容。由于难民们的影响，他不得不辞去教席，尽管他仍然在荷兰居住并出版著作。

第四章

“世上最疯狂的想法”——建立一支美国海军

第一声礼炮那幕的主角“安德鲁·多利亚”号并非等闲之辈，它在历史上声名卓著。此船是由商船改成的四艘战舰之一，正如船上一名叫约翰·保罗·琼斯（John Paul Jones）的军官不无遗憾地承认的，此船船体“异常狭小”。根据1775年10月13日第二次大陆会议法令建成的美国第一支海军，即由这四艘战舰组成，“安德鲁·多利亚”号加入海军不久就参加了第一次作战。

此船以一位捍卫自由的著名人士命名，他是一位勇敢的热那亚将领［在家乡，他的名字是安德烈亚·多利亚（Andrea Doria）］，1528年曾为捍卫热那亚的自由率军与法军作战。“安德鲁·多利亚”号长75英尺，宽25英尺，采用混合帆，主桅帆为方形，后桅为纵帆。就武器而言，共有16门能发射6磅小炮弹的火炮，甲板上还有一些回旋炮，射击范围更广。这艘船共有130名船员。

在18世纪，人们已经普遍认识到海军力量的战略意义，比阿尔弗雷德·塞耶·马汉将军（Admiral Alfred Thayer Mahan）在1890年把它总结为一条基本原则要早得多，这可能会让几个世纪以来因此沉浮的航海国感到吃惊。在马汉得出结论的300年前，击败西班牙无敌舰队便决定了英国的崛起和西班牙的衰落；纳尔逊的特拉法尔加之战（Battle of Trafalgar）解除了拿破仑的威胁，改变了英法两国的力量对比，这是

在马汉的《海权对历史的影响》（*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出版前90年。国家就像人一样，往往比他们所认识或理解到的更加务实。

美洲殖民地无须等待别人阐述这项原则。他们亟须补充武器和弹药，亟须切断敌人的补给线，亟须防范攻击、烧毁沿岸城镇的英国海军。他们很幸运地拥有这样一位总司令，他早就坚信，大陆军如果没有能与敌军战斗的海军，就不可能取得胜利。1775年8月至9月间，华盛顿在包围波士顿时，为了切断敌人的补给线，租用并武装了几艘小的纵帆渔船。这些船只是马萨诸塞州、罗得岛州和康涅狄格州为了防备英军攻击海岸而征召入伍的。到了10月6日，由大陆会议编入现役的纵帆船已经严密注视着波士顿港入口，准备攻击英军运输船。英军运输船未曾料到大陆军会有海军参战，因此没有配备海战装备。“华盛顿的海军”——后来人们这样称呼那些纵帆船——缴获了滑膛枪、炮弹、火药和一门大口径的13英寸迫击炮。这门炮来得恰逢其时，正好用来轰击波士顿的英军。

迫切需要弹药的华盛顿在1775年8月——莱克星顿（Lexington）和康科德（Concord）的第一枪打响后还不到4个月——请求罗得岛州议会派一艘武装船只去百慕大。他说：“在那个小岛的偏僻处有数量可观的弹药，当地居民不但对我们的事业怀有同情，而且愿意真正地施以援手。”

罗得岛州海湾广阔，海岸线长，本来就易受攻击，自然与总司令一样认识到提升海军实力的急迫性。而且，这个州比华盛顿走得更远。该州联合普罗维登斯庄园（Providence Plantations）一起在1775年8月通过了一项令人吃惊的决议，提议必须建造不止“一支美国舰队”，并在该月正式将提议提交大陆会议。随后，华盛顿在10月请求马萨诸塞州提供两艘武装船只，拦截两艘装满军用物资、从英国驶往魁北克的方帆双桅船。为了能够更大规模地组织这样的行动，在波士顿遭受围困时截断英军补给线，美国海军诞生了。各个州都经常各自征用并

装配由商船海员和渔民操作的武装民船和纵帆渔船。从这个微不足道的开端，“大陆会议”不断地被要求授权组建一支向大陆政府负责的国家海军。

18世纪的战斗方式是船对船，炮对炮，数量上的优势一直被认为是决定性因素，因此由四艘船组成的美国第一支海军并不被看好。与处于美国海域的敌方力量相比，美方船只数量不及敌人的1/3，炮的数量不及敌人的1/4。从哈利法克斯（Halifax）到佛罗里达的海岸线上都部署着英军。在波士顿及更北的新英格兰港口，他们有3艘主力舰和6艘较小的战舰，共计300门炮；在罗得岛的纳拉干西特湾（Narragansett Bay）有两艘海岸炮舰；在纽约有1艘主力舰和两艘海岸炮舰；在切萨皮克湾有3艘海岸炮舰；在查尔斯顿另有16门炮，此外沿岸港口还有10艘较小的舰船，每艘配有6门到8门大炮。在这种情况下，无怪乎一些爱国者党人得到海军军官委任时，会以“他们不想被绞死”为由拒绝。陆军士兵被俘以后会成为战俘，但是海员会成为海盗。胆量更大的绅士们接受了委任，其中包括“安德鲁·多利亚”号的指挥官、来自费城的尼古拉·比德尔（Nicholas Biddle），以及他的继任者以赛亚·鲁滨孙船长（Captain Isaiah Robinson）——就是他把这艘船开到了圣尤斯特歇斯岛。

约翰·保罗·琼斯在革命胜利后回首往事时说：“这第一批海军军官是不是都有些疯狂？在如此关键的情况下，只有两艘武装商船、两艘双桅帆船和一艘海岸炮舰，他们就开赴大洋了。”第五艘船是后来加入最初四艘的“普罗维登斯”号。如此小的队伍“去与强大的大不列颠军队作战，这史无前例……”

显然，当时的大陆会议代表也认同琼斯的看法，组建海军的提议在他们之间引起了紧张的辩论。马里兰州的塞缪尔·蔡斯（Samuel Chase）确信，建立一支美国舰队去与英国抗衡是不折不扣的“世上最疯狂的想法”。但是另一位代表，来自弗吉尼亚州的乔治·威斯（George Wythe）与华盛顿观点一致，他争辩说：“没有哪个沿海大国

能没有海军而不面临危险。罗马不是为了跟迦太基作战而组建了一支舰队吗？我们为什么不从这个事例中得到启示？”比现实需求或历史先例更为强烈的渴求，是需要一种复仇武器，以报复英军进攻沿岸城镇时所犯下的暴行；正是出于这种渴求，创建了海军。本杰明·富兰克林在一封写给英国议员的信中说：“你们开始焚烧我们的城镇，屠杀我们的人民。看看你们的手吧！你们的手沾满了你们亲人的血！你我是多年的朋友。但现在你是我的敌人，我也是你的敌人。”

与历史上的所有其他入侵者一样，英国人幻想通过残酷的暴行让防御者放弃抵抗，他们焚烧房屋、农场、粮仓及木材，屠杀牲畜。英国兵和黑森雇佣兵（Hessins）所到之处，到处是断壁残垣，海军的所作所为也毫不逊色。对施暴者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这种渴望促成了殖民地海军的建立。

大陆会议采纳了罗得岛的提议，决定建立一支国家海军，并在1775年10月13日组建了海军委员会（即后来的海洋委员会）管理海军事务。该委员会得到授权，可用高达50万美元购买和装备4艘武装船只，建造13艘快速帆船——这种战船仅次于主力舰，是可以装载少于44门炮的战船。他们有点儿过分乐观，宣称3个月内舰船即可下海。最初的4艘舰船是在11月购买的，这已标志着美国海军（当时称大陆海军）的诞生。由于联合殖民地没有常规战船，因此只能购买、改装和装备商船和渔船。船身必须加固，并在船体上钻洞，以容纳在舷侧开火的大炮——舷炮射击是当时海战最基本的战法。桅杆和缆绳必须加固，还要招募船员。根据华盛顿的安排，从新英格兰的部队中招募了海军士兵，由他们武装并操控这些新近才由简陋的小船改造的战船。船员都是被强征入伍的，因为服役的场所潮湿肮脏，而且驾驶这些国有船只获取钱财的机会很小——因为大头要归政府所有，余下的才分给船主和船员，这比私掠船的少多了——因此无法吸引志愿应征者。与主要掠夺商人们的私掠船相比，在这些国有船只上也更加危险，再加上服役时间长，这都进一步让志愿者望而却步。对于大陆海军来说，强制征募实属迫不得已。

所谓私掠船，其实就是被地方或者国家当局许可从事抢夺活动的船只。这种做法在法律和秩序的发展过程中是个非常矛盾的现象，因为法律和秩序之完善本应代表文明之进步。私掠船的装备专门用来攻击和抢劫商业货船，是为船主、船员和当局牟利的。在这种强行入侵的海上营生中，私掠船的特许状便是其进攻的许可，而发放特许证（letters of marque）则包庇了对货物的侵夺。就像警察向小偷颁发这样的许可证一样，反映了人们为了把贪婪和法律融为一体，其虚伪已经登峰造极。

在海洋委员会里，裙带之风大行其道，看不出能营造强大海军的样子。伊塞克·霍普金斯（Esek Hopkins），这支新舰队的指挥官，是个年老的商船船长，已经有40年的海员经历。就像所有实干家一样，他对这些管理者很是瞧不起，称这个委员会是“一群笨蛋”（尽管其中包括约翰·亚当斯），就像律师的书记员一样愚蠢，竟异想天开地认为海军有助于支付战争费用。伊塞克的兄弟斯蒂芬·霍普金斯（Stephen Hopkins）是海洋委员会的主席，而他的儿子约翰是“卡伯特”号（Cabot）——舰队最初的四艘船之一的指挥官。

一面旗帜与指挥官或者船员一样必要，因为如果没有旗帜，那还算什么国家海军呢。如果对陆地上的陆军军队或者指挥部来说，一面军旗代表着自豪和忠诚的话，对于在没有标识的海洋上行驶的舰船来说，它还是必需的身份标志，以免被误认作海盗船。在此之前，不同殖民地征用的船只都悬挂各殖民地的旗帜，比如马萨诸塞州的松树旗，或者悬挂个人的旗帜，比如乔治·华盛顿的有盘绕的蛇的旗子，上面还写有：“不要践踏我。”大陆海军需要一面旗帜表明这些殖民地终于结盟，并置于统一主权之下，这是促成革命战争的重要一步。接受了第一声礼炮的那面旗帜，在大陆会议所在地费城，由女帽制造商玛格丽特·曼尼（Margaret Manny）制造。大家都知道贝齐·罗斯（Betsy Ross），但我们为什么对玛格丽特·曼尼一无所知呢？这很可能是因为她没有多少善于表达的朋友和亲戚为她编写故事吧。

我们与其卷入在每一点上都纠缠不休的关于旗帜起源的混乱之中，不如简单地接受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1775年12月，一面红白相间的条纹旗挂在了费城港口、新成立的海军的一艘船上。有据可查的是，女帽制造商玛格丽特·曼尼从费城的詹姆斯·沃顿（James Wharton）那里收到了49码的宽旗布以及52码半的窄旗布，用来制作一面舰旗。这些物资由舰队旗舰“阿尔弗雷德”号付账，此舰共有30门大炮，是4艘军舰中最大的。我们先撇开是谁设计了这面旗帜的问题，旗帜上共有13条红白条相间的条纹，分别代表13个殖民地州的联合，此外在靠近旗杆或左上方还有相互交织的圣安德鲁及圣乔治十字架，那是从英国国旗保留下来的。这些十字架自1707年开始出现在英国国旗上，当时英格兰和苏格兰统一在大不列颠王国之下。这些十字架出现在美国旗帜上，表明殖民地当时还无意从大不列颠联合王国中分离，或者宣布自己为拥有主权的新国家。理查德·亨利·李（Richard Henry Lee）1776年6月在大陆会议上提出的开创性的决议案仍然是饱受争议的，他的议案声称：“殖民地联盟事实上已是，也有权利成为自由和独立的国家……因此它与大不列颠之间的所有政治联系已经且理所应当地完全解除了。”在此阶段，殖民地想要的是更多的自治权及一个成熟民族无可替代的自由感，有权向自己征税，摆脱未经自己认可的英国国会的强行课税和立法。他们此时所为之斗争的就是让大不列颠接受这种状态。

1775年12月3日，深冬的一天，新旗帜升了起来。“我亲手把这自由的旗帜升了起来。”琼斯后来回忆道。当时他在“阿尔弗雷德”号的甲板上，船正停泊在特拉华河的费城港口，舰队指挥官和一群高兴的民众都在岸上欢呼。此后不久，1776年1月1日，华盛顿围困波士顿时，在马萨诸塞州坎布里奇的普洛斯佩克特山（Prospect Hill）上升起的据说正是同一面旗帜。关于这面被称作大联邦旗（the Grand Union）的旗帜是否被带到特伦顿和布兰迪万河（Brandywine）战役以及其他陆上战役，这方面的说辞很不一致，不过它很快就在海上战场飘扬了。大联邦旗后来被星条旗取代——1777年6月，大陆会议正式把星条旗定

为国旗，蓝色背景上有13颗白色星星，代替了之前的英国十字架。1795年，又增添了两颗星星，代表肯塔基州和佛蒙特州加入联邦。

大陆会议并没有等到确定下国旗才为刚诞生的海军委派任务。指挥官霍普金斯受命尽可能地去攻击切萨皮克湾的敌人，但是他自行决定去达成另外一个目标，这就是通过海军陆战队的突然登陆，占领巴哈马群岛（the Bahamas）新普罗维登斯（New Providence）的拿骚港，夺取藏在那里的军用物资。这样，在大陆海军建立后还不到一个月，便组建了为支援海军行动而登陆作战的海军陆战队。

在特拉华初战告捷后，这支小队伍在2月驶向了波涛汹涌的海域，大陆旗在“阿尔弗雷德”号的桅杆上飘扬。此时美国正处在运气的低谷，1776年8月丢了长岛和纽约后，英国控制了纽约海岸。之后，华盛顿成功将自己的部队从曼哈顿撤出，退至哈莱姆高地和新泽西，使他的队伍免遭瓦解，从新英格兰到南方脆弱的陆上阵线不被阻断。

在对巴哈马岛的突击战中，海军成功夺取了武器：在对新普罗维登斯的突击中夺得88门加农炮、15门迫击炮和24桶火药；回程他们俘获了两艘在罗得岛海岸抢掠的英国小船作为战利品。

第一次令人难忘的海战在之后的1776年4月6日展开。大约凌晨1点，在布洛克岛（Block Island）附近的黑色地平线上出现了一艘陌生的帆船，“安德鲁·多利亚”号向同伴发出了警报。不速之客原来是英国军船“格拉斯哥”号（Glasgow），正在把英国海军部的文件送往南方各个港口的英军驻地。幸运的是，这艘船就独自在那里，因为此时美国海军的状况很糟：没有经验的船员，很多人染了天花，还有些人“因为从战利品中喝了太多酒”而无法执行任务；船只本身也由于负担着缴获的加农炮而行驶得很艰难。三个小时的对决一直持续到天亮，非常混乱，因为没有统一指挥，每个船长都自行下达命令。“安德鲁·多利亚”号正近距离地向敌船开火，表现不错，但是它的目标被附近的“阿尔弗雷德”号分散了注意，缠斗在一起——“阿尔弗雷德”号缆绳受损，已经有些难以控制。舰队的其他舰只也都命中目标，迫使敌人满帆向

纽波特（Newport）撤退。根据当时在岸上的旁观者描述，"'格拉斯哥'号溜了，把全部的帆都张开，就像一只被打断了腿的狗，用自己的炮发出阵阵惨叫，（向纽波特的英国舰队）表明它惨兮兮地受伤了"。美国舰队开始追击，但是"格拉斯哥"号尽管受伤不轻，速度仍然惊人，已经距离纽波特港很近，在港口的英军听到英国舰船发出的警报，正通过炮击予以增援，因此美国海军只能放弃追赶。

美国舰队驶向新英格兰，缴获的军用物资安然无恙，成功地——虽然说不上是勇敢地——完成了大陆海军的第一次战役。事后，军官们批评了舰队的表现。用指挥官比德尔的话说，"从来没有比这次战斗更不慎重、指挥更糟的了。"

此后在特拉华角（Delaware Capes）、百慕大、新斯科舍（Nova Scotia）和布雷顿角岛（Cape Breton Island）还发生过其他遭遇战，但是这些战事与我们现在讲的故事关系不大，除了有一点，那就是对敌人和中立者来说，大陆旗的知名度更高了。

在与"格拉斯哥"号作战后，"安德鲁·多利亚"号在位于新泽西的格洛斯特港基地经过修理和重新配置，于10月23日由新指挥官以赛亚·鲁滨孙率领起航，执行缅因委员会（Maine Committee）的机密任务。在海上对这些指令启封后，鲁滨孙得知此行的目的地是圣尤斯特歇斯岛，其使命是将《独立宣言》的一个副本递交给总督赫拉夫，并为大陆军采购布匹和一批军火。鲁滨孙指挥的是一支崭新的国家舰队，而且他"意识到自己是在完成一项外交使命"，因此在靠近这个小岛时想郑重一些。他在驶进港口时，挂上了条纹旗，准备在奥伦治要塞正下方停靠。依据惯例，他对要塞行点旗礼，当要塞亦还以点旗礼时，他便鸣放了进港礼炮。要塞指挥官亚伯拉罕·拉维尼后来声称，考虑到来访者的身份，并意识到对其承认可能会引起与英国间的麻烦，他不知道如何处置是好。他立即请示住在附近的总督，然后接到指令：鸣放礼炮回应，礼炮数比为独立国家鸣放的数量减少两声。接着便是一声声礼炮，以及阵阵白烟。开放锚地一艘单桅小帆船上的三名英国海员

看到了整个情形，急忙赶到圣基茨岛，与在岸上看到这一幕的激动不已的民众讨论此事。

殖民地当局显然对“安德鲁·多利亚”号所受到的礼遇感到高兴，希望能再受到这种待遇。1777年2月，缅因委员会对指挥大陆海军护卫舰“兰道夫”号（Randolf）的尼古拉斯·比德尔指示道：“你指挥的是美国第一艘出海航行的护卫舰，所以希望你能在所有必要场合为美国旗帜的荣誉而奋力斗争。在进入每一个外国港口时，都要向要塞鸣放礼炮……”然而，自此以后再没有关于礼炮的记载了。

不管建立一支海军是否属于疯狂之举，大陆会议已经在11月25日明确了海军所面临的挑战于该日正式宣布，为报复英国舰只对美国沿海城镇的攻击，所有英国战舰（虽然此时还不包括商船）都在可能被攻击之列。与此同时，北美联合殖民地（United Colonies of North America）也颁布了有关海军交战的相关条例。

第五章

海盗——“巴尔的摩英雄”号

一艘名为“巴尔的摩英雄”号（Baltimore Hero）的私掠船本不属于美国海军，但因为受到马里兰安全委员会（the Council of Safety of Maryland）的委派，不等正式授权便迫不及待地想投入战斗。1776年11月21日，与其说是靠其武装（该船有6门到14门炮），毋宁说是靠其胆识，它在距离圣尤斯特歇斯岛海岸3英里的地方，俘获了一艘英国的货船——“五月”号（the May）。当时“五月”号正驶出圣基茨岛，无论在圣基茨岛还是在圣尤斯特歇斯岛上，该船均在视野范围之内。押解船员登上甲板，受命将“五月”号运至美国的特拉华。船主是位于背风群岛最南端多米尼加岛的一个英国居民。他通过多米尼加总督向该地区的英帝国高官、圣基茨岛总督克莱斯特·格雷特黑德（Craister Greathead）(注)表示强烈抗议；这个名字倒是有着十分恰当的自信。

大量外交信函抵达海牙，转达了格雷特黑德的谴责，他谴责圣尤斯特歇斯岛居民“经常公开地”向美方提供物资，“协助其反叛行为，成为其海盗活动的保护者”；“巴尔的摩英雄”号事件就发生在圣尤斯特歇斯岛大炮的射程内。格莱特黑德声称，该船还获准回到圣尤斯特歇斯岛，“显然受到了各种保护”，这都要归咎于未能严守中立的圣尤斯特歇斯岛总督赫拉夫的默许——如果不是纵容的话。他要求召见赫拉夫，要他就此事给予解释，对“五月”号船主给予赔偿，坚持要找出并缉拿“教唆犯”，让他们受到“应得的惩罚”，“以儆效尤”。格雷特黑德又旧事重提，说到了“安德鲁·多利亚”号事件的严重性，尽管没有提供任何证据，他认为赫拉夫对反叛者的旗帜行礼时已明确知道对方身

份。提及礼炮事件，他更是义愤填膺，要求“就奥伦治要塞向英国叛逆臣民的旗帜行礼而对英王陛下旗帜所造成的侮辱，做出富于教益意义的补偿”。

他撰写了一篇冗长的檄文，长篇累牍地表示非常遗憾，“我们两国朝廷”之间的诸多合约遭到“粗暴的践踏”，“对英国背叛者的援助和承认”违反了国际法，“……这些被蒙蔽的民众本不会被视为合法……况且国际法从来不承认臣民对其宗主国所发动的战争为合法战争行为，因此任何僭权施加的抢夺行为，都只能被视同海盗之流的堕落行径……令所有公众信仰和国家尊严蒙羞的是，一个荷兰属地成为背叛和海盗行为的公然教唆者，而其阁下（在外交上，此词指荷兰议会）第一个公开承认了从未被列入列国国旗的旗帜”。文章洋洋洒洒，铿锵有力，华丽的辞藻连绵不绝。（让人惊讶不已的是，在18世纪，那些写信的人——尤其是那些官员们——有那样多的时间和精力去对词句推敲雕琢，使语法臻于完美、遣词造句恰到好处，而20世纪的后来者只能嫉妒过去，他们的读者只能在学究气的丛林和官腔十足的泥沼中艰难行进。）

他还进一步指控说，该海盗船的船主之一实际上是马里兰的代理商范比伯，其承诺将抢掠的部分财物分给岛上的一位亲属。不过，对这种说法，范比伯先生及所谓的分赃者——一位叫奥尔（Mr Aull）的先生——都坚决予以否认。

在最后的激愤控诉中，克莱斯特·格雷特黑德提到，当赫拉夫得到机会，可以亲自向圣基茨总督做出解释的时候，他竟然拒绝与总督谈话。为加强效果，格雷特黑德先生特别安排英王阁下的议员之一、阁下任命的副检察长“屈尊前往送达”此函，然而赫拉夫仍然不为所动。在措辞傲慢的回信中，他拒绝回应传唤，也拒绝与格雷特黑德总督或自圣基茨的所有其他人商议此事。

作为对乔治三世国王陛下日益具有威胁性的抗议的回应，荷兰议会声称，其中立地位意味着平等地对待殖民地和英国，因此荷兰港口

对美方船只开放。这意味着荷兰把战争中的美方视为平等的交战方，而非叛军。然而荷兰共和国分成了两派，一派是忠于贸易和利润的、阿姆斯特丹的亲美派；一派是忠于奥伦治亲王的亲英派，他们并不想面临战争的危险，故而召回赫拉夫接受质询，并在圣尤斯特歇斯岛周围派出自己的巡逻艇，搜查可能装有军火或其他违禁品的过往荷兰船只。

赫拉夫想方设法避免回去，他提到的诸多借口包括：健康问题，家庭责任，繁重的公务，还有——这对一个荷兰国民未免显得奇怪——“对大海的恐惧和厌恶”，因为他“极度晕船”，以至于全程他都无法抬头吃喝任何东西。他的借口并没有被接受。正如当时某人说的，晕船“是种不被同情的疾病，虽然这种病亟须同情”。尽管他把归期推迟了一年多，最后还是不得不回去。在经历了晕船之后，他在1778年回到阿姆斯特丹，接受西印度公司一个委员会就三项主要指控的调查：走私违禁品，准许掠夺一艘英国船只，以及给叛方旗帜以鸣放礼炮的礼遇。关于第三项指控，他坚持认为，对“安德鲁·多利亚”号鸣放礼炮，纯属对过往船只的通行礼节，与国籍无关，也并不意味着承认美国。

其中的关键问题，即赫拉夫是否明白他给予礼遇的旗帜的性质，并未得到澄清。格雷特黑德声称该旗帜“已被认为是美国叛军的旗帜”，但是他并未就此详细解释。他也许是从“安德鲁·多利亚”号一位接受质询的水手的证词中得出这个结论的。在接受圣基茨议会调查时，这个叫约翰·特洛特曼（John Trottman）的水手做证说：“安德鲁·多利亚”号在到达圣尤斯特歇斯岛时，向奥伦治要塞鸣放了13响礼炮，在经过一段时间间隔后，该要塞回应以9响或者11响礼炮，具体次数记不清了，而此时该船一直“悬挂着大陆旗”。该证词表明，如果17岁的特洛特曼能认出大陆旗的话，那么其他人也一定认识。事实上，特洛特曼是在费城被强制征上“安德鲁·多利亚”号服役的，费城恰恰是大陆旗的诞生地，他可能在那里见过升旗的仪式；这样一来，他对旗帜的了解并不能说明赫拉夫对此亦有了解。很可能赫拉夫在鸣放礼炮时的

确认出了该旗帜，否则他为什么坚持让要塞指挥官对一面不认识的旗帜表示礼遇呢？赫拉夫对自己是否认识这面旗帜未置可否；他只是简单地反问指责他的人，如何证明他当时认出了这面旗帜。考虑到在过去10个月中，该旗帜一直在陆地及海上的战斗中飘扬着，像圣尤斯特歇斯岛这样繁忙的港口不可能不注意到它，因此他的回答是没有诚意的。

总的来说，赫拉夫的那份正文有202页、附录达700页的自辩书并非对指控的有力反击，而是对自己的严密辩护，几乎像一个律师一样。在谈及英国对荷兰运输船只屡次横加阻挠的时候，赫拉夫提醒西印度公司注意，尽管他有权强行阻止英国人的搜查和没收，他感到自己不得不“谨慎行事，因为缺乏相关手段”。他的现实主义态度指出了荷兰人的致命弱点，正如他所说的，在同美国船只的贸易这方面，由于圣尤斯特歇斯岛必须依靠外界提供所有供给，因此他认为自己有责任不干扰贸易。向外输出的货物都经过严格检验，但是总有些想方设法违规的人。他否认为美国船只提供装备，说自己只不过提供美国船6周所需的供给和水，并声称把所有的荷兰人称作美国人的“坚实合作者”是“最不厚道、最无耻的侮辱”。如果有人嫌他这样的抗议未免过甚其词的话，那么他接着就要求提供能证明其错误的相关证据，并声称，如果在没有原告和证据的情况下就随随便便对某人提起诉讼，冒犯了他作为总督委任的尊严。在谈及相关的侮辱问题时，他认为自己被人称“Mynheer”（先生）时感觉受到了侮辱，他称该词在英语里是用来嘲弄和贬损荷兰人的。他还骄傲地说：“这个世界上除了我的上司，没有人可以传唤我就管理行为做出解释。”

关于“巴尔的摩英雄”号，他表示事件发生在圣尤斯特歇斯岛的火炮射程之外，因此他无法阻止，正如他无法阻止在非洲海岸上发生的事情一样。他没有提及，为什么几个月前，当“西福德”号指挥官科尔包伊斯试图在圣尤斯特歇斯岛附近俘获一艘美国船只时，奥伦治要塞指挥官亚伯拉罕·拉维尼成功制止了这起类似事件。

赫拉夫以攻为守，指责说荷兰人更应当指责英国人的所作所为，而不是反过来，并且，他提醒委员会发还两艘因为运送违禁品而被扣押的荷兰船只，连同货物以及对相关费用和损失的赔偿。

这一套显然十分管用，调查委员会报告说对赫拉夫的辩解非常满意，并向荷兰国会建议，让他回到圣尤斯特歇斯岛继续担任总督。此时荷兰国会表现出了更大的勇气，而非惯常的官僚做派。国会拒绝屈从于英国人的要求，接受了西印度公司的判决，将赫拉夫派回去继续就任总督一职。荷兰主权的尊严无疑是一个动机，而知道赫拉夫会继续开展令商人阶层满意的与殖民地的获利丰厚的贸易，无疑是另外一个动机。

赫拉夫于1779年在斯塔蒂亚继续担任总督一职。在他回去重任总督之后，其岛屿与美国人的贸易额明显增加了。“安德鲁·多利亚”号及“巴尔的摩英雄”号事件似乎让圣尤斯特歇斯岛人更加大胆。根据指挥对荷兰商船进行护航任务的一位海军上将的详细记录，在1778年到1779年的13个月里，共有3182艘船驶离该岛，平均每天有七八艘船，数量令人吃惊。英国人曾阻止并搜查了一艘船，结果发现该船装载着1750桶火药和750套武器装备，此外还有诸如刺刀和弹匣等情节严重的违禁品。这类供给为几乎空空如也的美国弹药库提供了补充。在这一年，作为对海军物资的交换，美国人往圣尤斯特歇斯岛运去了1.2万大桶烟草及150万盎司靛蓝。

港口外英国的监督船只不断增加，毫不客气地搜查和罚没，这无疑减少了胆敢冒险装载供给的美国船只的数量。至于英国人在加大抗议和威胁的力度之后，圣尤斯特歇斯岛和美国之间的贸易究竟是增加还是减少，历史学家的意见并不一致。但约翰·亚当斯似乎对此毫不怀疑。“经过圣尤斯特歇斯岛的数个成功贸易案例表明，两国（联省与合众国）之间的贸易很可能会加强。”他在1779年8月给大陆会议主席的信中写道。

掌控这些活动的总督是个值得纪念的人物，这并不是因为他有什么英雄壮举或者豪言壮语，而是因为他目标坚定，并能有效地达成目标。当时的美国人为了表彰他在促进和鼓励为美国革命提供供给上的重要作用，作为对此的承认，将两条私掠船中的一条以他的名字命名，另一条以他妻子的名字命名为“赫拉夫夫人”号（Lady Graaff），尽管这位夫人对桌布的品位低下。此外还有一位自称“心存感激的美国公民”F·W·克拉金（F. W. Cragin），“为了纪念第一声礼炮”还特地定做了赫拉夫的肖像画。克拉金来自新罕布什尔，是苏里南的居民；这幅画现在悬挂在捐赠者的家乡新罕布什尔州州政府。

英国人对国旗一事依然不依不饶，通过约瑟夫·约克爵士专横地通知荷兰国会，必须停止向叛军鸣放礼炮，惩治肇事者，召回并罢免圣尤斯特歇斯岛总督。此外，他还警告说，除非满足这些条件，否则“国王陛下为维护国王之利益和尊严，将会毫不迟疑地采取他认为适当的措施”。英国和荷兰有长期的关系，时而亲密，时而磕磕碰碰，但是这次已是剑拔弩张，公开对立了。

约克爵士这位傲慢的使节，他的表达方式并不令人感到奇怪。他的父亲在1754年4月被封为伯爵，这一荣耀对英国人来说如饮甘醇，刻骨铭心。作为他的儿子，约克爵士自然有资格趾高气扬，哪里还将一个大使应有的凡俗礼节放在眼里，即使这些礼节很有可取之处。亚当斯说，约克向荷兰国会致辞的口吻与过去英国人对波士顿人的口吻是一样的。

约克爵士的言语中暗含威胁，荷兰亲王的首席顾问和非正式首相不伦瑞克公爵（Duke of Brunswick）对此非常恼怒，说“这是我所见到的主权国家间的函件往来中最傲慢无礼、最不成体统的”。信函被公布后，群情激昂，不过亲王的另外一个顾问指出，尽管眼下“很难咽下这口恶气，不过，没有力量的怒气是无效的，因此我们只能先把火气压一压”。这个顾问指出，荷兰并不具备所需要的力量。

对于英国人来说，赫拉夫重回圣尤斯特歇斯岛官复原职，是一种侮辱之举，远非满足伦敦提出的条件，因此他们开始考虑主动的报复手段。有传言暗示性地警告说，有百年历史的、1674年缔结的英荷条约将会中止——英国人一直不喜欢这个条约，因为它把“自由船只，自由货物”原则确立为中立权的基础。荷兰当时在政治上非常混乱，根本没有注意到这种暗示。

这时，有些怒气冲冲的荷兰公民建议停止向英国大使馆提供补给。约瑟夫爵士对自己可能陷入不便一无所知，仍然颇为自得地向伦敦的大臣汇报说，他递交的备忘录“在此国酿成激烈的情绪”，使民众感到震惊和恐惧。而不伦瑞克公爵则对威廉五世答复说，英国大使所表达的威胁对联省来说既是一种不公，也是一种侮辱。他认为更糟的是，约克在口头上表示，如果三周内不能得到圆满的答复，他就会被召回。公爵曾经提醒过约克，因此约克自己应该很清楚，在荷兰政体中，决议要获得议事各方同意才行，因此不可能在三周内做出任何决定。不伦瑞克说，为了荣誉和尊严，除非听取被告方的陈述，否则不可能满足英方要求。荷兰议会有义务保护本国的贸易和港口。公爵显然生气了。约克过分的言辞适得其反，把英国的强大盟友变成了敌人。不伦瑞克得出结论说，约克的威胁无非是想证明搜查和罚没荷兰船只之正当性的恐吓战术。

在这个事件中，约克所取得的结果与大使的使命正好相悖——大使的职能原是为了维护相互之间的和睦关系，掩饰一切暗藏的不愉快。在此种氛围下，荷兰政治和舆论中最深层、最严肃的争议展开了，并转向与英国的对抗。当时的议题是，阿姆斯特丹的商人要求国会投票赞成无限制护航，这事实上意味着抵制搜查和罚没，完全落实“自由船只，自由货物”的原则。一开始，英国人自认为是主导的海上强国，有权制定公海法则，因而强烈抵制mare liberum——亦即后来美国人所说的“海洋自由”。荷兰亲王及执政急切想维持与英国的和睦关系——他把英国视为阻止法国入侵，更重要的是避免亲法的爱国党革命和活动的保护者，因而对无限制护航持强烈反对态度，其支持者

奥伦治党也是如此。倡导无限制护航的主要代表是阿姆斯特丹的运输大亨们；正是这个省支付了各种费用，在荷兰拥有最大的影响力。这些倡导者决心不但保护自己的，而且要捍卫整个国家的海上贸易——他们的生命线和繁荣之本。他们预感到，英国无休止的干涉将会毁掉这种贸易。这一争论分裂了整个国家，尽管并不是阶级分裂，因为农民、手工业者和店主中的中产阶级也和无产阶级，特别是海员一样，支持商人的诉求，因为他们也依赖航海贸易以及原材料进口，这些原材料是给他们提供工作机会的制造商们所需要的。因此，他们和富人一样呼吁无限制护航。

荷兰政府并不想卷入战争，因为这会完全中止贸易。经过一年的激烈辩论，当阿姆斯特丹投票通过了无限制护航的提议时，荷兰议会却拒绝认可省议会投票。就在西印度群岛的荷兰人竭力想平息事态的时候，亚当斯写到，所有有身份的人“都因害怕而战战兢兢”；而在约克挑起事端的这个甚嚣尘上的当口，“我肯定不可能得到贷款”，他发现“政府里所有人都像躲避瘟疫一样”躲着他。

---

1. 格雷特黑德意译为“大头”。

第六章

荷兰人和英国人：另外一场战争

当17世纪结束，迎来了18世纪时，被称为“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的多国之战终告结束。这场战争主要是为了阻止法国将西班牙王室和法国王室合二为一，从而主导欧洲。1713年签订《乌得勒支条约》后，路易十四的“Il n’y a plus de Pyrénées”（比利牛斯山已经不复存在）成为一句空话，战争逐渐接近尾声。

1780年时，尽管荷兰从世俗观念来看仍兴旺发达，实际上却已江河日下。这要归因于其不能发挥作用的政治制度、相互冲突的国内利益集团、充满分歧的政策，以及明显衰落的军事实力。荷兰在初创时期非常强健，在16世纪时勇敢果断，在17世纪时雄心勃勃、战无不胜，甚至可以说是光芒四射。然而18世纪的荷兰却由于其组成部分的分裂，无法形成有效的政策。本就很难指望分裂的政治制度会带来什么更好的结局。亚当斯在写给远在祖国的大陆会议主席的信中说，其宪法“是如此复杂，如此反复无常”，政府结构如此繁杂，各个党派之间相互对立的原因如此多样，以致他成了“欧洲处境最艰难的大使”。

荷兰每个省都有自己的执政，而这个职位通常通过选举授予奥伦治亲王，由他在其主要职位外兼任。沉默者威廉在担任执政的同时还兼任荷兰省、泽兰省以及乌得勒支省执政。此外每个省还有自己的议长（Pensionary），这是与美国州长相当的行政职位。总的说来，由其同僚选出的大议长（Grand Pensionary）实际上相当于首相。荷兰省的大议长是彼得·范布莱斯维基克（Pieter Van Bleiswijk），虽被亚当斯描述为“了不起的学者、语言学家、自然哲学家、数学家甚至是物理学

家……并在公共事务方面经验丰富”，但他并无卓越的人格力量来充实这些才能，而且无论从哪个方面来说都没有明确的政治地位。

无论是钱还是帝国的吸引力都不足以平息荷兰国内的分裂主义，引导荷兰走向统一。当然，商业利益成功地使商人冒险家们联合起来，组建大型的贸易公司，但是承担检查、维护战舰职责的海军事务管理工作，却分散给了多达五个地区性的海军部门：荷兰南部默兹河上的鹿特丹、阿姆斯特丹、泽兰、弗里斯兰和“北部”地区（North Quarter）。受到地理位置的限制，他们的利益互相冲突，无法制定出维持一支能够胜任的、强健的舰队所必需的全国性海军政策。这五个海军部门忙于保护沿海地区，使其不受私掠船和其他掠夺者的侵扰；忙于监督分配战利品的军事法庭，监督充斥各个港口城市的无赖水手们——据报道其数量多达8万人。船上生活充满鞭笞、污秽、营养不良或失衡，再加上风暴、敌人炮火的轰击和炮弹飞溅的碎片，能够忍受这一切可怕状况的人只能是性格粗野之辈，而如果他们因为战利品的分配或别的什么原因感到不满，或者仅仅为了释放压抑在狭小的船舱中的情绪，一旦上岸，就随时准备着掀起暴动或骚乱。尽管荷兰人一向规规矩矩，正派、诚实的名声远近闻名，但是和其他民族一样，他们中间也不免有些难缠的家伙。

相比之下，被称为“摄政”（Regents）的统治阶层，无一例外均是贵族出身。摄政为荷兰总督府的骨干力量。他们担当城镇议员以及省和全国议会代表。他们的任职名义上是通过选举，可是除非出身名门世族，家境殷实，拥有基于财富和社会关系的社会地位，否则他根本不可能被考虑做这些职位的候选人。这些摄政们互相通婚，彼此提携，相互任命对方担任市镇政府要职，如市长、司法长、军队统帅、市议员、金融公司董事——其中包括东印度公司董事会中最有实权的那17人，再通过这些市镇职务而充任省或全国议会代表的职务。他们把圈外人拒之门外。这种制度与中世纪地方政府的任职制度并无二致，实际上也正是从后者演变而来的。此种制度已经根深蒂固，1581年吁求誓绝后，荷兰共和国就由一个上流社会组成的寡头所统治，他

们代表着大约1万人——当时在职水手人数的1/8。然而不论是水手还是摄政，每个人都自称哈莱姆人、莱登人或阿姆斯特丹人——以城市而非国家作为标识——这对国家而言自然是一种损失。

这些摄政自满且保守，与法国大革命之前的所有特权阶层对待工人阶级的态度一样，视他们为“小人物”——意大利人所说的popolo minuto，并且在表达这种态度时毫不难为情。一位多德雷赫特（Dordrecht）市的摄政——他的家族世代都是该市的摄政——曾说：“虽然自由民地位低微，但是他们本来就应该低微。”这是对既有社会秩序的平和陈述，人们坚信这种秩序是由上帝建立的。

这些摄政坚信自己有统治的资格，而“劣等下贱之辈”，即扬·德·威特（Jan de Witt）所谓的“完美的荷兰人”，则不应该参与政府管理，因为“这必须仅仅保留给能胜任统治的人”。这与参与政府实际事务的英国统治阶层的想法一致，但是与法国的精英阶层（gratin）不同——他们对国事不闻不问，却按谁的封号更古老而在礼节和排位这样的事上纠缠不休。作为荷兰省的大议长或总督，还是荷兰有史以来最出色的政治家，扬·德·威特认为自己胜任统治自然不无道理，但是他似乎缺少了些政治圆滑。威特对平民的蔑视太过外露，这让他触犯了众怒，结果在1672年，他和他的兄弟科内利斯（Cornelis）一道被一群暴民用私刑撕成碎片。这些饱受入侵法军暴虐的平民认为，威特对未能阻止法国入侵负有责任。荷兰民众的生活表面上秩序井然，但此次极端的谋杀事件无疑显示了矛盾性的另一面。

荷兰摄政一向关心穷人——这可不是养尊处优的统治阶层惯有的品性，他们建立了让外国访客印象深刻的公共慈善体系。在阿姆斯特丹，每座房子外面都用链条挂着一个盒子，上面写着：“想想穷人。”商人们把每次交易后的零钱放在这里。盒子上了锁，教会执事定期来把钱取走。每周两次，他们挨家挨户地按门铃询问居民是否有东西捐赠到盒子里。阿姆斯特丹为老人和穷人所建造的救济所是一幢带有漂亮花园的气派建筑，至今仍然被导游手册列为旅游景点。这个救

济体系还包括孤儿院、伤残士兵医院、年老海员的庇护所，以及精神病院。当时的英国游客威廉·卡尔（William Carr）认为，该体系的慈善之举“超过了世界上所有其他城市”。

只有统治阶层才能够在政治上发出声音。没有财产资格的平民没有选举权，因而也就不存在普选。政策通过联省议会的投票决定，而投票结果取决于各省议会对投票的授权。省议会由市议会的市政官（Burgomasters）主持，其中包括两名议员、两名市政官、两名法官（schepens）以及省议长。尽管议长身份很重要，但他要先得到市政官的委任。

这种政治制度极具名义上的民主制度特征。联省议会的政治决策必须经由省议会进行投票同意或者否决，再经市镇议会投票，最后再回到联省议会，因此最终形成的决议可能要经过代表50个城市的2000人的讨论。正像有人在谈到波兰议会时所说的，“他们制造混乱，并称之为宪法”。对独裁的恐惧，造成了拖延和权力的分散，牺牲了效率——在遭遇危机的时候，会酿成尤为严重的后果。一个很小的事例体现了这一点。有一次，大议长因为一件急事会见法国大使，大使要求尽快答复，以便向国王汇报。大议长非常绝望，几乎流下泪来说：“你知道，我不可能在三周内得到答复。”

尽管荷兰政府是个紧密而狭隘的集团，仅代表人口中某个经济和社会层面的一小部分，却受到决策过程的极大限制，就像被小人国的人们用绳索捆绑在地上的格列佛一样，完全无法作为。正像后来不得不与该制度打交道并对其失去幻想的亚当斯所说的，这是部“复杂而令人困惑的宪法”。首先，主权何在？无论是对外国人还是对本国人，这一点都同样难以确认。名义上说主权归于执政，但决定权属于他，还是属于那些代表七省联盟的联省议会的大人们？联省议会主席由代表们轮流担当，每周轮换一次，这显然不是有效的政府管理方式。但荷兰人太害怕某个统治者取得独裁控制权了，以至于他们为防范这种高效率的风险，采取了近乎荒谬的预防措施。美国人也一样，在设计宪

法时对任何有君主制意味的东西都感到畏惧，不过他们只是简单地把君主制彻底排除，而不是把审议机构的首脑置于几乎无法动弹的废弃境地。总的说来，在与荷兰一样面临有关建国问题的决定时，美国人的解决方式更为合理，这无疑是因为他们幸运地受益于那些明智又富于经验的政治思想家，美国宪法归功于这些人。

国家元首是执政，原先是斐迪南和伊莎贝尔的孙子——西班牙国王查理五世皇帝的代表或者总督。斐迪南从勃艮第公爵、法王之子“大胆的腓力”（Philip the Bold）那里，通过继承拥有了低地国家亦即荷兰注，这又是通过错综复杂的关系和不同王朝的联姻，从神圣罗马帝国的马克西米利安（Maximilian）那里继承而来的，不过这些我们现在都按下不表。当1555年查理五世逊位的时候，这些领地传给了其子腓力二世。

1579年，乌得勒支联盟成立之年，由沉默的威廉担任的执政一职改为世袭职位，尽管并非属于皇室。荷兰独立时，这个职位由他的孙子威廉二世担任。这个年轻人继承了奥伦治家族特有的好斗性格，在签订《明斯特和约》时反对有关独立的条款，因为他相信，与西班牙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只有拼死一战。更重要的是，他娶了英国国王查理一世的大女儿，开始了奥伦治家族与英国国王的公主们的一系列联姻。这巩固了与英国王室的关系，尽管两国过去战争不断，将来也会争执不休。在所有这些联姻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他们的儿子——奥伦治威廉三世和英格兰詹姆斯二世的女儿玛丽的婚姻。当玛丽的父亲在1688年的“光荣革命”（Glorious Revolution）中被罢黜的时候，国王的荷兰女婿受邀继承王位。他接受了邀请，按英国的王位序号成为威廉三世，与其配偶联合执政，此即威廉和玛丽。身为英国国王和荷兰执政，两国成为同盟，威廉成为欧洲联盟的主导力量，阻止了路易十四试图控制欧洲的企图。路易十四把他视为欧洲的首要敌人，对他恨之入骨，必欲除之而后快，以期重新得到靠近边界的法国低地地区。路易十四对扩张法国领土的贪欲无休无止，在其成年后的统治时期（约1660年到1715年），他是欧洲一系列战争的始作俑者。他成为霸

主的渴望，以及其他国家对他的坚决遏制，是所有边境地区都冲突不断的起因，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1704年著名的布伦海姆战役（the Battle of Blenheim）及其主要指挥官马尔伯勒公爵（Duke of Marlborough）。在英国诗人骚塞（Southey）的一首诗中，爷爷回答孩子的问题说："可是他们到底为什么打仗，这个我可真不明白。"今天，我们的视野更加开阔了，也许可以尝试回答这个问题。他们所争斗的是虽然看不见却非同小可的东西，那便是力量平衡——本质上说，法国不应该通过吞并哈布斯堡王朝或西班牙帝国的领土而取得支配欧洲的地位。

路易十四自5岁就登上王位，习惯于专制统治，而这更刺激了他的胃口，需要不断扩大领土来满足。人类对权力的嗜欲古已有之，难以抑制，而且后果往往是毁灭性的。如果这种权力被用来抢夺领土或者压制自由，那么就不能说这种权力增进了它所统治的人民的福祉、幸福或者生活质量，也不可能使统治者得到满足。那么，它究竟有什么益处呢？我们这种物种对该活动乐此不疲，但它不过是浪费时间罢了。从成吉思汗到希特勒的这段时期，路易十四算是代表时代精神、推崇这种做法的主要人物了。关于权力这个话题有很多话要说的阿克顿勋爵（Lord Acton）宣称，路易十四的年代"赤裸裸地崇拜权力，无论人或神的法则都要屈从于权威的陶醉和意志的驾驭"。当战火突破欧洲向全世界蔓延的时候，麦考利（Macaulay）找到了另外的谴责对象：弗雷德里克大帝，以及他为了获得西里西亚（Silesia）而与奥地利的玛丽亚·特蕾西亚（Maria Theresa）的无休止的争斗。很少人知道西里西亚在哪里，但是它就像一块魔石，无论谁摩擦它都会引发战争。富有语言天赋而教授历史的麦考利曾写道，弗雷德里克的贪婪和欺诈，连"那些从未听说过普鲁士之名的土地上都可以感受到"，在这些地方，"为了他（弗雷德里克）能够抢劫邻居……黑人们在（印度）科罗曼德（Coromandel）海岸厮杀，而那些红皮肤的人则在北美的大湖旁互割头皮"。

1702年，威廉三世骑马时被一个小土丘绊倒死去，没有留下子嗣——死于这样一种小障碍好像应该别有什么哲理，但是到目前为止并没有谁阐发出什么深意。在英国，威廉的妻妹继位成为安妮女王；在荷兰则由拿骚家族的一个旁系表弟继位，此即威廉四世。威廉四世生性不爱冒险，规规矩矩地沿着与英国联姻的既定道路，娶了乔治二世的女儿安妮。作为真正的汉诺威（Hanover）王室成员——这可不是一个随和的家庭——安妮或者安娜后来成了寡妇，带着一个3岁的儿子，这就是威廉五世，在本书所涉及的岁月中，他担任荷兰执政一职。安妮在威廉五世未成年时担任荷兰摄政，被英语世界的历史学家称为“安娜女总督”（Governess Anna）。“Governess”并不是一个合适的词，这里仅仅是“女总督”的意思。

安娜总督说一不二，以严厉的统治著称，作为遗产，还为自己的儿子指派了一位个性强硬的人充任顾问一职，此人在我们所叙述的历史阶段支配着亲王，成为事实上的总督。这就是不伦瑞克公爵，为了与家族很多其他的不伦瑞克相区别，全名为不伦瑞克-沃尔芬比特尔的路易·恩斯特·威廉（Louis Ernest Wilhelm of Brunswick-Wolfenbüttel）。他是更有名的卡尔·威廉的兄弟。卡尔·威廉是毗邻普鲁士的日耳曼公国的大公（reigning Duke），一位令人尊敬的勇士，“开明专制君主”的楷模。不过在他被载入史册的那个历史时期，他却是盛名之下，其实难副，因为那时他颁布了臭名昭著的《不伦瑞克宣言》（Brunswick Manifesto），仅此宣言便生动揭示了旧政权统治阶层的本质——及其崩溃。后来在1792年，卡尔·威廉公爵率领普鲁士奥地利联军去镇压法国革命。向巴黎进军时，他在自己的军队快要到达法国边界的时候宣布，他的联军准备帮助路易十六复位，而任何胆敢对抗其军队的法国人都将根据最严厉的军法“受到惩处”，“他们的房屋也将被焚毁。如果国王与王后受到了任何伤害，联军将屠城并彻底摧毁巴黎，让复仇永志难忘”。这咄咄逼人的宣言自然让法国公众们相信，这个宣言所试图惠及的国王是法国的叛徒，是与普鲁士和奥地利结盟的。《不伦瑞克宣言》非但未能拯救路易十六，反而为把他送上断头台铺平了道路。

如果卡尔·威廉深谋远虑，他本应该预计到这种后果，然而棋手们能够深谋远虑，独裁君主却不会。

我们不应当因为他兄弟的缘故，就武断认为不伦瑞克的路易斯·恩斯特也是个妄自尊大的人，因为他似乎通情达理。他是普鲁士国王腓特烈大帝的侄子，很受宠爱，被腓特烈称作“肥胖的路易”。这尽管不太礼貌，却言之有理，因为公爵的确是个胖子。那些国王们都很有礼貌吗？至少在普鲁士的朝廷里并非如此。

不伦瑞克的路易原为奥地利陆军元帅，被奥伦治的威廉四世带到荷兰。威廉四世在一场欧洲的战争中认识了他，并对这位肥胖的公爵印象深刻。威廉四世从血统上说并不属于奥伦治家族，也没有卓越的军事才能，但是有限的军事才能已经足以让他意识到，荷兰陆军的情况糟糕。他邀请公爵前来荷兰帮助管理并改造陆军，许诺给他6万盾的薪水，同时他还可以保留陆军元帅的头衔和他原先的领地。公爵推辞了三次后接受了邀请，被任命为总司令。安娜摄政对他也评价很高，请他辅佐6岁的王储——未来的威廉五世。威廉成功说服他签订了《秘密辅佐令》（*Secret Act of Advisership*），将管理职责授予一个私人内阁，这包括路易公爵、大议长、资深书记官（greffier）法赫尔（Fagel）以及年老的内阁秘书拉雷（De Larrey）。

曾经拜访过公爵的英国日记作者威廉·拉克索尔爵士写道：“我很少见到比他的体格还要大的人……看到他这一身赘肉，难免设想他会因此变得虚弱、脑力不济，但是他好像并没有变得无精打采或者缺乏活力。”自然，既然不伦瑞克亲近自己的恩主亲英党，他得到一位英国访客的好评也就不足为奇了。拉克索尔爵士接着写道：“他个性鲜明、才华出众，这一定程度上弥补了奥伦治亲王的不足，也让他所在的这个巨大的国家机器迸发出活力……”他还写道：“在检阅军队或指挥军队时，不伦瑞克显得既有活力又专业……只要他在场，便让人睡意全消；即使在餐桌上，他也从无损害声誉的失态之举。”这委婉地影射了亲王——执政（Prince-Stadholder），因为他在吃饭和内阁会议时都会

打盹。据拉克索尔爵士分析，这是由于他的“体质性嗜睡……以及过于经常地有丰盛的食物——尤其是葡萄酒——相伴”。

有身为汉诺威王室成员的母亲的调教，再加上普鲁士导师的辅佐，本可能旁系遗传到威廉血脉里的奥伦治家族的些许活力并未在他身上显现，特别是在他结婚之后，另一位有着强烈个性的人物进入了他的家庭。这就是他的妻子弗雷德里卡·索菲娅·威廉明娜（Frederika Sophia Wilhelmina），腓特烈大帝的侄女。据说她“受过良好教育，聪明、富有活力而且充满热情”，自然有充分条件与王子的母亲和导师一道替他出谋划策，她的丈夫也太明白她的影响了。

马姆斯伯里写道：“他非常妒忌她——不是妒忌她的优良品性，而是她的理智和力量，以至于他都不愿意借助她的影响而进入天堂。而她对他的能力评价如此之低，和一切处于强势的女性一样对不如己的男性常抱有轻蔑，所以我不看好他们还可能融洽相处。”

从体型上看，眼睛凸出、嘴唇厚实、身体肥硕的威廉五世与汉诺威一支的表亲、英王乔治三世颇为相像，但他缺少乔治决断的个性。据拉克索尔描写说：“他的理解力是经过教化的，谈吐……风趣甚至富于教益，往往引经据典，显示出深厚的古典文学根基。”

与当时很多凭借爵位而非自己的能力或经验获得职位的英国人一样，威廉也坚信自己不适合承担这种责任，为自己的不能胜任而感到不安。这种不安使得他无法有力、自信地行使职权。他想通过勤于职守来弥补自己的不足，他每天6点起床，经常工作到子夜，整日埋首案牍，或者忙于检阅部队，其间还要祈祷、吃饭。但是这样的忙忙碌碌并未打消他的忧虑，或者改变他的想法——他认为他的军事素养最多让他适合做一名士兵。有一次，他处境艰难，不禁感叹道，要是他父亲不是执政就好了，还亲口说：“我要是死了就好了。”荷兰元首就是这么个闷闷不乐的人。

在此情况下，上层的管理便表现得软弱而缺乏决断。亲王的顾问们也未能提供可靠的、有力的、统一的管理方式。不伦瑞克的路易公

爵是个厉害的人物，但是不受欢迎，因为他八面玲珑、四处讨好，结果人家都不信任他，此外他与亲王的关系也遭人忌恨。威廉明娜公主本来可以和他联合起来，为软弱的元首提供支持，但是公主对于他给自己丈夫所施加的影响感到不满。她受到叔叔腓特烈二世亲法态度的影响，在亲英和亲法派这种大对立中，采取了与不伦瑞克对立的立场。因此，威廉这两位最亲近的助手只能给他提供相互对立的建议，而非坚实的指导。阿姆斯特丹作为主要的商业中心和最大的纳税者，有着很大的影响力，该市议长恩格尔贝特·弗朗索瓦·范贝克尔（Engelbert François Van Berckel）必然也倾向于商业利益而反对英国利益，他给出的建议只能是片面的，制定的政策也只是对自己的城市有利。荷兰不同地区和各大城市之间因为互相妒忌而摩擦不断，这已经成了荷兰之痛。在过去与西班牙国王及阿尔瓦公爵斗争的过程中，各个县、公爵领地及主教管区都为各自的利益争执不休，这埋下了纷争的种子，以后这个分歧越来越深，积重难返，严重地分裂了这个国家。

最难以调和、对国家危害最大的分歧，是应该对陆军还是海军加强军备的议题。陆军和海军的情况都很糟，几乎到了不可收拾的地步，谁应该优先得到国家拨款的问题使整个国家陷入了激烈的政治斗争。斗争的一方是亲英派，主张加强陆军以对付法国；另一方则是以阿姆斯特丹为首的商业利益集团，主张增强海军以防英国阻挠贸易。执政本人有一半英国血统，自然持亲英立场，但又犹豫不决，在哪一个军队部门应该优先得到拨款一事上无法起到主导作用，或做出明确的决定。各省和联省议会互相掣肘，无法达成决议，结果海军和陆军都没有得到拨款，任何一方都没有得到增强。

此时的陆军尚不足3万人，而且多为日耳曼雇佣军，情况堪忧。正如约瑟夫·约克爵士所指出的——他自然会不遗余力地指出军队的不足——部队无法征到新兵是因为军饷太低，而且如果不给一半的部队放假，根本就无法维持下去。一个好战的社会在给士兵发饷这件事上如此漫不经心，这真是令人费解。没有军饷会招致士兵暴乱，在1527年

这样的暴乱中，罗马曾遭洗劫，之后我们又看到西班牙军队的哗变洗劫了安特卫普。类似地，美国国会在革命之初也没有想方设法筹集资金，为那些离开家乡、为建立自己的国家而参军的农民和公民们发饷。如果为了达成目标不惜一战，为什么如此不重视军队的实力？既然士兵是每个州贯彻政策的工具，那么为什么如此吝啬地对待他们，以至于他们沮丧到了要哗变的地步？与其故弄玄虚地做什么推论，倒不如简单地说这是由于无法给有组织的军队提供固定经费。在封建时代，服军役是对国家的义务，国家不必为此提供任何补偿。随着历史的缓慢推移，在1900年之前，统治者们在管理国家时慢慢地了解了现实，当然还有些像波旁家族那样的统治者始终没有长进。统治者们花了很长时间才意识到必须要为士兵发饷，要对士兵所属阶层的需求多加关心。自那之后，我们就生活在亨利·亚当斯（Henry Adams）所说的变化时代加速度法则之下，使得我们很难理解，对我们的祖先来说，变化的事实和对发生之事的社会、政治的认知之间是有时间差的。

曾经在特龙普和勒伊特的时代那样勇敢、强悍的海军舰船，现在被遗忘在港口，风帆破碎，木料腐朽。诸多港口和船坞都已淤塞；就连泰瑟尔（Texel）——位于须德海的深水公共锚地、通向阿姆斯特丹的门户，也由于吃水不够，无法停靠远洋船只。海军水手的薪水很低，若采用自愿征募，根本无法与从事违禁品贸易的商船竞争，因此尽管很多人适合航海，海军船只却无法征到足够的船员。港口的防御设施年久失修，任何小海盗或英国私掠船都可以长驱直入。更让执政面子上不好看的是，那些港口或海运城市的公众们要求采取措施，保护运输业不受英国人的无礼干扰。当有人提出计划派遣一支由20艘船组成的船队，去加勒比海保护西印度群岛的荷兰殖民地，为其提供补给时，海军甚至凑不齐20艘船，也招不到足够的船员，更无法提供有竞争力的工资。实际上，在1767年，威廉五世曾敦促联省议会，贯彻之前通过的组建并装备一支25艘舰船的舰队的决议，但是各省拒绝承担费用。10年后，荷兰省宣告，除非有所作为，否则海军已濒临覆

灭，并提议花费400万荷兰盾建造24艘主力舰，这是最大的舰船。经过了7年无休止的争论，终于在1778年采纳了这项提议；荷兰省威胁说要解散陆军，好让海军支付舰船的开销。然而，这为时已晚。

到访荷兰的外国人都发现，与联省令人惊异地成长为强国时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此时的荷兰已经衰相毕露。我们不指望约瑟夫·约克爵士会很客观，但是持相同看法的人并非只有他一人。他说荷兰曾经富于活力，但现在这种活力仅限于“人民赚钱的热情。现在，他们几乎都是商人或者捞钱的人”。与英国其他绅士一样，约瑟夫爵士把商业和贪婪等同起来，但是他没有注意到，英国的政治亦不过如此，对官职及其谋利潜力的贪婪，与在荷兰的商业领域一样可观。那些从欧洲大陆甚至美国来的人，也和英国人一样蔑视荷兰商业上的成功，视其为堕落的标志——势利的人们往往和那些瞧不起他们的人在价值观上保持一致。一个叫约翰·赫德（Johann Herder）的德国来客在1769年认为，荷兰“被自己的重量压垮了……共和国在欧洲的制衡中已经无足轻重……终有一天，荷兰会变成一个废弃的仓库，货物都搬完了，再也无法装入新货”。约翰·亚当斯未能说服荷兰冒险投资，为他的国家提供贷款，为此他耿耿于怀，对这个国家的最初热情已经幻灭，他写道：“这个国家的处境的确十分可悲；它沉迷于安乐，热衷于追求利润，受到复杂而令人困惑的宪法的束缚，在利益和情感上严重的分歧分裂了他们，他们好像对所有的东西都感到害怕。”正像亚当斯所看到的，他们的经济在衰退，国家又缺乏统一，此外贫富差距悬殊，但他们仍“洋洋得意”，对自己“强烈的独立意识和共和国情怀”有着残存的自豪感——那曾经是他们国民性格的重要元素。

以一个世纪以后的视角，19世纪的荷兰历史学家赫尔曼·克伦布兰德（Herman Colenbrander）承认赚钱的冲动已经裹挟了全民，但他认为，在威廉五世的时代，“荷兰人已经不像早期那样，不得不跑遍全世界去赚钱了。他们无须去国外淘金，在家里就可以继承遗产而致富，而且他们只想通过利滚利的方式增加财富”。

除了荷兰人的自满，其他国家在外贸上的日益竞争和进取也导致了荷兰的衰落。英国特许建立了一家有竞争力的公司参与北海的鲱鱼捕捞，吸引了荷兰渔民入职。无数捕捞鲱鱼的荷兰船只曾经雇用数以千计的渔民，现在这样的船已经为数很少了。英国人也在争夺东印度群岛的贸易，有时甚至是东印度群岛的领土。1782年，英国在当地王公的帮助下开通和锡兰（Ceylon）的贸易时，霍勒斯·沃波尔对来自该岛的物产表示感慨，他说锡兰“被称为人间天堂。我们将会有不计其数的红宝石、大象、樟树和胡椒。这里出产……长胡椒、优质棉花、象牙、丝绸、烟草、乌木、麝香、水晶、硝石、硫黄、铅、铁、钢、铜，还有肉桂，金、银和除了钻石之外所有种类的贵重宝石……主要商品为肉桂，其品质在整个亚洲是最好的”，接着又用了个最高级，“锡兰的大象要优于其他种类，特别是有斑的大象。”

不管是普鲁士、瑞典还是其他国家，只要能有一帆半船，无不想在东印度的贸易中分得一杯羹。瑞典先把持了与中国的茶叶贸易；西班牙和葡萄牙的贸易逐渐被法国、英国、瑞典和汉萨同盟（Hanseatic）的商人夺去。各国的“企业家”开始瓜分原来被荷兰人垄断的市场和制造业。那些无法再像从前一样获得布匹及其他原材料的行业失去了市场，只能倒闭。失业率持续上升，从一个城镇向另一个城镇，从一个行业向另一个行业蔓延。街上到处是乞丐和无家可归者。从前干干净净的街道现在布满垃圾，原先一尘不染、明亮洁净的窗户现在布满尘土，再也无法映照出运河旁大树的绿色。

那些信奉自由主义、心怀不满的人无法忍受保守的现状（status quo），积极地支持美国革命。他们的代言人是约翰·德尔克·范·德·卡佩伦·托特·登·波尔男爵（Baron Johan Derck van der Capellen tot den Pol），他是上艾瑟尔（Overyssel）省首府兹沃勒（Zwolle）的联省议会代表。范·德·卡佩伦出身贵族，全心认同18世纪的自由理想，曾经撰写过一本历史小册子，内容涵盖了从古时底比斯到荷兰反抗西班牙统治的自由斗争的历程。诋毁他的人说他是“拉法耶特式的人物（a Lafayette），只是更加没有头脑”。

1775年12月，范·德·卡佩伦在议会的发言引起了很大轰动。他谴责把苏格兰军（Scots Brigade）借给英国——这是亲英党派的主要提议，提出为美洲殖民地提供贷款以缓解其困乏，因为殖民地资金之匮乏并不亚于弹药之短缺。苏格兰军在荷兰独立后来到这里，帮助对抗西班牙的天主教势力，此后留在荷兰作为对付法国人的屏障。根据1678年荷兰与英国签订的盟约（the Dutch Treaty of Alliance with England），两国任何一方受到第三方进攻时均可以提出请求借用该军队，以示互助。该军本来应该有6000人，但由于费用短缺，已经减至1800人。为区区这样一支军队大动干戈，实在有些小题大做。

如果荷兰同意出借苏格兰军，英国打算出借一支汉诺威军团（Hanoverian regiment）作为交换，或者出资装备一支荷兰军队填补苏格兰军借出后的空缺。这个提议又引起了分歧。总司令不伦瑞克公爵在此事上反对亲王的意见，认为让这支队伍离开会进一步削弱陆军力量，军力损失很可能无法弥补。那些主张出借该军队的政治对手则推测，时任英国首相的诺斯勋爵预计到做出这个提议后会遭到拒绝，然后他就可以以被拒绝作为借口，要求国会投票通过为美洲战争而征用更多日耳曼雇佣军的决议。因为在美洲使用雇佣军在殖民地遭到仇视，因此当时反对派辉格党对此持强烈的反对态度。

英国人料定有关苏格兰军的讨论在联省议会中会引起长时间的纷争，为了为难荷兰，他们要求在一个月内给予答复。

范·德·卡佩伦粗暴地违背了心平气和议事的当地传统，痛斥出借苏格兰军违反中立的立场，对为正义事业而战的美国人来说是不公正之举。当时对此事的分歧愈演愈烈，中立的立场已经难以维持，因为“自由船只，自由货物”的原则可以提供很大的赚钱机会。然而谁都不愿意公开对美国独立事业的态度。范·德·卡佩伦是第一个公开表示支持的人，而且他毫不畏缩。他说，无论美国战争的结局如何，他都会为曾经支持了这项事业——它理应是全人类共同的事业——而感到荣耀。他蔑视中立立场，认为这不过是为了维护荷兰商业和工业利益所采取

的立场。美国人民为了捍卫上帝——而非英国人——所赋予的权利而战斗，理应受到全世界的尊重。曾经同样身为反叛者的荷兰人，若是对这样一个英勇的民族横加干涉，将是一种耻辱。他呼吁说，派遣一支荷兰军队去和他们作战会让荷兰蒙羞。

当范·德·卡佩伦印刷、散发自己的演讲稿时，纷争更为剧烈，这让执政大为光火，尽管他优柔寡断，但脾气还是有的。

或者因为亲王的影响，或者因为议会代表本来就不愿意支持美国事业，最终范·德·卡佩伦在联省议会的席位被剥夺了。和英国的约翰·威尔克斯（John Wilkes）事件一样，这在国会中引起了轩然大波。在荷兰，国内的政治自由不过是嘴上说说而已，并未深入骨髓。

范·德·卡佩伦如此决然地支持美洲革命，连他自己所在的省也感到震惊，剥夺了他的代表身份，甚至废除了他摄政的职务。他们借此表达了自己不愿鼓励美国人的态度，因为尽管垂涎于难得的商业机会，但是摄政们对从美国革命中所感受到的社会“平等”（social“leveling”）的反感更加强烈。此外，他们还担心美国独立可能为荷兰自己殖民地的独立起到示范作用。

是否同意出借苏格兰军，这对于本来就积不相能的英荷关系来说无疑是火上浇油。这个问题在联省议会中引起了激烈的辩论，其中以影响力巨大的荷兰省为首的亲美派坚决反对借兵。荷兰省反对的理由主要是，要替代出借兵力的耗资巨大。讽刺的是，这并非为了回应范·德·卡佩伦热忱的呼吁，而是因为阿姆斯特丹坚决地拒绝支付这笔开销。经历了漫长的辩论之后，联省议会最终在1776年4月投票拒绝出借苏格兰军，不管这会招致英国怎样的愤怒。此举自然并不友好，加之英国曾经答应为此支付费用，因此这个投票结果是不明智的，特别是对可以预见的敌对后果缺乏相应准备。

英国并没有立即重申自己的要求，但是它越来越感觉到，就“友善法则”（law of sociability）而言，荷兰的所作所为实在不像一个盟国。这个富于魅力的法则，颇具代表性地反映了18世纪对人们在各种交往

中都能顾及礼节的期望，这自然并非正式颁布的法律，却是处理国际关系时的理想状态。根据该法则，每个国家在对待盟友或友邦时都应持互助或者友善之心，比如，不应拒绝对方国民过境，为遭遇风暴的船只提供庇护，救援战争中的伤员，更进一步说，对敌对双方应一视同仁。这是个每个国家都想置对手于死地的时代，正如英国国歌中所唱的，“破阴谋，灭奸党，把乱萌一扫光”（confound their politics，frustrate their knavish tricks），而国际关系上的“友善法则”提醒我们，这是切斯特菲尔德勋爵（Lord Chesterfield）所生活的时代。

自从赫拉夫对叛军的旗帜行礼之后，英国的敌对情绪就在不断升温。英国人对这件事的义愤填膺，赋予了它非同寻常的意义。“西福德”舰的指挥官科尔包伊斯在给上司扬上将的信中写道：“我发现，他们（美国人）军舰的礼炮不但在斯塔蒂亚得到回应，在圣克罗伊（St. Croix）岛亦是如此。”这一新添的侮辱是科尔包伊斯想象出来的，因为圣克罗伊岛并没有鸣放礼炮。然而约瑟夫·约克爵士无须借助想象力，就能知道荷兰并未终止违禁品的运输。他在欧洲建有最为发达的情报体系，源源不断地提供关于所有违反荷兰禁运令的运输活动、数量及航线的各种证据。运输商经由葡萄牙运送货物，在葡萄牙将货物出售并转让给美国代理商。一艘名为“斯迈克”号（Smack）的方帆双桅船不敢贸然出港，因为担心会被在阿姆斯特丹港口外守候的英国船截获，于是阿姆斯特丹的一个美国代理商将它出售，使它以新的船主身份、新名称、新漆的外观和中立国的资质顺利出港。另一艘归波士顿人所有的“贝齐”号（Betsy）也从事走私，报告称它装运了200桶火药，每桶112磅重，还有1000支滑膛枪和1000支手枪，外加其他货物。

英国为自己无法镇压叛乱而感到屈辱，但它把这归咎于荷兰不断向自己的殖民地输送武器，引得约克就此发表了一番最具英国本色的评论。他在1778年5月写给诺斯勋爵政府的一位部长萨福克勋爵（Lord Suffolk）的信中说，必须取得一些军事上的成功，“以恢复英国人理所当然应当维持的体面”，确保邻国会再次使用“尊敬和友好的语言”。尽管这对帝国来说是必要的，但约克表达了更为深沉的内容，英国不仅

仅渴望尊敬，还渴望自己作为主宰大国的地位得到承认。对于人们为什么要参与战争，哲学家们自然各有各的宏论；的确存在很多原因，但约瑟夫·约克提供了一个绝佳的答案。他关于渴望尊敬的说法非常准确地描述了1914年德国皇帝的心态。德国人确信自己是当代民族中最勤奋、最文明的，受上苍眷顾，理应在历史上占据显要地位，所以德国人迫切地渴望得到其他劣等民族的承认。让德国皇帝郁闷的是，人们在寻求终极文明时总是去巴黎，而非自己的首都。正如约瑟夫·约克的话语所暗示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战争固然可以由于某种严重的事态造成，亦可以因自尊心受损而致。

荷兰政治纷争中有关先装备陆军还是先装备海军的争议，决定了对待美国革命所采取的态度。执政及相关党派自然反对美国叛乱者，这不但因为他从血缘上自应属于英国阵营，还因为他那些同情美国革命的国内政敌表达了革命性的共和观点，而这危及了他继承的君主地位。这些人用法语称自己为爱国者（patriotes），随着公众对亲王的尊重的下降，他们的势力相应地越来越强大。不伦瑞克公爵是亲英的，而且公众认为是因为他的误导才造成了亲王对时局的误判，因此他成了爱国者们最厌恶的人物。

对美国独立一事影响最大的是商业利益，其中起主导作用的是阿姆斯特丹。阿姆斯特丹的领导者相信，一旦美国这个未知的大陆从英国重商主义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它就会成为源源不断的贸易来源：哈莱姆的布匹和斯希丹（Schiedam）的杜松子酒的出口，大米、蓝靛、食糖、棉花、咖啡和朗姆酒的进口。此外还可以通过对美国商人的大量贷款，动摇英国在大西洋的霸权地位。正如海牙一名法国使节所描述的，这些机会将会“极大地增加”，因此在改善与这样一个“机会极大”的国家的关系上，荷兰可不想落在别的国家的后面。

然而，亚当斯发现，即使在阿姆斯特丹，也几乎没有哪个有影响力的人严肃地对待殖民地的斗争，都认为那不过是“少数缺少法纪、原则或约束的人，徒具热情，逞一时之怒”罢了。几乎没有人对美洲及其

日益增长的人口和贸易有直观的了解。即使像荷兰这样对美洲抱有发财梦的国度，又对美洲了解多少？美洲领土广大，不免令人生畏，一些伪科学家和自认为无所不知的学者更是助长了人们对美洲的古怪看法，比如无所不知的雷纳尔神父（Abbé Raynal）的著作《欧洲人在东西印度群岛殖民和贸易的哲学及政治历史》（*Philosophical and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Settlements and Trade of the Europeans in the Two Indies*）。作为一个新近造出的地方，美洲被认为还不完善，不适合人类居住，更不要说适应文明发展了。在谈及其自然地理条件时，著名的博物学家布丰（Buffon）曾经像其他欧洲人一样异想天开，认为那里"天时不顺，土地贫瘠"，使得动植物不能健康生长，甚至人类都发育不健康，生育力低下。自然，布丰自己从未跨越大西洋到美洲亲眼看过。根据同样不称职的其他科学家的描述，在其他气候条件下发育的成年人，一旦在那里定居便"失去了能力"。不知道通过什么渠道，布丰还得到了一个别出心裁的发现——印第安原住民"生殖器短小"，且"性能力低下"。根据1775年被译成荷兰语的一篇畅销的法语论文的说法，新世界的气候让人无精打采和懒散，他们也许会感到快乐，但是绝不会强健。这个学者确信，美洲"是为了快乐，而非帝国建造的"。如果这些话原是出于安抚目的的话，那么这还透露出欧洲人内心对新世界心存恐惧，担心那里的某种巨大的原始力量会崛起并战胜他们。

对美洲的遐想导致两种截然相反的结论，最终达成一致的看法便是对美洲抱有的发财梦要谨慎一点。有一种理论认为，美洲太大、太分散，不可能成为一个统一国家，交通范围太广也无法统一为一个国家。即使它获得独立，也将在内战中分崩离析，况且其海岸线漫长，除非拥有制海权，否则无从抵御外敌入侵。另一种理论则认为，美国幅员辽阔，资源丰富，注定会成为一个大国，不可避免地会与荷兰发生冲突，危及荷兰的贸易，尤其是在殖民地。悲观的人们警告说，指望从贸易中获取厚利的人必须要顾及这种种限制。这两种论调或认为

美国太弱，或认为美国太强，却都被英国的宣传利用，用来打消阿姆斯特丹那些主张与美洲殖民地建立更紧密联系的人的热情。

1779年，中立权这个棘手问题所导致的海上冲突，使得局势更加紧张。中立问题之所以棘手，是因为在当时战争不断的情况下，各交战方都需要不断补给，而这只能依靠中立国的运输方能完成。据称建立在“自由船只，自由货物”基础上的中立法，是荷兰法学家雨果·格劳秀斯于1625年确立的。其主要规范包括，除了军火之外，任何中立国船只都有为交战方运输其他货物的“自由”。与此同时，任何交战国船只一经认定（ipso facto）即可成为战利品。至于由此引发的其他问题，比如哪些货物属于“自由”的，哪些属于违禁品，何为交战方搜查和罚没的权利，何为船主利用护航阻止搜查和罚没的权利，这些复杂的细节都通过各种条约和议定书详加规范，其烦琐无以复加，如迷宫一般，便是忒修斯（Theseus）亦只能徒呼奈何，找不到出口。格劳秀斯的原则本来非常纯粹，但是后来的各种修订导致了很多混乱，比如海军“仓储物”——指用于造船的材料，主要是木材——不在违禁物之列。英国人非常讨厌这限制了他们行动自由的海军仓储物豁免条款和“自由船只，自由货物”的原则，但是为了结束与荷兰耗资巨大、无休无止的战争，英国在1674年和荷兰签订的《威斯敏斯特条约》中承认了这个原则。

这项有关海军仓储物的条款让法国人跃跃欲试。虽然很多法国人受到美洲殖民地反抗斗争的自由理想的感染，但是法国的官方政策与自由无关，法国之所以给叛军提供援助，是因为它为了失去的加拿大和“七年战争”中遭遇的其他失败，要向英国报仇。为此法国需要重整衰败的海军，建设所需的波罗的海木材，要借助中立国荷兰的船只来运输。因此，建立合格的荷兰护航舰队是符合法国当前利益的，尽管目前荷兰船只匮乏。英国人却希望减少并严格限制护航舰队。

荷兰各省为建造更多船只的必要性和代价争执不休，相互间的对立情绪比以往更为严重。荷兰省和弗里斯兰省对外贸和造船业的依赖

最深，因此与想要加强陆军的乌得勒支、上艾瑟尔和赫尔德兰省（Gelderland）相互对立。争执的焦点便是引起激烈辩论的“无限护航”问题——这是指为从荷兰驶出的所有商船提供护航，只要所装载货物全部或者部分明确为非违禁品。这就产生了海军仓储物的问题，可能对向法国运送木材的船只提供护航，所以英国决不同意，而法国坚持这样做。对英国人来说，这还不仅仅是给法国运送造船材料的问题。护航意味着拒绝搜查，这便违抗了英国对英国海岸到欧洲大陆之间海域拥有主权的主张。这一主张是由知识渊博的英国法史专家约翰·塞尔登（John Selden）在《海洋闭锁论》（*Mare Clausem*）中确立的。该著作是为回应格劳秀斯的观点而作，自然非常合英国人的胃口。塞尔登断言英国对周围岛屿海域具有排他权，这也确认了约克声称的英国“应享有的权利”。无限护航成了另一个自尊心的测试，即可能的宣战借口（casus belli）。由于相信英国人不会放弃搜查权，而是会为此发起攻击，因而有很多荷兰人不同意进行这样的测试。

这场争论不只限于不同省份之间，还将不同党派和集团卷入了纷争之中。执政指望借助英国的支持来对抗爱国者党人的革命思潮，自然对护航持坚决反对的态度。中产阶级的手工业者和无产者认为，无限制护航可以增加贸易，复兴手工业，他们对护航的支持同样坚决。如果荷兰是统一的，那么他们可能会坚决采取其中的某一种立场，然而没有任何个人或团体有足够的力量或者权威强制做出决定。

法国大使沃居庸公爵（Duc de la Vauguyon）是个深谙法国宫廷之优雅风度的外交家，态度温和，说起话来轻声细语。他父亲曾是路易十六的教师。他建议荷兰尽可能采取和缓政策，不要耗费巨资进行武装，因为就法国这边来说没有什么可以担心的，但是为了他们自己的国家尊严，需要一支强大的海军。气急败坏的约克则因为无法阻止荷兰从事违禁物贸易，而变得愈加蛮横无理，严厉警告说，英国可能会中止《威斯敏斯特条约》，从而使所有荷兰贸易都面临被罚禁的风险。

联省议会并没有把这看成是英国准备积极报复的信号，或许部分是因为怒吼的（the Thunderer）约瑟夫爵士太喜欢发出威胁，更因为他们认为，英国现在既同美国作战，又与法国和西班牙对抗，如果再开辟一个战场，也未免太冒险了。事实却正相反。1779年6月，西班牙刚刚加入殖民地一方同英国作战。作为最顽固的君主制国家，如果美国叛乱成功，西班牙自然得不到什么好处，因此西班牙只同法国结盟，续签了业已存在的《波旁家族盟约》（Bourbon Family Compact）。该盟约的续签让同盟国可以翘首期盼入侵英国的这一天——这是众多帝国的梦想。西班牙参战，是计划在1779年实现这个梦想，这是“菲利普”号的无敌舰队全军覆没后191年。另一个稍小的目标，是收回在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中于1704年被英国夺去的直布罗陀和米诺卡（Minorca）。英国同时受到两个欧洲大陆劲敌的夹击，西班牙自然相信它的机会已经到来了。

为法国运送物资的荷兰船只每个星期都会在海上遭到英国的阻拦，这让荷兰海军军官担心，一旦真的开战，他们将处于劣势。那些倡议加强海军的人要求增加护航船只数量，以保护海上贸易，然而内陆省份不愿支付开销，投了反对票，这之后的漫长纷争并没能增加护航舰队的数量。与此同时，护航舰队的一个指挥官比兰特上将（Admiral Bylandt）报告说，西印度群岛缺少足够的防御，其中还特别提到了圣尤斯特歇斯岛，提醒必须为该岛增加武器和设施，以抵御进攻，维护繁荣的贸易。他的要求并未得到恰当的回应。当海军扩建计划终于有了结果的时候，交给比兰特上将指挥的护航舰船是8艘，而不是24艘。

在这个新时代，荷兰人想得到安逸与和平是不大可能了。为了对荷兰增加护航施加压力，法国曾威胁取消授予个别城市和省份的进口特权，这会影响荷兰的收入。但后来转念一想，客客气气的礼遇往往比威胁更加有效，因而法国宣布免去阿姆斯特丹和哈莱姆的进口税，此举很快就得到了回报：1779年3月，荷兰省通过投票，同意实行无限

制护航。然而纷争并未因此结束，联省议会担心英国会有所反应，否决了荷兰省的投票结果。

一直在等待批准为运送波罗的海海军物资的商船护航的舰队，选择无视不异于禁止贸易的否决结果，扬帆起航了。舰队共有4艘军舰，指挥官是比兰特上将。1779年12月31日，这一年以及多灾多难的70年代的最后一天，比兰特率领的舰队在怀特岛（Isle of Wight）附近遭遇了一支由6条船组成的英国舰队，指挥官是菲尔丁准将（Commodore Fielding）。他受命对所有船只进行检查，无论是否有护航舰队。当他示意要进行检查的时候，比兰特不同意检查，并发誓说他护航下的荷兰商船没有一艘装载了违禁品或者木材。菲尔丁准将坚持说铁和大麻亦可被视为违禁品，并派遣了一艘单桅小帆船来进行搜查。比兰特开了两枪以示警告，结果立即受到菲尔丁舰队舷炮的猛烈齐射。不知是因为担心寡不敌众，还是怕挑起战争，比兰特指示自己的军官投降，因为不愿意留下下级而自己离开，和他们一起被敌人带到了英国的一个港口。消息传到荷兰，人们先是觉得难以置信，接着是对英国人满腔怒火，认为英国是海上的暴君和灾星，并说必须维护中立权，哪怕使用武力也在所不惜。荷兰仍然想维持中立带来的利益，不想开战，但英国已经妨害了荷兰的贸易和航海权，出于对英国毁掉自己作为贸易国的生计的担忧，荷兰开始变得不顾一切。这种不顾一切和菲尔丁事件引起的义愤填膺结合起来，使得联省议会在1780年4月冒着大不韪，投票同意进行无限制护航。

在英国看来，这次投票是个敌对行动，对英国人的伤害程度不亚于菲尔丁开火对荷兰人的伤害。双方现在都有了开战的理由。英国后来遭受的打击更是严重损害了它的名誉和自尊，进一步助长了它日益增长的战争热忱。这一打击并非来自联省，而是来自反叛的殖民地，由美国军队中一个最大无畏的战士一手造成。

约翰·保罗·琼斯（John Paul Jones），从13岁就开始做水手学徒，曾在开往西印度群岛的商船上担任见习船员和大副。在一次航行中，

船长和大副都在船上死去，他便接手担任指挥。他被征入大陆海军担任上尉一职。当时大陆海军很难征到人，大陆会议的一个议员曾形容说，入征的人无非是“修锅匠、鞋匠和赛马骑师”的乌合之众。他最初的任命是担任“阿尔弗雷德”号指挥，在对巴哈马岛的新普罗维登斯发动袭击之后，在回程中参与了与“格拉斯哥”号的战斗。尽管人们认为他好争论，有着当指挥官的野心，而且“从眼神中就可以看出”他性格怪僻，尽管还有人指控他在船只距离多巴哥不远的地方杀死过一名哗变者，他还是在1776年晋升为海军上校。海军委员会感到此人雄心勃勃，便把他看成了海上的宠儿，未免对他将要完成的任务有了一番憧憬：截获开往魁北克的军需船，摧毁英国在纽芬兰的渔场，在法国圣劳伦斯岛上竖起美国的旗帜，解救被迫在布赖顿角煤矿劳役的美国人，拦截为纽约豪将军部队提供补给的运煤船队。在几次受到诸多限制的战役中，他已经显示出自己的勇气，截获了8艘船，并击毁了几艘大型英国纵帆船和方帆双桅船。

1777年，琼斯很高兴能亲自传达伯戈因在萨拉托加投降的消息，率领着有18门炮的“漫游者”号（Ranger）驶往法国。他原本指望会在那里担任威力强大的“印度”号（L’Indien）军舰的指挥官，当时该船正在阿姆斯特丹建造。英国指责说这样做违背了中立，并通过在荷兰的亲英分子施压，阻止该船交付。结果，琼斯得到了一艘老旧的法国商船。他把这艘船改造成战船，并将它重新命名为“好人理查德”号（Bonhomme Richard），以向本杰明·富兰克林致敬。还没有等到该船的改造工程和外交手续完成，他便受命自行游弋，去“骚扰美国的敌人”这一非常对他胃口的使命。他指挥“漫游者”号驶离法国后便直接来到敌人海域，围绕英格兰航行，袭击沿岸城镇，炮击港口的船只，俘获商船，最后以缴获装有20门大炮的护卫舰“德里克”号（Drake）圆满结束了此次冒险。当他带着战利品等返回法国的时候，被当作英雄受到欢迎，在欧洲开始广为人知。

指挥“好人理查德”号的琼斯渴望得到更多的荣耀。他得知一支英国护航舰队护送着大批商船回来，便在海上侦察，想看看这些船只。

1779年9月23日，太阳落山的时候，他在英国约克郡沿岸弗兰伯勒角（Flamborough Head）发现了船队。他看到了一支由41艘船组成的庞大船队，担任护航任务的是英国皇家海军的双甲板船“塞拉皮斯”号（Serapis）。此船装备有50门炮，其中包括20门发射18磅炮弹的炮，这要比琼斯40门炮（其中有6门18磅炮弹炮）的船优越。两艘舰船互相接近时，同时开火。接下来的三个小时，从太阳下山到月亮出来，随着天色黑沉下来，旁观者见证了海军历史上难忘的一场战役。当两船接近到可以用手枪射击的时候，“塞拉皮斯”号射出的一发子弹引燃了“好人理查德”号火炮甲板上的火药，炸死了很多炮手，使得琼斯船上最大的火炮失去作用。但琼斯还有有利的风向、不屈不挠的精神和精湛的船技。他卷起了主帆以减缓“好人理查德”号的航速，让它对着“塞拉皮斯”号船尾，以便发挥舷炮和扫射的威力。他精确地计算，抓住了唯一的机会靠近敌船以便登船，并最终经过巧妙的运作让自己的船与敌船靠在了一起。他叫嚷着准备抓钩，将“好人理查德”号和“塞拉皮斯”号绑在了一起；与此同时，他的神枪手们见了英国人就开枪，帆桁上的人纷纷倒下，甲板上躺满了尸体。投向“塞拉皮斯”号甲板的手榴弹引爆了一大堆火药仓，结果一半的炮都成了哑炮。借着浓浓夜色，两艘船都近距离开火。看到这一幕的人凭借火焰就可以看到两条船的轮廓，它们死死纠缠在一起，仿佛拼死搏斗的两只麋鹿。“好人理查德”号的甲板起火了，船体开始进水。面对船只下沉的危险，“好人理查德”号的主炮手对“塞拉皮斯”号大喊：“投降！投降！看在上帝的份上！”琼斯立即用手枪给了他一枪，把他放倒。然而“塞拉皮斯”号的指挥官皮尔逊（Pearson）已经听到了叫喊声，叫道：“你说要投降吗？”接着伴随着战斗的喧嚣声、炮击的声音以及噼啪的火焰声，他隐隐听到了那个著名的答复：“我还没有开始打呢！”琼斯可不是在吹嘘。他跳到一个9磅炮弹的火炮旁，这里的炮手不是战死就是受伤了，他自己装上炮弹，对准“塞拉皮斯”号的主桅开火，反复装弹、发射。主桅倒了下来，皮尔逊的周围都是尸体，缆绳起了火，于是他只能扔下自己的军舰旗，示意投降。他被带到“好人理查德”号的后甲板，向

琼斯交出了自己的佩剑，也正在此时，“塞拉皮斯”号的主桅轰然倒下，压在船舷上，船帆再也无法扬起，掉入大海，被巨浪吞没。“好人理查德”号——遭受重创的胜利者，也于次日沉入海底。琼斯乘着作为战利品的“塞拉皮斯”号向东朝荷兰的方向行驶，并在船帆残缺的情况下经过10天的航行，最终在10月3日摇摇晃晃地抵达泰瑟尔港。他在这个中立港口为自己俘获的敌船寻求庇护，寻找补给，照料伤员，看护俘虏，这些无疑会引起荷兰和英国之间的矛盾。果然，这加剧了英国已有的不满情绪。

琼斯没有去他本可以去的法国，反而去荷兰，据说这是有意为之，是根据大陆会议秘密通讯委员会（Committee of Secret Correspondence）的指令行事。这个委员会负责外交事务，指令由该委员会好管闲事的半正式委员查尔斯·杜马（Charles Dumas）转达给琼斯。杜马是本杰明·富兰克林的合作者，当时富兰克林正在巴黎试图建立美法关系，据说起着中间人的作用。有人说利用琼斯是法国的主意，旨在把荷兰拖入对英作战，而英国也通过约瑟夫·约克爵士的情报网了解了这个情况。他截获了杜马跟法国外长韦尔热纳（Vergennes）的通信，由专人负责为他誊抄副本，此人经过一段时间后破译了密码。在18世纪，要渗透进大使馆还无法借助电子设备或者利用易被引诱的海军陆战队队员，偷看并誊抄外交大臣的信函是惯用的手段。琼斯很乐意采纳法国人的主意。爱德华·班克罗夫特（Edward Bancroft）是美国委员会会员（a correspondent of the American Commissioners），实际上是为英国谍报机关服务的秘密间谍，被称为“他那个世纪最了不起的间谍”。琼斯在写给他的信中说，他最大的满足“在于利用自己在这里的职务让荷兰和英国的关系变得紧张，直到无法修复。现在唯一使荷兰保持中立的便是那些船主的影响，他们以极高的运输费用几乎垄断了欧洲贸易”。琼斯报告说，荷兰人民是支持我们的，亚当斯在一封信中将此转达给了大陆会议。“每天都有无数善良的女子来到船上，有母亲、女儿，甚至小女孩，为我们的伤员带来

无数来自荷兰家庭的问候。这些敬意是发自人们内心的，因此远远盖过了那些反对我们的政治和外交伎俩。”

人们还谱写了赞美琼斯的歌曲，以庆祝他来到阿姆斯特丹为主题的歌谣则在街上出售。琼斯的出现，尤其是那艘被夺去的“塞拉皮斯”号的出现——甲板上空无一物，每日孤零零地停在港口，俯首帖耳，仿佛一条丧家之犬——让英国大使每天都很不自在，立刻就像往常一样提出惩罚的要求，并坚持要把琼斯驱逐出境。他通知联省议会说，作为一名英国臣民，琼斯只能被视为叛徒和“海盗”，应当连同船只和船员一道递交英王陛下政府。他告诉亲王，琼斯入境到泰瑟尔的“用意是想让荷兰卷入与英国的纠纷”，他自己乐于见到这个结果，因为与其有一个伪装的中立国，还不如有一个干干脆脆的敌人，虽然民众对琼斯所表现的热情让他很不舒服。

约克在1779年10月8日写给海军部的信中说，“我昨天忽然冒出一个想法”，在他离船准备进城的时候，“我们可以逮捕他……”至于一名大使逮捕一个中立国的来客是否妥当，约瑟夫爵士可不是会为这种问题烦心的人。他一本正经地继续写道：“我专门派了一个朋友来尝试此事。”不料警长阻止了他们，因为“没有任何抢劫或索要钱财的证据或证人”，他无权逮捕，而此事可能立即成为一个政治事件。结果大使说：“我不得不遗憾地放弃跟踪。”这真是个为英国外交界增光不少的宝贝，有时他的手法直来直去，让人难以索解。

既然无法直接逮捕，他便退而求其次，寻求通过法院下达判决将琼斯驱逐，然而由于阿姆斯特丹及其他商人对此反应强烈，这个要求亦被拒绝。琼斯想为伤员——包括英国的俘虏——寻求救助的请求变得异常复杂，因为在中立国荷兰国土上由美国士兵看守英国俘虏，这个问题难以解决。最终琼斯得到许可，可以将一些伤员俘虏送到泰瑟尔岛上，“在岛上的要塞由我们美国士兵看管，可以自行考虑决定是否拉起吊桥”。没有食物和水，船还未进行修理，船只就无法起航，有关这方面的讨论又花了些时间，最终在让·德·纽夫维尔（Jean de

Neufville）的帮助下解决了。此人为阿姆斯特丹一个商会的主要负责人，当时正参与另一件与美国有关的重大事件。

正当琼斯等着风向变化，好让他能够离开海峡，摆脱在外边等着追捕他的英国舰船的时候，纽夫维尔参与了一项谈判，这将对打破阻碍荷兰事务的困境，起到决定性的作用。前此一年，法国曾与美国签订友好贸易条约，一旦美洲殖民地独立，条约立即生效。当时美国驻巴黎专员本杰明·富兰克林、赛拉斯·迪安（Silas Dean）和阿瑟·李（Arthur Lee）曾将条约的备份递交荷兰大议长范布莱斯维基克，暗示荷兰亦照此行事。此事亦提交给更加积极的阿姆斯特丹市议长恩格尔贝特·弗朗索瓦·范贝克尔，这是个生性好斗的律师。作为阿姆斯特丹市的领导者，作为该市与美国结为贸易伙伴之梦想的带头人，他热切地想赶在美洲殖民地屈从于英国的和平主张、回到英国管辖下之前与美国缔结贸易协定。

此时英国卡莱尔和平委员会（Carlisle Peace Commission）正在美洲殖民地向大陆会议调解，就连那些并不期盼美国革命取得胜利的人，也开始担心美国可能会屈服，永远不会成为一个独立的贸易伙伴了。因为曾有过节，范贝克尔憎恶英国人，从个人角度很希望看到纽夫维尔的条约能够压一压他们的傲气。尽管纽夫维尔准备与英国的敌人结盟一事本应保密，联省议会大议长范布莱斯维基克还是按规矩征求了执政威廉五世的意见。威廉五世勃然大怒，宣称这个条约无异于承认美国为独立国家。他告诉不伦瑞克公爵，他宁愿放弃执政的职务，携全家离开这个国家，也不愿接受这种条约。不过公爵还是设法让他平静下来，并说服他同意就这个提议进行秘密讨论。与此同时，范贝克尔建议阿姆斯特丹议会不要就此条约正式告知联省议会，但作为预备措施，可以通知其他城镇议会。结果不久就有几百人知道了这个秘密，还没有到年底，整个共和国已经充斥着各种传言，英国报纸也开始刊载各种秘闻了。范贝克尔还授权纽夫维尔与美国人商议条约草案，准备秘而不宣，直至英国承认美国独立。对于约克来说，在经历了从格拉夫鸣放礼炮到奉承约翰·保罗·琼斯这一系列冒犯之后，这些

谣言已经无以复加了，而这一切的根源都是那让人不得安宁的——英国无法镇压美洲叛乱。现在竟又有传闻，说一个大国正在与叛徒们平起平坐地议定条约。

他认为，对此除了战争别无选择。战争作为政治的延续，在那个时代并不是什么不可想象的事，相反却被认为是可行的，甚至可能是有利可图的。如果以充足的兵力和武器作战，那么策划战争的英国人有可能收复丢掉的殖民地，或得到新的领地，而且对于目前在美洲的败局引起的公众舆论也可以有个交代。然而好计划常常会有种种禁忌，诸多不利因素亦给人心理上投下阴影：英国在美洲的兵力本已捉襟见肘，海军亦不能满足作战需要，而美国甚至还新增了20艘主力舰。并不担心这些问题的约克在与奥伦治亲王会面时表达了自己的不满，责备威廉在讨论这个拟定条约前，没有先与英国这个盟友通气。奥伦治亲王——他在荷兰共和国并不拥有王室地位，这个缺陷让他那些英国王室的亲属们颇觉恼火——出于尊严回答，这是属于自己国家的内政，所以没有义务与任何人商议。对此，约克毫不迟疑地予以驳斥，指出那“三个可怜虫”——指美国驻巴黎专员——背叛了他们的国王，他们所炮制的任何计划均不属国家机密。因为没有掌握更多消息，亦无法采取什么行动，约克也就没有像往常一样，蛮横地要求对肇事者做出“相应惩处”，此事也就告一段落了。

这个秘密条约就像一根被点燃的导火索，看似平静，却在持续发酵。但是此时政局被另外一团火焰所裹挟。这便是旨在共同对抗英国海上进攻的国际武装中立联盟（League of Armed Neutrality），由新近登场的俄国女皇叶卡捷琳娜二世（Catherine II）酝酿并倡导。这个当权的冒险家便是伏尔泰所说的“北方的塞米拉米斯女王”（The Semiramis of the North），后世所熟知的叶卡捷琳娜大帝。她对领土的野心和路易十四一样大，想把自己的领土扩张到奥地利和波兰。此时她已经从波兰夺取了一块土地，在此后对波兰的另外两次瓜分中又分割了其两片领土。她的另一个目标便是颠覆奥斯曼帝国，恢复拜占庭帝国，并将其置于俄国的羽翼之下。她还非常想在地中海拥有一个暖

水港基地。马姆斯伯里在到海牙来之前曾任驻圣彼得堡大使，他曾经成功说服其政府，如果俄国能够签订进攻、防御联盟条约，并通过斡旋让英国、法国和西班牙达成体面的和平的话，那么就把英国珍贵的米诺卡送给叶卡捷琳娜二世。叶卡捷琳娜早就对米诺卡垂涎不已，但是她还是拒绝了这个诱惑，因为她担心这里有鬼，自己要付的代价或许太高。正像她说的——此话后来在外交上经常被引用——“La mariée est trop belle. On veut me tromper.”（新娘子太漂亮了。他们想算计我。）

并非只有荷兰才怨恨英国阻碍其贸易。本杰明·富兰克林在写给秘密通讯委员会的信中说：“欧洲所有的国家都想看到英国受到羞辱，因为它们都曾吃过傲慢无礼的英国的苦头。”叶卡捷琳娜二世想通过一个联盟来表明自己的态度，这并不只是由于联合比单枪匹马更加有力，而且因为她不想独自出头露面，显得就她跟英国过不去。现在这场殖民地战争已经扩大为一场全面战争，而她想在其中扮演调停者的角色：叶卡捷琳娜二世认为，这个调停者的角色会提升她的声望——像所有沙皇一样，她对此不那么有把握。此外她也像别人一样，想在美洲贸易上先走一步，她认为，一旦美国脱离英国独立，其贸易量将急剧增加。她还想利用交战方对俄国物资需求增加的机会增加出口，这些物资主要是海军仓储物，由荷兰运往法国和西班牙。两个导火索——武装中立以及秘密的贸易协定——正在慢慢燃烧并将交织在一起，一旦它们交汇，就将点燃熊熊战火。

两艘俄国船在靠近直布罗陀海峡附近遭到西班牙扣押，因为它侵入了一个已经宣布却名不副实的西班牙封锁区。此事发生后，俄国女皇决心要结束海洋上的无政府状态。她在1780年2月29日通过颁布五项中立原则表达了自己的意图，凡是签署国际武装中立联盟的国家都必须捍卫这些原则。其中三项原则规定：海军仓储物将一如既往地不被视为违禁品；某国若要对特定港口宣布封锁，则必须派驻相当武力，实际地实现封锁，封锁方被承认；中立方船只可以在交战方海岸港口

之间自由游弋。剩下两条原则涉及交战方与违禁品相关的财物问题。瑞典和丹麦也追随俄国加入该联盟，同时宣称，它们将依据公布的原则，利用海军保护自己的船只。荷兰收到了加入的邀请，但此事立即引起了纷争，阿姆斯特丹和奥伦治的追随者以及其他党派之间开始互相争吵，无法在8个月内达成任何协议。众所周知，假如荷兰准备利用武力保卫其中立的话，那么准备不足的荷兰海军将无法抵抗英国的报复，这不能不使荷兰感到疑虑。阿姆斯特丹决心要保护自己的贸易，最终使得荷兰省议会投票同意加入盟约，但是当联省议会亦表示接受时，遭到了泽兰、赫尔德兰省和乌得勒支省的抗议。由于它们施加的压力，加之约瑟夫·约克爵士谴责该投票违反了1678年缔结的盟约，并一如既往地要求“对此侮辱给予解释”，联省议会最终宣布投票无效，重回到争论不休的状态。约瑟夫爵士和他的政府对此并不满意。显然，无论在情感上还是所作所为上，荷兰的敌意都加重了。英国认为，阿姆斯特丹拒绝要求约翰·保罗·琼斯返还其战利品，荷兰拒绝依据旧盟约提供援助和资助，以及1780年4月这次刚刚通过的含有敌意的支持无限制护航的投票——所有这些都使得荷兰没有资格依据旧条约享有各种优待了。已经做出决定的英国准备放手一搏。这个决定是在一次内阁会议上做出的。在那次会议上议论此事时，诺斯勋爵睡着了，而希尔斯伯勒（Hillsborough）和桑德威奇（Sandwich）勋爵也打起了瞌睡——据说这都是在饭后决定大政方针的后果。马姆斯伯里在写给同僚的一封信中说，这意味着英国要独自对抗四个国家——法国、西班牙、荷兰和美洲反叛者，“其中有三国是仅次于自己的海上大国”。同时对付四个敌人似乎不是慎重之举，但是英国似乎颇喜对荷兰用武，认为可以一展国威，尽管——或者说正因为——英国在美洲表现很糟。此外，他们对荷兰很恼火，这种情绪向来不利于清晰思考。阻止荷兰为法国舰队提供补给，在当时被认为比阻止荷兰为美国人提供补给更为重要。对荷兰的这种情绪从马姆斯伯里的评论中可见一斑，此公在接替约瑟夫·约克爵士的职位之前，似乎也从他那里继承了满腔刻薄。还在圣彼得堡时，他在给一个同为大使的同僚的信中刻薄地写

道：荷兰人是些“忘恩负义、寡情少义的肮脏的猪猡”，而且“既然他们必定会被毁灭，他们就应顺从命运”。

除了怒气，英国人头脑中还有更为实际的动机。即使像英国那样鄙视贸易的国家，也开始像其他众多贪婪的贸易国一样，开始盘算“与美洲获利丰厚的新贸易”的前景了。马姆斯伯里在信中直言不讳地说，这是决定与荷兰开战的“影响因素”之一，荷兰将成为美洲贸易最重要的竞争者。时间是至关重要的因素。当时无法预料荷兰独特的政治体制会在中立联盟一事上做出何种决定。不过即使他们加入该盟约，也不能利用该事作为开战理由，因为那样的话，荷兰有其他盟约成员作为盟友，就处于有利的地位。英国人明白，如果他们要宣战，那么应该是在荷兰加入盟约之前，而非之后——假如荷兰的确想加入盟约的话。

为了找到一个更加切实的借口，他们抱怨荷兰未能依据1678年的盟约，为英国提供援助和资助（其中包括出借苏格兰军一事）。但是他们又不敢公然采取行动，以免刺激荷兰贸然加入中立盟约。此时发生的一件蹊跷事帮他们摆脱了困境。由纽夫维尔起草的这份与美国建立良好贸易关系的文件被发现了，同时被发现的还有一些关于其由来的信件，尽管这些文件都已被海水浸湿，但效用不减。与纽夫维尔谈判并起草该文件的美国人为威廉·李（William Lee），是弗吉尼亚这个李姓大家族中一个好管闲事的成员。大陆会议派遣他出任驻普鲁士和奥地利特使，但是维也纳及柏林均未接受其委任，因为它们均不愿由于承认一个美国使节而引起与英国的麻烦。李继续转道荷兰，想阻止对赛拉斯·迪安（准备取代亚当斯）的任命，并设法为自己取得了这个职位。由于李受到极力想推动阿姆斯特丹贸易的阿姆斯特丹议长范贝克尔的庇护，他不久就与纽夫维尔接触，与他一起起草友好贸易条约的条款。这些条款所根据的，是本杰明·富兰克林和威廉的兄弟阿瑟·李在1776年为可能的盟国缔约起草的蓝本。威廉完成条约的起草后得意扬扬，立即将文本寄给在大陆会议的朋友们，把这作为获得外交任命的资本。他本来是无权以自己国家的名义擅自签订条约的，正如范贝

克尔或者纽夫维尔也无权代表自己国家一样，但是当时谁都没有为此担心。在费城，这个文件转到了亨利·劳伦斯（Henry Laurens）手中，此人是南卡罗来纳的富裕农场主，后来担任大陆会议主席一职。实际上，他是接替亚当斯在海牙职位的人。在1780年8月乘船起程就任新职的时候，他拿出条约草案并细细查看了各个条款。他当时乘坐的是一艘定期班轮（客轮或者邮轮），没有护航舰船，结果他乘的“墨丘利”号（Mercury）在纽芬兰岛附近被英国巡洋舰“皇家维斯塔尔”号（H. M. S Vestal）追逐。劳伦斯立即把自己行李箱中的外交文件清出，塞进一个袋子里，加入铅块加重，然后扔进海里。很不幸，他没有把袋中的气放出来，结果袋子浮到海面上，被“皇家维斯塔尔”号上一个机敏的海员发现，用钩子捞上船来。强行登上敌船的英国人发现，劳伦斯的身份是“应自称美利坚合众国的国民的要求赴荷兰办理贷款事宜的绅士”，于是在9月3日将其逮捕，带回英国关押在伦敦塔监狱。他在狱中一直被关到战争结束。

在劳伦斯的文件中发现的条约及其他相关信件，让英国很兴奋，作为荷兰人敌对举动的证明，这一发现可谓恰逢其时。负责殖民地事务的大臣斯托蒙特伯爵（Lord Stormont）在写给约克的信中说，这是阿姆斯特丹与美国人直接接触的证据。他还添油加醋地说这“实际上与直接侵略并无二致”。考虑到此条约为非正式条约，且起草者均无权代表荷兰或者美国，英国就此事的反应之强烈无疑是过分的——他们显然是有意为之。他们想制造声势，使荷兰不敢加入中立盟约，因此就此事大事张扬，就好像劳伦斯企图谋杀英国国王一样。斯托蒙特在写给约克的信中说，如果发现联省议会参与了此事，那么这可以作为宣战的理由。如果荷兰受到亲法派影响而加入中立盟约的话，劳伦斯的文件足以“向全世界证明（英国）有权采取任何措施”，并“对于战争给予最恰如其分的引导，使其成为大不列颠联合王国和荷兰之间的纷争，与任何其他中立国无涉”。约克马上完成了把英国受到的威胁转告亲王这一很合他胃口的使命。他报告说，公布此事不可能“不在该国引起震惊……并对其参与北方盟约的热情大泼冷水”。但约克处理此事时

显然有些太咄咄逼人了。他要求执政必须宣布废除条约，并以“扰乱公共和平和违反国家法律”的罪名对范贝克尔及其同党做出惩罚，以儆效尤，否则国王陛下只能采取措施来维护自己的尊严。此时尚未离任的亚当斯重申道：“傲慢的英国人对待阿姆斯特丹的态度与对波士顿的态度毫无二致。”由于他们生性不会吸取教训，因此导致了同样的结果——反抗压迫者的团结一致，这曾在美洲使得本来纷争不已的殖民地联合起来，结成联邦。亚当斯报告说当地普遍地期望着战争。他在圣诞节写道：荷兰共和国正被“猛烈的斗争”所裹挟。大街上到处可以听到反英歌曲，这些歌曲是专门为了投海员所好而谱写的。“前天……一位唱了这歌的妇女在一个地方一个小时便卖掉了600份。这都是战争的迹象。”就在对中立盟约的争论还在继续的时候，英国发出了最后通牒，声称荷兰违反了1678年盟约的规定。荷兰对此的回应是，由于英国提出援助是为了对付殖民地叛乱，而非由于第三方攻击，因此该条约并不适用。他们拒绝接受最后通牒，并在1780年11月20日同意加入中立盟约。12月10日，各交战方得到了有关这个决定的通告。

秘密条约让英国人更加没有脸面，因为这表明自己的盟国正在与叛逆做生意；此外，让英国没有颜面的还有，自己无法阻止肆无忌惮的违禁品交易，除非采取断然措施：夺取圣尤斯特歇斯岛并从源头上斩断之。据说这个办法是约瑟夫·约克爵士向其政府建议的。罗德尼上将受命完成这个使命。

既然最后通牒遭到拒绝，那么发布最后通牒的一方只能有所行动了。于是正如预料的，英国在12月20日对联省宣战。他们设法将指令下达给海上的指挥官们，尤其是乔治·罗德尼上将——他受命在荷兰尚未能通知圣尤斯特歇斯岛备战前驶向该岛。在向国会宣战的讲话中，诺斯大臣历数了荷兰对英国所做的种种悖逆之事。他们“公然违背条约”，拒绝向英国提供其应得的援助；他们为法国提供战争物资；他们借助阿姆斯特丹之手通过“与叛乱殖民地缔约”而支持“对英国施加的侮辱”；他们允许约翰·保罗·琼斯这个“苏格兰人和海盗（这两者显然均为罪过）将英国船只开进他们的港口并在那里进行修理”；他们允许在圣

尤斯特歇斯岛对一艘“叛逆私掠船”鸣放礼炮，而该船刚在“其要塞火炮射程内”抢掠两艘英国船只。尽管诺斯勋爵在历数“安德鲁·多利亚”号的罪过时颇有夸张，因为我们知道它并没有劫掠任何——更不要说两艘——英国船只，不过他把向大陆旗鸣放礼炮列为开战理由之一，这足以表明赫拉夫的所作所为让英国人感到多么不满，不仅仅因为这是对“反叛者”的承认，而且因为他平等地对待了被英国人在某种程度上视为贱类的美国人。

有趣的是，诺斯勋爵最为恼火的乃是荷兰未能做好充分准备，结果导致他在采取攻击时似乎感到有些愧疚。他在英国国会发言时说，尽管他们极尽挑衅之事，“却极不慎重，未对可能遭受的进攻做好战争准备；而且尽管他们非常清楚，他们悍然违背各类现行国际法，商人们不断为英国的敌人运送战争物资和给养，还把圣尤斯特歇斯岛作为仓库，却从不认为有必要对侦查有所防备，或针对英国海军或者海上指挥官发起的突然袭击有所防范，他们不可能对英国海军的机警和主动性一无所知”。显然，如果英国是对一个做好战争准备的敌人宣战，他无疑会感觉好受一些。

这之后的战争便是荷兰人所说的第四次英国战争，这场几乎被人忽视的边缘战争，就世界范围而言影响很小，微不足道。就局部影响而言，在赫拉夫鸣放礼炮所展开的这幅历史画卷中，圣尤斯特歇斯岛屈服了，而一个新的大人物登场了，这便是乔治·布里奇斯·罗德尼爵士上将，英国海上霸权的核心人物，他的一次失职对美国战争的结局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

对荷兰来说，战争导致了英国对其殖民地、贸易和船只的掠夺，并最终毁掉了亲王的声誉——他因为忽视了海军，太晚加入中立盟约，以及几乎其他所有灾难性的事件而受到谴责。结果亲法的爱国者党支配了政治，执政政权被推翻，随着法国势力的扩张，联省于1795年被拿破仑并入法国，这意味着荷兰共和国在艰难地获得独立之后不到150年，就宣告灭亡了。

1. 荷兰的英语名Netherlands意为“低地”。——译者注

第七章

罗德尼上将登场

在乔治·布里奇斯·罗德尼爵士上将受命进攻圣尤斯特歇斯岛的时候，他是西印度群岛英国舰队背风岛基地的指挥官。对于圣尤斯特歇斯岛沦为英国敌人的经常性补给地，他早已耿耿于怀。他个性倔强，雷厉风行，早就期待有机会教训荷兰人。当他在向风群岛东端、离巴巴多斯不远处驻防时，在1781年1月27日，他接到了命令，告知他英国现在已经与荷兰联省处于交战状态，鉴于“联省议会及其臣民的诸多侮辱性举动，为了获得赔偿，洗刷耻辱，国王陛下的陆海军队指挥官对西印度群岛荷兰属地的进攻和征服必须成功”，海军部建议立即采取行动。他们建议“第一批目标为圣尤斯特歇斯岛和圣马丁岛，因为预计它们不可能做出像样的抵抗”。罗德尼还得到授权就相关“行动”与沃恩（Vaughan）将军商量——沃恩系陆军指挥，因预期的战斗已经在几周前出发。在18世纪，获得物质财富几乎是所有战争的正当性理由，在这里自然也不能被忽视：海军部指出，由于“那里储藏着大量物资”，“如果我们迅速行动，它们就归我们所有”，因此建议“立即进攻夺取这些岛屿”。罗德尼在12月25日写给海军大臣桑德威奇的信中说，由于马提尼克拥有背风群岛最好的港口，因此“是最适合攻击的岛屿”。假如英国拥有这座岛屿，那么可能对战争进程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但是，英国当时最迫切的目标是切断从圣尤斯特歇斯岛流向其敌人——美洲殖民地反叛者及法国——的违禁品。桑德威奇在刚刚过去的9月曾经告诉内阁，从英国出发经过护航运送的供给和海军仓储物有2/3都会最终驶向圣尤斯特歇斯岛，然后从那里转运给位于马提尼克岛

的法国海军。罗德尼对这个邪恶的运输途径了如指掌，因为经常拦截到这类船只。还有一次他需要修理缆绳，不料该岛竟以没有缆绳为借口拒绝提供，因此他早已对这圣尤斯特歇斯岛怀恨在心，不需要什么新的借口了。他向海军部报告说，他会“毫不迟疑地立即”执行命令。部队已经登船，船只已经准备好了水和食物等补给，火炮和缆绳也都检查完毕，“所有这一切都在完全保密的情况下完成”，以期“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给敌人以重击。1月30日深夜，他率领由15只舰船组成的船队扬帆出发，在2月3日抵达圣尤斯特歇斯岛。

由于技术故障，岛屿岸上的炮火大多口径和射程不合适，无法摧毁正在靠近的敌方舰船。人们不禁感到纳闷：既然可以把发射10磅炮弹的火炮装上正在航行的船只摇荡的甲板上，为什么不能将它们也装在陆地上？事实上，由于缺乏远见，人们往往在防御上舍不得投入，因此海岸上的火炮数目通常很少，不足以对付主力舰上重炮的火力。当这种大船与海岸上的火炮对射时，被摧毁的经常是岸上的火炮，而不是舰船上的。与在其他岛屿上的情况一样，奥伦治要塞的庭院中依然配置了火炮，居高临下直指港口。但是如果这些炮不能抵抗登陆的敌军，要它们有什么用？对此技术层面上并无答案。

罗德尼的部队下了船，接着传唤了该岛总督，命令他在一小时内“代表圣尤斯特歇斯岛及其附属岛屿立即投降，将所有存放或属于该岛的物资都交由英国国王陛下使用。如有任何抵抗，则你必须承担所有后果”。港口里只停靠着一艘荷兰战船，对罗德尼的重炮及其3000人的登陆部队无法采取任何防御措施，因此赫拉夫别无选择，只能投降。他为顾及代表荷兰海军停靠在港口的比兰特上将的名誉，特从要塞发射了两发炮弹，以示抵抗，然后就交出了圣尤斯特歇斯岛。停在公共锚地的50艘美国武装商船根本来不及做战斗准备，因此被悉数缴获。罗德尼在信中写道，从这些船上缴获的文件进一步证明，圣尤斯特歇斯岛在支援叛军方面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他们所有的缆绳、风帆、火炮弹药、军火以及其他各种物资均由该岛提供；没有该岛的支持，美国根本不可能继续在海上航行。”他这是再次表明圣尤斯特歇

斯岛在支持殖民地叛乱方面的关键作用。岛上的2000名美国海员和商人想放手一搏，无奈英军已经切断了他们的食物供给，他们只能一起投降，束手就擒。1781年2月3日，英军完成了攻克并占领该岛的任务。

罗德尼在向海军部汇报其战功时写道："我真诚地向各位大臣表示祝贺，祝贺因攻克该岛而使荷属西印度公司及阿姆斯特丹那些邪恶的官吏们所遭受的重大打击。"他希望该岛"永远不会再归还荷兰，因为该岛的破坏作用比英国所有的敌手都更大，正是该岛的鼎力支持，才使得美洲战争得以持续"。

他进而写道："总督及居民之极度震惊是让人难以置信的。"这之前两天，比兰特伯爵从阿姆斯特丹的海军部赶到这里，已经"缓解了他们对出现敌对行动的担忧"。可能会有人认为，与英国交战的乌云已经密布在荷兰上空，此时比兰特伯爵到来，理应敏锐地做出预警才是。很可能他认为采取积极的防御是徒劳无益的，因为他没有积极防御所需的任何基础。不管怎么说，对英国要求投降感到"极度震惊"是可以理解的，因为据说罗德尼驶入港口时悬挂的是法国旗帜，不过该传闻缺乏有信服力的目击者证据。如果这番伪装确有其事，那么这对于皇家海军的上将来说是非常不光彩和难以想象的行为，因为人们通常认为他们不屑于利用自己老对手的旗帜来进行伪装。那些世世代代以来一直张口闭口名誉、光荣的勇士们，其实总在遵循"战争中一切都是正当"的原则，不管采取多么具有欺诈性的手段。其实，冒用别人的旗帜并不违背当时既有的国际法原则，也不会招致愤怒。罗德尼的欺诈还不仅仅在此事上：在英军占领后有好几周的时间，他仍然让荷兰的旗帜飘扬在该岛上，作为诱捕那些尚未觉察的船只的诱饵。

罗德尼占领斯塔蒂亚之后大肆毁灭、罚没，以致在英国国内引起反对派的斥责，发难者不是别人，正是卓越的演说家、义愤填膺的埃德蒙·伯克。一开始，罗德尼罚没了130艘靠近岸边的各种商船，货物价值约50万英镑，就战利品而言，这已经足够了。但接着发生了对私

产的掠夺，包括商店、住宅、仓库的海军仓储物以及其他物资，弹药库中的武器弹药，以及海滩上一箱箱的食糖、烟草和大米。这些东西价值约300万英镑，还不算缴获船只的价值。罗德尼要了一份商人名单及货物清单，专门把已经在岛上形成了稳定小群体的犹太人挑了出来，要求搜缴他们的现金、宝石或者任何他们可能藏在衣服里的东西。尽管时人对犹太人普遍反感，但罗德尼的热情未免过了头，他命令犹太人在得到命令后一天内离境，且不准告知家人或者回家。他对法国人的做法稍微通情达理一些，命令把法国国民作为敌对国公民驱逐至邻近的法国岛屿上。罗德尼还以同等热情对待赫拉夫总督，其作为“以对一艘海盗叛逆船只的礼炮回应侮辱了英国国旗的始作俑者，在其任内极为敌视大英帝国，支持美洲叛乱分子”，受到了应得的惩处。一艘有26门火炮的美国船被命名为“赫拉夫”号，一艘18门火炮的船被命名为“赫拉夫夫人”号，这两艘美国船“证明了美国人对他有多么感恩戴德……他积累了大量财富，据说大多通过压榨获得。他的种植园被英王陛下收缴”，赫拉夫本人也作为战犯，连同他的其他财物一道被遣送到大不列颠。出于对一个富人的尊重，罗德尼还解释说，总督“获准可以携带自己的家庭用品、家具、碗碟、珠宝、衣被以及所有佣人，由一艘适合接待他和他的家人的、上好的船只遣送至大不列颠”。

就在清点战利品的同时，罗德尼还命令两艘战舰和一艘装有大炮的快速帆船追击一支由30条船组成的荷兰船队。这些船“装载丰厚”，在他抵达圣尤斯特歇斯岛之前36小时刚刚驶离该岛。这支船队的荷兰指挥官克鲁尔（Krull）上将在寡不敌众的情况下，为了国旗的荣誉英勇抵抗，在战斗中阵亡，船队被缴获。罗德尼得意地汇报说：“一个都没漏掉。”稍后，从阿姆斯特丹开来的三条荷兰大船和来自瓜德罗普岛的一支船队也被擒获，还在“随时等待着一支由五艘帆船主力舰组成的海军中队”。这个中队和“马尔斯”号（Mars）战舰同期到达。尽管该舰有38门火炮和300名船员，但它根本不是罗德尼舰队的对手。“马尔斯”号“现在已经被编入现役并完成了船员配置，几天后即将作为英国军舰游弋”。他还可以报告缴获了五艘武装有14门到26门火炮的美国快

速帆船。总体来说，在荷兰战争最初的一个月里，200艘荷兰商船——这一目标对英国而言的重要性不亚于圣尤斯特歇斯岛——被英国缴获，荷兰的运输几近瘫痪，这加速了荷兰共和国的衰落。罗德尼忙于搜罗、分配岛上的财富，设法将其安全护送到英国，同时还要追逐那些与敌人交易的邪恶的英国商人[注]，因此没能带领舰队在周边海域巡逻，截击可能干预美洲的法国部队。对这个致命的疏忽，与其由他承担责任，倒不如归咎于他的政府和负责战争决策的大臣们的轻率——他们未能预见或认识到法国干预的严重后果。他们从来未向罗德尼下达指令说，其指挥舰队的首要任务是不惜一切代价拦截法国增援舰队，使之无法援助美洲叛军。如果他或者他的政府能够有预知未来的能力，他们就会预见到法军出现在约克镇给英国带来的致命后果，那么这位上将得到的命令就该毅然决然得像斯巴达人的命令一样："要么拿着盾牌归来，要么战死躺在盾牌上回来。"罗德尼从未接到过这样迫切的指示，因为英国人从未认真考虑过美国会赢得这场战争，或者法国人的帮助会产生决定性的影响。大臣们从未着手阻止在约克镇对康沃利斯将军（General Cornwallis）部队的围困，因为他们从未料想到会有这种情况发生。

最让罗德尼恼怒的是那些在斯塔蒂亚和圣基茨岛的英国商人，尤其是圣基茨岛的，他们向敌人出售军火，用来对付自己的同胞。他在账房里急切地收缴各种账目记录，移交英国负责美洲战争事务的乔治·杰曼勋爵（Lord George Germain），由于英军的突然袭击，这些文件都没有来得及被销毁。两个为美国负责采购事务的大陆会议代理商，艾萨克·古弗尼尔（Isaac Gouverneur）和塞缪尔·柯曾或者是塞缪尔·库森（Samuel Curzon or Courson），也随同这些文件一道被递解，将作为叛徒受到审判。尽管罗德尼对英国官僚的文牍习气并不生疏，但还是对政府过于信任了。当后来他受到指控，要在法庭上为自己辩护时，他需要的证据——那些证明英国商人通敌行径与利益的文件，曾交由自己所掌管的殖民地部次大臣威廉·诺克斯保管，一旦公布将损害政府的声誉——竟都不翼而飞。此事证明了有恰当"关系"的重要性。

结果罗德尼在法庭上只出示了一种有关通敌贸易的证据。那些货物由英国商人负责穿越英吉利海峡运至荷兰，由荷兰转运至圣尤斯特歇斯岛，然后再出售给美国代理商，最后在前线用来对付英国士兵。这两个美国代理商后来的确以叛国罪受到审判，但都是秘密审判，后被囚禁。他们在美国战争结束后被释放，其中一人不久就去世了。为了审判，他们的通信和生意上的文件曾作为证据被提交给议会上院，但后来再也没有找到。这些证据就算无法给某些大人物定罪，也足够使他们难堪了。但那时英国在美洲投降已经够难堪了，谁都没有心思为丢了某些叛国商人的证据这类丑事而操心了。

在搜集圣尤斯特歇斯岛的财宝的时候，罗德尼很清楚，这与海上获得的战利品不同——在对船只和货物公开拍卖、确定价值后，海上的战利品通常只在船队队长、船长和船主间分配，但以国家名义获得的领土或者财宝只属于国王。然而他财迷心窍，贪婪或者说愚蠢地通过海事军事法庭处理战利品，并把从岛上居民手中夺得的物品公开拍卖。这种拍卖方式允许物资以低于价值的价格卖出，于是货主们就向罗德尼索要亏欠的部分，引起了大量诉讼。这自然让他后来再回味胜利时别有一番滋味，他的生活也因此受到很大连累。

但是在当时，他真是荣耀之王。他的妻子在写给他的信中高兴地说："我亲爱的乔治，希望你得到的幸福，与你辉煌的成功带给你家里的朋友或者整个国家的幸福一样多……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喜悦，每个人的话语中都饱含着对你的赞扬……"传达胜利消息的信使在13日到达，"自那一刻开始，我的家就像集市一般……每个朋友，每个认识的人都过来了"。星期四，就在客厅里，"我从陛下处得到的关心足以让我的脑子发昏。晚上我去了坎伯兰府（Cumberland House），发现那里一样热情洋溢，到处都充斥着溢美之词……这个喜讯对反对党来说无疑是晴天霹雳，几乎没有反对党成员在下议院露脸。有传闻说你会被封为贵族。"

与此相反，在荷兰，人们对圣尤斯特歇斯岛的失陷感到的震惊同样强烈。约翰·亚当斯写道：“你根本无法想象此事造成了多大的悲哀和恐惧。”而且正如罗德尼所乐于报告的，此事也让法属西印度群岛感到“极度”不安，“他们严重缺少各种给养和仓储物”，他希望“实施封锁，使他们无法得到任何补给”。

罗德尼提醒大臣们，夺取圣尤斯特歇斯岛对“荷兰、法国和美国所造成的损失是无以复加的……此次夺取非同小可，意义之重大是我所不敢揣度的。获得的一切都由国王陛下自由支配”。实际上，在这个时候，法国已经参与美国战争，作为美洲殖民地的盟友提供了大部分需要的军火，因此圣尤斯特歇斯岛的作用已经不是至关重要了。罗德尼夺取该岛为时已晚，除了掠夺之外，已经没有什么别的意义了。

他并没有被封为贵族，仅仅被授予第二等巴斯爵士（Knight Commander of the Bath）。考虑到英王乔治三世老是抱怨自己的指挥官太过被动，一直想寻找勇猛善战之士，这个嘉奖未免太小。对罗德尼手段的种种质疑可能是一个原因。他表示：“如果国王恩准在海陆军中分配这些东西的话，希望陛下能对分配方式有所垂示，庶几可以免除纷争。”

罗德尼对那些与敌人有贸易往来的英国人的财产进行罚没，这在政府的批评者中引起了轩然大波。其中反对党的埃德蒙·伯克发出了最有力的声音，在议会中要求展开调查。伯克在谴责此事时慷慨陈词，热情激昂，极具蛊惑性，简直能让人相信自己的母亲便是魔鬼。他发言的主旨是，罗德尼对待圣尤斯特歇斯岛居民的“残忍和压迫”，可能招致其所属国家的报复，而“此时我们正参与着一场最具灾难性的战争，在这场战争中我们有很多敌人，却没有朋友”。伯克声称，对敌人采用温和的手法比用“无所不用其极的方式展开战争”更有利于“化解怨恨”，使敌人“倾向和平”，而中立国“也会赞许我国人民有尊严地表达情绪之方式，而在冲突中帮助我们。我们采用相反的行事方式，只会促使他们联合起来对抗我们，团结一致地守护人性，以免人性堕落到

抢劫、偷窃的境地”。很难想象，像伯克这种政治头脑敏锐且见多识广、深谙各国在战时会如何行动的观察家，会相信自己这番空谈；这些话也很难让哪个对本党尚不坚定的议员改变阵营。伯克在议会演讲时铿锵有力，极具煽动性，听众如痴如醉，目不转睛。他接着说，对荷兰宣战时所用的语言，“没有警告会有非人的残酷，甚至没有使用严厉的字眼”，而“更像老盟友之间的短暂不合，它们悠久的友情和情谊自会弥合分歧，而不至于反而催化出战争中各种惨绝人寰的毁灭来。它满是饱含善意和备受煎熬的字眼”，而发出的威胁“也似乎因不愿卷入无谓的纷争，受到流血的心的规劝而消散”。然而就在最近那场飓风——那场“无比凄惨、范围极广”并让“所有的岛屿都一道饱受痛苦和不幸”的天灾——刚刚过去，向圣尤斯特歇斯岛开拔的命令就做出了。伯克在这里表达了一个观点。“人们都希望，在世界的那个地方，战争这条致命的毒蛇会暂时安静下来……不再进一步增加他们的痛楚……显然，当人类的傲气被粉碎，当我们意识到自己在万能的上帝之下渺小如爬虫的时候，我们自应像爬虫一样爬出自己的洞穴，相互感怀着兄弟之情，减轻一点儿我们的积怨，而不是在飓风之上再平添战争的蹂躏。可是大不列颠却不是这样做的。”他接下去说出的一段更是催人泪下，谈到了那些岛屿“毫无防备，大门洞开以及防御全无”的状况，仿佛这都是英国的过错，让它更罪恶深重。之后他开始洋洋洒洒地谈及罚没物资的事：“无论是敌是友”，不管中立国还是英国的臣民，“不管是富人的财富、商人的物资、手工业者的器具，还是穷人的生活必需品，都无一例外地被罚没，在那一刻宣布所有民众都将沦落到赤贫之境地。这种惨绝人寰的行径在欧洲已经多年未曾听说了……这是对国际法最无可饶恕的、最粗暴的、最悍然的践踏……其他各种残酷暴行更是在野蛮时代亦未曾与闻……仓库被上锁封住，便是业主亦不得靠近”，剥夺了他们“诚实劳动所得的利润……在那一刻之前，谁还曾耳闻比这更加专横的举动吗？……这在人类征服的史册上史无前例，但是下面还有更变本加厉的”。下一步是“收缴他们所有的信函及私人文件”，使得他们无法在海外办理贷款，“商人和居民悉遭掠夺，他们失

去了世间所有的财物，也失去了任何重新收回这些财物的希望”。对于这些穿金戴银、仆妇成群、仓库里堆积如山的商人遭受剥夺，伯克饱含同情，却似乎对他们与敌人做买卖的事无动于衷。他对此不置一词，也未提及收缴账目原是为了这个原因。因为他只是要利用此事指责政府，并不需要客观公正。

当他在长篇演讲中谈及罗德尼是如何对待犹太人的时候，显示了一个头脑开阔的人的胸襟。他提及犹太人接到命令后一天之内必须离境，且不许携带财产、不带妻儿的命令，他讲到了这些人由于没有自己的国家，多么容易受到侵害，这比犹太人自己总结出自己问题的本质还要早80年。伯克接着说道：“如果英国人受到伤害，他们可以向军队和法律寻求保护和公正。但是没有势力、没有朋友的犹太人却无法依靠这些。人类应该成为他们的保护者和同盟。”伯克察觉到犹太人没有国家的问题，尽管他没有提出解决办法。这个问题的解决要等到下个世纪。不过伯克忧心的并不是犹太人的问题，而是罗德尼所代表的英国政府的悖逆行径。他的提议引起了有关是否存在公认国际法的激烈争论。

作为罗德尼主要辩护者的乔治·杰曼勋爵声称：伯克表现得如同战争行为的“门外汉”，因为从来没有哪片被占领的岛屿或领土没有经受这种“被占领后不可避免的普遍后果”，尽管“人性可能对此畏惧”，却无从阻止；况且荷兰人已经使该岛成为英国敌人的仓库，“如果没有该岛定期提供的补给，法国是无法支撑这场战争的”，美洲殖民地更是如此；罗德尼在经历了10月的风暴后，“急需缆绳和物资”，因而申请在圣尤斯特歇斯岛购买缆绳，却遭到拒绝，理由是他们自己存货甚少，而实际上他们还有数千吨的存货——足以满足所有航运船只此后数年的全部需要；至于罚没问题，只不过是对私产做了封存和记录所有者的处理，以便等待法院做出裁决；总而言之，他“在指挥官的所作所为中并未发现任何需要受到怪罪的地方”。

随着起诉和辩护的不断升温，激烈的辩论公开化了。以言语恶毒著称的查尔斯·詹姆斯·福克斯（Charles James Fox）首先开始。他首先向乔治·罗德尼爵士和沃恩将军深深鞠躬，以示对其本人及品格的敬佩，并说他能肯定，提出要展开调查的那位可敬的绅士（伯克先生）无疑对他们“也怀有深深的敬意，就像地球上任何人一样”。他指出此事并不涉及他们个人的责任，“而是事关国家的大事”——英国的声誉，“欧洲各国是否会静静地等待海事法庭慢慢做出裁决，然后才就此事发表看法，着手报复……？他们不可能花工夫调查清楚……这究竟是出于侵略者的贪欲、贪得无厌的军队的暴行，抑或是一意孤行的政府的野蛮制度，便会立刻公正地认为大不列颠违反了所有战争法，因为我们再次犯下这种曾经让英国化为灰烬的野蛮暴行，而毫不迟疑地惩罚我们，或者枕戈以待，等待我们被别的敌人——正是我们的疯狂和失策所造就的敌人——消灭掉”。因此，国会应该立即形成决议，“对这种行径表示震惊和痛恨，并用最尖锐、严厉的语言谴责他们……”他很高兴地听到这位大臣（杰曼）表示此事无可指责，因为“现在全欧洲都会明白并宣布，那些掠夺圣尤斯特歇斯岛并违背战争权利的并非我们的指挥官，而是那些大臣们”。陆军及海军因此可“免受不名誉的诋毁，而乔治·罗德尼爵士”——他这位在威斯敏斯特的同僚的“名声也可以不受玷污，否则无论多么崇高伟大的人恐怕也禁不住想诅咒他的”。

福克斯语含嘲讽，宣称他“非常高兴这位尊贵的大人如此宽宏大量，就这样让海军和陆军免去责难。国家军队，尤其是海军，应对他感恩戴德，而他们崇高的声誉将永远铭刻在每个英国人的心中。正是由于这群德高望重的雅士，大英帝国才如此受到尊重、如此强大，英国必将继续坚如磐石并声名远扬。如果他们的某些残暴或贪婪之举玷污了他们清明的品格或从前的英名，那么英国将陷入万劫不复之境地，将来无论如何忏悔或者殷勤示好都无法摆脱沉沦。这种声名狼藉的状态比灾难更加可怕，因为奋发拼搏或可扭转一时的不利条件，但名声既毁，清名难再”。福克斯继续侃侃而谈各国的报复和轻蔑，佳句

迭出，不过情绪未免过于张扬夸张，不免让人觉得这番渲染非但不会赢得听众，还会招人反感。在福克斯之后，苏格兰检察总长（the Lord Advocate of Scotland）开始发言。会议记录员认为他的发言严肃地“捍卫了圣尤斯特歇斯岛事件程序之合法性”。在检察总长看来，“从必要性、策略及国际法的角度看均正当合理”，“指挥官下令摧毁库存纯属上善之举，也是其职责所在，因为敌人从这里得到对付我们的军火补给……至于说战争法则，无论格劳秀斯、普芬多夫（Puffendorf）还是瓦特尔（Vattel）都一致认为，不但要摧毁武器，还要摧毁战争物资”。

接着又有六位议员相继发言，辩论一直持续到很晚，最后由伯克慷慨激昂的一番宏论结束了发言。就投票结果来说，伯克的那番宏论其实毫无必要。政府方以160票对86票的多数稳稳否决了伯克要求展开调查的动议。当政党起主导作用的时候，辩论无疑是对牛弹琴。

罗德尼对英国商人的贪婪和叛国行径之憎恶是真挚而强烈的，任何人看到自己的士兵面对着由自己的同胞提供的子弹，都会有这样的感受。在夺取圣尤斯特歇斯岛三周后，2月27日，他在写给巴巴多斯总督的信中说，他打算继续留在圣尤斯特歇斯岛，直至那些邪恶的、“为了牟利而卑鄙地为敌人提供支持的英国商人，罪有应得地因为叛国而招致毁灭……直至所有的物资都被装船，直至那毒蛇聚集的下城被彻底摧毁，所有木材都被运到你那不幸的岛屿和圣卢西亚以供使用为止”。在这个“邪恶的岛屿不再是秘密贸易的集市”之前，他是不会离开这里的。

很多人认为，罗德尼是由于迷恋圣尤斯特歇斯岛的财富，因此在岛上稽留多时，积聚财富，但是出于愤慨、想惩处叛徒的愿望亦是他强烈的动机之一。他提到，“圣基茨岛的首席法官乔治先生（Mr. Georges）正在赶回来，要揭露那些居住在这个窃贼麇集的岛屿的英国商人的恶劣行径。”罗德尼在给乔治·杰曼勋爵的信中言辞激烈地写道：“他们理应受到鞭笞，他们必须受到鞭笞。”这个愿望一直是他的

目标。来自圣基茨的法官“拿去了他们所有的账本和文件”，这些都是遵罗德尼之令收缴的，“能够揭露他们的种种卑鄙伎俩。圣基茨岛和安提瓜的57名英国商人亦同样有罪”。他在给一个政府专员的信中写道，通过截获该岛以及邻近岛屿数百封英国商人的信函，他们的“邪恶伎俩和叛国行径”成了他的“日常经验”。他“完全相信，如果不是由于他们的援助，美洲殖民地的战争早就结束了……”这些人摇身一变，成了曾为英国人的荷兰自由民——“上帝对他们做出了公正的惩罚”。这位海军上将在激动之下，禁不住把自己与上帝等同为一了。

从这个岛上掠夺的东西装满了34艘商船，在3月底押送回国。海军部被告知，一支“装载极丰的船队”正驶向英国，由4艘战舰护航：装有74门火炮的“复仇”号（the Vengeance），62门炮的荷兰“马尔斯”号［已重新改名为“爱德华王子”号（Prince Edward）］，还有两艘船分别装有38门和32门炮。负责指挥的是霍瑟姆（Hotham）海军准将，后升为上将，“已受我之命必须极力保障船队安全”。与此同时，“仍旧停靠在瓜德罗普岛和马提尼克岛的敌舰——4艘风帆战列舰和4艘配有火炮的快速帆船——在我军的严密监视下。他们使出了各种伎俩想诱使沃恩将军和我离开该岛，以便通过突袭重新占领该岛，夺回物资……”这些叛国的商人“极尽其卑劣的心机所能，肆无忌惮地编造并传播各种谣言……”

尽管采取了种种预防措施，这个船队还是未能逃脱厄运。法国人得到了有关该船队离港以及所装载货物的确切情报，于是派遣卓越的海军将领拉莫特·皮盖（La Motte Piquet）率领舰队准备迎击。该舰队有六艘大型主力舰，其中一艘有110门火炮，两艘配有74门炮，此外还有配有火炮的快速帆船。5月2日，他们在锡利群岛（Schilly Isles）附近发现船队，开始快速追击。霍瑟姆上将指示船队分散、各自逃命，但是速度更快的法国战舰追上了商船，俘获了其中的22艘——船队的大部分商船。霍瑟姆寡不敌众，舰船性能亦劣于法国舰只，因此并没有拼死保护自己的船队，除了几艘船逃往爱尔兰之外，价值高达500万英镑的战利品悉数归法国人所有。在4月17日那场打得很糟的战斗中，

霍瑟姆曾是罗德尼指挥下的一个舰长，他们原本就关系不好，后来霍瑟姆想调到别的舰队，但未能成功，因而霍瑟姆对这个上司并无忠诚可言。罗德尼肯定对他们之间的紧张关系心知肚明，他之所以把护送船队的任务交给霍瑟姆，是因为他的军舰“复仇”号，无论火力还是吨位，在罗德尼的舰队中都是最大的。

这时海军部获悉，拉莫特·皮盖已经离开位于布雷斯特（Brest）的海军基地，到了海上，于是调遣军舰进行拦截，如未能拦截，就派遣配有火炮的快速帆船去迎候霍瑟姆，指示他经由北苏格兰及爱尔兰回去，这是西班牙无敌舰队曾经的逃生路线。然而，负责搜寻的舰队四处巡视了两个星期，未发现来自圣尤斯特歇斯岛的船队，无法令它脱离险境。这支船队抵达英国港口时，并未带回人们期待的财宝，这让那些大臣们很是失望。他们本来指望能拿这些战利品来炫耀政府的功绩呢。桑德威奇勋爵在写给国王的信中不得不承认海军遭受失利，用他的原话就是发生了“这件不愉快的事”。

罗德尼自然大失所望。他在和沃恩将军分赃后，本来可以指望分得其中的1/16，约15万英镑。同时失去的还有那更为重要的战利品——圣尤斯特歇斯岛。英国在约克镇之役失去美洲殖民地的一个月后，1781年11月，法国重新夺取了这座岛。罗德尼和沃恩将军曾下决心加强该岛的防御，“以守卫大英帝国征服的这座重要岛屿，大英帝国可以从该岛的财富中获益，也可以补偿自己所受的伤害”。他刻毒地写道，在自己和沃恩的手里，这座岛“将不再是地球上最了不起的贸易中心，而会沦为一片沙漠，成为一个传说，不过这座岩石小岛……对英国造成的伤害之大，超过了其最强大敌人的武器，仅凭它自身就支持了臭名昭著的美洲叛乱……”关于他自己的期望，他写道：“如果我这支满载战利品的船队安全抵达英国，我会很开心，因为除了偿还所有的债务，我还可以为亲爱的孩子们留些东西。”在他的信中屡屡表达出对两个女儿和儿子们的关爱，显示了他个性中富于人情味儿的一面。在那命运多舛的船队离开后，他在给妻子的信中写道：“我最大的愿望是，不管是你还是我亲爱的女儿，都不会再陷入贫困，或者再向别人

告贷。”这贫困虽然大多是因为他自己造成的，但是在这封信中还是显得惨兮兮的。

罗德尼坚信，这座由登陆军守卫并改造了防御工事的小岛已经坚若磐石，成了西印度群岛的直布罗陀，于是罗德尼启程前往安提瓜，之后又去了巴巴多斯。当法国人在六个月后再次夺取这座岛屿时，他们发现这里已是一片废墟，早就没有什么人了。尽管该岛在法国占领期经过重新建设，增加了人口，但它再也未能重现往日辉煌。

罗德尼经历坎坷，这最终使他来到圣尤斯特歇斯岛。决定了他在岛上的所作所为的生涯，始于他在12岁上加入皇家海军。他出生在一个旧乡绅的家庭，该家族自13世纪便定居于萨默塞特郡，拥有斯托克·罗德尼（Stoke Rodney）的产业。在这位海军上将之前的20多代里，祖辈们曾经担任过多种军事及外交职务，尽管成绩平平，但是也都尽到了英格兰乡绅应尽的责任，尽管没有建立什么伟业，但历史悠久的家世是尽人皆知的。在此过程中，他们与詹姆斯·布里奇斯（James Brydges）公爵建立了关系。此人系第一位钱多斯（Chandos）公爵，因为早年娶了罗德尼家的一位女儿兼继承人而拥有了斯托克·罗德尼这份产业。钱多斯系乔治一世朝中的常客，与国王一道充当罗德尼儿子的教父，因此这个儿子的名字中兼有乔治和布里奇斯这两个名字。钱多斯的孙子在罗德尼壮年时通过继承成为第三位公爵，一直忠于汉诺威王朝并支持乔治三世及其美洲政策。直到大约1780年，这一政策显然已经徒劳无功的时候，公爵才转而反对。显然他并不是拒绝改变的人，能够接受现实。尽管罗德尼算不上那种势力强大、占据主导地位的“辉格”党大户人家，但是他仍然算得上是一位“结交广泛、左右逢源”的年轻绅士。在18世纪的社会中，关系对“位子”有举足轻重的作用，有好关系意味着在官场上能得到肥缺，而“位子”自然关系重大，特别是对家里不是长子的孩子。罗德尼在他哥哥去世前一直是次子，他哥哥去世时他大约20岁。

对他的职业生涯来说，他的个性有利有弊。他身材不高大，但是很优雅，且相当好看。如果乔舒亚·雷诺兹在他42岁时——罗德尼的妻子已经死了，他已是三个孩子的父亲——为他画的肖像画没有恭维他的话，他应该是很英俊的。他的嘴巴不小，很性感，浓眉大眼，黑眼睛炯炯有神，风华正茂，风度翩翩，情场上自然得心应手。经常忙着写日记的威廉·拉克索尔爵士对此还偶有提及。他在写给朋友的信中说："他受到两种颇为伤神的激情的左右，这就是女人和牌局（赌博）。"根据善于传播小道消息的霍勒斯·沃波尔的说法，罗德尼得到乔治三世的女儿阿梅莉亚公主（Princess Amelia）的青睐，这段风流韵事还留下了"孽债"。这个孽债后来出落成了一个身材矮小的漂亮女子，在她的圈子里被称为"阿什小姐"（little Miss Ashe）。那些专门编纂18世纪的信函和日记的研究人员，根据他们各自的年龄得出结论，认为罗德尼当时年纪还很小，不应为这段皇室风流负责。拉克索尔说，虽然罗德尼很健谈，"老爱把自己变成谈话的主题"，喜欢"海阔天空，夸夸其谈，不管谁在场都毫不顾忌"，但是他从未谈及阿梅莉亚公主或者"孽债"之事，至少没有这类记载。然而，他赌博是毋庸置疑的。他经常光顾怀特赌场（White's）这个瘾君子聚集的地方。的确，他欠下的赌债没有像当时正走红的政治新星查尔斯·詹姆斯·福克斯那么多，不过那只是因为罗德尼没有一位有钱的爸爸为他付账罢了。这些债务积累了下来，有些债主是握有实权或有政治影响力的人，这就成了他升迁的绊脚石。自然，又由于他挥霍成性，因此一辈子都过得紧巴巴的。拉克索尔接着说："他举止优雅，这与他的军旅生涯并不相配。他的身材甚至有些纤弱和女性气质，但在战斗中很少人能像他那样勇敢沉着。"他在谈吐上也同样"无所畏惧，无论褒扬还是贬斥都毫无顾忌……自然因此树敌甚多，尤其是在他的职业上"。

雷诺兹的画作于1761年，和后来的拜伦一样，当时雷诺兹一夜成名。无论名流还是赶时髦的人，只要手里能有25基尼，都会到他家门口排队。伦敦所有社交界的、政界的或者其他领域重要的大人物，都出现在了雷诺兹的画布上。这其中有安森上将（Admiral Anson），此

人曾经做过环球航行，曾夺下装满财宝的西班牙大帆船，后来出任海军大臣；有老是昏昏欲睡的诺斯勋爵，此人不久即身不由己地做了首相而不得不受到“长期监禁”；有优雅的公爵夫人们，她们轻薄透明的轻纱让雷诺兹雇用的那些专画衣着的画工们的画笔忙个不停；还有身材臃肿但口若悬河的塞缪尔·约翰逊博士。雷诺兹为海战和政治斗争的英雄凯佩尔上将（Admiral Keppel）所作的全身像最受人瞩目。在这幅出类拔萃的画中，上将像雕塑一般屹立，背景是浓云密布的天空和汹涌的波涛。但在男性肖像画中，没有哪幅面部特写能比乔治·罗德尼的那幅更令人惊叹了。

尽管罗德尼风度翩翩，但一位历史学家说他“极为进取又暴戾乖张，精明强干又夸夸其谈，不容人，亦不容于人，是个介于德里克（Drake）和纳尔逊之间的海军军官”。这样的介绍自然吊起了人们的胃口，但这不过是史家惯用的虚夸修辞罢了。不错，他的确暴戾乖张，但当时哪一位海军指挥官不是这样呢？之所以会有这种脾气，无疑是因为那无穷无尽的磨炼：要操作笨重的船只作为战斗工具，它的动力是飘忽不定、非人力所能控制的风；要发挥好风这个动力，必须有赖于一群粗暴强悍的海员，要让他们迅速对指令做出训练有素的回应，通过无数根几乎难以相互区别的缆绳对风帆进行精微细致的调节。在这种情况下，这个指挥官还要在战斗中保证为家乡带回捷报，他性情暴戾乖张也就没有什么可奇怪的了。或许指挥一艘船，不管是帆船还是蒸汽机船，自然会让人脾气变坏——或许是因为船上某种神秘的真菌的缘故吧。有人这样形容另一个时代的一位了不起的战时海军将领，“此人恶毒、暴戾乖张、傲慢、遭人嫉恨，又令人生畏”。他不是18世纪的人，他是欧内斯特·J·金（Ernest J. King），他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时美军的海军总司令。脾气暴躁是种职业病。“不容人，亦不容于人”亦属同一范畴，在航船上的生活条件之恶劣，无疑加重了这种暴躁。到处飘着臭味，这些味道来自腐肉和霉变的奶酪、潮湿的衣服、船底污水，以及开放的尿桶——海员们必须在这里解手，因为据说尿液在火灾时可以用来做阻燃剂。此外，还有五六百人发出的臭味

——他们无法洗澡，睡觉时挤在甲板以下的吊床上，或由于喝了朗姆酒而酩酊大醉，或与带上船的妻子或妓女性交。

船快要接近港口时，如果风正好刮向岸上，那么岸上的人甚至可以仅凭一股恶臭就预知这艘船的到来。关于这些船长和海军将领们脾气怎样坏、如何爱吵架的描述不计其数，不过纳尔逊是个例外。约翰·保罗·琼斯除了曾经杀死一名也许该死的哗变海员，还曾经和他船队中一名船长有过深仇大恨，此人便是“联盟”号（Alliance）的朗代（Landais），琼斯控告他在战斗中叛变。琼斯的传记作者，海军上将塞缪尔·埃利奥特·莫里森（Admiral Samuel Eliot Morison）说他“喜欢找茬，爱唠叨，吹毛求疵，加之反复无常，因此很多同行的船员都不喜欢他”。曾数度与罗德尼共事的海军上将海德·帕克（Admiral Hyde Parker）是巴巴多斯的指挥官，“性格尖酸刻薄”，因为他的言语举止被人称为“酸醋罐儿”（Old Vinegar）。理查德·莱斯托克（Richard Lestock）与他的长官、海军上将马修斯（Admiral Mathews）积不相能，在土伦海战（The Battle of Toulon）那个历史性的结局出现之后，莱斯托克对后者的指控也广为公众所知，尽管他们从一开始就“关系很不好”。马修斯曾在撒丁王国的朝廷中任职，由于他脾气很坏，意大利人给他起了个绰号叫“疯子”（Il Furibondo）。法国人也是一样，在美洲海域积极对抗英国人、在西印度群岛积极对抗罗德尼的德埃斯坦伯爵（Count d’Estaing），被人认为“粗鲁而专制”，无论是军官还是士兵都不喜欢他。海军上将格拉斯（de Grasse），这个对美国历史来说举足轻重的人物，曾把下属召唤到甲板上“严加训斥”，对他们在马提尼克附近遭遇敌人后未能追击、牵制对方十分不满。他说，除非他们更好地服从调遣并恪守职责，否则他就辞去指挥官职务。这之后便是让罗德尼声名狼藉的事，格拉斯对自己的下属在1780年马提尼克之战所犯下的错误大发雷霆，并在给海军部的公开声明中说：“英国国旗没有得到足够的尊重。”假如这是暴戾乖张的话，那么这并非个人性情的问题。曾经对自己做海军部大臣的经历深感痛苦的桑德威奇也曾哀叹：“再没有人能像海军军官对这种问题处理得那么糟糕了。”他

说："不管什么战斗之后，他们必然会在全世界面前表达他们相互之间的怨恨。"暴戾乖张这种习性在海军里是司空见惯的，一位法国军官在日记中谈及海军内部人员互相拆台的事时，漫不经心地称其为"迷人的航海人的坏脾气"。

就舰船的有效管理而言，比坏脾气更具破坏性的是激烈的政治党派之争，这让军官们互相对立，无法形成取得胜利的共同意志。托里党的帕利泽上将（Admiral Palliser）宣称，是辉格党的凯佩尔上将导致了战斗失败，这招致两人之间的激烈争吵，最后引起了一场加剧纷争的军事法庭庭审。支持凯佩尔的民众怒气冲冲地对海军部发起进攻，海军内部从此对立情绪严重，以至于军官们认为彼此都可能（也许真的要）故意在战斗中犯错或失败，来损害对立一方的将领。这种对立情绪在美国战争期间一直存在：当时政府深信可以通过武力镇压美洲叛乱，但反对党对此极为蔑视。

罗德尼12岁加入海军，当时他正在哈罗公学上学，那也是他唯一受过正规教育的地方。可是他谈吐优雅，成了上流社会光彩夺目的人物。他的翩翩风度或者是天生的，或者源于与风雅之士的交往。建立未来英国海上霸权的军官们如此年轻就结束了学业，自然对近代或远古以来的历史和思想无从了解，这解释了为何他们在这个兴兵挞伐的世界里，没有能力就军事问题展开深入的思考，极少思考战略问题，没有对战争或既定目标的研究或分析。对他们而言，战争这门"辉煌的艺术"也许足够辉煌，但是好像用不上什么头脑。与别的国家相比，皇家海军军官们的天资无疑毫不逊色，但要在这个要求严苛的职业中达成既定目标，光靠天资是不够的。海战理论之父和权威阿尔弗雷德·塞耶·马汉曾经写道，尽管英国有强大的海军，却无法取得人们期待的结果，教训就是必须用"对他们所处时代的战争情况的学习来武装"军官们的心智。但是一个年轻的军官在12岁便中止学业，能指望他学到什么东西呢?

早在马汉之前，伊丽莎白女王时期，声名卓著的航海家哈克卢特（Hakluyt）就曾谈及让海员接受教育的重要性。在他的经典著作《英国人的主要航海、旅行、运输及发现》（*The Principal Navigations, Voyages, Traffics and Discoveries of the English Nation*）致英国海军大臣的献辞中，他指出，过世的英国国王查理五世“富于远见地建立了航海科（Pilot Major），对船只负责人职位的应聘者进行检核”，还“在塞维利亚（Seville）开设了有关航海艺术的著名讲座……一直延续至今”。哈克卢特考虑的是航海术，而非战争战略，更与学习历史和政治无关。人们普遍认为他的对航海者施行教育的想法并不适用于海军军官，只有法国不这么想，法国有专门训练军官的军校。没有人能断言，这是否可能对英军在美国革命时低效的指挥有所改观。众所周知，美国非常幸运地在这个历史时刻出现了一大批极有能力同时又有政治眼光的人。但很少有人注意到，英国此时正好相反的厄运。乔治三世、桑德威奇、杰曼，还有后来的数任作战总司令，如威廉·豪爵士、亨利·克林顿爵士（Sir Henry Clinton），这两人都缺乏生气——这些人都不是能在危急时奋发赢得胜利的上好人选。

罗德尼通过关系，作为“国王亲笔信男孩”（King’s Letter Boy）——意为他有国王的介绍信——进入海军。他最初的职位不过是舰长的仆从，比舰船见习生（midshipman）的身份还不如，但是人们都对这个职位趋之若鹜，因为一旦在军阶上升到一定职位后，准能做上军官。1730年罗德尼进入海军时，英国正处于和平时期。当时英国和法国均无力承受战争费用，在各自的要臣罗伯特·沃波尔爵士和弗勒里大主教（Cardinal Fleury）的悉心指导下，双方都竭力和平相处。无仗可打的和平状态意味着，雄心勃勃的年轻海军见习生们不可能通过战争而快速升迁。然而，和平不可能，事实上也没有长久维持下去。1739年，英国与西班牙为争夺西班牙西印度群岛的贸易控制权而发起战争。原来，一个叫詹金斯（Jenkins）的商船船长在和一个西班牙税务官的冲突中被割掉一只耳朵，此事引起公众一片哗然。在由詹金斯的耳朵所引发的这场战争中，根据波旁家族盟约，法国成了西班牙的盟

友，这标志着英法在殖民地和大陆上争斗的时期开始了。这断断续续贯穿了罗德尼的一生，为他的升迁制造了战斗机会。

这番争斗由来已久。在哥伦布以西班牙名义宣布发现新大陆后，1493年又经由一位西班牙主教亚历山大六世（Alexander VI）的划分，新大陆归西班牙和葡萄牙——大部分归西班牙所有。这为欧洲的海外争斗埋下了伏笔。毋庸置疑，西班牙在1580年征服葡萄牙之后将所有领土收入囊中，从而独自控制了贸易以及从巴西到古巴的大帝国。英国人在此地从事走私，试图在西班牙的美洲殖民地的贸易中分得一杯羹，却招致詹金斯被割耳的奇耻大辱。

对于海军来说，在军官和船员之间瓜分的战利品，与风向起着同样重要的推动作用。在海战中战利品也是比战略意图更直接的目标，在当时的大多数战争中都是如此，詹金斯之耳引发的战争自然也不例外。战争没有为控制殖民地而掌握海上航道或陆上基地的明确战略意图，更多地是为了船长们和国家能得到财富——船长可以从战利品中分得一份，国家亦可从对手的贸易中分得一大块。1747年5月，英国人在安森上将的指挥下在西班牙菲尼斯特雷角（Cape Finisterre）对法国船队发起攻击，摧毁了法国护航舰队，夺取6艘法国舰船，俘获40艘商船船队中的5艘武装东印度商船以及六七艘其他商船。其余的船逃往加拿大。这样，英国人夺取了价值30万英镑的财宝和货物，还不算夺取的船只。法国人进行了英勇的抵抗，其中一艘只有40门火炮的“光荣”号（Gloire）小船和3艘英国主力舰一直战斗到日暮时分，待它降旗投降时，舰长已经被一发炮弹削掉脑袋，75名船员横尸甲板，主桅和风帆一片狼藉，弹药几乎全部耗尽，船舱也已进水。他们如此顽强不屈，可能和“光荣”号上的一位少尉有关，这就是25岁的弗朗索瓦·德·格拉斯。他是一位外省贵族，从做军校学员开始就以活力和魄力著称。在“光荣”号被俘后，他成了囚犯，在英国的温切斯特（Winchester）被关押了三个月。缴获的钱财在朴次茅斯（Portsmouth）装了满满20辆车，车队先在街上游行，接受民众的欢呼，最后变卖的钱款存入了英格兰银行。第二次遭遇战发生在6月，就在离布雷斯特不远的地方［这

里经常被误以为菲尼斯特雷角，因为该地属法国菲尼斯特雷省（French Finistère）〕，对手是一支满载西印度群岛贸易所得财富的法国船队。英国海军中队，包括“老鹰”号（the Eagle）的罗德尼在内，在此战中俘获了48艘满载各类财宝的船只。尽管逃脱的法国船只比这个数目还要多，罗德尼和其他指挥官还是在战利品上收获颇丰。通过那个时代的主要冲突——1756年至1763年的“七年战争”，英国成了海上霸主，仅仅在还未正式宣战的1755年这一年，他们就俘获了300艘商船，估计价值600万英镑。

海军将领和舰长都靠分得的战利品发了财，分配依据的是极为复杂的战利品分割法规，这在这个体系中极为重要。取得胜利的中队舰长可以获得缴获货物及船只总价的3/8，不过根据该中队是否接受某位海军上将的指挥，还有1/8预留给上将所在旗舰的舰长。上尉、上校、准尉、牧师以及其他下级军官可以分得1/8。另外还有1/8分给见习生和制修风帆的工人（sailmakers），最后剩余的2/8，即25%，会分给水手、厨师以及服务人员。此外，根据船只大小和火力大小，该法规还详细规定了调节分配的方式，让大船和小船所得份额相对公平，因为大船在攻击方面发挥更大作用，船员更多。调节的比率需要使用一个系数，该系数由船员数目乘以该船的火炮口径得出。显然，对战利品的重视程度远远超过了对坏血病或信号系统的重视。

罗德尼作为参加布雷斯特之战的“老鹰”号舰长，分得8165英镑。他用这笔钱在乡间购置了一座房子，为他的财富积累打下了基础，但后来被他赌博输掉了。

1761年夺取哈瓦那后，分配的战利品高达75万英镑，担任副总指挥的凯佩尔上将分得2.5万英镑，他的上司波科克（Pocock）上将分得12.2万英镑。据说当时著名的海军将领安森上将通过各种战斗共赚得50万英镑。因此，尽管在海军服役充满危险又很不舒适，年轻人还是在重赏之下踊跃加入。

在1713年结束的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中，英国通过兼并直布罗陀和米诺卡岛取得了在地中海的支配地位。在美洲的殖民地之争加剧了——或者说取代了——在欧洲的悠久冲突。为了争夺殖民地，法国从加拿大和新斯科舍通过陆地穿过美洲北部森林抵达俄亥俄，建立殖民地，以阻止那里的英国殖民地向西扩张。法国在印度的殖民地也同英国殖民地发生了冲突。然而法国已经被路易十四的陆上战争耗尽，海军由于长期被忽视已经窘迫不堪，根本无法为争夺海上霸权——贸易和帝国都有赖于此——进行激烈的战斗。

从詹金斯之耳引发的战争到法国革命之间的50年，也就是从1739年到1789年，18世纪的战争经历了不同阶段，变换了不同的名称延续下来，直到法国革命和拿破仑重新发动的战争对事态产生了冲击和调整。就法国和英国之争而言，它们基本上是为了美洲和印度的海外贸易和殖民地而展开海战。美国革命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这种状况，不过从政治上说，战争目的改变了。

一种颇为奇特的情况是，当时的三大海上强国——荷兰、英国和法国，赖以夺取海上霸权地位的工具，均由于缺乏资金、不受重视，以及官僚和造船厂的经理们中饱私囊的腐败而陷入衰落。此外，英国皇家海军的战斗力还因为其双重功能——进攻与防御——而降低了一半。它被英国人尊称为“英国海上长城”，也是运送英国军队去攻打敌人的唯一工具，不管这个敌人是殖民地叛军还是法国。作为岛国，英国要对任何敌国使用陆军都受制于其海军实力。然而海军并未得以经常修整、补给并处于最佳状态，以备不时之需。1762年海军的拨款还超过700万英镑，在“七年战争”结束后的1766年却减至280万英镑，不到一半，到1769年又减少了一半，至150万英镑。桑德威奇成了众矢之的，尽管当时他还不是海军大臣，但早已因背弃广受欢迎的英雄约翰·威尔克斯而受到公众的唾弃。

桑德威奇此时所任职务是所谓的北方事务大臣，这其实是负责外交事务的部门。尽管他由于此前的服役经历而与海军部素有联系，据

说他也非常关注海军，然而和当时法国的海军大臣舒瓦瑟尔（Choiseul）一样，他也没有全力以赴地重建海军，铸造出一支声名远扬、勇敢善战的战斗舰队。

除了政治和党派造成的分裂，另一个因素是，此时的海军不像陆军那样由职业人员管理，而是由一位有政治影响力的人物来负责，此人是从当时被称为“国王的朋友们”（the King’s Friends）的那一群人中选拔出来的。在1771年至1782年的11年间，海军大臣为桑德威奇伯爵四世，他被有些人认为是英国最不受欢迎的人，从政时贪赃枉法，人品亦有污点，懒惰、放荡。他11岁即从爷爷那里继承了伯爵的爵位，成了一名贵族，遵循贵族通常的路径，经过伊顿公学、剑桥、大陆游学（Grand Tour），然后就任一系列政府职位，而这些职位的任命并不要求什么特定的优点，只要有“关系”，对国王忠心耿耿，并支持在美洲殖民地采取强硬政策。他26岁便在海军部谋得一个职位，30岁便爬到海军大臣的位子，在1748年至1751年短暂任职，又在70年代到80年代初再次任职，这一次任期较长。他之所以名气那么大，是由于自作自受地陷入一桩丑闻。1768年，他在上院朗读了一首题为“论女人”的淫诗，该诗是他的朋友约翰·威尔克斯写的。此人声名狼藉，已经因为在自己主办的期刊《北不列颠人》（*North Briton*）上发表了一篇诽谤国王的评论，犯了不敬罪而被捕——尽管其支持者认为这次被捕是非法的。由于这项有碍风化的指控，他被剥夺了议员资格，同时被褫夺了公民权利。而他的好友桑德威奇自此之后便被称为杰米·推切尔（Jemmy Twitcher）——《乞丐的歌剧》（*The Beggar’s Opera*）中一位出卖朋友的卑鄙小人。在他任海军大臣期间，海军职务的任命全靠关系，也即由桑德威奇及其同伙控制的下院中17人的投票决定，他能当权靠的也是这17人。作为海军大臣，他掌管着海军本部委员会委员（Lords Commissioners of the Admiralty），这些委员中有在下院中占有席位的政客，也有职业海员。

距腓力二世的无敌舰队被摧毁已经过去了将近200年，但是西班牙仍然暮气沉沉，已然对海战没有兴趣。法国海军此时也萎靡不振，正

处于最低点。路易十五的海军大臣、18世纪法国最能干的公职人员、坚韧不拔的舒瓦瑟尔正在大力振兴海军。他创建了海军军校，致力于设计、建造战舰和培训军官，同时颁布“海军征募法”（inscription maritime），定期招募海员以补充船员，不必像英国那样在街上强征醉汉、流浪汉和穷苦无靠的人入伍了；一支由1万名炮手组成的兵团经过了严格的射击训练；造船厂停满了各种新船，规模和设计均在英国之上。在对海员驾驶术的训练中，法国人还注重训练操纵船只时的美感。经过严格训练后，一个中队的船只可以同时或者渐次转弯，精确度之高仿佛在跳芭蕾，风帆在迎风飘起或者收拢时都能呈现艺术造型。为了造船，舒瓦瑟尔在一个又一个城镇发起筹集资金的运动，每一艘船在造好并交付使用时，他都会用捐款数额最大的城镇名称命名该船。舰队拥有110门火炮的巨型旗舰被命名为“巴黎”号（Ville de Paris），它将在罗德尼最后也是最为辉煌的战斗中被迫投降。这里弥漫着一种积极进取的精神，与昏昏沉沉的西班牙迥然不同，也与主导法国战术思想的防御海战格格不入。在加入某场战斗时，法国海军舰长所遵循的首要法则是采取下风位这种防御姿势，迫使敌舰发起进攻，然后在保障己方舰船安然无恙的情况下，摧毁敌人的舰队。用法国海军上将格里韦尔的话来说，该理论是，两敌相遇时，“舰船数量少的一方在没有把握时要尽量避免冲突……或者如果出现最糟情况，不得不对抗的话，要尽量保证处于有利条件下”。简而言之，法国在“七年战争”失败后在海上一直处于劣势，而为了扭转这种不利局面，法国坚定不移地坚持“慎重、果断和防御战”的原则。如果多年来一直坚持这种原则，那么被灌输这种思想的军官的锐气势必受到影响，缺乏积极进取的精神。或许平常之辈的确受到了影响，但是法国卓越的海军将领格拉斯上将在做出那个拯救了美国的决定时，毫无困难地就压制了心中那要他谨慎的声音，在勇敢冒险的冲动中果断下定了决心。

罗德尼第一次服现役是在纽芬兰，之后升为上尉并转移到地中海，接受马修斯上将的命令担任“普利茅斯”号（Plymouth）舰长。该舰有64门火炮，为主力舰——所谓“主力舰”是指最大型的舰船，至少

有64门火炮，结构和武器装备能够以一行纵列队形对敌展开战斗，在敌人经过时发射舷炮——在18世纪时，这是帆船在作战时采用的常规队形，也是唯一的战术队形。主力舰中最大型舰船有上百门火炮，排成3层，船长达200英尺，用橡木建造，造价达10万英镑。其中最大的是纳尔逊的皇家海军“胜利”号（Victory），建于1776年到1777年，船员达875人，而较小主力舰上的船员亦达490到720人。建造船身长达220英尺的“胜利”号共用去2500棵大树，相当于60英亩森林。主桅用杉木做成，在水线以上的高度有205英尺，基部直径达3英尺。主力舰主桅共有3个，分别装在3个不同位置，能够悬挂36片风帆，这相当于面积4英亩的帆布，能推动船以10节的速度行驶。主桅遭遇强风时会弯曲，施加的扭力会使船的地板漏水，因此必须不断地将水抽干。配有火炮的快速帆船主要用于袭击商船，长130英尺到150英尺，船员通常是为了获取战利品自愿加入的。

火炮大小是根据炮弹的重量衡量的。炮弹重12磅到42磅的火炮（快速帆船的炮弹为4磅到6磅），如果用400磅火药发射，最大射程可达1英里。这些炮不但可以发射炮弹，还可发射各种类型及形状的投射物，比如成桶的烧得通红的铁钉或削尖的废铁，足以使船帆燃烧。火炮安放在有轮子的炮座上，通过绳子固定，可以把炮从炮眼中移入移出，还可以缓冲后坐力。每发射一次均须向操纵火炮的人员连续发布九到十个命令：“解开绳炮索”——绳子被解开卷起；“把炮放平”——炮被放到跟甲板平行的位置；“去掉炮口塞”——把塞子从炮口中去掉；“装药”——装在布袋中的黑火药被倒入炮口压实；“添加炮弹”——将炮弹或者其他投射物塞入炮口；“伸出炮筒”——调整火炮，使炮口从炮眼中伸出；“注药”——火药从牛角制火药筒中倒入火口中；“瞄准炮”——缓燃引信放在炮尾，而炮手小心地向它吹气使它继续燃烧，在炮基上调节火炮；“开火！”——当在摇摇晃晃的船上可以很好地看见目标时，将燃烧的引信放在火口上；开火之后的命令是“用炮刷擦炮”——把绑在一段很硬的长绳上的炮刷蘸在一桶水中，再伸入炮口，用来熄灭可能还在燃烧的火药袋碎片。然后火炮复位，再一次

重复装药过程。在纳尔逊那个时代，一个训练有素的火炮操纵组可以每两分钟完成一次这样的过程。

操作船帆来抢风调向——亦即为了利用风，为了压制敌人，为了在战斗中占上风，追击或者撤退，改变船或者船帆的方向来适应风向——需要另一整套命令，涉及调节横帆（square sails）边缘的转帆索（braces）、帆脚索（sheets）、一整套升降索（halyards set）、帆角索（bowlines），拉紧它们来绷紧风帆。此外，还有主帆（mainsails）、顶主帆（top mainsails）、上桅主帆（topgallant mainsails）、支索帆（staysails）、船首三角帆脚索（jib sheets）、后牵索（backstays）以及无数其他附件的名称。这些术语对不懂航海的人来说无疑是对牛弹琴。每个船桅旁都有军官或者水手长站着，准备拉紧或者放松船帆，而舰长除了发布命令，还要与舵手保持联系。在船调整方向的那一刻——也就是改变或者倒转方向的时候——是一种精度要求极高的、令人兴奋的操作，主帆伴随巨响轰然落下，正好用上对面的风。正如莫里森上将所描述的——他举了船由东南风转向西南风的例子——这包括针对不同船帆及帆桁端（yardarms，用来固定船帆悬挂在主帆上的木柱子）而下达的不同命令。

> 首先，水手们在尽量靠近船身轴线的地方调整船桁，拉紧从船头到船尾的驱动帆或后桅（mizzenmast）上的后樯纵帆（spanker），把船尾转过来。甲板上的军官喊道："准备，后转！"然后水手长通过笛声传达命令。操纵方向舵的人尽力向右舷转向，这会把与舵杆头（rudderhead）相连的舵转为顺风位，完成这个操作后，他会拖着唱腔喊道："先生，舵已经是顺风位了！"然后放开用来调整前桅帆（headsails）的船首三角帆及支索帆的绞索。舵杆直接朝向东南风，帆桁颤动不已，绳索因为解除了张力而四处飞舞。一旦船头穿越风眼并开始由东南往南转向，则左舷船首三角帆（port jib）和支索帆脚索即被拉直；这种作用力，加上现在已经处于背风——即从背后吹向桅杆——的前帆、前顶帆和前上桅主帆的作用，它们共同像杠杆一样，使船首摆脱风的作用，驶向拟

定的航向。一旦风吹到横主帆的右舷后帆边（leach）或者主顶帆，甲板上的军官就会叫道："主帆迎风！"这是个了不起的时刻……只要还闲着的人手都会抓住主帆桁及后帆桁上的顺风转帆索，将其拉成约70度的斜角，直到船帆被左舷的风吹到。如果时机把握得恰到好处的话，那么风可以帮助转向。到这时候，除非船非常灵敏、轻巧，而且海面非常平静，否则船就已经没有了前进速度……

其次，重要的命令便是："放开并拖拉！"这意味着放开转帆索和帆脚索，并拖拉前帆桁，这时帆的逆帆一直是绷紧的，直到后表面再迎风。放开向风船首三角帆及支索帆帆脚索，绷直顺风船首三角帆，所有其他船帆亦经过调整，开始加速，向新航向前进……在一个船员数量众多的战舰上，这个过程可能至少需要10分钟，也许还需要更长时间……

尽管每次改变方向——这被称为迎风转向（tacking）——的烦琐过程紧张而令人激动，却很难说是种有效的机动过程。要改变一艘船帆翻滚的大船的风向，在天气好的情况下，训练有素的船员可能需要10分钟，但不熟练的船员可能要花上几个小时，天气如果不好甚至要花上半天时间。如果遭遇大风，可能根本无法转向。若要到达任何不处于顺风向的地点，则整个航程都要不断调整方向，走"之"字形，舰船和船员都精疲力竭，对此不必感到奇怪，舰船和船员通常很快就虚弱不堪，无法继续服役了。

到了18世纪中叶，各国为了海上霸权又重新开始展开拼杀。在1744年的土伦战役中，各国海军的公开冲突发生了。不像约翰·保罗·琼斯对抗"塞拉皮斯"号的那场战斗一样充满英雄气概，这是一次混乱不堪、充满各种麻烦和缺陷的战役。而这些问题一直困扰着这个时期的海战，以至于法国大臣莫尔帕（M. Maurepas）对海战很不以为然，认为海战往往造成重大的人员伤亡，却无法取得决定性结果。他说，"不过是这边那边噼里啪啦，但结果海水还是像从前一样咸"。在土伦海战

中，英国对法国和西班牙作战；法国和西班牙为波旁家族盟约国，属同盟国，但都因家族努力维持的联合而深受其苦。除了在美洲和印度殖民地的对抗之外——这种对抗是冲突的真正源头——与通常的情况一样，第二层的争斗源自大陆上的复杂争端。此时这种争端便是奥地利王位继承战争，争端的焦点是遥远又无关紧要的西里西亚。要追寻导致这场战争各种错综复杂的原因未免太耗费精力了，不妨简单概述如下：1740年，腓特烈大帝登上了普鲁士王位，而此时奥地利皇帝查理六世去世了，将纵横交错的领地及受到多方觊觎的王位传给了大女儿玛丽亚·特蕾西亚，欧洲大国已经认可了她的继承权。腓特烈二世出于自己的打算想罢黜她，当他入侵西里西亚时——他的诸多不友好举动之一——普鲁士和奥地利开战了，其他几个国家也分别站在普鲁士或奥地利一方。

在这场混战中，西班牙、法国和英国这三个海上大国在土伦展开了一场较量；土伦是法国在地中海的海军基地，位于尼斯和马赛的中间。当时作为奥地利敌人的西班牙准备夺取由奥地利统治的意大利地区。西班牙进入了土伦，因为受到英国的封锁，滞留达四个月。西班牙请求法国给予护航，好使舰船回去。法国答应了请求，但是因为不信任西班牙的战斗力，法国海军上将请求西班牙舰船分散部署在自己的舰队中。自然，西班牙海军上将纳瓦罗（Admiral Navarro）拒绝了这个建议。作为一种折中的解决办法，西班牙战舰在编入战舰战列线时——包括前卫、主队和后卫几个部分——仍维持自己的舰船组合。联合舰队总共有27艘战舰：9艘法国舰位于前卫，主队是6艘法国舰和3艘西班牙舰，后卫是西班牙的9艘舰船。这些舰船驶离土伦港，去对抗英国由29只舰船组成的舰队。指挥英国舰队的是地中海中队的马修斯上将。他的副手是他所鄙视的莱斯托克上将，莱斯托克对其上司也毫无好感。他们的不和纯属个人原因，源于琐事，与政治无关，起因是马修斯从英国赶来担任指挥任务的时候，莱斯托克没有派出快速帆船去迎接他。据说马修斯是个文盲，缺少教养且盛气凌人，为了发泄怒气，他“用脏话辱骂”下属，使得作为历史学家的马汉将军不大自信地

表示，或许这两人之间的“心存芥蒂”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土伦海战的“惨败”。

马修斯在黄昏时发现有船帆离开土伦港，处于上风位的他立刻发出“全体追击”的信号。然而当次日早晨前卫接近敌人时，由莱斯托克指挥的后卫却落后了很多——约5英里之遥——无法前来支援，也无法发挥英军数量上的优势。前一天晚上莱斯托克就未能抵达预定位置。马修斯发出信号要求舰队“顶风停住”（lie-to）——意思是当晚停在那里——还发了“保持密集队形”（close order）的命令。如果对方不是心怀不满的下属，任何一位欣然受命的下属都会理解，这个命令意味着要在夜间赶上并占领战列线位置。结果到了早晨，莱斯托克还落后几个小时的航程。他选择接受了停住而不是追赶的信号。

马修斯对磨磨蹭蹭的莱斯托克失去了耐心，担心敌人逃脱，使得歼灭敌人的计划落空，因此他单枪匹马地独自离开战列线向敌人发起攻击。他相信，或者说希望能赶在法国前卫折回来救援之前就击溃西班牙舰队的后卫和法国舰队的主队。不知是出了错还是因为自己的大胆行动过于激动，他发出了进行交战的信号，但是同时还悬挂着保持战列线的信号。这把他的下属搞糊涂了，因为无论是根据信号本还是在当时通行的《作战条例》（*Fighting Instructions*），都无法解读他的意图。他们只明白“保持纵队”的命令是压倒一切的。因而也不管信号到底是什么意思，马修斯舰队中的一些船只跟着他走了，有些则畏葸不前，结果统帅处于孤立无援的境地，其火力也在有效射程之外。就在这种混乱局面中，敌人逃跑了。只有一位舰长果断出击，俘获了一只敌舰，这名舰长就是日后名气很响的未来的霍克上将（Admiral Hawke）。到了夜幕降临的时候，马修斯只好撤退，重新编队。尽管他贸然追击，勇气可嘉，但一无所获，唯一的满足便是将莱斯托克逮捕并押送回国。

这个可悲的事件在议会下院引起了激烈的辩论。在对海军部大加挞伐，并经历了一系列军事法庭的审判后，依照军人那无可指摘的逻

辑，主动出击的马修斯遭受了处罚，而没有加入战斗的莱斯托克则被宣告无罪。

在这里，我们要见识一下这能终结一切的恶龙：《作战条例》。这是个专断的文件，要求每个战列线上的舰船都要紧密地相互保持一链（200码）的距离，并与敌人战列线相应编号的舰船保持对应，无论前卫、主队还是后卫都要相互对应，绝不允许擅自离开战列线自行其是。这个称为“纵队”的规则是为了避免被称为“混战”（mêleé）的混乱局面——可能使舰船遭受自己战友的火力；也是为了队列中的某一部分有机会攻击敌方队列的相应部位，当然这要有紧跟的后方舰船的支持才行。《作战条例》是奥利弗·克伦威尔执政时在第一次对荷兰战争时颁布的，因而自然反映了克伦威尔的专政思维模式。也有人说，《作战条例》是詹姆斯一世那个可怜虫制定的，但詹姆斯一世个性软弱，这个文件却透着不妥协的意味，恐非詹姆斯一世所为。由于当时的舰长作战时常常采用自己的战术，结果造成严重混乱，因此海军部颁布了这个条例，要求各舰船依据指挥官通过旗语发布的命令协同行动，禁止自行其是，以提高舰队的战斗力。总的来说，战斗力的确提高了，不过在个别情况下——比如在约克镇之战前夕的切萨皮克湾之战时格雷夫斯上将（Admiral Graves）的表现——也可能导致灾难，因为一个过于听话的舰长可能会墨守成规，而紧急情况可能更需要随机应变。对于违反该规定的人，那些怒气冲冲的军官会向上告发并交由军事法庭审判，因此该条例自然降低了——如果不是彻底摧毁的话——作战主动性，除非舰长有强烈自信，能利用意料之外的有利条件。在战场上，这样的机会并不罕见，不过很少有人会像英国人那样墨守成规。不要说风和海洋捉摸不定，人又何尝不如是。该条例却不允许利用这种捉摸不定的条件相机行事，它是军事思想僵化的产物，注定会让那些业余人士感到吃惊。

在土伦海战时，位于战列线后卫的莱斯托克裹足不前，这到底是因为他对自己的指挥官怀有恶意，还是像他后来在接受军事法庭审判时所宣称的，他已经全速前进，无奈无法追上，法庭并未对此做出裁

决。对于他能够进攻却没有进攻的指控，他利用《作战条例》的规定为自己辩护说，发出进行交战的信号的同时还悬挂着“保持纵队”的信号，他如果离队作战，则不可能不违抗“保持纵队”的命令。

“纵队”作为海战的核心，是由当时的舰船结构所决定的，舰船的主要武器是舷炮。唯有这种队列方可在舰船转向敌人、以横梁对敌时，避免任何一艘自己的船处于火炮和目标之间。纵队原则使得海上正规战斗的调遣仿佛巨船伴随着炮火的乐声跳小步舞。战舰先是前进、鞠躬，然后退却，鼓手则敲着鼓点，命令炮手们各就各位，然后炸药从炮口中喷出。战线正好与对面敌人的战线相对应，每艘船在到位时都开火射击。英国人对船体射击，法国人则对着桅杆和缆绳射击，同时为了扯碎船帆，会在炮里加入铁链、葡萄弹和废铁。火焰四射，木头碎片四处乱飞，造成各种难以处置的伤害。甲板上布满尸体，因为鲜血四处都是而变得很滑、很危险，受伤的人无助地躺着，担心自己会与别的尸体一道被推入大海。船的周围到处都是鲨鱼，它们的血盆大口将成为海员们的葬身之地，只是这个墓地没有墓碑的标志罢了。在空荡的大海上上演的这场厮杀大戏震天价响，很是过瘾，却并不总是有战略价值。如有来自另外一个星球的客人看到这场表演，目睹片片船帆仿佛跳着西班牙萨拉班德舞，不免会感到曼妙无比，但又疑惑：这样做的意义究竟何在?

在飘忽不定的大海上展开战斗，其胜负往往是由参战方相对的伤亡数量来决定的，甚至历史学家也是这样判定的。这种“噼里啪啦”的战斗之死亡数目动辄可达七八百人，不可谓不大了。历史记载中唯一对此表示过关注的是法国国王路易十六，这未免令人诧异，因为他并不是一个对民众富于同情心的人。他在对议会的一场发言中说：“但是谁能让那些为我英勇捐躯的勇士们起死回生？”他对此事的关注程度显然要高于任何接到过伤亡报告的官员，也高于那些目睹过自己甲板上堆积如山的尸体的海军将领们。

无论何种战争，最终目的是为了取得政治和物质上的好处。当时的人们认为，这要依赖于殖民地和贸易。这又有赖于通过控制海洋、建立对运输线保证供给的基地，从而保证交通线的自由，因此海战的目的便是战胜敌人的海军，利用一切机会摧毁敌人的舰队。然而，正如马汉所告诫的，基地的数量不能太多，因为控制这些基地又要依靠海军的保护。根据这种论点和逻辑推论，最好的结果便是避免参战了。法国人，作为有逻辑的民族，得出这个结论后便积极按照这种办法行事了。

18世纪帆船的战斗方式会让理性的人们感到困惑不解。显然，“纵队”战略的基础便是敌方也作为目标或对手排成相应队列。但是假设对方不这样做，他们拒绝按战列线编队，为了占领上风位而调遣，一旦成功，就能逃往友邦的基地或者自己的港口。法国人经常这样干，或者干脆拒不迎敌，让张牙舞爪的英国人只能干着急。

理性和启蒙备受推崇的18世纪的一大悖论，就是常显示出它的缺乏理性，比如上面说到的岛上岸边火炮发挥不了作用一事，又如这顽固不化的“纵队”战术。参与海战的人对“纵队”就像对自己的名字一样熟悉，对这种战术早已习以为常，尽管在战术上出人意料才是制胜的法宝。

中世纪作战时，人们要穿戴60磅重的盔甲，战斗时饱受蒸烤，摔倒后还无法站起。自那以后发明的战争装置，就不舒适、不实用和违背自然法则而言，再没有什么能比得上帆船作战时代的浮动堡垒——战列舰了。战列舰之动力依靠多变的老天，确定方位要靠遥远的星辰，其结构之主体构件——桅杆要靠很难获得的、经过干燥处理的木材，动力控制则依靠缆绳，复杂程度足以让巴黎大学的哲学家也莫名其妙，更不用说那些大多从大街上搜罗来的目不识丁、穷困潦倒的无家可归者充任的船员了。指挥官与其舰队的联络主要依靠旗语，但这种联络方式很容易受到距离、火炮的烟幕或者舰船的颠簸之影响，因此这种笨重工具的操作难度，就仿佛牛仔们骑着幸存下来的恐龙去放

牛一般。人们为了满足战斗的冲动，便心甘情愿地迁就了这种种困难，这一点充分体现在帆船战舰上。当时有不少人对海战中的这些稀罕东西感到茫然，其中莫尔帕更是因此认定，那不过是“噼里啪啦”罢了。

土伦海战所引起的军事法庭的判决，并不是为了鼓舞海军士气，反而更加强了《作战条例》的控制。这让公众感到疑惑，并加深了对政府的不信任。29名舰长中的11名都受到指控和审判。11名被控舰长中，一名死了，一名被流放，从此音讯全无，7名被褫夺军职，只有两名被无罪释放。自然，此事对海军造成重创，大大影响了士气。

在1777年，英国海军部的报告认为，大舰队（Grand Fleet）中的35艘主力舰是有水分的，因为调查人员发现它们大多数都无法航海，只有6艘适合服役，而且新任总司令凯佩尔上将在视察了这些适合服役的舰只后，认为这些军舰也“难入海员的法眼”。1749年调查时发现军官散漫、不学无术，船员无所事事、业务生疏，仓储物摆放得杂乱无章，各种设备破破烂烂，舰船肮脏不堪，缺乏合格的船员，因而无法适应海上航行。当局并未着手从源头上革除这种种弊端，即管理层的腐败问题，却转而颁布了比《作战条例》更加严格的《补充作战条例》，以及更正式的1749年《海军军纪法令》（*Naval Discipline Act*）。根据该法令，作战时如果非常消极，完全不能完成作战任务，则应以“失职”做出处罚。这项立法导致了那个世纪海军史上争议极大的一个事件，这就是1757年对海军上将宾（Admiral Byng）的审判，因为他在救援米诺卡的战斗中“未尽全力”而被判处死刑。在导致宾悲剧的这场战役中，当他受命救援米诺卡时，海军部低估了敌人的实力，就像经常发生的那样，派遣给宾的舰队规模太小，装备也不够好。当他到达直布罗陀海峡时，敌人已经登陆并占领该岛。直布罗陀总督本应派兵支援宾，但是他拒绝发兵，理由是这些部队对防守要塞是必不可少的。尽管宾已经抱怨过自己的兵力不够，但他并没有违抗命令，继续向法军进发。法军的舰船比宾的大，火炮威力更大，但是往往拘于防守。当两支舰队相遇时，法国人在下风处，宾在上风处。

他发出排成纵队的信号，但没有在处于有利地位时立即命令对敌发起攻击，因为他的舰队还没有形成战列线。他隐隐感到了马修斯军事审判的影响，马修斯正是由于未能完全形成战列线便贸然作战而受到惩处。宾在审理马修斯－莱斯托克一案时曾担任法官，他引述此案判决对其旗舰舰长说："你看，加德纳舰长，纵队的信号已经发出了。"他还指出有两支舰船还没有到位。"马修斯上将很不幸，由于未能带领全队一道作战而不被理解，因此我应该竭力避免重蹈覆辙。"当宾发出信号进攻时，他的船只还没有到位，正以一定的角度加入战列线，因此前卫遭受了法军猛烈的袭击，而主队和后卫距离敌人尚远，无法进行火力支援。结果，前卫被击溃。在黄昏时，舰队已经分散开了。宾并没有尝试重新集结，只是召开了一次战事会议，并立即接受了在他本人的指挥下形成的建议：已经无能为力，米诺卡只能听天由命了。因此，他没有再展开进一步战斗便带着舰队回到直布罗陀海峡，在这里他被撤职、逮捕并押解回英国。根据《海战条例》（*Articles of War*）第十二条规定，他被指控未尽全力解救米诺卡要塞，未尽责任夺取并摧毁敌人舰队。第十二条规定是指"胆怯、疏忽或者不满"而导致的失职行为，既然已明确宾并无胆怯或心怀不满之罪，那么就只能指控他失职了。对他的判决让《作战条例》显得愈加怪异，因为这意味着，马修斯因擅自离开纵队攻击敌人而受到军事法庭的审判，宾则因拒绝这样做而同样受审。海军将领们现在是进退维谷了。指挥一旦被剥夺了独立判断的权力，必然无法赢得战斗，包括将要影响美国命运的那最为重要的一场战斗。

这个死刑判决引起了轩然大波。那些大臣们很乐意看到由宾承担罪责，这样可以推卸自己未能调遣足够兵力进行防御的责任。乔治二世从不心慈手软，因此没有特赦宾。罗德尼是个具有独立思考能力的人，遇事懂得怎样把荒谬性和实用性区别看待。他与极力主张为宾辩护的海军上校奥古斯塔斯·赫维（Captain Augustus Hervey）一道，积极为宾求情，希望宾能获得宽恕，但未能成功。判决使得舆论一片哗然，海军内部的分裂对立情绪也更加严重。最终宾被由军官同事组成

的行刑队射杀，这么做的唯一目的，正如一位心地狭隘的法国人所说的，仅仅是为了“激励别人”。伏尔泰的评论让这件事永垂史册，成为启蒙时代的又一件乖戾之事。这种处决不可能有什么作用，因为即使是当时的人们，也不认为通过法规就能让人变得勇敢，或者通过惩罚就能使人纠正自己的弱点。

如果毫无意义，为什么还要执行死刑？因为那些自以为是的立法者制定的法令就是这样规定的，所针对的正是宾犯下的这种所谓的罪行。因为规定就是如此，又没有替代处罚，结果是无法避免的。法庭的自由裁量权被取消了，并要求没有替代处罚。然而，进行选择是拥有思考能力、身而为人的责任之一。不进行选择可能更容易些，但是长期不选择会使人变得滞涩，这也许就是为什么英国在美洲殖民地战争中表现得不尽如人意的原因之一。

宾是在为自己的时代承受痛苦。这个时候，英国正担心成日靠杜松子酒浇愁的穷苦人会揭竿而起，害怕所谓的罪犯阶层——他们认为这一阶层是真实存在的——会让国家陷入无政府状态。为了镇压他们，他们制定了各种严刑峻法。一个11岁的小男孩会因为偷了一只袜子而被判终身流放，远离自己的家人和故土，无论从理性上，从同情心的角度或者从常识的层面来说有何种反对意见，国家都置之不理，因为必须不折不扣地遵守法律。从某种意义上说，这种未经思考的严刑峻法正是政治自由的结果，而英国人正是这方面的先驱，为了建立法制以取代人治，为了建立宪法制度以取代专制而不惜发动革命。英国的孩子们，亦即北美殖民地，此时正为此奋斗，但英国一直置之不理，自欺欺人地认为，美国叛乱不过是由于受到误导而陷入狂热罢了，结果葬送了重新赢得效忠或和解的机会。

宾的法官判他死刑，原指望国王或者大臣们会赦免他。民众因为失去领土而叫嚷着要血债血还——米诺卡是1708年从西班牙人手中夺取的，在英国人手中不过48年——对此心存顾虑的政府没有进行特赦，宾作为替罪羊被枪决了。行刑队奉命开枪了，这位海军部的大人

物躺在“君主”号（Monarch）的后甲板上，蜷成一团，成为法律之暴行的无声见证，而法律本应是人类行为的看护者。

考虑到开火的角度问题，也许纵队是唯一的选择，不过富于创造性的人还是会在战术上有所变化、出其不意，正如罗德尼所做的一样。但是海军并非接纳创新之士的场所，而是收容家里那些不求上进或者愚笨不堪的孩子的地方，他们那些更有出息的兄弟们往往会加入陆军，或者成为神职人员。突破战列线可以说是对当时战术思想最为激进和重要的贡献，此后的情况大为改观，不过提出这种思想的并非职业海员，而是爱丁堡的一个男学生。这个孩子很小就喜欢在池塘中摆弄玩具帆船，最后在一篇论文中阐释了他的想法，而罗德尼在机会到来时竟然有胆识采用这个想法。这个男孩便是约翰·克拉克（John Clerk），由于听说鲁滨孙·克鲁索的船只遇难的故事而对航行船只的运行状况发生了兴趣。他开始借同学的模型船，研究在刮过爱丁堡利斯（Leith）港的海风作用下船的移动规律。不久他开始自己制造模型船，观察这些船在父亲的池塘里航行的情况。此时公众都在关注凯佩尔和帕利泽的军事法庭庭审，男孩在跟踪了各方证词之后，了解了什么是“纵队”，还有其他在海战中产生的问题。克拉克有苏格兰人特有的机敏——这种秉性常让边境那边的英格兰人感到不安——他注意到纵队的一个重大缺陷：如果敌人舰只未能抵达相应的位置，那么依据《作战条例》规定，那一天将无法开战。在观察自己的小船在风的作用下的移动时，他想出了摆脱这种致命束缚的解决办法：不采用己方舰船与敌方相应舰船战斗，而是集中全部火力攻击敌人一点，这样便可以打开一个缺口穿透并切断敌人的防线，而敌人此时正忙于调遣舰船，借助风力试图增援自己的同伴呢。约翰·克拉克在一本题为“论海军战术”（An Essay on Naval Tactics）的小册子中图文并茂地阐述了自己的论点，此书本来在他的友人和海军爱好者之间传阅，后来被出版商出版了，不久便引起职业海军人员的注意，其中就有罗德尼上将。调查人员后来发现他曾拥有此书的抄本，做过批注，并在圣文森特角（Cape St. Vincent）和1780年马提尼克岛附近那场受挫的战斗都使用

了这一战术，尤其在1782年“圣徒之战”（the Battle of Saints）取得最终胜利时，最为明确地应用了它，赢得了对法国的关键性胜利，使得英国在约克镇失利后重新获得自信。该战斗的名称是用位于瓜德罗普岛和多米尼加之间海峡的两个岛屿命名的，战斗就发生在这里。

在船上经常有一半的船员处于生病状态，不仅因为海员在长达数月的时间里一直生活在甲板以下，天气炎热，空气龌龊，食物腐败，饮水变咸，而且也由于种种因循懒惰的恶习。如果当局稍懂得道理或稍有决心，原是可以有所改观的。从1622年到1825年这长达两个世纪的时间里，皇家海军的正式食物便是啤酒、咸猪肉及咸牛肉、燕麦、干豆子、黄油及奶酪（通常是变质的），还有像在斯摩莱特（Smollett）小说中的罗德里克·朗德姆（Roderick Random）所说的，会自己走来走去的饼干——这是由于有虫子已经在那里安了家。由于食物无法提供身体所需的维生素C，结果船员们普遍得了坏血病，起初的症状是出现标志性的皮肤损伤，然后扩展为全身性衰弱，再发展为衰竭，最后是死亡。海军部花了40年才开始采用现在广为人知的治疗方法：吃柑橘。这是皇家海军一位叫詹姆斯·林德（James Lind）的外科医生发现的：给那些濒临死亡的人发放橘子、柠檬和酸橙有特效。他在1754年发表了《论坏血病》（*A Treatise on the Scurvy*），提出所有人都须食用一定量的酸橙汁。当时认为这过于昂贵，因此直到1795年才强制实行。虽然这是启蒙时代，但当时并未意识到，装载那些身体虚弱到无法工作的海员，为他们提供哪怕是最低限度的照顾，要比装一桶酸橙汁的代价更高。也许这就是为什么公元前600年的一位传奇“哲学家”认为，世界上共有三种人：活着的人、死人和航海的人。有没有可能海军将领们是因为受到了海上生活的某种影响而拒绝改变？直到20世纪，信号甲板上还是墨守成规，惰性严重。根据权威海军史学家理查德·霍夫（Richard Hough）的观点，1914年，时任海军大臣的温斯顿·丘吉尔认为：“‘一战’时皇家海军的各级职业军人都固守传统，毫无冒险精神，缺乏主动性和聪明才智。”

然而罗德尼却是个异类，他有这些稀缺的品质，还自始至终充满自信。当他认为某种状况明显需要改进的时候，就会非常积极主动，勇于创新，尽管这样做一度对自己造成了损害。他在牙买加服役期间，安装了一种从水库往船上泵水的装置，这样海员可以不必费大力气把水桶长距离推来推去了。然而当他们发现，这种办法效率如此之高，导致他们没有时间上岸休假时，情绪就从喜悦转为怨恨了。水手们的怨恨是罗德尼无法得到牙买加总督职位的原因之一，他的革新之举所遭受的不幸结局，表明因循和惰性会更加安全。

容忍那种令人恶心的生活条件，不思改进，这显示出一种精神上的惰性，正是这种惰性奠定了积习难改的习性。其实，其他选择并非遥不可及。当时到处都是敌对关系，要找到采购新鲜食品的港口并非易事，但也并非不可能。完全可以打开舱盖引入新鲜空气，只要小心地在船向右舷倾斜时打开左舷舱口，或者反过来，就可以避免海水灌入。然而为了生活舒适如此殚精竭虑，这不是通常的做法。食物腐烂也许无可避免，人的臭味却并非必然。汗味、呕吐物、大便、小便、性交时排出的东西，以及妇女经期流出的东西，人本不是一台洁净的机器，把众多人群聚集在一个封闭空间，他们的各种排出物自然会让人极为不快。假使人们有意，本来不难找到改善卫生条件的方法，因为人为了得到自己真正想要的东西，通常会想方设法从技术上找到办法，除非“这办不到”成了他们的口头禅。

偶尔也会有创新，不过那不是为了舒适，而是为了改善船的功能。其中最重要的创新便是用铜包裹船体，避免甲壳类动物、虫子以及植物的寄生造成船底腐烂、船速降低，有时甚至使船只完全无法再使用。罗德尼总是要求得到船体包铜的舰船，尽管海军部很少舍得花钱，但偶尔要求也可能得到满足。驾驶台上的方向舵通过滑轮与舵相连，这种装置使得舵手可以拥有机械控制力，算是另外一种创新，因为新装置效率实在太高，成功克服了一贯的惰性。还有，自中世纪以来为弓箭手建造的船楼被拆除了，这样可以降低船的重心，也可以腾

出地方安装更多的船帆。另外，为了利用那些飘忽不定的风，还安装了船首三角帆，尽管老水手曾经对此讪笑不已。

1742年，罗德尼首次在地中海指挥舰船“普利茅斯”号就身手不凡，让人刮目相看。他护送一支有300条里斯本商船的庞大船队，尽管在海峡西侧到处有私掠船出没，但他还是平安地把船队护送回来。他的非凡表现引起公众以及伦敦和布里斯托尔感恩不尽的商人的关注，当然也受到海军部的注意。海军部不久提升他为舰长，委任他指挥拥有64门火炮的主力舰“老鹰”号。

罗德尼舰长在“老鹰”号上忙于摧毁商船，未参加土伦战役，否则他定能展开战役亟须的积极进攻，就像三年后，他在1747年10月第二次西班牙菲尼斯特雷角战役，以及那之前在布雷斯特的战斗中一显身手时那样。那年罗德尼是霍克上将的部下，受英国海军部派遣，率领一支舰队在大西洋巡航以搜寻法国商船队。在第一次交锋时，罗德尼的舰队在托马斯·福克斯准将（Commodore Thomas Fox）率领下向4艘法国战舰发起攻击，当时这些战舰正护送大约150艘来自圣多明各的商船，商船满载着来自西印度群岛的食糖、咖啡、靛蓝以及其他物品。在追逐这支分散得很开的船队的两天里，罗德尼俘获了6艘船，然后将战利品护送回国，再次出海。他重新加入霍克的舰队，受命袭击一支准备出港的由250艘船组成的法国商船船队，该船队由9艘主力舰护送。英国人在欧洲最西部的西班牙菲尼斯特雷角不远的水域阻截了法国船队，在随后的战斗中亦绝无被动或者失职之嫌。法国海军上将伊艾蒂安杜尔（Admiral l’Etenduère）为了让自己护送的船只有逃脱的机会，把自己置身于船队和英国舰队之间，展开了6个小时的战斗。这大大激励了舰长们的战斗意志，他们就像保卫载有法国皇太子的船一样毅然决然。法国损失惨重。拥有70门火炮的“海王星”号（Neptune）弃船前，7名军官和300名海员阵亡。罗德尼一直与比自己的舰船更强大的“海王星”号以及旁边另外一艘法国船战斗了足足一小时，直至遭受舷炮袭击，方向舵被毁，船帆和缆绳也被击碎，之后才通过漂流脱离战区。尽管法国人进行了顽强的抵抗，到了晚上，共有6艘法国战舰投

降。只有两艘逃跑了，经过修整并渴望再战的罗德尼以及另外两艘英国战舰一直追击到夜里。最后护送的法国商船逃跑了。

罗德尼的这番收获进一步提高了他的声誉，这主要因为菲尼斯特雷角之战所展示的精神，一洗土伦之战导致的军事法庭审判之耻，更是因为此次战利品价值超过30万英镑。这些战利品在伦敦街头展示，市民们可以再次体验他们并不感到陌生的胜利的喜悦。

为政府带来这笔财富的罗德尼受到了佩勒姆兄弟的提携。佩勒姆兄弟——首相亨利·佩勒姆（Henry Pelham）和他的弟弟纽卡斯尔公爵（Duke of Newcastle），是那些渴望上进者的主要庇护者。通过他们，罗德尼得到了执政党的庇护，以及任何有进取心的人都不可或缺的东西：议会席位。通过菲尼斯特雷角战役时的舰队总司令安森上将的引荐，他受到乔治二世国王的接见。他的年轻令国王印象深刻。正如周围的朝臣们在记录中所写到的，乔治二世说他“过去从未想到在自己的海军里有如此年轻的舰长”。对此安森勋爵的回答是：“我希望陛下能有上百名这样的舰长，这样陛下的敌人们就会不寒而栗了。”

国王迅即回答道：“我也是这样希望的，勋爵。”

作为罗伯特·沃波尔的追随者，佩勒姆兄弟想结束战争，菲尼斯特雷那次斩获丰厚的战役后，在1748年签订了《亚琛和约》（The peace of Aix-la-chapelle），从名义上说战争结束了。该和约交换了一些领土，但实际上只是暂时的休战，根本没有解决任何有关争夺殖民地霸权的问题，因为各国担心会延长战争，根本不愿意认真谈判。加拿大和新斯科舍的边界问题、针对西班牙的贸易问题以及航行权等问题均悬而未决，在西印度群岛和北美的敌对行为也继续存在着。

次年，即1749年，受到皇室青睐的罗德尼被任命为“彩虹”号（Rainbow）舰长，同时任纽芬兰基地总司令兼总督。1753年，他与诺思汉普顿伯爵（Earl of Northhampton）的妹妹结婚，在完婚前他已经在汉普郡一座庄园主的旧宅基础上建造了一座漂亮的大房子。秉持着凡事只求最好的一贯风格，房子由凯珀比利提·布朗（Capability

Brown）这位业内翘楚担当景观设计，正如罗德尼曾经请雷诺兹作肖像画一样。同时他还在伦敦希尔街购买了一处私宅，这对一位海军舰长来说可谓是出手阔绰了。

1752年，由于严重的痛风病，罗德尼从纽芬兰回到英国时不得不被人抬到朴次茅斯港岸上，并将自己的船交由副手指挥。此后这种病还多次发作，他在最后的40年里饱受病痛折磨，有时甚至到了无法动弹的地步。他初次患痛风时只有33岁，算是很早的。此病的起因之一系18世纪盛行的饮酒之风，在船上人们喝得更厉害，为了忘记船上令人作呕的气味，打发无聊的漫漫长日。正如痛风病摧毁了英国最了不起的政治家——查塔姆伯爵老皮特（Elder Pitt，Earl of Chatham）的健康一样，最终痛风病也摧毁了罗德尼，那要到他74岁的时候了。他回国后，糟糕的身体状况也还有些用处——1756年，他接到命令要参与对宾的军事审判，但他以“腹部剧烈绞痛”为由获准不必参加。更加幸运的是，对宾的处决计划在罗德尼的“君主”号上执行，但处决前不久他恰好被调派到“都柏林”号（Dublin）上，因此他无须在自己的甲板上向行刑队下达“开火！”的命令了。然而他的好运气也有到头的时候，1757年2月，已经为他生下两个孩子的妻子简（Jane）在生第三个孩子时死了，女婴活了下来。失去妻子的罗德尼渴望战斗，不久便迎来了1759年这个“奇妙的年份”，此时“七年战争”战事正酣，英国在几乎所有的交战中都所向披靡。

“七年战争”是那个世纪的主要战争，主要发生在法国和英国之间，为的是争夺海上霸权以及美洲和印度的殖民地。在美洲，此次战争被称为“法印战争”（the French and Indian War）。后来的历史学家高屋建瓴，把它视为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世界大战，因为在欧洲，这场普鲁士和奥地利之间为了领土和王位的决斗，引发了错综复杂的各种规模的争斗，其他国家也各自结盟，支持其中一方。站在普鲁士一方的法国反对与奥地利结盟的英国，而瑞典、西班牙和联省亦各有归属。

战争的结果是肯定了英国海上霸主的地位，其海上的主导地位不久即被公认。霍勒斯·沃波尔在描述英国船队从印度归来时平静地写道，船队“经由我们都市的街道——海洋”回归故里。陆地上主要的收获，乃是法国割让了加拿大，以及因为把哈瓦那归还西班牙而得到了佛罗里达。马汉将军用一句话精辟地总结了战果：“大不列颠王国已经成了大英帝国。”

皮特的乐观并非毫无根据。“七年战争”期间，英国的海上力量得到增强，贸易量高达50万吨，相当于欧洲贸易总量的约1/3，共计8000艘商船满载新兴产业的商品驶向新市场。对这些船队的护卫被视为神圣的。贸易便是实力。贸易收入使英国可以维持舰队，为20万士兵和商人提供薪俸，其中包括驻扎在美洲的5万人。英国所看重的是贸易，以及贸易带来的收入。在各个航线上行驶着那么多英国商船，以至于法国那些专门攻击商船的船只和私掠船的侵袭，并未对战争的力量对比产生实际的影响。西印度群岛物产价值极高，而其贸易至关重要，这一点直接体现在西印度群岛的种植园主身上，他们在议会占有12到15个席位，尽管数量不多，但他们通过财富和关系有着极大的影响力。这其中最有名的是威廉·贝克福德爵士（Sir William Beckford），牙买加最大的地主，18世纪60年代曾经两度出任伦敦市市长。即使北美革命已经变成武装反抗，那里的殖民地之重要性仍然是次要的。1778年，费城有5000名士兵被抽调去西印度群岛，以防法国人重新夺取那里的岛屿，此后又第二次往背风群岛运送了四个团的兵力，1779年又往牙买加运送了四个团。正当克林顿将军在纽约频频告急、要求增援的时候，英国在爱尔兰搜罗、招募士兵，动员监狱的囚犯，自美国革命开始后，英国将总计22个营的兵力运送至西印度群岛。

在1759年这“美妙的一年”里，最不同寻常的战绩便是沃尔夫将军（General Wolfe）在魁北克击败法军。这是英国海上力量取得的一次间接胜利，而皮特却深信它预示着英国将会在长达数世纪的争霸战中最终战胜法国。通过英国控制的海路，沃尔夫的9000名士兵被运至加拿大，在他们打算攀越悬崖进入亚伯拉罕（Abraham）平原之前，由

于在提康德罗加（Ticonderoga）和皇冠角（Crown Point）已经先期取得的胜利，通往平原之路已经洞开。尽管损失了一位英雄——沃尔夫将军在山顶的战斗中殒命，这场胜利还是取得了决定性的成果，此后的占领蒙特利尔，为英国最终征服加拿大奠定了基础。法国人因此失去了可以与英国人争夺美国所依赖的领土基地。蒙特利尔同时还在后方受到来自安大略的阿默斯特将军（General Amherst）的进攻，腹背受敌。因此，法国的加拿大总督沃德勒伊侯爵（The Marquis de Vaudreuil）只得在1759年将魁北克省，即新法兰西，交给英国。法国系天主教势力，且与易洛魁（Iroquois）印第安人勾结，而这些印第安人对新英格兰定居者充满敌意，因此无论是英国人还是美国殖民者都认为，这些因素能使殖民地效忠英国，以期得到保护，免受来自北部的威胁。真是造化弄人，命运喜欢让人空欢喜一场。英国人在魁北克取得的胜利，以及他们解除了天主教的威胁，都使得美国可以放手进行反叛了。

虽然罗德尼在1758年随博斯科恩上将（Admiral Boscawen）率领的舰队向路易斯堡（Louisburg）进发，但是他的船“都柏林”号状况很糟，船员大多感染热病。结果船没有跟上舰队，停在了哈利法克斯，船员都待在由船上的木匠仓促搭建在岸上的棚子里。由于“都柏林”号所处的困境，罗德尼未能参加对那个宏伟的法国要塞的攻击战。攻下这个要塞后，去魁北克的道路便打开了。就在敌人投降前，他才与胜利者会合，与他们一道胜利回国。他也错过了1759年11月霍克上将摧毁了企图入侵英国的法国主力舰队的战斗，这是发生在布列塔尼海岸的基伯龙海湾之战（the Battle of Quiberon Bay）。一位不知名的狂热分子称此次胜利为“自无敌舰队之后最了不起的胜利”，为这“美妙的一年”锦上添花了。当时罗德尼参与了抵抗入侵计划的另外一项行动，受命率领一支中队，通过爆破船摧毁集结在勒阿弗尔（Le Havre）的一支登陆平底船小舰队。这些船长100英尺，每艘可以装载400人。在1759年5月，罗德尼已经被提升为蓝旗少将（Rear Admiral of the Blue，蓝色、白色与红色最初是用来标志主力舰中队位置的，从蓝色

到白色再到红色在级别上略有提高），他率领有60门火炮的“阿喀琉斯”号（Achilles）旗舰，以及4艘炮舰、5艘快速帆船及6艘爆破双桅船，前往勒阿弗尔港轰炸、烧毁那里的船只。尽管罗德尼受到“着实猛烈的”岸上炮火的袭击，他还是让法国船遭受重创，船只樯橹损毁，“船体看起来严重折弯”，作为海军军火库的港口亦被摧毁，在后续战争期间已经不复为英国的心腹之患。法国舰队在基伯龙海湾之战遭受失败之后仅存的入侵意图，都被罗德尼的这番轰炸彻底终结了。

罗德尼从硝烟弥漫的勒阿弗尔返回英国的时候，发现英国有了新的国王。1760年10月，乔治三世加冕为国王。他是汉诺威王朝第一位在英国出生的君主，坚信自己的公正，也不断受到母亲的激励：“乔治将成为国王。”他想成为英国的好国王，以及英帝国，尤其是那些蠢蠢欲动的美洲殖民地至高无上的君主。乔治三世和他的大多数国民一样，认为这些殖民地忘恩负义，因为英国是为了他们才与法国开战的。他们拒绝为这场战争以及未来的防御费用缴税，这被认为是忘恩负义之举，而无关乎缴税的基本宪法问题：他们在决定征税的英国议会中没有代表席位。不管乔治三世是否能从这种角度理解这个问题，他都决心肯定议会的权力，或者不如说王冠的权力，向殖民地征税。他希望采取积极的行动，起用富于进取心的指挥官。

国王也意识到，西印度群岛是一个关键的防御区域。20年后的1779年，当美国革命已经演变为战争的时候，乔治三世在写给桑德威奇勋爵的信中说：“我们的岛屿必须得到防卫，哪怕是面临我们本岛受到入侵的危险亦在所不惜。”乔治喜欢过甚其词，大臣们恐怕未必赞同“哪怕是面临我们本岛受到入侵的危险”的说法。但是海军无法同时顾及各个地方的情况，如果守着领海防止法国入侵的话，就无法在加勒比海派遣足够的防御力量。这位国王在信中继续写道：“如果我们丢掉了产糖的岛屿，那么将无法再筹钱进行战争了。”此言看似有些绝对，但是考虑到西印度群岛那些富有的庄园主和商人为政府所输送的财富之多，这并非没有根据。桑德威奇也同样认为，由于法国在海上的支配地位危及了产糖岛屿，因此英国的海上战斗应该主要集中于加

勒比海。尽管1779年背风群岛的舰队情况“非常可悲”，亟须增强，但是还是“急切需要”针对马提尼克岛发动一场成功的攻势。如果攻取了该岛，其他的法国岛屿就会应声归顺，对法国的打击将是刻骨铭心的，“以至于它有可能就此终止战争”。桑德威奇在1779年给国王的备忘录中还建议说，应对圣尤斯特歇斯岛发起进攻，因为法国人可以通过该岛为西印度群岛的舰队提供给养。假如击溃了法国在加勒比海的舰队并夺取岛屿的话，那么英国海陆军的主力便可开赴美洲，平息叛乱。尽管在1759年，美国还没有发起武装叛乱对抗其宗主国，而国王和海军大臣的信件所反映的也是针对未来局势发展的战略，但是这些信还是显示了在英国人的思维中，西印度群岛有着高于一切的重要性。国王总想发动“勇敢而威猛”的战役和攻势挫败法军，而不愿采纳大臣们所建议的“谨慎策略”。在国王登基一年后，即1761年10月，他便如愿任命罗德尼为背风群岛基地巴巴多斯的总指挥官，其用意是在马提尼克岛发起的海陆攻击中，由他来负责海军行动。马提尼克岛是所有法国岛屿中人数最多、最繁荣的，是岛链中最大的岛屿，有时被归为向风群岛，有时被归入背风群岛。正如研究该地的历史学家所哀叹的，这种命名法“不够严密”。马提尼克岛名义上归入背风群岛，但实际上主要占据着上风位。皇家要塞（Fort Royal）有最好的海港，作为最繁荣的法国岛屿，它是法属西印度群岛的首府，亦是法国总督府政务议会（sovereign Council）所在地，对所有法属安的列斯群岛拥有管辖权。岛链更远处的巴巴多斯岛更加背风，没有好的港口。英国人使用的英吉利港（English Harbour）位于比马提尼克岛更北的安提瓜。

1761年10月21日，当罗德尼接受新的指挥任务，从普利茅斯出发加入西印度群岛的舰队时，攻击计划已经被制订好了，最初的制订者还是时任首相的皮特。

罗德尼向西穿越大西洋，经过30天航行，于11月22日抵达巴巴多斯，与蒙克顿将军（General Monckton）的登陆部队会合。1月7日，他们一起到达马提尼克岛。尽管对方进行了异乎寻常的顽强抵御，登陆

还是波澜不惊，与其他西印度群岛的登陆行动没有什么不同。“让海岸的要塞安静下来”之后，舰队在圣皮埃尔湾停靠，此时仅损失了一只舰船，而且并非因为敌方的炮火，而是碰上了珊瑚礁。罗德尼就此报告说：“我们已经救出了船上所有的人、所有的物资，我希望还能搬出所有的火炮。”舰队现在已经登陆并获得一个优良港口，于是便派遣由两个分队组成的中队前往小海湾（Petite Anse）建立基地，并派遣另一支中队去大海湾（Grande Anse）。“威龙”号的赫维上校停下火炮后，罗德尼的海军陆战人员及海军士兵发起攻击，占领了要塞。“1月14日，我也随舰队和陆军抵达”，此时已经再次摧毁了敌人的岸上炮火。他在巡视了岸上情况后，与蒙克顿将军决定于16日袭击皇家要塞。在“成功以最小损失平息了火炮后（此次这些炮似乎发挥了超乎寻常的用处），我在日落前把蒙克顿将军及其大部分部队运上去了；第二天黎明，所有的陆军都已经上岸，连一个人都没有损失”，所有必需的供给品均完好，且“就海岸状况而言，所有舰船及运输船均以最安全的方式抛锚停靠”。接着，各由450名海军陆战队士兵组成的两营队伍也安全登陆，开始攀登高地，以便包围要塞。到了2月10日，罗德尼已经可以向大臣们表示祝贺了：皇家要塞这个重要的堡垒投降了，“国王陛下的部队拥有这个地区最宏伟、最好的海港了”。他还缴获了“敌人最好的私掠船”中的14艘，而且预计岛上其他地方还有很多私掠船会依据投降条款归顺于他。他非常高兴地报告，陆军和海军“和睦相处，融洽无间”，都奋发效力于国君和国家。一位参与登陆行动的步兵军官生动描述了海员如何将榴弹炮和最重的迫击炮拖拽到山上，以占据有利地形。“因此，”罗德尼报告中转述道，“无论在岸上还是在海上，他们为我们所做的贡献都是无与伦比的。”无疑，摆脱了船上的痛苦生活，他们在崎岖的地面上进行拖拽时格外有劲。

马提尼克岛投降后，整个小安的列斯（the Lesser Antilles）群岛无力防御，因此有三个岛屿向罗德尼的舰队投降了，包括马提尼克岛以南的圣卢西亚岛，以及岛链最下方的圣文森特岛和格林纳达。这些基地都很有价值，因此罗德尼祝贺海军部“和平占有”这些岛屿。圣卢西

亚岛是英属向风群岛中最大的，同时也被认为是最好的，罗德尼对之垂涎已久，该岛良港众多；而格林纳达这个“重要岛屿”在飓风盛行的几个月里可以作为避风港和坚固的堡垒。

与此同时，由于预计会受到法国和西班牙的联合进攻，牙买加向他紧急求救。罗德尼认为此番冒险必然所获丰厚，于是没有英国的命令便擅自打算前去救援，但蒙克顿将军更倾向于服从权威，在没有接到本部指令前不愿派遣部队和他同去。罗德尼向海军部报告了他的意图，解释说自己“有权力、有义务为任何处于危险境地的国王殖民地提供救援”，并向大臣们保证，他“除了忠心耿耿效力国王之外别无他意”。然而，海军部并不相信他“别无他意”，命令他不得擅自施行自己的计划，因为此时正在筹划一次秘密讨伐，“其他一切都应让位”，他必须原地待命，随时准备协助。被剥夺了像其他海军将领一样发笔横财的机会，他在愠怒之下准备率舰队参与即将展开的对哈瓦那的行动，哈瓦那是西班牙贸易的支点。对古巴用兵获得胜利后，负责指挥海军进攻的波科克上将确实发了横财，罗德尼却闷闷不乐地一无所获。心怀不满的罗德尼和蒙克顿将军吵了一架，声称这位将军对在马提尼克岛之役所缴获的战利品分配不公，就在不久前他还声称，自己和这位将军在马提尼克岛战役中“和睦相处，融洽无间”呢。

第二年，即签订《巴黎条约》（The Peace of Paris）的1763年，出现了更大的失望。因为英国软弱的让步，该条约使得英国几乎放弃了在“七年战争”中通过战争得到的所有好处。新近得到的马提尼克，这颗安的列斯群岛的珍珠，以及邻近的瓜德罗普岛和圣卢西亚岛，都归还给了法国，以换取法国割让的全部加拿大，包括新斯科舍、布雷顿角岛以及圣劳伦斯湾的岛屿。与英国一样，法国也认为西印度群岛的价值超过了加拿大。法国情愿用加拿大换回马提尼克岛、瓜德罗普岛和圣卢西亚岛，因为它认为一旦英国失去这些岛屿，就会对英国视为生命的贸易造成重创。法国人和乔治国王一样，认为贸易对英国人至关重要。英国公众对这个交换深恶痛绝，认为英国对殖民地的重视超过了对西印度群岛巨大财富及贸易重要性的重视。同样让公众不满的

还有英国和西班牙达成的协议：古巴和菲律宾将归还西班牙，条件是西班牙保证将佛罗里达以及除新奥尔良之外所有密西西比河以东的西班牙领土都割让给英国。此次交换旨在保障南部殖民地的安全，也被认为是视美洲殖民地利益高于一切的一个明证。

英国公众认为，“七年战争”是为了保卫英国殖民地不被法国蚕食而进行的，而殖民地却没有为自己的防御出一丁点儿力。实际上，殖民地士兵曾帮助沃尔夫打通从提康德罗加到魁北克的道路，参与对路易斯堡的第一次包围，抵抗受法国人挑唆的印第安人对殖民地居住地的攻击，但这些事实都被一笔抹杀了。既然战争后英国的地位已经空前巩固，成了毋庸置疑的海上霸主，在巴黎的退让就显得更加没有必要了。英国通过条约实际上获得了整个北美大陆的控制权，但在当时并不被认为是占了便宜，反倒普遍被认为过于看重那些荆棘丛生、森林密布、没有路径的荒野，却看轻了可以马上产生效益的食糖和贸易。对当时的人来说，这种交换之荒谬是难以想象的。如果说这意味着对美国未来潜力隐隐有所预见，那么这或许是启蒙世纪直觉的第一次启示，正因如此，当时的英国公众才不能理解。

对于那些有非凡洞察力的人来说，让这些殖民地高枕无忧，不必再担心受到法国或者西班牙的蚕食，这种前景并不那么美妙。罗德尼的女婿，同时也是其传记作者写道，当他们“不再需要英国的保护”，“从那一刻开始，就可以认为他们已经赢得了独立”。不过这自然都是事后的看法，他这是在让历史加速前进，因为这时距离独立运动真正生根发芽，还要经历多年的各种纷繁事件。然而就殖民地从此摆脱了法国和天主教控制而言，的确可以说已经出现了转折点。对于1762年10月升为蓝旗中将的罗德尼来说，战事终结意味着升迁放缓、沮丧和陷入债务，这把他的生活带入一个奇怪而具决定性的阶段。在《巴黎条约》签订后，他回到英国，最初的日子过得紧巴巴的，不过还算平静。与舰船上其他士兵和军官的命运一样，即使发了薪水也只是半薪。1764年1月，为了表彰他把三个很有价值的岛屿纳入英帝国版图，罗德尼被加封为男爵。次年，在他第一个妻子去世7年后，他再婚

了，第二任妻子是亨丽埃塔·克莱斯（Henrietta Clies）。她后来生下了他的第二个儿子和三个女儿，此外对她的情况所知甚少。1765年11月，罗德尼出任格林尼治医院（Greenwich Hospital）总管之职，这类医院是为了帮助那些有残疾或者贫困的海员设立的，是个经常会接受打点、进项颇丰的肥缺。在罗德尼任上有一事值得提上一笔。他曾经指责他的副手，因为在冬天后者拒绝为那些领退休金的人发放大衣，自己却穿着大衣在炉火边烤火。罗德尼说，他的管理方式是要“让老人们生活得舒适自在”，这样那些年轻的访客们便会说：“谁不想做个海员，老年生活像王子一样幸福！”这之后便定做了大衣。

远离舰船，距离伦敦和那些时髦人士又近，罗德尼再次受到赌博的诱惑，但是与其说最后毁掉他的是赌博的诱惑，倒不如说是议会的诱惑。靠恩人的提携，罗德尼曾拥有三个席位。但是在1768年，他所代表的北汉普顿突然被外人争夺，罗德尼若想继续拥有这个席位，就必须进行一番竞选。尽管当时的竞选不像现在一样有诸如上电视等开销，但还是有娱乐、酒水、直接用钱买选票等花费，足以使人倾家荡产。议会的魔力极大，罗德尼心甘情愿花3万英镑换取那虚幻的权力，但这权力无法让他施展任何影响力，也得不到任何好处，反而债台高筑。1771年，他荣膺大不列颠海军少将这个荣誉职位，并被任命为牙买加总司令。他做海军少将时有一半的工资被暂时扣下，要等他就在牙买加的公款花费情况向海军部陈述完毕、清偿完要求用工资支出的费用后才能发放，因此他要求保留在格林尼治医院的差事，指出有三个前任都曾经获准保留职位。然而，不知为什么，桑德威奇勋爵好像对他抱有成见，拒绝这样做，而且当罗德尼在牙买加任职结束后提出就任牙买加总督一职时，同样遭到了拒绝。三年任职结束后，他将回到英国靠半薪生活，除非他能得到其他职位，这个局面让他大为恼火、愤愤不平。1774年9月他回国后，有人建议他出国，否则可能因为欠债而招致牢狱之灾，于是他逃往巴黎。在巴黎，他沉湎于上流社会的种种享乐之中，周围不乏景仰这位英俊的英国海军上将的时髦人士，于是他故态复萌，欠下的新债又把他囚禁在这个法国首都，尽管

他并没有真正被关进监狱。法国警方明确向他表示，除非他偿清巴黎债主的欠债，否则他不得离开这个城市。

此时，莱克星顿和康科德的枪声宣告美洲叛乱开始了，兴奋不已的罗德尼迫不及待地想出海作战。然而他却完全无法动身。他给桑德威奇勋爵写了很多急信，宣称他愿意奔赴战场，随时准备“一有召唤……便欣然赴命”。海军部杳无音信，就连与他通信时总是虚情假意地自称为罗德尼的挚友的海军大臣，也只是回复了一封正式的公函而已。

英国的首要殖民地反叛既然已成事实，这预示着可能出现国际纷争。1778年2月，法国与殖民地结成同盟，国际纷争也成为现实。不久之前，1777年10月，美国在萨拉托加取得辉煌的胜利，迫使伯戈因将军的5700名陆军士兵投降，他们在发誓不再对美国作战后，作为战俘被运送回国。四个月后，1778年3月，法国向英国政府通报说，法国承认美利坚合众国的独立，并已经与大陆会议签订同盟、友好贸易协定，前提是双方的任何一方在英国承认美国独立之前，均不得与英国单独媾和。这个同盟改变了这场战争，让一个大国站在了叛乱者一方，将英国再次卷入了与宿敌的对抗之中。

---

1. 除了自己做生意，很多人还在英国充当商人的代理。这些代理负责将货物通过英吉利海峡运至荷兰，再与荷兰货物一道转运至圣尤斯特歇斯岛，从那里再运至美国。

第八章

法国介入

法国和叛军结盟自然使它成了英国这个霸主的敌人，而这正是法国的用意。当然，法国波旁王朝的政策并不是因为赞同杰斐逊的原则：一个民族必须“按照自然法则和上帝的旨意，以独立平等的身份立于世界列国之林”。尽管是波旁王朝现在引为同盟的这个盟友阐明了这个原则，但这并不符合一个君主的想法。没有上升到那样的哲学高度，法国的动机极其简单，就是要跟英国作对，这种敌意源自1066年以来长达7个世纪的对抗，以及法国想要挽回在“七年战争”中所遭受损失的愿望。因此，是旧世界的权力争夺，而与美国无关，导致了法国的介入，使美洲殖民地得以脱离英国，赢得独立。这个同盟由两项盟约构成，一个有关友好贸易，而另一个条约的前提是，双方任何一方在英国承认美国独立之前，均不得与英国单独媾和。

1778年7月，即法国与美国签订盟约五个月后，法国向英国宣战，一年后，西班牙也根据《波旁家族盟约》的规定加入战争。西班牙加入战争的要价是法国答应帮助它收回直布罗陀和米诺卡。

法国最担心的事是殖民地会与其母国和解，恢复其母国的贸易、殖民地及航海地位，这将使得英国重新居于显要地位，而法国主要的参战意图恰恰是削弱英国的地位。正是由于本杰明·富兰克林故意暗示法国可能会和解，法国也认为自己侦探到一些和解的迹象和征兆，这才促使他们签订了盟约。不得单独媾和的誓约使法国无须再担心英国会与殖民地达成和解——至少当时是这样。后来又一次的担忧，是因为英国自己提出与殖民地和解。

法国参战17天后，在英吉利海峡靠近法国海岸的韦桑岛（Ushant）附近爆发了舰船之战。这场战斗与美洲战争无关，但从长远来看，此战严重损害了英国的战争实力，即便不是实在的削弱，至少无形中是如此。法国的目的是控制海峡，作为入侵英国的准备。英国已经获得情报，得知有两个法国舰队正从布雷斯特和土伦开出，因此英国的意图是阻止这两个舰队汇合，如果它们汇合了、联手驶向英吉利海峡，就发起攻击，除非它们的战斗力“明显处于优势”，那么这种情况下就立即返回，争取增援。英国海峡舰队的指挥官是奥古斯都·凯佩尔上将。发现法国舰队驶在最前面的两只快速帆船后，他急切地想投入战斗，迫不及待地就向它们开火了。依照当时的惯例，舰队司令应当处于战列线中部，他在那个位置可以同时看见舰队的前卫和后卫，或者都看不见，依具体情况而定。要赢得战斗的胜利，舰队司令和舰队后卫的副手之间应当密切配合。就这支舰队而言，凯佩尔上将和排名第三的指挥官休·帕利泽（Admiral Hugh Palliser）隶属不同的政治党派。结果又出现了误解信号的情况，至于到底是真的误解还是出于恶意，后来两党人士争执不下，几乎打了起来。不管这究竟因为什么，这种信号系统在适用性上是有缺陷的。在英国的信号体系中，舰长无法用任何信号表明他未能看清或理解某个指令，舰队司令也无法用任何信号表达后一个信号取代了前一个信号，或者表示对命令做出别的更改。当时并没有发展出更好的通信系统，除非采用轻型船做信使，它们就像陆战时将军的助手一样，纵横驰骋传达口头命令。但这个办法不大可行，因为和陆地上的旅级或师级指挥官不同，战列线上的舰船无法原地不动，等待指令。后来纳尔逊尝试让舰队司令处在战列线最前方的一艘快速帆船上，这样他可以靠自己而不必通过信号来表明前进路线，但是这种方法并未被普遍采用。

在韦桑之战中双方各有30条主力舰船参战，没有舰船被俘获或者击沉，因而双方舰队都无功而返，回到各自的港口。英国公众原本希望看见自己的舰队凯旋，腰带上挂着法国人的头皮，把敌人打得落荒而逃，便想找个替罪羊，于是陷入激烈的争执之中。先是帕利泽指控

凯佩尔，然后是凯佩尔指控帕利泽，最后两人轮流接受军事法庭的审判。公众及海军的舆论出现了严重对立。当时的公众情绪倾向于凯佩尔。凯佩尔是辉格党党员，属于反对党，1775年，他曾宣称自己不参加针对美洲殖民者的战争，法国参战他才接受了对英国本土舰队的指挥任务。现在，他被帕利泽指控在韦桑之战法国舰队逃跑时下令自己的舰队撤退，结果葬送了取得胜利的机会。他要求接受军事法庭审判，以澄清对自己的指控。帕利泽受到桑德威奇的保护，是政府的忠诚支持者。他对自己的上司、一个辉格党党员如此放肆的非难引起了同僚的义愤，12名上将联名抗议他的行径，最终他也接受了军事审判。审判和证人证词使得公众的情绪愈加激愤。总的说来，舆论倾向于把舰队两手空空归来的责任归于桑德威奇，认为他让凯佩尔上将率领一支装备很差的舰队应战，目的就是想让他遭受失败，使凯佩尔公开支持的反对党脸上无光。确实，海军内部营私舞弊蔚然成风，生产的舰船性能低劣，设备不好，配给不足，人员也不够。议会的反对党成员“大放厥词，用议会中从未曾有过的恶毒语言”指责桑德威奇在处理海军事务上的“严重无能和渎职”。为了打击当局，查尔斯·詹姆斯·福克斯提议解除桑德威奇的职务。这个提议未被通过，因为支持政府的议席有103席之多。桑德威奇继续留任。

当朴次茅斯的军事法庭热切地宣布凯佩尔无罪释放的时候，兴奋的情绪异常高涨。伦敦的群氓为了庆祝洗劫了帕利泽的家，还把诺斯首相家的窗户玻璃全都砸得粉碎。这位性情随和、善于逃生的首相爬到屋顶上，一直待在那里直到骚乱者离去。仍然不满足的群氓转而去冲击海军部的大门，叫嚣着要桑德威奇下台。帕利泽也被宣判无罪之后，辞去了在海军部的职位，之后政府为了补偿他在收入方面的损失，任命他为格林尼治医院总管一职，即罗德尼曾经的职位。凯佩尔则高调表态，只要桑德威奇还是海军大臣，他就不会再在海军服役。然而这两个对手的离场并未平息这场争执。意见分歧和敌对情绪已经渗透了皇家海军，从军官到造船厂工人无一置身事外，而此时英国正急需一支精悍而自信的海军，在四个战区——美洲、英国海域、西印

度群岛和印度——同时展开进攻和防御。为了支持凯佩尔，辉格党的海军将官也效仿他，拒绝在桑德威奇手下任职，视此举为政府反对派的荣誉。由于党派之争，海军内部早已分崩离析，很多有抱负的军官都离开了。那时的海军军官几乎清一色都属于辉格党。

当时海军最上层由专员（Lords Commissioners）掌控，这些专员都是职业海员，通过在议会中占有席位而发挥其政治影响力，其中海军大臣在更小的、由八九名大臣组成的全国性管理机构内阁中占有一席之地。这是一个庞大的机构，管理着数百艘战舰，火炮数量足以装备一支陆军，人员数量亦足以充任各级军职、造船厂、世界各地的供给码头及仓储码头。对韦桑之战的不作为政治化的大肆渲染，造成的危害之大，在罗德尼的朋友拉克索尔根据罗德尼私人信件所写成的文字中有所体现。“他自己舰队中的党派和派系之争如此激烈，几乎已经超越或者消解了对君主及国家的爱”，而且“对政府……尤其是海军大臣……怀有如此刻骨铭心的憎恶，几乎到了希望打败仗，好让大臣们辞职的地步”。海军军官们自己也证实了存在这种情绪。曾任朴次茅斯造船厂专员的胡德上将（Admiral Hood）在给自己兄弟的一封信中写道：“一支舰队军纪如此败坏，如此无法无天，这是史无前例的，而且对国王的事业如此缺乏敬意和关心。总之军官的渎职真是触目惊心，上帝才知道这种局面会导致怎样的恶果。”塞缪尔·巴林顿上将（Admiral Samuel Barrington）11岁就加入海军，18岁就开始担当一艘船的指挥任务，他的兄弟是海军部的一名专员。巴林顿拒绝指挥英吉利海峡的舰队时说，“军纪极其松散”，“压力和担忧”就足以要了他的命，“假如我是指挥的话，那么我现在所目睹到的事情就足以让我发疯”。他对桑德威奇和海军部均没有信心，认为海军部“是一小撮恶毒的家伙，从来没有哪位好人会效力于如此恶毒的人”。18世纪时，人们尚未十分明了20世纪美国吃了苦头才明白的这个教训：如果军队对战略战术问题产生异议，或者人民对战争目标的正当性产生怀疑，那么这个国家是无法长期有效地进行并赢得战争的。

一位叫杰弗里·卡伦德（Geoffrey Callender）的现代历史学家曾提出一个大胆的观点：是韦桑的僵局导致了历史性的结局。因为如果当时法国遭受失败后龟缩在他们的港口，他们就不可能来为美国人提供救援，故而很可能出现这样的结果：英国粉碎了美国革命，美国仍是大英帝国的一员。这种对世界历史的说明无论多么有趣，都是不现实的，因为对法国大西洋沿岸港口进行并维持封锁，只能取决于英国的意愿和能力。但舰船的首要责任乃是保护贸易，为从直布罗陀到锡兰的远方基地提供防务，在此情况下把一支舰队束缚在静止状态是不大可能的，哪怕在韦桑取得了胜利也是如此。

现在通常认为，英国在美国独立战争中失败，主要是由于海军不够强大，这种观点是可以讨论的。毫无疑问，皇家海军不团结，军纪废弛。海军舰船数量不够，无法完成任务，而且由于造船厂的唯利是图和海军部专员的漫不经心，舰船的状况很糟，以至于一艘用国王的儿子命名的“威廉王子”号（Prince William）舰船竟然在停靠在泰晤士河时沉没了。管理者才智有限，经验很少，没有统一的战略，却对获胜有无限的信心。但是仍然可以商榷，诸如乔治·华盛顿、纽黑文的达格特牧师（Reverend Daggett，我们在后文中会看到他的事迹）的坚定和意志，美洲大陆的地理与物流情况——5万名英国士兵中的每一个人、每一粒子弹、供给品中的每一块饼干、向指挥官发出指令的每一封信，都需要花6至8个星期才能穿越大西洋抵达北美——这些因素是否也决定了英军无法赢得这场战争。据说如果有一支更加强大的海军，那么结局可能完全不同，因为英吉利海峡或者西印度群岛的舰队就可以被抽调回来，对法国大西洋沿岸港口实施封锁，阻止法国的海上干预支援殖民地。不过这要取决于英国是否认为这种封锁有足够的重要性。可英国人并没有这样认为，因为在这场战争的任何一刻，他们都没有认真考虑过美国获胜的可能性。如果对法国港口进行封锁，就会牵制大量舰船无法调动，这些船的底部会因为海洋生物丛生而发出臭味，更何况封锁需要战时内阁做出一致的决定，但这个内阁从来就没有想清楚，为了把海军兵力集中于一处实施封锁而削弱军力是不

是值得。这些被牵制的兵力本可以去为商船护航，或者驻守加勒比及东印度群岛殖民地和本土岛屿。

就像过去和后来的帝国一样，现有资源无法支撑帝国的过度扩张。无法做出决定是一个主要弊端。桑德威奇勋爵曾央求国王，要求“内阁会议”把达成的决定形诸文字，“一旦有问题出现争执，就应该明确做出决定，而不是像现在一再发生的那样往后拖延，却不做出任何决定”。战略上的主要失误在于，未能就达成某一目标集中调动现有资源，赋予该目标绝对优先权。尽管俗话说人们常常忘记前车之鉴，其实人有时候还是会吸取教训的。在1941年珍珠港事件后，美国与英国达成一致的决定——优先考虑欧洲的防御，先击败希特勒——最终导致了希特勒的失败。

在1778年的英国，没有任何人有能力做出如此果断的决定。国王没有这种果断。虽然乔治三世做起决断来没有什么问题，但是他的头脑里只有一个念头——征服，而绝不操心如何征服。皮特走了，4月法国与美国结盟时，他中风倒下，一个月后去世了。国王的两位主要的战时大臣杰曼和桑德威奇均富于决断，但是未用到实处，因为他们都没有清晰的战略计划，在实施任何酝酿好的计划时都拖泥带水。英国在战争结束前所遭受的最大失败是在萨拉托加，之所以大败，仅仅是由于疏忽：豪和伯戈因的部队按原定作战计划本应该会合，形成钳形夹击之势，但两支部队未能同时获知有关他们的部队的调遣计划和时间。更严重的是，杰曼勋爵基于“异想天开的假设”（根据克林顿传记作者威廉·威尔科克斯的说法）批准了这个计划。“异想天开的假设”是，尽管豪的部队的大部分都在纽约受到牵制，其陆军主力仍然可以穿越宾夕法尼亚，而伯戈因可以无须豪的配合在北部独立行动。威尔科克斯教授把英国在这场战争中“最糟糕”的计划归咎于三位主谋——豪、杰曼和伯戈因“智力上的缺陷”，以及“他们之间几乎完全互不通气”。最主要的缺点是自满，而不是智力上的无能。

自满是像中国那样长期存在的大国所特有的秉性。在整个历史进程中，中国人一直认为自己是宇宙的中心，中国的四周都是蛮夷。那些不幸“生于化外”的劣等人若想一睹龙颜，只能行跪拜之礼，把脸贴在地上。英国人虽未到这种程度，骨子里的想法亦相去不远，唯我独尊，仿佛自己是这世界的月亮，影响着国际局势之潮汐。

自大的危险在于，自高自大的人认为，影响着自己打交道的人的当地因素和条件是无关紧要的。遭遇美国革命的英国人，对美国人和从一个大洋延伸到另外一个大洋的广袤大陆都不感兴趣。从没有哪个英国君主曾亲眼见过大西洋那边属于他的那块领地，从1760年到1775年这15年里，殖民地积怨越来越深，终至爆发，但没有哪个大臣曾经造访殖民地，了解一下究竟是什么事情让这些桀骜不驯的民众恼火，以及他们都是怎样的人。最终这造就了无知，而无知在战争中是不利的。

“知己知彼”乃是战争中获胜的必要条件，但这在英国人与美国人打仗时是完全缺乏的，英国人的自大也使得他们不可能做出努力去弥补这种了解的匮乏。例如，根据时任英国驻巴黎大使斯托蒙特勋爵（Lord Stormont）在议会中对桑德威奇勋爵提出的指控，桑德威奇未能通过适当方式获取有关法国海军行动的情报。他的“失职”是“不可思议的”，因为法国战舰竟然可以自由离开港口驶向西印度群岛，而在海上监视它们的英国船只竟未接到任何警报。大使在上院说：“我们根本就没有情报。”斯托蒙特说他曾经竭尽全力，多次试图安排快艇停靠在法国港口外，以获取情报，然而却无法说服桑德威奇勋爵批准。

更为关键的是负责战事的主要大臣乔治·杰曼勋爵的态度。他之所以能够凭借国王的青睐得到这个职位，是由于他积极鼓吹“倾帝国之力”毕其功于一役，最终让殖民地不得不做出抉择：或者归顺，或者遭受毁灭。这便是政府对叛乱分子所了解的程度。

战争从一开始就缺少计划，因为英国人认为，镇压叛乱用不着什么计划，只要予以痛击就行了。之所以会马马虎虎，因为大家都认为

英国军力之优势实在太大，根本没有必要花太多力气。更重要的危险因素是国内的纷争。而英国国内的不同意见则是一种更加基本的因素，使局面大为恶化。

政治让英国在美国战争中失利，其作用不可小觑。英国人对政治的热衷，与其说是关乎不同的信念体系，倒毋宁说在意的是谁上谁下。这种情绪通过凯佩尔与帕利泽的官司而传入海军后，就像一把刀子，严重削弱了高级军官之间的凝聚力。正如拉克索尔告诉我们的，舰队中的“党派和派系之争如此激烈，几乎已经消解了任何对国家的爱”。

在凯佩尔事件之后，几乎所有的人都对桑德威奇失去了信任，唯一的例外是国王。国王依赖他，也不了解让舰队运转的各种因素，对自己所听到的深信不疑，想当然地认为皇家海军就像是英国的雄鹰，会毫不犹豫地扑向自己的敌人并毁灭之。他无法更换大臣，因为担心自己不了解的那些人还不如自己所了解的人。于是他紧紧抓住桑德威奇，正如他曾经抓住比特（Bute），现在又紧紧抓住诺斯勋爵一样，就像沉入水中的游泳者，在遭受灭顶之灾时，会紧紧抓住杆子。

反对党对这位海军大臣很是不屑。凯佩尔在韦桑之战前被任命为大舰队总司令时，当时很有名望的里士满公爵（Duke of Richmond）写信给凯佩尔说，他不认为这个任命值得祝贺。如果桑德威奇有支“很糟糕”的舰队要派遣的话，他“很乐意让一个自己不喜欢的人去指挥这支舰队”。他建议凯佩尔和他的军官亲自检查每艘船，而“不要相信桑德威奇勋爵，哪怕是绳索纱线之类的事”。

英国最担心的是法国与美国叛军结盟而成为自己的敌人，现在这已经变为现实。这在力量对比上对英国很不利，很多执政党成员开始确信，当务之急是把英国从这场花费巨大又徒劳无功的战争中解脱出来，这样就可以腾出手来应对法国的挑战，那么唯一的办法便是与殖民地达成和解，正如辉格党一直以来所主张的。逐渐地，爱德华·吉本（Edward Gibbon）所谓的“政府那些善于思考的朋友们”——他指的是

跟他一样的人(注)——注意到这样一个让人气馁的事实：这场战争是无法打赢的。查特姆伯爵，亦即那位了不起的前皮特首相，在1777年11月20日的一次发言中最先指出了这一点。在他还未获知美国在萨拉托加取得胜利的时候，他在上院发言时说："我知道征服英属美洲是不可能的。我冒昧地向你们指出，你们无法征服美洲……"这场战争"从原则上说不正义，从手段上说不现实，从结局上说是毁灭性的"。征用"那些强盗般的雇佣军孩子们"（指黑森雇佣军及其他日耳曼雇佣军）已经引起了"深仇大恨"。"如果我是个美国人，正如我是个英国人一样，如果我的国家正遭受外国军队的入侵，我是绝不会放下武器的——绝不会——绝不会——绝不会。"英国坚持要殖民地屈服，将使自己失去殖民地的种种好处，比如贸易以及支持英国对抗法国等，而英国将收获的只是重新对法国和西班牙开战。唯一的解决办法便是终止敌对行动，通过谈判签订和解条约。

沿着这个思路，查尔斯·詹姆斯·福克斯接着说，物资运输条件就决定了无法取得军事胜利。在陆地上将军们距离太远，无法相互支援，而美国海岸线极长，且海湾、河口、支流纵横，加之在食物上能够自给自足——尽管武器方面未必自足——这些因素使得美国几乎可以不受到海上力量的影响。实际上，敌对只会对英国不利，因为将无法从美国得到造桅杆的高大白松、干燥的木材、柏油，以及其他用于造船的海军仓储物资。在欧洲，陆战中如果对首都实施包围往往会导致敌方投降，然而美洲殖民地各地区的独立自主意味着，无论得到纽约、波士顿还是费城都无法终结战事。还有个查特姆伯爵也曾注意到的终极问题：即便你征服了所有美国人，也无法让他们心甘情愿地跟你合作。

未能通过常规军事手段平息叛乱，这对英国来说是种耻辱，但更让他们失望的是未能获得亲英分子的积极支持——英国人本指望美洲的亲英分子能够揭竿而起，推翻自己误入歧途的政府，成为戡乱行动的重要组成力量。然而英国人似乎并未意识到这是由于自己的错误。他们一如既往地对殖民地民众持蔑视态度，根本未曾努力招募亲英分

子，把他们组织成为自己的力量，或者组成亲英师甚至亲英旅，也没有委任他们为英国军队的军官。如果亲英分子不仅仅想让自己免受支持美国独立的爱国者的骚扰及迫害，而且想更进一步，作为组织化的军队来战斗，那么他们应该加入哪个部队？一方面英国政府花钱以越来越令人不满的代价雇用日耳曼雇佣军，征募爱尔兰人补充极为有限的军力，一方面又不利用手边现成的资源，还愤愤不平地抱怨说，没有自发地冒出一支由亲英分子组成的部队。亲英分子大多属于有产阶层，实际上对这场战争的感受要比英国统治阶层更加强烈。他们的情绪更多地不是源自对英国王室的忠诚，而是来自对将被革命推翻的自己的特权的眷恋。尽管美国革命的领袖中，既有华盛顿、杰斐逊那样的土地所有者，也有像莫里斯家族那样的富豪，但人们通常认为他们代表的是在这个世界上蓬勃而起的颠覆精神。既然针对亲英分子，独立革命从本质上说必然是场阶级之战，和所有会危及财产的冲突一样，它激起了强烈的情绪。

英国原来的打算是在1777年春天之前平息叛乱。然而，到了1778年，在美洲成功终结战争的前景依然遥遥无期。法国的参战让“这场战争是无法取胜的”这一论断更具说服力了，也导致诺斯勋爵的政府在态度上出现重大转变：向殖民地提出了和平和妥协条件，以期它能够重回宗主国的怀抱，并断绝与法国的联姻。就这样，在1778年2月，“安抚议案”（the Conciliatory Propositions）被提出，这让议会感到难以置信。这个议案的真实意图是为了安抚反对党，而非与美国人媾和。拥有像福克斯和伯克这样的卓越演说家的反对党继续谴责这场战争是非正义的，它对大英帝国必然是毁灭性的，因为必须不断加重税赋，才能维持规模越来越大的陆军及舰队的费用。

为了缓和不满情绪，政府提出了和平提议，用意是为了保住权力——这是任何政府的首要考虑——而无关乎方针政策。3月，和平委员会成立，负责人是弗雷德里克，即卡莱尔第五代伯爵。这位年轻人非常富有，是霍华德家族的后裔、气派的霍华德城堡的拥有者。他的名声主要是作为时髦人物，他有任职的资格是因为他是高尔勋爵（Lord

Gower）的女婿——高尔勋爵是忠于国王和诺斯勋爵的贝德福德派系（Bedford Gang）的著名成员。通常拥有巨额财富和宏大产业并不会让其拥有者小心翼翼，乐于妥协。生活并没有把卡莱尔伯爵锻炼成为一个善于妥协的人，尤其是在面对塞缪尔·亚当斯和本杰明·富兰克林的追随者的时候。

除去一个被忽略的要素之外，英国所提出的和平条款包含了美国人想要的所有东西：免除议会征税，在下院拥有议席被原则接受（方式与议席数目有待讨论确定），承认大陆会议为立宪机构，取消茶叶税以及其他惩罚性法令——总之，除了准予独立之外，包含一切。但美国人坚持，独立乃谈判的前提条件，而非谈判的内容。就因为独立这块礁石，这次使命触礁了。此外谈判未涉及从美国撤回英国的军队和船只问题，而这亦为美国的一项条件；没有这些条件，大陆会议成员是不会与和平委员会成员见面商谈的。不管怎么说，和平倡议来得太晚了。美国人已经向法国保证过不单独媾和，此时即便想与英国媾和也是不可能了。埃德蒙·伯克曾说：“人们的骄傲常常让理性无处容藏，直到理性已经无济于事。”

结束战争、重建和平需要谨慎行事。卡莱尔及其委员会同僚约翰斯通总督（Governor Johnstone）——这样称呼他是因为他曾任西佛罗里达（West Florida）总督——却在行事时手段粗暴，不免让人怀疑他们存心要让和谈失败——也许他们的确是这样想的吧。英国政府厌恶并拒绝接受美国独立的想法，正像人们猜疑的那样，成立和平委员会原是为了安抚反对党，并非真的想取得好结果。靠约翰斯通的方法——总是适得其反——他们也不可能得到什么好结果，我们将在下文中看到这些。在出任西佛罗里达总督一职之前，他是个海军军官——属于咄咄逼人、独断专行、动辄与人吵架的那种人。他动不动要跟人决斗，军事法庭判决认定，他在一次决斗中犯有不服从军命的过失，但由于他在战斗中的勇敢表现，只是对他进行了训诫，并未判刑。在佛罗里达任职期间，他的同僚曾经正式控告他行事独断专行。他并非和平使命的理想人选。正像之前指出的，卡莱尔对谈判根本就是外

行。委员会第三位委员是威廉·伊登（William Eden），曾任贸易与种植园委员会（the Board of Trade and Plantations）机要秘书，该委员会负责处理与殖民地的关系。伊登是英国议会议员，后来又任爱尔兰议会议员，因此既要与美国人打交道，又要与爱尔兰人交涉，都是很麻烦的人。在与美国战争期间，他负责秘密情报工作。因为他的这些职务，本指望他能领会有策略地行事的种种好处，可惜即便他学会了，似乎也未能把这些经验传授给自己的同僚。

实际上，英国政府自己在该委员会可以采取行动前就已经取消了其使命，因为英国政府下令撤出费城，将指挥部转移至纽约，结果在和平委员会委员抵达美国前英国已经撤退了。进一步增强妥协之表象的举动，是把5000名占据费城的士兵调遣至西印度群岛，应对预期中法国对这些岛屿发起的进攻。这样一来费城失去了防御，而卡莱尔“用火药或者金钱就能解决问题”的理论也落空了。

不管是哪个交战方，一旦提出议和，总会给人这样一种印象：他们取得胜利的意愿和决心削弱了。而另一方一旦感受到这种削弱，往往会更不愿意接受议和条件。这就是为什么要结束一场战争总是比发动战争更困难的缘故。和平委员会和安抚议案不可避免地给人这样一种印象——英国人的战争热情正在消退，而事实的确如此，美国人自然也有了拒绝，甚至拒绝讨论这些和谈条件的理由。

约翰斯通在美国处处遭受冷遇，大陆会议拒绝会见他和他的同事，于是约翰斯通试图通过行贿说服个别议员，通过他们让顽固不化的大陆会议同意展开谈判。他在信中提出了这些建议，表示愿意贿赂费城的罗伯特·莫里斯（Robert Morris）——美国首屈一指的富豪，全心支持革命；还有约瑟夫·里德（Joseph Reed）——来自费城、支持独立的爱国者。约翰斯通出价1万英镑，只要能让殖民地与英国达成和解。约翰斯通还许诺给成功促成和谈的其他议员封爵。他还接触了亨利·劳伦斯（Henry Laurens）——大陆会议主席。收到约翰斯通信函的人们义愤填膺，把信件交由报界发表，引起了轩然大波，结果这位不

可一世的和平委员会委员只能辞去职务，回到英国。伊登比较慎重，未参与同僚这种积极得过头的运作——也可能私下里也这么干过，但没有留下书面材料。伊登只是在写给家里的兄弟的信中说，如果“我的愿望和苦心没有白费的话，那么这片高贵的疆土不久就会重新回到英国的怀抱”。他的长官卡莱尔勋爵所采用的策略则是恐吓、威逼和毁灭。他在1778年10月发布了一份公开宣言，并吩咐将这份宣言发给所有的大陆会议成员、乔治·华盛顿与所有美国将军、所有省总督与议会、所有牧师、英军指挥官与监狱长。在宣言中，他以和平委员会的名义宣称，既然殖民地已与英国的敌人结盟，英国就有责任“尽全力采取一切手段，让这企图毁灭英国的联盟受到摧毁或失去效力”。简而言之，英国“过去参战时以人道和慈悲为怀”，此后便要狠一些了。殖民地人民饱受抢掠、毁灭之苦，村落被焚毁，农场、田野和林地成为荒地，卡莱尔竟还大谈仁慈，公信力可想而知。大陆会议对这些威胁善加利用，建议地方政府在本地报纸上刊发英国人的文本，“好让这些州的善良百姓们了解”和平委员会“之用心是何等恶毒”。

军事上的失利，和平委员会成员个人所遭受的侮辱，都促使委员们发布了被称为“卡莱尔公告”（Carlisle Proclamation）的宣言。较之未经发表的草案，该公告的威胁语气略有和缓，只是提出陆军与舰队将实施“彻底的毁灭”，而起草者衷心认为这“会产生效果”。接着就在康涅狄格进行了实验。不知是否是从“卡莱尔公告”中受到了启发，纽约总督特赖恩（Tryon）于1779年7月发动了一场短暂的恐怖战。亨利·劳伦斯将此次战役与因西班牙恐怖而长存记忆的阿尔瓦公爵所发动的战役相提并论。康涅狄格之役没有发生大屠杀，但其暴虐足以激起，而非遏制更坚定的反抗——这类手段总是起到适得其反的结果——居民们在各种记录中将战事记载了下来。

之所以选择康涅狄格，除了因为在地理位置上有方便之处，还因为纽约及其周边的英国人对康涅狄格无不恨之入骨：它为殖民军制造弹药，所供应的叛军数量之多在殖民地中仅次于马萨诸塞，还频频在陆地和水上发动袭击，打乱英军总司令亨利·克林顿爵士的军事计划。

此外，据测算，康涅狄格人口中有3/4不忠于英国。克林顿打算“狠狠地教训”他们。执行此次任务的是由纽约总督特赖恩将军率领的一支发自纽约的3000人的部队，还将加入一支由海员和海军组成的2000人的部队，该部队通过48艘运输船从长岛运来，这些船配有补给船，由两艘军舰护航。这是有史以来在长岛海湾集结过的最大舰队，行进的场面十分壮观。它浩浩荡荡地驶向纽黑文，并在1779年7月5日拂晓抵达。

此前一天，即7月4日，特赖恩印刷并散发了一份极富感染力的宣言，显然被普遍认为很有说服力，但据他说，其效果“还要期以来日，待发动进一步战役，在他们的海岸登陆后再做判断”。他期望自己的话语能够在海岸人民心中激起“恐怖和绝望”，认为民众“已经出现分歧，容易被说服”。他告诉他们，他们的生命以及“位于毫无防御的海岸上的居住地仍然存在，这足以显示英国在以和风细雨的方式从事其高贵事业时的隐忍和宽恕”。他敦促百姓不要受别有用心的人蛊惑而忘恩负义地肆意反叛。特赖恩将军的这份呼吁书，反映出英国人一直以来抱有的信念：美国大众基本上是忠于英国的，只需推翻那些蛊惑人心的教唆者，便会重新归顺。正是这种信念使得英国人总感到胜利在望。公告还发出这样的疑问：“仅凭你们整个省的力量难道能与大英帝国的军队抗衡？你们很明白不可能。那么你们为什么还要孤注一掷，以卵击石，自取灭亡？我们希望你们能够回转心意，从分裂了这片土地的狂热中解脱，我们坚信，终有一天这片土地会为曾经受到的蛊惑感到羞愧。”

特赖恩堂堂一个殖民地的总督，怎么一点儿都不了解与自己作对的这些民众？就在前一年，康涅狄格及其他6个殖民地——两个在新英格兰，两个在大西洋中部，还有两个在南方——还明确表达了自己的意图，共同签署了奠定了美利坚合众国的《联邦条例》（The Articles of Confederation）。

7月5日，太阳升起的时候，参与特赖恩突击的一条船上发出了一声枪声，这是登陆信号。立刻，每只大型运输船的尾部都放下很多装满英国兵的小船，直接向岸上划去。他们遭遇了滑膛枪的猛烈射击，看来这些人并不像他们想象的那么“容易被说服”。这些保卫者事先已经从纽约爱国者那里得到了特赖恩出发的情报，之后便带着安妮女王时代的老式远射程滑膛枪，从附近的城镇涌向纽黑文，总人数达数千人之多。他们熟悉这里的每一棵树、每一个栅栏，他们为了捍卫自己的家园和权利而战，他们躲在印第安人的玉米地里向敌人开火，7月的玉米已经长到了最大高度。他们的枪法都很好，让特赖恩的那些预言彻底破了产，但他们寡不敌众，无法保卫自己的家园及乡邻免遭掠夺和烧杀。滑膛枪发出的清脆声音和燃烧的建筑物上发出的浓烟标志了入侵者前进的方向。他们闯进每一户人家，把装饰物扯下来踩在脚下，把家具摞成一堆，付之一炬，对居民施以殴打、奸淫等种种暴行，甚至残酷地杀害了一名手无寸铁的老人。此人便是本杰明·英格利希（Benjamin English），根据两天后的《康涅狄格日报》的描述，一群醉醺醺的英国兵冲进他家里要吃的东西，对他的女儿很是粗暴无礼，他训斥了这些人。这些英国兵用刺刀一连朝他捅了好几刀。他的女儿进来后看到父亲倒在血泊中，惊呼道：“天哪，你们怎么能这样残忍地杀害我的老父亲？”一个士兵问道：“他是你父亲吗？”在她回答“是”以后，这个士兵用脚踩跺老人的胸部和仰起的脸，把他的鼻子都跺陷了。

在纽黑文的遭遇战中，一群耶鲁学院的学生一起行进，准备与敌人战斗。他们看到前任校长、牧师纳夫塔利·达格特博士（Dr. Naphtali Daggett）骑着一匹黑色老母马，拿着一支猎枪准备战斗，不禁发出了一阵欢呼声。这位曾经有9年时间担任耶鲁神学教授及校长的达格特快马走过，不久便有人看见他独自站在附近的小山丘上，向前进的英国兵队列射击。一位英国军官走过来大喊道：“你这个老糊涂蛋在干什么？在向国王陛下的部队开火？”达格特不慌不忙地回答说，他“在行使战争的权利”。然后他们问他，如果免他不死，他是不是还会继续这

样干，他回答说："毫无疑问，我当然会的。"这种冷峻的蔑视引起了尊敬，尽管是短暂的。士兵们没有枪毙他，允许他投降并用刺刀押解他回到城里。据一位旁观者说，那是自己经历过的最热的一天，又正值中午，"再强壮的人恐怕也要被热化的"，他们用刺刀赶着他前进，让他受了点儿伤。老牧师渐渐体力不支，精疲力竭，眼看要倒在地上了，士兵们就用枪托把他打得遍体鳞伤，最后还扒掉他的鞋子，取下鞋子上的银质带扣，同时管他叫"该死的老叛逆！"，想方设法侮辱他。因为受伤失血，他没有被带走，受到乡邻的照顾，但是他的伤势太严重了，最后没能活过这一年——大家都坚信，他的离世完全是这番遭遇造成的。

纽黑文有两座教堂和一座宗教聚会所被焚毁，特赖恩却轻描淡写地说，这些建筑是由于附近房屋着火碰巧被点燃的。从耶鲁学院掠取的文件和文稿再也没有归还，尽管校长艾兹拉·斯泰尔斯（Ezra Stiles）怒不可遏地向特赖恩提出抗议说，"多少年来，哪怕是最强大的将军，只要是聪慧之辈，无不谴责针对知识的"战争。特赖恩竟然回答说——这一点恐怕是阿尔瓦公爵做不到的——调查没有发现这些文件的下落。这只是整个悲剧中一件无足轻重的小事，而这场悲剧在纽黑文尚未结束。特赖恩总督的部队继续前进，掠夺、焚毁了费尔菲尔德（Fairfield）和诺瓦克（Norwalk），还毁掉了豪斯耐克（Horse Neck）的盐田，之后才又向纽约进发。

他们这样迫害平民的用意何在？是想说服美国人放弃他们的事业，乖乖归顺于英国主权？要想让战斗有价值，战争就必须有合理的政治目标及短期的军事目标，但不能仅仅为了愚蠢的入侵。最终的目标则是通过摧毁敌人的武装力量与支持资源，通过渗透、占领敌人领土，以及通过恐怖手段在民众中激起恐惧和绝望，从而促使敌人投降、放弃其意图，不管是何种意图。从台伯河畔的塔克文（Tarquins）时代到1914年在比利时的德国人，或者1942年捷克斯洛伐克的利迪策（Lidice）惨案，为了报复某些抵抗行为，把镇上所有的成年人都集中起来射杀，这种手段几乎从未奏效，除非毫不动摇地彻底施行。克林

顿和特赖恩难道指望会有什么不同的结果吗？很可能他们和他们的士兵只是由于战事不顺感到恼火和无奈，通过暴力来发泄。这常会导致暴行，比如美军在越南美莱村（My Lai）的大屠杀——有时这种屠杀经过上级的授权和策划，比如在荷兰的西班牙部队、在中国的日本部队或者两次世界大战中的德国人。人们总说——而且总是在事后说——士兵只是奉命行事而已，但什么时候普通士兵能够自行约束而停手不干？如果现行政策系统地弱化了这种自我约束，那么这种约束是起不到任何作用的。

英国坚决要维持其美洲殖民地帝国，殖民地同样坚决地要取得独立，这种冲突实际上无法化解。从英王乔治到所有的普通英国人，包括反对党，都坚信大不列颠的辉煌有赖于对殖民地的控制，而放弃美洲便意味着作为世界强国的大不列颠的辉煌将不复存在。沃波尔曾经写道，英国将沦为“可怜的小岛，像丹麦或撒丁岛一样无足轻重”。反对党领袖舍尔伯恩（Shelburne）曾宣称：“美国独立得到承认的那天，大英帝国的太阳便将落下。”即便英国赢了，它与这被击败的、愤怒的民族的贸易和有利联系亦将中断，除非能够采取措施重建友谊。特赖恩发动突袭好像并非重建友谊的捷径。

没有了贸易或殖民地，英国的衰败已经指日可待。一位官员说：“像迦太基一样，一旦立身的根基——贸易不复存在，它就将轰然倒下。”这个预言与草莓山（Strawberry Hill）的那位哲人的看法不谋而合。霍勒斯·沃波尔曾预言：“接着它将失去东印度群岛的殖民地，到那时，法国将对我们发号施令，它颐指气使的态度将远远胜过我们对爱尔兰的。”这当然正合法国的心意，但是历史选择了不同的道路。30年后，面对拿破仑的挑战，英国奋发而起，在纳尔逊的指挥下，英国海军在尼罗河和特拉法尔加击退了挑战者。最后，英国没有像预言那样沦落到丹麦或撒丁岛的境地，反而重现辉煌，重新列入世界强国，并将这个地位又保持了100年，直到遭受1914年的大变故。

在美洲，卡莱尔和平委员会试图结束一场无休止的、可耻的战争的努力失败了。大陆会议成员坚决地拒绝了会面商谈，卡莱尔及其他成员在1778年11月空手而归。他们此行正如特赖恩所发动的袭击一样，都是在做无用功。

此时，美国的命数也变得变幻莫测，盟友法国提供的首次军事支持遭遇大败，且法国提供的正是美国所亟须的海军支持，所以令人倍感失望。早在1778年7月，法国刚刚参战的时候，由海军上将德埃斯坦伯爵率领的由12艘主力舰和3艘快速帆船组成的舰队就抵达弗吉尼亚海岸，并向纽约进发。根据作战计划，此举旨在由法国舰队与美国的陆上部队一起对纽约发动联合进攻，但出人意料的是，法国的大型战舰无法通过纽约湾桑迪胡克（Sandy Hook）的沙洲。华盛顿建议对罗得岛纽波特发动联合进攻，于是德埃斯坦转而向北驶去。一支由豪上将率领的英国舰队自纽约出发后一直跟在后面，但是之后出现了各种意外，最后一场凶猛的风暴把双方的舰队都吹散了。在狂风中，德埃斯坦的旗舰失去了桅杆和方向舵，他不得不借助临时拼凑的应急设施退回波士顿进行修理，最终未能与英军交手。他未经任何战斗从波士顿驶离，没有带走任何眷恋，留下的是无尽的失望。失望至极的美国人声称，自己“被以极其卑鄙的方式抛弃了，仿佛魔鬼就在法国舰队中一样”。华盛顿和其他人都竭力化解累积起来的对法国人的恶劣情绪，但是效果不大，因为德埃斯坦的运气不太好。他从波士顿驶向西印度群岛，次年又回到波士顿参与跟美国合作的另一场战斗：重新夺取萨瓦纳（Savannah）——英国在前一年夺取了这个地方。在战斗中，德埃斯坦伯爵受了伤，结果这次攻击同样未能达成目标。美国原本寄希望于法国强大的海军能够切断英国人的补给线，但现在随着沮丧的德埃斯坦上将打道回府，他的舰队慢慢消失在地平线上，这种希望也破灭了。

---

1. 吉本在1774年被选为议员，他对政府持支持态度。

第九章

革命的低潮

被囚禁于巴黎的英国最能干的海军军官——罗德尼上将——在远离桅杆和风帆的地方，成了一个远离大海的海军上将。因为无所事事，他闷得快要发疯了，试图通过朋友的帮助被召回国内与国王私下谈谈，但没有成功。他写信给自己的妻子，让她向桑德威奇本人求情，还让自己的儿子去见诺斯勋爵。桑德威奇拒绝接见罗德尼夫人，回信说，除非她丈夫偿清私人债务和财政部的欠债，否则从政治上说，他不可能复出担任指挥任务。所谓对财政部的欠债，大概就是指给格林尼治医院那些退休老人发的大衣之类的，这些费用都记到了海军的账上。在一封写给国王的信中，桑德威奇用心非常卑鄙地以并非必需的刻薄写道："如果因为贫困，乔治·罗德尼爵士有心想通过采购物资或其他类似业务捞点儿什么，那么他眼下恐怕是没有什么机会了，因为所有交易现场都需要有一位特派员经手。"正是由于这些伎俩，和桑德威奇同时代的人大多不喜欢他，对他的人品也评价很低。后来罗德尼被召回、重新担任军职后，还真的被分配了一位海军部特派员，确保他不会利用职务损公肥私。在通过采购捞取好处这方面，谁都没有桑德威奇本人在行。他在整个职业生涯中都大肆收受贿赂。既然受贿对英国官员来说已是一种生活方式，那么很难理解，海军委员会发现罗德尼的债务惊人时，为什么会认为他负有全部的责任，因而仅仅支付他职位一半的薪水？也许他们的借口是他住在国外。他在1778年4月写给他妻子的信中说，如果海军委员会能够"付给我哪怕一半作为英国少将应得的薪水，那么也足够付清我所有的欠债并有盈余

了”。在信中，他合乎逻辑地指出，出任公职是他能够为国效力并体面地偿付债务的唯一办法。自然，桑德威奇似乎对他怀有成见。正如罗德尼不久后所展示的，他是皇家海军一名极为积极进取的海员，而且他还乐意在海军大臣桑德威奇手下任职，而在当时由于凯佩尔事件，大部分军官都不乐意在他手下干。在战争风云再起的关头，把这样一位海员废弃不用，这恐怕很难说是符合国家利益的做法。公开给出的理由是罗德尼太好战，可能会因为他的某些举动把西班牙也卷入战争中。但这种担心恐怕是多余的，英国一直以来都嘲笑西班牙胆小，不敢在英吉利海峡采取敌对行动，尽管西班牙与法国的联合军力占有数量优势，本有机会采取敌对行动。

在巴黎的罗德尼没有收到任何消息或汇款，他在给妻子的信中痛苦地写道：“等待比死亡更加糟糕，特别是现在这个紧要关头，时时刻刻都可能爆发战争。”他还写道，一支法国舰队已经在1月底驶往美洲，护送13条帆船和两艘战舰，这两艘战舰“属于大陆会议，各有28门炮，悬挂着大陆旗向法国海军司令发射礼炮，法国则公然回礼，此举不啻承认他们是独立的共和国——这是法国对我们可以施加的最大侮辱”。

除了不能参战的痛苦，罗德尼还面临生活拮据的窘境。此时忽然有人出人意料地对他施以援手，提供帮助者更是出人意料，几乎让人难以置信。这是一个法国贵族，法国元帅比隆公爵（Duc de Biron）。这位法国卫队上校及巴黎部队指挥官听说了他遭到拘禁的事。罗德尼信中写道，他提出“他的钱可以让我用”，“随便我用多少，哪怕要2000英镑，他也会马上给我”。这个提议是在英国友人的家里提出的，该友人受命通知银行预支一定数额的钱，元帅会付清这笔欠款。最初罗德尼不大情愿接受这令人惊讶的馈赠，但比隆公爵当着英国客人的面向他解释，“这并不是法国式的夸口，而纯粹出于友谊和尊重”，并说“所有法国人都明白我为自己国家所做的贡献，我所受到的对待乃是国家和当政者的耻辱”，还说如果他有机会“让我不受责难地离开巴黎”，以表达他的“尊敬和好意”的话，他将倍感荣幸。这个法国人是在5月份提

出这个建议的，当时法国已经与美洲的反叛者缔结盟约，但尚未向英国宣战。比隆显然知道自己是在释放一个强大的对手，因为当他从中周旋的事逐渐为人所知后，很多法国人都责备他。此时他征求了法国内阁大臣莫尔帕的意见，他认为此事无伤大雅，因为在他看来海战不过是“噼里啪啦”的玩意儿罢了。比隆还去凡尔赛宫，请求国王准许他让罗德尼重获自由。根据比隆家族的记载，国王回答说：“Je vous envie d’avoir eu cette idée.Elle est Française et digne de vous（但愿我也想到了你的主意。这就是法国人的方式，你做的恰如其分）。”如果这是法国人的方式，也许这也反映了中世纪的骑士风度——骑士间超越国界的友爱之情，比其他任何一种忠诚都更加深切。

比隆公爵属贡托－洛赞（Gontaut-Lauzun）家族，曾一度是篡位者亨利四世的支持者。祖辈中有位夏尔·比隆曾被任命为上将和法国元帅，他的下场和那些与国王走得太近的人一样，他被指控从事阴谋活动，以叛国罪接受审判，被他曾效力的暴戾君主砍了头。不过，他的家族在为国王效力中发达起来。到了罗德尼的时代，这个家族已经积累了大量财富，判断依据是他生于1747年的侄儿阿曼德·路易·德·贡托（后来封为洛赞公爵）的令人吃惊的开销。据记载，他曾经花150万里弗尔（相当于40万美元）捐了上校的军衔。他的宅邸便是今天的利兹酒店。他花1337里弗尔10苏租下歌剧院的半个包厢，花1500里弗尔租下意大利剧院（Théâtre des Italiens）的一个包厢，又花同样的钱租下法兰西喜剧院（the Comédie Française）的一个包厢。除了看戏和记录自己的风流韵事——他的情人数目大约与西班牙的唐璜的仆人莱波雷洛自豪地计算出的“1003”相当，他致力于写一篇有关时事的论文，题目是“英国及其世界各地属地之防御”。不知是不是对这个题材太着迷了，这位年轻的贵族自愿参加美国革命，并在约克镇战役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由于同情革命，他在1789年被选为三级议会代表，曾率领莱茵河革命军，但后来因为卷入派系斗争，落到和他的祖先一样的下场，在1793年被送上了断头台。

有人曾听罗德尼吹嘘，只要让他自由返回英国，他就有办法对付法国舰队，英国报纸也曾暗示，是因为他的军事才能，法国才扣住他不让他上前线，因此有人认为，比隆如此大方，固然是出于他的骑士风度，但恐怕还有刺激英国的因素。不管真实动机是什么，罗德尼在受到自己同胞的冷遇后，在关键时刻感到了温暖和尊敬，看到了离开巴黎的希望。正如他所写的，他的护照已经过期，那些债主始终“气势汹汹”，使他面临被起诉的危险，或者更糟——他们还有所收敛，纯粹是因为有警察和常来看望的“名门望族”的缘故，“是他们的关心才使得债主们不敢造次”。他在5月6日写给妻子的信中说，“在过去一个多月的时间里”他没有收到来自任何人的信，除了“霍瑟姆和你以外”。受到家乡的朋友如此冷遇，说明罗德尼在英国自己的圈子里并不太受欢迎，这就解释了为什么比隆公爵的善意和慷慨，以及巴黎的“名门望族”对他的款待，会形成如此巨大的反差了——另外可能的解释就只有，法国人通过帮助处于困境中的敌人，尤其是英国敌人，能获得一种有悖常情的快感。

就在5月6日，他抱怨没有收到来自英国信件的这天，可以想象非常沮丧的罗德尼打消了顾虑，接受了比隆借他1000路易的提议，以归还债主们欠款。他在1778年5月回到英国后，从德拉蒙德的银行（Drummond’s Bank）筹得了偿还借款的钱，这家银行的董事是罗德尼前妻的亲戚亨利·德拉蒙德（Henry Drummond）。当这位绅士了解了情况后，设法安排核销了借款。罗德尼迫切想要参战，但此事又被搁置了一年之久，因为美洲、西印度群岛和大舰队的主要指挥职务都已经有人了。其实，这并不是事实。此时已经预计西班牙会动武，同时波旁敌人们正要联手袭击，但罗德尼却并未接替凯佩尔成为大舰队的司令，这个职位被给予了查尔斯·哈迪（Charles Hardy）爵士，一位年老的海军上将。桑德威奇任用他，就像把桶底上个季节的干苹果捞出来，此时敢作敢为的海军将官都不愿意接受任命，怕一旦有了什么麻烦，自己会成为替罪羊。哈迪本来已经在格林尼治医院舒舒服服地退休了，有20年没有出海了。在查尔斯·哈迪担任大舰队司令的时候，

他手下一名高级军官在写给同僚的信中说：“家里的人是不是认为这个国家处于危险之中？我要告诉你，这里的情况非常混乱，以至于我一想到这便不寒而栗。毫无远见……日复一日，从早到晚，我们都陷入琐屑的事务中不能自拔，关键的事情却完全不被重视……上帝啊，你们这些大人物如此任命意欲何为？”海军内部的政治纷争除了使战友们反目成仇之外，还对海军造成了另一种伤害——缩小了海军将官，甚至海军委员会的选择范围，只能选择年老体弱的老军官，他们盛年不再，精神和体力都衰弱不堪。

结果还是老天爷解决了这个问题。1780年5月，查尔斯·哈迪爵士在担此重任一年后死去。大家舒了口气，但是好景不长，巴林顿上将拒绝接替这个职位后，指挥任务改由70岁的弗朗西斯·吉尔里上将（Admiral Francis Geary）担当。此人不过是另外一个干苹果而已，有位军官描述他“已经完全耳目昏花，记忆衰退，没有判断力，几乎在处理任何事情时都犹豫不决”。三个月后吉尔里虽然没死，但是已经精疲力竭，报告自己已经无法在早上起床，还附上了医生的意见支持离职请求。当担任他的副手的巴林顿再次拒绝升任后，海军部只好在自己内部物色一位不大可能垮掉的人来担任这个职位，结果找到了50多岁的达比中将（Vice-Admiral Darby），他愿意担任此职。

罗德尼赋闲的时候，在西印度群岛重新展开了一场争夺。韦桑之战出现僵局后，法国把攻势转向这里，以便从加勒比海攻击英国的贸易。部队进行了冒险的登陆，夺取了位于马提尼克岛和瓜德罗普岛之间的多米尼加，这样他们在背风群岛和向风群岛之间就获得了一个坚实的据点。与此同时，英国重新夺回了圣卢西亚。罗德尼一直认为这是一个关键的据点，可以从这里观察马提尼克岛的皇家要塞（Fort Royal）。1779年夏天，更多的岛屿易手，法国夺取了靠近向风岛链中部的圣文森特岛，以及位于底部的格林纳达。

1779年6月，当西班牙与法国联手对付英国的时候，双方都得出这样的结论：要击败他们共同的敌人，最好的办法是攻击其心脏，而不

是四肢——直接进攻其本岛，而非进攻其海上航路以及遍布全世界、从锡兰到牙买加的殖民地。计划在1779年夏入侵，联合舰队共有66艘战船，远多于英国在防御英吉利海峡所能够搜罗的45艘战舰。然而法国各部门优柔寡断、管理拖沓的程度相比英国有过之无不及，这救了英国一命。凡尔赛和马德里之间的联络自12月就已经开始了，但是舰队和指挥官之间的协调工作完全是纸上谈兵，未经过实践检验，结果证明这是重大失误。法国的司令德奥维利耶（D’Orvilliers）在6月的第一周接受紧急命令驶往会合点，但直到7月23日才与西班牙主力舰队会合，这时他已经无所事事地在海上漂游了6个星期，船只已经缺乏供给和淡水了。他还抱怨舰队人员素质低下，有很多“平庸的舰长”，而且“在此次航行中，他们的数量比上次还要多”。疾病已经让西班牙人严重减员，现在又在他自己的船员中蔓延开了。由于在和平时期没有准备好旗语通讯手册和命令的相关翻译，翻译这些内容又花费了很多时间。德奥维利耶意识到协调的时间太短，不可能配合默契，因此他在信中写道，他只能寄希望于“勇敢和顽强”了。

当人们看到大批挂着白帆的敌方舰队驶向英吉利海峡的时候，英国陷入了恐慌之中。皇家公告（Royal Proclamation）命令将牛、马撤出海岸地区，在港口铺设横江铁索，并派部队驻扎在南部海岸。天气再次帮了英国人的忙。与上次把腓力二世的无敌舰队吹得四散的风暴正好相反，这一次风平浪静，结果敌人在已经看得见普利茅斯的地方静止不动了。德奥维利耶报告说，法国舰队的形势“每况愈下”，因为疾病蔓延，储藏的淡水量也不断减少。更有甚者，一艘快速帆船传达命令说，要在康沃尔（Cornwall）沿岸的法尔茅斯（Falmouth）登陆，这完全改变了原先拟定的在怀特岛（Isle of Wight）登陆的计划。德奥维利耶还被告知，国王希望舰队能在海上待上“几个月”，一支补给船队“即将离开”布雷斯特去接济他。在陆海军部队均已在海上的时候，在最后一刻改变一项重大的作战计划，这绝非理智的做法。补给已经耗尽，“可怕的传染病”正在削弱着舰队，这时推迟行动，德奥维利耶不得不说，“非常不幸”，他不得不在秋冬之际把舰队暴露在海上。一

位朝臣沙特莱公爵（Duc de Chatelet）在写给勒阿弗尔司令的信中说，很显然，当局已经决定“不惜冒任何危险……向英国进军，信守与西班牙的约定”。朝廷无法做出决定，这反映了我们大臣们的“无知和动摇不定”，其“行为方式与那些非事到临头不知如何行事的、心智衰弱的人并无二致……”在这种情况下，再加上西班牙舰队中的死亡率，已经让他们无法有所作为了，于是他们在1779年秋天取消了入侵计划，并遣散了联合舰队。这或许是英国自1066年诺曼人入侵之后面临的第一次入侵，幸免于难靠的是上帝，而非海军。

到了这个时候，也就是1779年10月，已经是外患深重了。西班牙和法国正在包围直布罗陀海峡，国际武装中立联盟正在跃跃欲试，荷兰也正在向联盟靠近，在这种情况下，罗德尼作为一名声名卓著的勇敢海员，重新被召回服役了。由于他在政治上不属于反对派，对政府持支持态度，认为“遏制殖民地是完全正当的”，因此他期待已久的觐见国王的愿望终于得到了满足，国王答应尽快给他任命。在伦敦坐了一年的冷板凳后——那时有声誉的军官都不愿意在桑德威奇手下做事，他接受了任命担任背风群岛基地和巴巴多斯的指挥官。他眼下的使命是解救直布罗陀，其供给已经快要被耗完了。

直布罗陀是进出地中海的大门，是英国在欧洲大陆上的立足点，因此形势非常令人担忧。时间非常紧迫，罗德尼马上赶往朴次茅斯整饬舰队，确保舰船和人员都能胜任出海任务。根据他传记作者的说法，他发现那里的工作环境和纪律反映出“不同公共部门均极度缺乏敬业精神”，而且“舰队的军官均缺乏应有的热情和活力，对他几乎都形同陌路，很多人对他甚为不恭，非常冷淡”。

他们的态度是出于政治原因，因为众所周知，罗德尼是支持政府并主张在美洲用兵的。英国人在这个问题上感受非常强烈，分歧极大，在舆论上几乎导致了一场国内战争，而在海军，这种情绪尤为强烈。反对党发言人在议会最近一次对政府的攻击中声称，“邪恶的政府体制”使得位于英国领海内的英国海军陷入“极其可怜”的境地，使英国

陷入“混乱、纷争和毁灭”。岂止是可怜。根据不成文的规则，英国海军至少要与法国和西班牙联军的实力相当，而现在英国远远达不到这个水平。作为海军大臣，桑德威奇难辞其咎。

议会感受到来自公众的种种不满情绪，担心会失去议席，因此议会对国王在1779年11月发出的更加积极备战的呼吁做出了回应，投票同意增加对雇佣军的津贴，拟为海军征募2.5万名海员和1.8万名海军陆战队士兵。罗德尼通过不断抱怨延误和军纪不严，好歹凑出了一支适宜出海的舰队。他经受的最后一番挫折是老是刮西风，然后是“风平浪静”，将他困在岸上大约整整两个星期。在这期间，在伦敦的桑德威奇感觉到一阵清风吹过，便不住叨咕：“看在上帝的份上，赶紧出海吧。不要错过这次顺风的机会，你无法想象这对你、对我以及对公众有多么重要。”终于一阵风吹过了朴次茅斯，在1779年12月24日，罗德尼扬帆起航，之后的遭遇使他成了当时的英雄。

他率领的大舰队共有22艘主力舰、8艘快速帆船，以及66艘军需船和运输船，此外还护送着一支不少于300艘驶向西印度群岛从事贸易的商船队。他率领的这支浩浩荡荡的船队在海上绵延数英里，向南朝大西洋的西班牙海岸驶去。途中他遭遇了一支前去为围困直布罗陀的舰队提供给养的西班牙舰队。远处于劣势的西班牙船队不战而降，这样，罗德尼就把一支包括54门炮的护航舰、6艘快速帆船和16艘补给船的舰队纳入了自己的船队中。他继续航行，1月16日在圣文森特角附近、正好在加的斯（Cádiz）以北的地方发现了一支西班牙舰队。该舰队事先已经得到预警，正等待着要拦截增援直布罗陀的舰队。西班牙舰队只有11艘主力舰和两艘快速帆船，仅相当于罗德尼舰队的一半，本应逃往加的斯躲避才是。现在面临罗德尼的庞大舰队，他们只能在圣文森特角的港口寻求庇护了。

罗德尼因患痛风病，一边躺在船舱里，一边指挥舰队，在月色下彻夜追击敌人，一直到凌晨两点。他虽卧病在床，却不肯放弃胜利的机会，采取了一个除他之外很少有人敢采用的做法。当时风力很大，

预示着即将有一场风暴，他给出信号，命令在下风迎击敌人——亦即插在敌人和陆地之间，目的在于阻止西班牙人逃到港口避难。下风位是任何一位船长通常都会极力避免的尴尬位置，更何况在当时的情况下还有另外一种危险——在黑夜中，随着风暴变得猛烈，舰船很可能撞上礁石。他统率下的其他舰长此前从未受过如何应对此种作战的训练，而他给他们发出的通知仅仅是，“一旦我靠近那个海角，就准备作战”。与纳尔逊不同，罗德尼不喜欢和军官商量，更不想跟他们交朋友。他在月色下敢如此冒险，靠的是他的航海术及其手下军官对他的信任。考虑到他们在朴次茅斯的态度，这种信任似乎并非牢不可破。也许当时他的大胆举动激起了别人对他的信任。他们跟随他前进，扬起所有的帆以最大速度前进，又把船上的木桶和木材都推到海里来减轻重量。

英国舰队以这“漂亮的突袭”向海岸飞驰，西班牙人则像一群被鲨鱼追赶的“惊恐万状的海豚，向加的斯飞奔而去”。罗德尼吩咐负责航行的船长不要管那些小商船，要靠近那些最大的船，“如果有海军上将，就跟上海军上将”。结果发现有海军上将的是有80门炮的“菲尼克斯”号（Fenix），这是西班牙指挥官唐胡安·德·兰加拉（Don Juan de Langara）的旗舰，他的旗舰与其他四艘舰船一道降旗投降了。有一条西班牙船爆炸，发出巨响，还有四艘战舰与英国人在浅滩纠缠时被擒获。1月白天短，不久便已黄昏，狂风大作，罗德尼只得把船员派遣到俘获的敌船上，同时提防自己的舰船不要触礁。到了早晨，他经清点发现共缴获了6艘敌人主力舰，包括那个海军上将的旗舰，上将也成了俘虏。还有三艘敌方主力舰在礁石上被撞毁。兰加拉的舰队仅两艘战舰得以逃脱。此时罗德尼并未忘记自己是前来解困的，在胜利的间歇，他还不忘派快速帆船通知丹吉尔的领事，告诉他英国现在已经控制了直布罗陀海峡，必须立即通过直布罗陀海峡运送补给。冒着狂风，罗德尼驶过波涛汹涌的大海抵达直布罗陀海峡，把担任封锁任务的舰队赶走，停靠在直布罗陀岸边。他发现卫戍部队和当地居民的补给严重不足，已经面临饥荒，所有的商店都布置了卫兵，以防哄抢货

架上仅存的一点儿食物。在给直布罗陀和远处的米诺卡补给了两年的物资供应后，罗德尼驶往加勒比，快艇则飞快驶回伦敦，报告直布罗陀解围的大喜讯，讲述了月光之战的经过。

罗德尼在圣文森特海峡占有数量优势，所以这胜利未必算得上是英雄壮举，但他能够取得如此战绩，也要归功于他顽强和几近完美的指挥。与沃波尔保持密切通信联系的贺拉斯·曼写道，罗德尼胜利的消息“不胫而走，很快传遍全城”，曼遇见的所有人都向他表示祝贺。罗德尼在国内也备受礼遇，人们认为他不仅解救了直布罗陀，而且维护了海军的名誉，更重要的是，也维护了国旗的荣誉。伦敦塔上发射了礼炮，连续两天燃放着焰火。他的大女儿写信说：“每个人都敬重你，每个人都对你赞不绝口。”他的妻子则写信说，无法描述“大众对你的褒奖有多么高，也无法说清有多少朋友在这个喜庆的时刻来向我表达对你的祝贺”。毫无疑问，他们中有很多人正是在他巴黎落魄时不交一语，唯恐避之不及的人。人们多么善变，热衷于趋奉、依附成功人士啊！罗德尼得到了一些华而不实的嘉奖，议会两院通过表决，由议会对他致谢，并授予他装在金匣子里的“伦敦自由奖”（freedom of the City of London）。更让他得意的是，乘着胜利的东风，他没有遭受任何反对就当选为议员，代表威斯敏斯特区。

后来，罗德尼的旗舰舰长沃尔特·扬（Walter Young）宣称，是自己下令在下风迎击敌人，而罗德尼由于健康状况非常糟糕又“生性优柔寡断”，原本是打算命令舰船停止追击的。由于罗德尼卧床，必然需要依靠他人为他观察局势，但舰队医生吉尔伯特·布兰爵士（Sir Gilbert Blane）证明说，上将曾在太阳落山时与扬讨论过下风迎敌的问题，正是在这时候做出的决定。说罗德尼性格优柔寡断，这恐怕没有多少说服力。下风迎战的命令只能来自上将，作战属于他的职责。当时没有出现混乱，各舰长亦没有畏缩不前，这也从侧面说明了这一点。罗德尼对“各级官兵”雷厉风行和勇敢善战很是满意，也对包铜的船底很满意，因为这使得敌人不得不应战。“没有铜船底的话，我们连一条西班牙船也缴获不了。”

桑德威奇写信对海军取得的胜利表示祝贺。考虑到他之前对罗德尼那么冷落，套用一句现代成语，其贺信之措辞真可谓是“厚颜无耻”：“现在哪怕是我的死敌也不得不承认，我选对了人，选中了一名恪守职责、勇敢、诚实、有才干的军官。”罗德尼手下一名叫约翰·罗斯（John Ross）的舰长告诉他说，“9个星期”的远征使“我们从敌人手里夺取了36艘商船，价值估计合100万英镑，还缴获36艘主力舰，为直布罗陀和马翁（Mahon）的卫戍部队补充了两年的各类补给”，桑德威奇总算还不失公道地说，他希望“能够说服国王用更实际的方式表达赞赏之情”。他的确这样做了，之后的报酬也可谓丰厚。

对于在圣文森特海角获胜的消息，霍勒斯·沃波尔的评论似乎显得有些不合时宜。他在写给经常通信的威廉·科尔牧师（Reverend William Cole）的信中说：“我一直以来总是坚信，狡诈和钻营很少用在正道上，恰恰是人类的种种荒谬之举……延续并维持了上天有意维护的平衡。”沃波尔对这场后来被称作的“月光之战”的海战的评论并不十分妥当。他的观察更像是俯察人类事务的哲理性格言，而不像是针对罗德尼说的。他接着说：“再见吧，我亲爱的先生。我们是不是有可能放低身段、和平共处呢？”约翰·亚当斯也同样感到和平难以企及。他发现英国现在有了一名雄心勃勃的海军军官投入战斗，他们想要和平解决的愿望将不再强烈，因为“海军的胜利让他们如痴如狂”。一如既往，亚当斯此话可谓一针见血，因为通过“月光之战”和直布罗陀解围，罗德尼激发了英国人的自信，这种自信在美国战争中转变成了致命的过分自信。

圣文森特海角的战利品被送回到国王陛下那里，罗德尼则带领四艘船奔赴加勒比海，就任其在背风群岛圣卢西亚的职位。就在他到达的那一周，由吉尚伯爵（Comte de Guichen）率领的一支法国舰队驶入马提尼克岛的皇家要塞，准备借助修整后的法国海军再将战火延伸到西印度群岛。

在这个阶段的争夺中，与“七年战争”不同的是，英国已经位居下风。从军事上说，英国已经陷入北美殖民地战争的泥潭而不能自拔，无力支持海军，而敌方法国的情况却正好相反。法国在签订《巴黎条约》后，从欧洲大陆的战争中解脱出来。在1763年以前，欧洲战争使得法国将主要力量集中于陆军，海军则一直较弱。自那以后，法国开始为建设强大的海军而倾注大量人力、物力，提高训练水平，发展造船技术，以期超越英国。1778年，当法国正式宣战时，共有75艘到80艘主力舰和50艘快速帆船，这些舰船与英国相比更新，设计更好，速度更快。而且西班牙还有60艘主力舰，不过就像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的意大利一样，西班牙的战斗意志不足，因而不是一个可靠的盟友，有时帮忙，有时帮倒忙。对抗这个波旁联盟的英国有69艘主力舰，但其中仅35艘可以参战，而且11艘在美洲海域，实力远逊于法国和西班牙联合舰队。

雄心勃勃的法国人在背风群岛积极备战，结果罗德尼在取得直布罗陀的辉煌胜利后仅仅数月，便遭遇了平生最刻骨铭心的败绩。好像为了对他有所补偿，当他在1780年3月由直布罗陀重返安提斯圣卢西亚的时候，好运正等着他——尽管这种好运也不可能抚去战败带给他的心头之痛。这个好消息便是桑德威奇勋爵给他的一封贺信，贺信正式通知他，国王赐给他每年2000英镑的养老金，更重要的是，在他死后，养老金将持续下去，每年给予他的遗孀500英镑，长子1000英镑，次子和四个女儿每人100英镑，“此养老金在他们各自的有生之年将一直续存”。这笔钱消除了他对自己家人最大的担心，也让一种常见的论断——在圣尤斯特歇斯岛获取的财富让罗德尼鬼迷心窍，忘记了自己在海上的职责——不再可信。养老金让他放下心来，他在给自己妻子的信中未免过于自信了。“我现在就想尽快偿付我所有的债务……待我偿清了所有债务，我们的收入足够让我们体面地生活，而且还能够省下一些钱来。”事情并没有那么简单。圣尤斯特歇斯岛和圣基茨岛的几个商人因为财产被他罚没而和他打起了官司，这些官司让他此后的生活一直过得捉襟见肘。当时自然还不可能预料到后来的种种不如意，

因此也不可能败坏他由于时来运转而带来的好心情。养老金的喜讯触动了罗德尼很早就怀有的渴望——加入“俱乐部”，这俱乐部不是别的，乃是议会下院。他尚未得知自己已经被选入威斯敏斯特时，便同乔治·日耳曼勋爵提起此事。他写道：“游离在议会之外，便是游离在世界之外，而我一心一意想进去。”在给桑德威奇的信中，他亦表达了同样的心愿，“我现在时来运转”，不但可以偿清所有债务，而且足够“余下一笔钱在必要时让我进入议会”。

他从直布罗陀赶来的途中，有消息说有一支强大的法国舰队正驶往西印度群岛，该舰队有15艘到20艘主力舰，以及载有1.5万名士兵的运输船。这个消息的来源是曾在布雷斯特做俘虏、后来逃出的英国海员。该舰队的目标是在皇家要塞与少量帆船会合之后去夺取巴巴多斯——英国在那里关押了2000名法国俘虏——再重新夺回圣卢西亚。罗德尼看到了予敌痛击——也许是致命一击——的机会。他对当时那些花架子战术和充满烦琐程序的战斗一直很不满，对“作战条例”也从不盲从，认为打仗就要打出名堂来。“从未离开过他视野的目标，”马汉评价道，“就是法国舰队”——敌人在海上的有组织兵力。这的确是关键所在。只要法国海军可以作为盟友靠近美国，为叛乱者提供人力、武器，尤其是金钱支持，那么叛乱者就不会被击败。从法国与美国结盟那一刻起，英国战略的主要目标本应该是阻止法国靠近美国。然而，在内阁决议中对此从未有明确表述，也没有向海军指挥官下令说这是当务之急。结果不可避免地，在圣尤斯特歇斯岛发生的私掠行为，以及维护估价甚高的西印度群岛之公共职责——作为背风群岛总司令的罗德尼认为这是他的责任——模糊了他的视野。罗德尼的视线游移不定，在一个关键时刻，错误的判断把战略意图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1780年，罗德尼在西印度群岛的作战计划是打破纵列作战法，正如约翰·克拉克曾经在爱丁堡港设想的那样。在这种非常规的战法中，战舰不是根据纵线的顺序一部分一部分地交战，而是在与敌方前锋交战前便倾全力袭击并摧毁敌方中部和后卫。罗德尼已经事先就此计划

向军官做了说明，但由于这违背“作战条例”，因此这些军官或者真的没有搞明白，或者像后来罗德尼所指控的那样，出于邪恶的政治原因而故意违抗。

又一次，100年来一成不变的不可救药的信号系统葬送了本来至为关键的一场海战。根据这样一种理论，为了便于理解，信号旗应该尽可能地少而简单，因此该系统非常原始。根据规定，信号旗每次只能升起一面，如果要进一步表达各种意图，就要通过增加三角旗，通过旗子在桅杆上的位置，或者通过悬挂旗子的桅杆来表示。由于这种种局限，一面信号旗往往以一个数字来表示“作战条例”中的某项规定。因此除非罗德尼非常仔细地对自己的计划做过解释——而这并不符合他的习惯——否则考虑到松懈的纪律，他是不可能就发出的信号得到及时、准确的回应的。

1780年4月17日，在马提尼克岛海岸附近，英国和法国舰队都发现了对方。罗德尼在早上转为顺风，且舰队相互距离很近，而法军则排成一排，罗德尼认为自己很快就会大胜，准备发起突袭。结果却未能实施他预先计划好的宏大战术，因为英国的信号系统似乎注定会把舰长们搞糊涂。为了表达自己的意图，罗德尼必须得发出“21”这个信号，此信号包含在“作战条例增编”（Additional Fighting Instructions）中。在常规战术中，“21”信号意味着每只船都转向迎击敌方的对应舰只。此时信号旗要悬挂在上桅杆上，同时要放一枪，这在作战中途自然并非最简明的通讯方式。那些本来已经精疲力竭的舰长又被这种非正统的战术搞糊涂了，在混乱中各自为政，仓促出击，有的去袭击敌人前卫了——这倒符合常规的做法，但别的舰只不知所措，互相跟随着袭击了法军战线的非对应部分，结果把自己的海军上将孤零零地晾在一边，完全打乱了他的计划。足足有一个小时，他都在孤军奋战，直至他的旗舰遭受重创——船舷中了80发炮弹，其中有三发是在水线以下，主桅和后桅都被打断，船帆裂开很多道口子，主帆桁就像断了的手臂一样无奈地垂下来，以至于接下来的24小时，旗舰都无法继续浮在水面上，罗德尼只能转移到属于后卫的另一条船上去。舰队中其

他的舰只亦在混战中损伤很大，其中有两艘后来在海湾中沉没了。由于双方舰队均未能达成目标，他们只能相互脱离接触。希望落空的罗德尼气急败坏，在私人信函中指责自己的下属“无耻地拒绝遵从命令和信号”，企图败坏他的名誉，进而败坏政府的名誉，好把他们都赶下台。现在此事过去已久，平心而论，这次违背命令既可能是出于政治目的，也可能是由于无法理解不同寻常的作战法所致，这种战法严重违背神圣的纵队作战原则。

罗德尼在给海军部的正式报告中则比较克制，说自己不得不“带着无可言表的忧虑及愤慨”禀告阁下，英国国旗“未能得到应得的支持”。但在海军部看来，这话还是太重了，在《新闻报》（*The Gazette*）发表该报告时，这段话被删去了。罗德尼私下里对完全不服从军令的指责很快被传开了，结果导致了一种人们在凯佩尔骚乱后并不想看到的结果：更多的军事审判。桑德威奇发誓要让那些“使你失去了击毁法国海军重要组成部分之荣耀的人”受到“羞辱和惩罚”。罗德尼不想通过公开调查对海军再造成新的伤害，因此他只是警告自己的军官，任何人若胆敢不遵守号令，他都会毫不客气，如果有必要的话，他会派出快速帆船送信，确保号令得到执行。

罗德尼认为，他本来“极有可能对敌方海军实力造成重创”，但现在失去了这个机会，对此他极为愤懑不平，决心不能就这样便宜了法国。他的对手吉尚已经撤退到瓜德罗普岛的一个基地，但罗德尼认为，吉尚肯定会很快试图夺回皇家要塞这个庇护所。尽管罗德尼的舰船受到重创，他还是想在这里严密防卫，迫使敌人交战。然而，处于逆风位的吉尚没有上当，坚守自己的有利位置，拒绝出战。当英军在距离马提尼克岛15英里、位于瓜德罗普岛和圣卢西亚之间的海峡发现了法国舰队时，吉尚如果愿意本来是可以先发制人的，但法国的战术是避让。法国的信条是保存舰队实力，寻求战略结果，但同时避免战术危险，因此他们选择规避。当他们意识到罗德尼这个对手喜欢不按常规出牌后，他们就更有理由避让了。就这样，在游移不定的风向中，每一方的指挥官都想通过精心布置战胜对方。吉尚的航海术很

好，他进入的位置既可以进入皇家要塞，也可以进攻圣卢西亚，而罗德尼的意图则是想借助风力，在吉尚可以完成上述任何一个动作前逼他出战。就像他之前所威胁的，他要将各舰长置于严密指挥之下，因此他将旗帜移到一艘快速帆船上。他认为他们都被自己的决心“吓蒙了”。他事后对桑德威奇说：“我的眼睛比敌人的大炮更加令人生畏……看到他们敬畏的样子真是不可思议……”他在赞美自己的成绩时总是毫无保留。但他还不满足，直接告诉舰长指挥的实质：“思考这项令人痛苦的任务属于我，你们只需要无条件服从命令就行了。”

在14个日日夜夜里，大炮已经装弹，缓燃引线也已经被点燃，敌对的双方都机动地占据有利位置，双方距离如此之近，以至于“无论军官还是海员都不可能睡眠……”罗德尼在写给桑德威奇的信中说，“这个目标如此伟大，使我的精神能够承受起我体力所无法支撑的东西”。在这14个日日夜夜里，他没有上床睡觉，只是“在舰队已经完全秩序井然的时候，我时不时地悄悄跑到船舱地板上睡上一个小时”。罗德尼很喜欢戏剧化地描述自己，实际上，当他的旗舰拆除不必要的东西准备应战时，他的家具会被收起存放好，他的船舱也会被改造为火炮甲板的延长部分。

之后6个星期，试图让法国人参与战斗的努力也没有成效。

尽管罗德尼自己的船已经受到重创，主桅被击碎，船舷也开始漏水，但他还是在追寻敌人，他在航行途中发现，吉尚受命把商船队护送回欧洲，已经把自己的舰队从西印度群岛撤回，准备回国。就这样，1780年西印度群岛这又一场“噼里啪啦”的战役，终于在早秋飓风季来临前结束了，双方都没有占到什么便宜，唯一的成效便是，由于面临眼前罗德尼舰队的威胁，法国未再进一步对这些岛屿展开进攻。

法军的撤退解除了罗德尼对自己指挥下的背风群岛命运的担心，但他自己对这场糟糕的战斗所感到的愤怒并未平息，因为他丧失了“可能很难再遇到的可以最后终结海上战斗的绝好机会”。他一直渴望能再次遇到决战的机会。恰在此时，他从一艘被俘的美国船上获悉，一支

由7艘主力舰组成的法国舰队已经被派往美国，护送支援美国叛军的运兵船，这便是运送罗尚博（Rochambeau）部队的特耐（de Ternay）的舰队。罗德尼意识到，一旦敌人的援兵抵达，纽约敌人的兵力将在数量上占优势，并在美国水域占据主导地位，因此，他认为自己必须前去纽约解救危局。在不得不闲居巴黎的时候，他的头脑并没有闲着，一直研究美国的战略，因为他认为那里的战事进行得非常糟糕。1778年法军参战后不久，他曾在一封致桑德威奇的信中阐述了自己的想法。这封信现在已无抄本流传，但通过他和别人谈及此信的情况来看，罗德尼认为首先应将英国的各类冲突视为一个整体，视为一场战争，为部队制订统一的计划和具体的目标。他认为法国对叛军的支持已然是一个关键因素，基于这样的认识，他建议英国应该努力在西印度群岛牵制法国人，这样他们就无法腾出船只与兵力去干涉美洲战事，而在飓风盛行、加勒比战事平息的那几个月里，他可以将舰队开往美洲海岸，联合那里所有可资利用的力量设法平息叛乱。桑德威奇认可、同意了他的意见，但实际上英国没有足够的舰只，无法腾出来在西印度群岛牵制法国。

罗德尼准备将自己的战略付诸实施，他的朋友——在他赴美前在克利夫兰罗（Cleveland Row）的宅邸和他常有往来的拉克索尔，认为罗德尼“天性乐观自信”，经常喜欢过多谈及自己。

主管战争的英国大臣们所做的唯一变动便是，他们为驻美英军任命了新的总司令。心思根本就不在打仗上的威廉·豪爵士被亨利·克林顿爵士替代，但克林顿并不比其前任强。克林顿系纽卡斯尔公爵的表亲，而纽卡斯尔公爵是专门安插各种有背景的人的大管家，因此克林顿能有这个位子，恐怕也因为他“有关系”。战场上的指挥任务落到了一个神经质的人身上，他老是犹豫，结果往往错失良机。

1778年5月，克林顿得到任命还不到三个月时，便对局势的各种要素进行了分析：这里幅员辽阔，又正如“卡莱尔委员会”刚刚发现的，叛军矢志独立，绝无意退而求其次，英国原来指望有大量热忱的亲英

分子能积极支持，而事实上这是子虚乌有的——这些情况让这位新任指挥官提不起精神，更遑论还抱有什么幻想了。他在战后的陈述中说，他做的第一件事便是恳求国王准予他辞职，因为这场战争“不切实际”。既然不许辞职，克林顿只能闷闷不乐地勉为其难了，这情况与担任首相职务的诺斯勋爵颇为相似，只不过诺斯是认为自己不适合这个职位，克林顿却和前首相皮特一样，认为战争是无法获胜的。要完成这个任务，可资利用的手段太有限了。他抱怨答应给他的援军迟迟不能赶到，他缺少适当的兵力，而且“缺少钱财、物资、舰船或可以胜任的军队”，身在祖国的殖民地大臣杰曼勋爵——克林顿不喜欢也不信任他——却不住地敦促他在这里，在那里，在所有的地方奋勇作战。杰曼是英国的。

有一次，他怒不可遏地写道：“上帝啊，我的勋爵大人，如果你真希望我干成点儿什么事情，那你就让我自己来干，让我自己根据不断变化的情况相机行事。”到了1780年9月，他在给杰曼的信中明确地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如无援兵，此战断无继续之可能。”这就仿佛要摘取月亮，纯属痴人说梦。英帝国的人口相对于疆域广大的殖民地来说太少了，亦缺少足够的财力用于雇佣军，况且如果再增加雇佣军，反对党更要气势汹汹了。近期不会有援军到来。这是战争的经常情况：雄心勃勃，但资源上力不从心。

克林顿认为，自己在纽约的野战部队数量太少（这似乎是神经质的表现，因为他很清楚，饱受缺员和暴动之苦的华盛顿部队无力发起进攻），并因“四面楚歌渐起”而忧心忡忡，为此克林顿感到“极度不安”，和诺斯勋爵一样屡次上书国王，希望能解除自己的总司令职位，将指挥权交给在南部指挥作战的康沃利斯勋爵。现在处于不安之中的克林顿不仅仅是请求，简直是在“央求”陛下能够解除其指挥职务，到了第三次的时候，他的请求变成了“祈求”解除其职务。虽然他并非国王所期望的那种勇于进攻的将军，但国王还是让他继续留任。乔治国王狂热地坚信，自己的征伐乃正义之举，坚信勇猛进攻乃制胜之道，且只能依靠自己的主要首领——一个是政治上的，一个是军事上的，

仿佛两个同时驾车但都勉为其难的马车夫，每个人都想卸去这个责任，从马车夫的位子上下来。这可不是制胜的征兆。

此时，美国战事最激烈的地方是在南方。英国想重新控制这些亲英派集中的地区，希望重新获得他们的支持。最受期待、积极进取的英国陆军将领康沃利斯勋爵，在给另一位在弗吉尼亚的同为军官的战友的信中闷闷不乐地写道："我亲爱的朋友，我们的计划到底是什么？没有计划我们不可能成功。"他告诉朋友，克林顿毫无计划，"而且我老实告诉你，我对这种四处行进寻求冒险的做法感到厌倦。"本来打算通过弗吉尼亚向北部前进，但此番战役被能干的纳撒尼尔·格林（Nathanael Green）所阻滞。他是华盛顿最可信赖的将军之一，尽管屡遭败绩，却顽强抵抗，为了拖垮针对他部署的英军而坚持在战场上。格林的战略是让敌人取得代价极高的皮洛士式胜利（Pyrrhic strategy），但是敌军中的默里将军（General Murray）已经看穿了他的意图。这位沃尔夫的副将和魁北克总督曾经预言，如果人数能起到决定性的作用，那么敌人（美国人）的计划应当借鉴中国人的模式，"每周输给你一场，直至让你消损殆尽"。

就在美洲的陆上战斗胜负难分、时断时续地进行着的时候，罗德尼觉得自己需要参与其中，为战斗注入一些意图和活力。关于美洲的使命，他完全是自行其是。他作为背风群岛及其周边海域的总司令，这个委任实际上使得他在整个西半球都可以见机行事。他在写给一个朋友的信中说："我借助高涨的民族热情展翅翱翔，必欲挫败法国人的狼子野心，让叛逆、受到蒙蔽的美国人断绝后想。"如果蒙蔽确实存在，那么它存在于英国人的想象里，罗德尼显然也是这么想的。他们都认为，美国人是由于受到别有用心的人的蒙蔽而反叛的。他们未能认识到独立运动的本质，因而始终无法严肃地对待美国革命。

在1780年9月抵达美国后，罗德尼横扫卡罗莱纳海岸，之后向纽约进发。他指望重新团结一致、奋发进取，但未能达成愿望。克林顿有很大的惰性，而驻美海军指挥官阿巴思诺特上将（Admiral

Arbuthnot）本来就脾气不好，又自恃年长，对罗德尼凌驾于他人之上早已心生怨恨。阿巴思诺特已经年届七旬，可以算得上是从桶底捞起来的另一个老古董，有人评价他“对基本的海军战略都一无所知”。他本来就跟克林顿不和，现在又反对任何来自罗德尼的命令。罗德尼发现整个南部海岸都没有设防，“从（卡罗莱纳）海岸到桑迪胡克，看不见一艘快速帆船”，但海岸附近却充满了美国私掠船。罗德尼下令把舰船派遣到各个省附近，“通过这种方法已经缴获了13艘敌方私掠船，有效保卫了国王陛下的贸易”。这两位海军上将各自不断发出命令和与对方相反的命令。他们又怒气冲冲地向海军大臣告状，或许还算措辞文雅，但这对于增进期望达成的团结一致没有丝毫帮助。

1780年，叛军失去了查尔斯顿，遭遇了阿诺德的叛变，战场上的军队资金也十分匮乏，英国自然有充分的理由指望美国人放弃抵抗，这样一来，这场令人感到沉重的战争便可以宣告终结了。克林顿认为，罗德尼来到美国对叛军来说不啻于一场灾难。他说叛军在发现华盛顿“多次高调宣扬的第二支法国舰队和增援部队纯属子虚乌有”后，都“陷入恐慌之中”。华盛顿很难再招募到新兵，之前他之所以能够招募大量兵力，“纯粹是由于这些虚构的援军的作用”。华盛顿想让法国再增派一支舰船分队，以便对纽约发起攻击。克林顿在写给罗德尼的信中说：“多亏你来到这个海岸，这完全挫败了敌人的计划……叛乱分子在华盛顿扩军这方面有所懈怠，还因为开小差的不断增加而削弱了军力。因此，爵士阁下，就防御而言，你来到这个海岸可能会被证明是至关重要的。”克林顿表示很遗憾，他不主张进攻敌人在罗得岛的阵地，因为该阵地现在已经非常坚固。他认为更好的选择是向切萨皮克湾进发，“此地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是我们双方都认可的”。这是个可能会改变整个战争进程的有趣提议。

这种可能性本来很小。克林顿脾气不算太坏，习惯把无所作为归咎于衰老无能的阿巴思诺特上将。他在写给英国一位朋友的信中说，如果有位称职的将帅，“那么可以对这个战役期望很高，但对这位老绅士什么也不能指望：他每时每刻都会忘记事情，老是自言自语，对我

的信也不做回复”，他也许心肠不坏，“但是脑子不行了”。在亟须海军的时候，英国海军却堕落到了这种境地，由于政治纷争，海军军官都由那些过时的耆老之辈充任。

战利品经常是纷争之源，此时亦未能例外。由于罗德尼成了英国在美洲的最高海军指挥官，这意味着阿巴思诺特在分配战利品时将失去主要一份。对此，罗德尼还一本正经地向海军部报告说：“在我看来，阿巴思诺特先生怨恨的真正原因实在让我难以启齿，不过有确凿的证据表明，是因为战利品。”他还转来了相关文件作为证据。呈交国王之后，国王对这海军将领间的不和所做的裁断是支持罗德尼。他说罗德尼的行为“一如既往值得嘉奖……（而且）暗示战利品”乃是原因“似乎言之有据”。尽管克林顿和罗德尼都威胁除非撤回阿巴思诺特，否则他们都要辞职，但海军部没有任何行动，显然不愿意再得罪一个人。最后是阿巴思诺特因为自己的年纪——也许还因为同事的敌意——主动提出辞职后，才解除了他的职位，在1781年由诺斯勋爵的一个表亲接任指挥在美洲的海军。海军部直到此时仍然执迷不悟，没有意识到已经到了危急关头，那些老朽的老水手已经难当此任。他们继续在狭小的老水手圈子里挑选，结果选上了托马斯·格雷夫斯爵士。他67岁了，在那个时代算是高龄了，早已华年不在，也过了参加海战的最好年龄。格雷夫斯最大的特点便是高度谨慎，他过去的职业生涯差一点儿就毁于军事法庭对他的“失职”指控——宾上将受到处决的同一个罪名，但最终被判为“判断失误”。这项指控本来也可能是致命的。如果说消极的个性也能起到决定性作用的话，那么格雷夫斯很好地说明了这一点。

根据罗德尼的看法，在美国的最糟糕错误便是从罗得岛撤退这一“致命举措开始的”。克林顿于1779年10月放弃该岛，以便集中兵力用于南部战役——或者像他后来声称的，这是他在阿巴思诺特上将的“强制性”建议下实施的，因阿巴思诺特说，罗得岛“对海军来说毫无用处，况且他甚至腾不出一艘舰船用于该岛的防御”。英国人离开后纽波特落入法国人之手，导致了纳拉甘西特（Narragansett）陷落这个严

重后果。罗德尼把纳拉甘西特称为“美国最好、最宏伟的港口，足以容纳整个英国海军”，他还卓有远见地说，海军从这个港口可以在48小时内“封锁美国的三个州府——波士顿、纽约和费城”。

最让罗德尼感到受挫的是，尽管他“竭尽全力”，但仍然未能说服同为将官的克林顿和阿巴思诺特发动攻势重新夺回罗得岛。阿巴思诺特不愿将海军置于这样危险的境地，他和克林顿之间的敌意也注定他们不可能同意采取一致行动。一位海军军官声称：“舰队再也看不到罗得岛了，因为将军痛恨上将。”克林顿说现在为时已晚，法军在重新占领后已经构筑了坚固的工事，如果说之前需要6000人能攻下该岛的话，那么现在就需要1.5万人，而他无法调派这么多部队，因为预计华盛顿的部队会对纽约发动进攻。他的这个消息是从亲英派人士那里获得的，他们在截获有关信函后转交给他。也有被截获的信件是关于发动最后联合战役的计划。多年来有传言说，这些信件是华盛顿为了迷惑克林顿而设下的圈套，但是之后的研究推翻了华盛顿使用欺诈手段的说法。

罗德尼有了个把法国人从罗得岛上驱赶出去的主意。这个主意新颖、离奇，体现了罗德尼喜欢不考虑成命、自行其是的性格特点。在他和克林顿的一次讨论中——克林顿对该讨论做了记录——他建议让一些英国舰船冒用法国旗帜出现在布洛克岛附近，因为当时大家都相信有一支法国舰队正赶来加入在纽波特统帅的法国海军的特耐。冒充的舰队应该在风向有利于特耐出港的时候出现，假装与阿巴思诺特的舰船展开战斗。自然，特耐会出来帮助他所他误以为是同胞的舰队，一旦他上当出来，罗德尼和纽约的舰队就可以联手彻底歼灭之。显然，如果让这个人冒用法国旗帜去攻打圣尤斯特歇斯岛，那么他也不会心存什么顾虑的。无疑，这个计划对于惯于求稳的克林顿和阿巴思诺特来说太异想天开了，因为后来再无下文了，罗德尼大视野中的“宏伟的海湾”也依然置于法国控制之下。

离开北美时，罗德尼在写给桑德威奇的报告中说，这场战争中“每一个部门都懈怠得让人难以想象”，并特别指出了克林顿的惰性。截获的华盛顿的信件——不管这是真的还是欺诈手段——像高效安眠药一样，让克林顿在此后最为关键的几个月中都陷入无所事事的状态中，如果他立即增援，本可以避免后来约克镇的致命结局。但是当时英国人毫不担心，因为美国人的命运已经岌岌可危，似乎很快就要崩溃了。

1779年到1780年这个阶段非常艰苦，是美国革命的最低潮。美国人指望德埃斯坦率海军干预的希望落空了，又丢了查尔斯顿，在福吉谷（Valley Forge）和莫里斯敦（Morristown）经历了冬季的严重匮乏——由于国会提供的援助太少，也没有民众的热情支持，匮乏更形严重。

就在沮丧快要变成绝望的时候，1779年12月，华盛顿写道：“毫无疑问，我们现在的前景比此前战争的任何阶段都要糟，除非有纾解困境的妙法并能立即实施，否则由于匮乏而难以为继的部队之解体将无可避免。部队有一部分已有数日没有面包了。”在卡罗莱纳和佐治亚的战斗虽然取得了局部胜利，但后来局势逆转，带来了南方可能与北方殖民地分割开来的致命危险。1780年5月，局势更为严峻了——查尔斯顿陷落，5000名美国士兵和4艘船被俘，是这场战争中最惨重的失败。

1780年9月，本尼迪克特·阿诺德（Benedict Arnold）的背叛，让华盛顿个人承受了更大的打击。阿诺德计划叛逃到扼守哈德孙谷（Hudson Valley）的驻西点（West Point）的英军那里。由于他与英军联络的中间人、克林顿的助手安德烈少校（Major André）的偶然被捕，挫败了他的叛逃计划，而这时距离将要塞的钥匙和图纸转交给敌方仅相隔几个小时。

从1779年到1880年，新泽西莫里斯敦营地的情况比此前一年的福吉谷还要糟糕。那些本已饥肠辘辘、在风雪中瑟瑟发抖的士兵的配给再次被削减，仅相当于正常量的1/8。为平息暴动，康涅狄格团带头抗

议要求得到全部供给和欠薪的两个士兵被绞死。1781年1月，宾夕法尼亚团哗变，与新泽西的部队一道开小差，等到脱逃被控制的时候，兵力已经减员了一半。在边远地带，在亲英分子带领下，印第安人从森林中走出来焚烧农场、家园，屠杀平民。就连让士兵驻守阵地也成了一个大问题，因为民兵中的士兵需要请假回家收割庄稼，如果得不到准假，他们干脆就开小差。部队的普鲁士籍训练官冯·施托伊本将军（General von Steuben）说，在这种情况下打仗，哪怕是“恺撒和汉尼拔也会颜面尽失的”。

华盛顿桌上的信函堆积如山，都是阵地将领写来的，诉说他们多么缺乏各类军需品：食物、军火、战场设备、常规运输所需的马和车——所有这些都需要军队从当地民众那里征得，这必然会引起地方爱国势力的反感。华盛顿在他1781年5月1日的日记中写道：“我们没有作战所需的任何东西，相反，我们一无所有。摆在我们面前的不是一场辉煌的进攻战，而是一场混乱、暗淡的防御战——除非我们能从慷慨的盟友那里得到强有力的舰船、登陆部队和钱财的支持，但眼下这种支持太靠不住了。”

在如此沮丧的形势下要想不垮掉，并能够支撑危局，需要一种强大的精神力量、一种高贵的气质，这是华盛顿所拥有的，但在历史上那些将军身上难以见到。这接近“沉默者威廉”的某些气质，拥有这种气质的人势必成为总司令一职的当然人选。美国的另一个天才本杰明·富兰克林和热情的拉法耶特将这种气质传达到国外后，路易十六——旧制度枯干上的最后一片枯叶——被说服了，他将皇族的信念和命运寄寓于在森林中对抗权威和王室的叛军身上，这些王室还曾支持他保有王位。拉法耶特魅力十足，这种魅力让华盛顿待他像对自己父亲一般敬爱有加，让国会把他任命为上将，让美国兵心甘情愿地在他的指挥下冲锋陷阵——他们通常是不乐意受外国人指使的。在拉法耶特之后，年轻的法国贵族纷纷自愿参加美国革命。他们原来生活在宫廷的真空中，因无聊而躁动不安，唯一能让他们激动的事情便是争得戴着涂粉假发、酒足饭饱的国王的颔首，或者邀请他们出席国王早上在更

衣室的例行仪式的微微摆手。他们渴望在军事操练中体验真正的男人的感觉，传统上这也是通向奖赏的道路，同时又有机会将他们的勇敢献给具有魔力的自由女神——她在令人厌倦、充满纷争的旧世界里也打开了人们的心扉。美国《独立宣言》中所承诺的"政府的正当权利是经被统治者同意授予的"仿佛具有魔法，让多少代以来置于君主和贵族专制统治下的臣属们的思想和心灵都为之振奋。这种承诺似乎就体现在美国这个为了建国而战斗的年轻民族身上。他们感觉到，一旦这个国家出现在这个世界上，它必预示着旧欧洲将迎来自由、平等和理性的新秩序。对于热爱自由的人来说，还有什么比把武器和财富致力于促成这样一个事件更加崇高的事业吗?

还有一个不那么崇高的愿望：为失去加拿大报仇。自11世纪诺曼人威廉找到了一个争执的理由后，法国人的骨子里一直有想与英国人干仗的冲动。国王及精明又不屈不挠的外长韦尔热纳，一直想让北美殖民地的战争继续下去，这在法国与英国的争霸战中是可以利用的。通过增强叛军的资源，他们可以挫败英国的锐气，并为自己在北美争得好处。此外通过骚扰英国的海上力量，夺取一两个产糖的小岛，他们甚至可能击溃防御英国的舰队，入侵英国本土。

韦尔热纳为法国所构想的意图不是帮助北美殖民地获得胜利，或者使他们强大到英国想要与之媾和的程度，因为这会使英国重新腾出手来，缝合其帝国这件织物上出现的裂缝，再次全力对付法国。确切地说，法国的目标是通过增援北美殖民地而使他们能够继续战斗，牵制住英国人。

所以，正是出于想要取代英国成为霸主的渴望，波旁法国和历史开了一个大玩笑，它利用自己的财力、物力和军火增援叛军，而这些叛军所捍卫的理念和原则将会开启民主革命的时代——它和被它耗尽的法国财力，共同使得旧时代轰然垮掉，这永远地成了旧世界和现代世界的分水岭。

第十章

“一场成功的战斗可以让我们赢得美洲”

如果说法国人并未认识到自己支持叛军的意义，那么总的来说，英国人也没有意识到他们与美洲殖民地的争斗在历史上留下了或者将要留下怎样的印记。他们仅仅把它看成是殖民地忘恩负义的人们的一场起义，必须借助武力镇压。对于那些具有更宏观的世界视野的人来说，这是针对法国的霸权之争。

从意识形态上说，永无休止的或左或右的斗争，使得这场叛乱被视为对社会秩序的颠覆，美国人则被视为“平等主义者”。一旦他们成功了，将会引发爱尔兰或者其他地方的革命运动。英国政府及其支持者则与辉格党和激进分子正相反，自认为在捍卫自己的权利和特权，为生存而战，理应得到欧洲的支持而非敌视。当时的法国和西班牙都是敌手，荷兰即将成为另一个敌手，“中立联盟”很可能将成为海上主权的争夺者，欧洲不支持英国，反而积极支持美国人，这被认为是自取灭亡；如果美国人赢了，欧洲将在自己的大地上听到激进分子的脚步声，听到“自由！”的呐喊声。

所有人当中，倒恰恰是老打瞌睡、老是因自己无力应付局面恳求国王让他辞职的英国首相诺斯勋爵，察觉到了自己国家与殖民地所陷入的争斗的历史关联，以及美国如果取得胜利的历史影响。他预见到：“如果美国成长为一个独立的帝国，那么它将给全世界的政治制度带来一场革命，如果欧洲现在不支持英国，那么终有一天它会发现自己被充满民主狂想的美国统治了。”

华盛顿先生的部队（英国人不愿意放下身段管他叫“将军”）正面临哗变，极度缺乏供给，这显出一丝希望，表明美国革命正在显出颓态，他们不仅缺少物资和钱财，而且缺乏新兵。克林顿对此感到振奋，安慰自己说：“我有的是希望，而华盛顿只有恐惧。”从逻辑上说他是对的，但若他是一个不偏不倚的观察者，恐怕也没有多少可感到振奋的东西，因为“希望”无非是为克林顿的不作为又多找了一个理由，而对华盛顿来说，“恐惧”也不过是有待克服的一个因素罢了。

英国那些操控战争的人对自己军事上的优势非常肯定，故而他们确信叛军必将屈服求和。正如国王的主要谋臣杰曼勋爵所表述的，“叛军在所有方面都不值一提……而我方的优势又如此之大，无论他们怎样抵抗，都无碍于我们迅速平息叛乱。”如此泰然自满，自然容不得别的想法。对叛军尽早崩溃的期待，还因为现实上的迫切需要而变得强烈——因为尽管英国人洋洋得意，但是其资源早已捉襟见肘：招募新兵很难，食物很糟，钱饷很少。英国人死死抱住这样一种想法：只要把战争继续下去，美国人最后只能投降。大陆会议的权威将不复存在，公众舆论也会倾向母国。他们最深信不疑的是，美国人很快就将面临财政崩溃。默里将军从米诺卡写道：“我认为，和我们一样，敌人也对这场战争的代价无法承受。”一个对此有所怀疑的平民——与沃波尔通信的贺拉斯·曼，在给朋友的信中写道：“除非对在美洲或欧洲的法军予以致命打击，否则叛逆的殖民地的坚韧不拔和法国的荣誉感会将战争延续下去，把我们拖垮。”乔治三世本人并不认为会有这样的结局，他坚信胜利已经近在眼前，真正忠诚的人民即将挺身而出，再予以一两次重击，叛军就会土崩瓦解。

导致双方预期都出现偏差的是法国的干预。1780年，美国革命陷入最低潮，促使法美共同谋划，以期革命能够继续并坚持战斗。华盛顿向法国要钱、要兵，尤其要海军的支持——尽管德埃斯坦战役的结果很是令人沮丧。他坚信，如果不能掌控海岸和海上的自由通行，那么美国人就无法取胜，唯有如此才能够击败英国。英国在美国张开的弓形阵势的支点是纽约和弗吉尼亚，而切萨皮克湾有很长的海岸线向

大西洋开放，因为美国人控制了两地间的宾夕法尼亚和新泽西，所以纽约和弗吉尼亚之间的通讯，只能通过水路。英国人也不可能通过陆上获取生活物资，因为当地居民对他们怀有敌意；他们在美国的供应和部队调遣要依靠水路运输，有赖于其对港口和港湾的控制。如果能够阻截他们，或者把这些港口和港湾从他们手中夺过来，那么英国人就要挨饿了。实际上，后来在谈及自己担心在海上优势会输给德埃斯坦的这个阶段时，克林顿说道："陆军曾有三次面临挨饿的危险。"如果这种说法是言过其实、担忧过甚的话，这大约是他在战后为自己辩解时哀叹事事都不如人意罢了。

反之，只有当美国人能够自由利用水上运输的时候，他们才能够运输反攻所必需的部队。这就是华盛顿坚持有海军优势的原因。他向大陆会议前主席之子、正准备出使法国的劳伦斯上校（Colonel Laurens）解释，"如果我们掌握了制海权，得以阻截来自欧洲的常规物资"，那么英国就无法维持"在这个国家的庞大军队"了。"如果在这些海岸持续地占据优势，那么敌人会立即陷入防守的境地。"占据海军优势，"再加上资金方面的资助，这足以让我们把战争转为积极进取的进攻战"。华盛顿想进攻纽约，这是英国在美国的军事基地。他相信，重新从英国人手中夺取长岛和曼哈顿将会是致命一击。然而，纽约入口处的桑迪胡克吃水浅，这个障碍之前已经阻挡了德埃斯坦的道路，加之切萨皮克湾更方便进入，且地域开阔，方便作战，因此他的法国盟友罗尚博和他意见相左，认为在切萨皮克湾发动战役更切合实际，效果亦更好。此外，这里康沃利斯统率下的英军是此战最具活力和威胁性的敌人。

华盛顿和部队中的其他将领，都非常希望由美国人民为自己的事业战斗，然而令他们极为沮丧的是，就可以感受到的民众支持而言，这个国家表达爱国主义的形式未免太过于怯懦。在福吉谷，华盛顿曾经痛苦地承认，由于缺乏供给，他部队中的有些士兵"连一点儿毯子也没有"，只凭借他们"脚下的血迹，就可以把他们从怀特马什（White Marsh）一直追踪到福吉谷"。1780年夏，为发动新战役募集新兵时，

招募的最后期限已过去了6个星期后，才有不到30个应征者零零散散地晃进指挥部。那些志愿参加战斗的民众们，一旦看到这里的匮乏比自己家里还要严重，往往选择逃之夭夭，而不是同甘共苦。他们并无太大热情加入穿着破旧、骨瘦如柴的大陆军。同样的，农民们也不情愿提供运输物资供给所需的车子和人手。

自德埃斯坦的行动失败之后，部队情况开始恶化。士兵抱怨大陆会议不给他们发饷，相互间为了军阶高低而争吵不休，有时甚至威胁要辞去军职。就连最坚韧不拔的格林将军——当时已是陆军军需兵司令兼军需局局长（Quartermaster General）——也愤愤不平地抱怨大陆会议给他的饷“还不够给他塞牙缝的”。在为重新夺回萨瓦纳制订进攻计划时，他对大陆会议的失职怒不可遏，连他也想辞职。

在福吉谷经历了一个严酷的冬天后，1781年元旦，宾夕法尼亚部队又在莫里斯敦经历了第二个严冬。饥寒交迫的部队饱受困乏之苦，缺乏粮饷，看到那些自己过得舒舒服服的民众却不为所动，不禁怒火中烧。他们缺少衣物，缺少制鞋用的皮革，缺少运输用的马匹和车辆，所有部队都缺少肉、面粉和弹药，兵力缺乏，士气低落，又得不到自己国家的支持，这种种困难让部队几乎无法支撑，难以为继。将领们报告各种匮乏的信件堆积在华盛顿的办公桌上。即使供给有了着落，也常常因为缺少运输工具，无法被运到饥肠辘辘的连队那里。部队只能用自己的方式表达诉求：哗变。同样饱受困乏之苦的康涅狄格和新泽西的部队也与宾夕法尼亚的部队一道行动，但最终没有爆发，因为为了杀一儆百，两个来自康涅狄格的士兵被处决了。在哗变之前不久的1780年，华盛顿曾经坦承：“我几乎已经不再抱有希望。整体而言，这个国家连对与自己利益攸关的事都这样漠不关心、麻木不仁，我几乎不对局势的改观抱有奢望了。”

法国却积极筹备以让局势有所改观。法国外长韦尔热纳虽不乐意接受美国人的开导，但还是被约翰·亚当斯坚决的主张影响了——唯有海军力量方能最终决定美国战争的结局，而法国花费兵力夺取西印度

群岛的产糖岛屿，围困直布罗陀，或者集结攻击力量入侵大不列颠都将是徒劳的，因为只有在美国才能击败英国。出于同样的意图发自大陆会议的请求也在产生效果。乔治·华盛顿亲自给法国驻美公使拉卢塞恩（La Luzerne）致函，强调海军占据优势之必要性，请求法国派遣舰队前往美国。1780年7月，在德埃斯坦的继任者特耐的统率下，作为先遣队的7艘法国主力舰抵达纽波特港，带来了一个人和一支小规模的登陆部队，他们将成为最后战役的关键盟友。这个人便是让·巴蒂斯特·罗尚博将军（General Jean Baptiste Rochambeau），时年55岁。他带来了三个团，其统帅为克劳德-安·德·圣西门侯爵（Marquis Claude-Anne de Saint-Simon），他的表弟亨利·德·圣西门伯爵（Count Henri de Saint-Simon）后来成为法国社会主义的缔造者。这两人均与著名的路易十四的宫廷史官圣西门公爵（Duc de Saint-Simon）有亲属关系。这位年轻的侯爵志愿率领自己的部队来美国助战，服从罗尚博的调遣。他的部队当时驻扎在西印度群岛的圣多明各，租借给西班牙。这支部队可谓雪中送炭，但因为英国对纽波特海域实施封锁，部队只能无所事事地在岛上待了近一年。由于没有陆上运输工具，华盛顿无法利用这支部队。没有运输工具，华盛顿也无法发动攻势，而他很明白，仅仅靠防御战是无法取得胜利的。罗尚博的部队有足够的钱购买食物，就待在纽波特吃吃喝喝，跟女人调情，但在军事上完全是个空白——不过这种局面不会永远继续下去。

罗尚博个子不高，身体粗壮，性格随和，军事经验丰富，后来证明是个理想的盟友、坚强的支持者和忠实的伙伴，愿意服从总司令的指派，但又不唯唯诺诺，不愿做一个仅仅满足于俯首听命的副手。他有自己的想法，随时准备着也有能力将这想法付诸现实。尽管他与长官偶有激烈的争执，但他受到自己士兵的尊重，且能维持严明的军纪。尽管面临匮乏，在即将展开的联合战役中还不得不与语言、习惯不同的美国人密切接触，但是他们的合作没有出现严重的摩擦。在关键时刻，法国士兵秩序井然、纪律严明地在美国土地上行进，其状态之佳，无论英国兵还是美国兵都难以望其项背。

在罗尚博的部队中有洛赞公爵（Duc de Lauzun），此人系罗德尼在巴黎的那位恩人的侄子，出手阔绰，他不久后在约克镇战役中证明了自己是位冲劲很足的斗士。在纽波特，他“和美国人相处得非常融洽，因为他极富魅力的风度”——我们很容易联想到这是指他大手大脚的习惯。在他的回忆录中写到，法军离开布雷斯特时，承诺的运输工具中只有一半到位，“这迫使我们留下了一个旅的步兵，1/3的大炮，还有我自己那个团的1/3的人员”。显然，自前一年那次进攻搞砸了以后，法国海军的管理并无进步。洛赞的这本回忆录写了他在新世界的冒险活动，这涉及缔造一个新国家的革命，但最有意思的是，这本回忆录没有对他所参与的这场历史性事件、这个国家、人民或战争政治的任何想法、观察或评论。由于洛赞被视为为法国朝廷增光的年轻人的典型，因此他可能反映了他所属的阶级、类型以及导致他们灭绝的那些特征。也许我们有点儿小题大做——他不过是对自己生活中的轻重主次有牢固把握的一个人罢了。回忆录的上半部充满了对他私情的描述，那是他在革命前最后的贵族生活。在140页的篇幅中，我们看到他如数家珍地提到他的那些情人，她们怎样与他初次见面或者比较熟悉后便“对我产生了明显的好感”，他写下每一个名字，丝毫不顾及这些人的身份、家庭或丈夫。在复辟时期——正是流亡国外的贵族们希望展示自己的道德和生活多么正派的时候，此书一经发表，立即造成巨大轰动，其真伪问题引起了两个重要评论家——塔列朗（Talleyrand）和圣伯夫（Sainte-Beuve）的愤怒争论。在当时，对这本书感兴趣的大约只有那些认识书中提到的女士的人，或者那些女士曾经宠幸的人，而对于后世的人们来说，这本书早已是明日黄花，只是一个空壳，留下当时壮丽海面的一丝涟漪而已。

8月25日，华盛顿从罗尚博那里得到了由法国快速帆船带来的一个消息：原来指望法国第二舰队可以支援南方的拉法耶特和格林，但是该舰队在布雷斯特遭到阻拦，最快也要在10月份才可能抵达，到那时，部队早就消耗完那个地区所能提供的物资了。听到这个消息，就连有铁一般的意志、饱经忧患的华盛顿，也在给他兄弟塞缪尔的信中

流露出失意。“非亲临现场，谁都无法体会我的窘境，也无法想象在我们所处的情况下，部队竟然还能够支撑下去。”此后不过几天，便传来了南卡罗来纳卡姆登（Camden）大败的消息。这场失败使得弗吉尼亚可能面临来自南面的进攻。华盛顿只能勉为其难地挽救危局。他从马里兰派遣了一个团赶赴格林那里，同时鼓起勇气，在哈特福德（Hartford）与法国盟友会谈，商量制订相关战役计划。

抵达纽波特之后，特耐和罗尚博由罗得岛（相距100英里）出发，通过康涅狄格于9月20日到22日到达哈特福德的会面地点。华盛顿这次带上了年老但很可靠的亨利·诺克斯将军（General Henry Knox）。诺克斯曾经是波士顿的书商，后来成了一名炮兵军官，曾经把在提康德罗加战役中夺取的大炮拽过沟沟壑壑，翻山越岭，最后在1776年用这些炮把英国人从波士顿赶了出去。谁都没有带来什么好消息。拉法耶特刚刚从南方的战场过来。1780年8月，就在查尔斯顿陷落后仅仅三个月，美国人在卡姆登遭受惨败。在这里，好斗的康沃利斯勋爵将军发动战役，准备收复整个州。康沃利斯在卡姆登狠狠地收拾了盖茨将军（General Gates）。盖茨乃萨拉托加之战的英雄，后来参与了康韦阴谋（Conway Cabal），散布了种种败坏华盛顿名誉的流言，企图迫使华盛顿辞职并取而代之。华盛顿自知无可替代，拒绝辞职，却未能阻止大陆会议中那些心怀不满的人成功任命盖茨为南部指挥官。在卡姆登之战中，由于盖茨指挥失当，美军有800人阵亡，1000人被俘。更为尴尬的是，他们的指挥官仓促离开，撤退速度如此之快，以至于战斗当晚就逃了70英里，到达夏洛特（Charlotte），而且并未止步，继续逃到山区的希尔斯伯勒（Hillsboro）。根据亚历山大·汉密尔顿的一份陈述，胆怯的盖茨在逃跑过程中，在三天半的时间里跑了180英里。在这样短的时间里完成这个距离简直是不可思议，即便是换乘新马接力也不大可能，撤退时也不可能准备换乘的马。不管真实情况到底如何，这番可耻的撤退让盖茨颜面尽失，无法再待在军中了。官方曾经下令对他展开正式调查，但是后来不了了之。

胜利者把英国人的枷锁牢牢地套在南卡罗来纳后，便开始向北通过北卡罗来纳朝弗吉尼亚前进。弗吉尼亚别称“老自治领”（the Old Dominion），系南方最富裕的州。该州的中部有切萨皮克湾切入，按照康沃利斯的想法，可以在此阻止南部的富饶资源流向北部，通过这致命一击终结战争。他喜欢说的一句口头禅是：“一场成功的战斗可以让我们赢得美洲。”战争双方的所有指挥官都受到这种蛊惑：企图毕其功于一役，结束这场无休止的痛苦战争。

结束一场战争是件困难而微妙的事。哪怕是聪明的统治者——假如有这样的统治者的话——也常常发觉自己无法终结一场战争，即便他们很想如此。双方必须同时并同样程度地确信战争目标无法实现，或者不值得让国家付出如此代价。确信程度必须相当，因为如果任何一方感到自己占了一点儿便宜或吃了一点儿亏，这一方就无法提出对方能接受的条件。在14世纪法国和英国所卷入的百年战争中，双方均想停战，但却不能，因为担心失去权力和地位。战争加深了他们彼此间的仇恨和不信任，使他们不愿意商谈。在1914－1918年那场伤亡惨重而又徒劳的战争中，除非某一方获得胜利，否则不可能通过谈判结束战争，因为这场战争代价如此之高，任何一方都觉得必须给自己的人民带来什么好处才能有交代——这个好处可以是领土、海港，或者工业资源。两手空空地回去可能导致国内对统治者的反抗——或者至少会使统治阶层失去职位和社会地位，比如1918年被推翻的德皇和霍亨索伦家族。普通的士兵并非统治者，他们无须为丢掉王位或职位而担心，那么当他们饥肠辘辘、衣不蔽体的时候，为什么还要继续战斗？答案很复杂，有很多因素：因为他们认同战争目标；因为开小差或哗变会被处以极刑；因为战友的情谊；因为假如他们离开部队将无处可去，也无法回家。统治者放弃实现自己所宣扬的战争目标，就相当于承认自己和支持者的无能——这无疑就像要骆驼从针眼中穿过一样难。除非遭遇彻底的失败，否则美国革命的领导者会放弃为自由和独立而战吗？或者英国国王和大臣们会放弃对自己帝国的控制吗？答

案很可能是：“万能的上帝啊，还是不要这样吧！”于是，美洲战争双方都在胜利和“致命一击”那微弱曙光的激励下继续战斗。

在夺取查尔斯顿后，克林顿带着不太常见的乐观情绪，在写给政府的信中说：“再发动几场加强的攻势，那么从这里到哈德孙河之间的地区就都属于我们了。”在伦敦，杰曼受到这种情绪的感染后也说道：“再有一场战役，南方各省即可悉数收入囊中。”不管战事有怎样的起伏，他一直相信镇压叛乱轻而易举，英国战略家们这类想当然的假设，纯粹是由于他们对美国人完全缺乏了解。他们不相信那些未经训练的农夫和樵夫——特伦顿的一位雇佣军军官所说的“这些乡巴佬小丑们”，能够与训练有素的英国和杰曼职业军人相抗衡。他们忘了那些为信仰而战的人还有别的武器。训练水平通常可以用来衡量作战效果，但这次是例外。

美国人的作战风格是导致英国人一直低估叛军的主要原因。这些美国人穿着暗色的手工纺织粗布或者缀有边饰的印第安人紧身短上衣，躲在墙体或树后面射击。这与欧洲士兵形成了鲜明对照。欧洲士兵身着颜色鲜艳的制服，非常注重外观整洁，以严整的队列行进、射击或被击中。自打出第一枪的莱克星顿开始，直到通往波士顿的道路上，到处都是被射杀的英国兵。射出的子弹来自藏在石墙后面的民兵，而不是训练有素的法国国王的（或者约克公爵的）士兵——像那首童谣唱的，4万名士兵整整齐齐上了山，又整整齐齐下了山。那时起，就改变了农民——虽不能说野蛮人——无法应对欧洲步兵的印象。在莱克星顿之战后不久，英国人整整齐齐地登上了邦克山（或布里德山），然后遭受重创的英国兵又整整齐齐地下来了，显然他们还没有改变对美国兵的看法。

尽管美国的打法有种种优势，但在哈特福德会谈时，前景却非常暗淡，罗尚博很悲观，拉法耶特就更不用说了。自查尔斯顿陷落后，美国的声誉大减，加之有关卡姆登及大陆会议财物状况恶化等“极为不利”的消息，拉法耶特对“此次战役”的预期极低。他在给华盛顿的报告

中说："我们的士兵比以往更加缺乏衣服、帐篷和车辆。""假如能够找到运输工具的话"，亟须给他们运送给养，"如果无法做到，就尽可能通过可以航行的河道往北面运送物资"。他的报告自然无法让人感到振奋，但是前方的目标使他们没有陷入沮丧。哈特福德会谈的主要参与者是华盛顿和罗尚博这两位指挥官。他们互相试探，看看在哪些方面可以或不可以建立伙伴关系，并探讨在何处可以协同作战。罗尚博是个经验丰富的战士，而华盛顿仅凭他的人格就能受到别人的崇拜，这样的两个人自然很容易相互敬重，但制订协同作战计划就没有那么容易了。他们一致认为，如果要进攻华盛顿最期盼的目标纽约，必须要法国人协助控制附近的水域才行，但仅靠特耐的分队无法完成控制。此外，罗尚博无法提出确切的作战计划，因为他接到指令说，法国舰队和陆军必须协同作战，因此在增援的法国海军到达之前，他认为自己有义务继续支持特耐驻纽波特的部队。直到一年后，接替去世的特耐的巴拉斯（de Barras）率领第二支法国陆战部队到达，与他同时到达的还有一支法国舰队，这给美国人提供了他们所亟须的海军力量，最后赢得这场战争的大胆的海陆包抄计划才得以形成。

但是，这位美国将军的头脑里还是执着于纽约。罗尚博提出的另一个方案是在切萨皮克湾地区发动战役，切断来自南部的英军的威胁。但是华盛顿不喜欢这个方案，他认为法国士兵会因为忍受不了弗吉尼亚炎热的夏季而生病，他自己那些来自新英格兰的士兵也对南方抱有偏见，因为那里有蛇、高温和蚊子，还怀疑南方的气候不利于健康，甚至是有毒的，极易引起发热。当时的人们对导致发热的病菌和感染尚不了解，因此发热成了一种统称，可能包括疟疾、肺炎、黄热病、伤寒、斑疹伤寒和痢疾。这些在弗吉尼亚流行的疾病与其说与气候有关——人们总喜欢将疾病归咎于气候——倒不如说与沼泽、蚊子和军营里士兵们不卫生的生活条件关系更大。在18世纪，每10个死者中就有8个被归咎于"发热"。

将部队运送至弗吉尼亚需要经过大约500英里的旅程，这都要靠步行完成，因为唯一可资利用的海上运输工具，是路易·德·巴拉斯伯爵上

将——现在那里的法国海军司令——所统帅的一支由8艘舰船组成的舰队，但纽约附近英军的舰队力量太强大，巴拉斯拒绝沿着海岸往弗吉尼亚运输装满士兵的运兵船。华盛顿认为陆上行进太危险，代价太高，部队很可能由于疾病和开小差而减员1/3。他还认为，只要英军仍保持对弗吉尼亚海岸附近水域的控制，那么发动这场战役的效果就会大打折扣。他相信，如果对纽约发动进攻，就能牵制英军，迫使克林顿从南部调遣部队过来，这样就可以缓解拉法耶特的压力，比直接支援他更有效。更重要的原因在于，在情感上，华盛顿对纽约割舍不下，因为他正是在纽约遭受了革命以来的第一次大败，那是在长岛之战早期，这次大败使他一直渴望能夺回这个城市。根据盟约，华盛顿为总司令，罗尚博应服从他的命令，因此最后的决定权在华盛顿身上。不过罗尚博虽为人随和，却也很有谋略，他很清楚必须支持自己的侧翼。不久，在他的劝导下，法国驻美公使拉卢塞恩、巴拉斯和其他人都接受了罗尚博的意见，在他们写回法国的信函中极力主张在切萨皮克湾发动战役的种种好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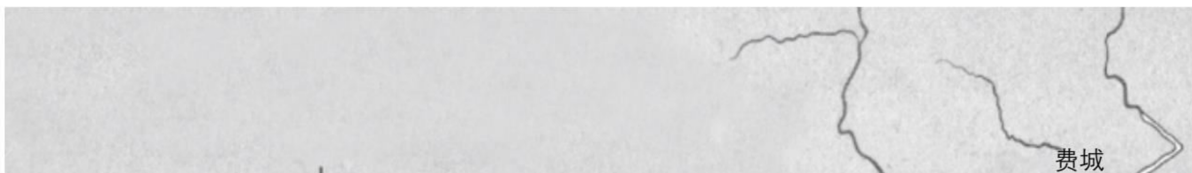
切萨皮克湾是什么地方，为什么受到如此关注？大切萨皮克湾包括弗吉尼亚的海岸线，沿大西洋往马里兰和新泽西方向延伸200英里。这里有很多通向欧洲的门户，并有很多面向陆地的港口和入海口，可以直通内陆，它是通往这个国家南部地区的最为开阔的入口。该湾上游水系距离靠近费城的特拉华河还不到20英里，因此它是南方与中部大西洋各州连接的天然水道，形成了一个康沃利斯认为必须切断的战略性瓶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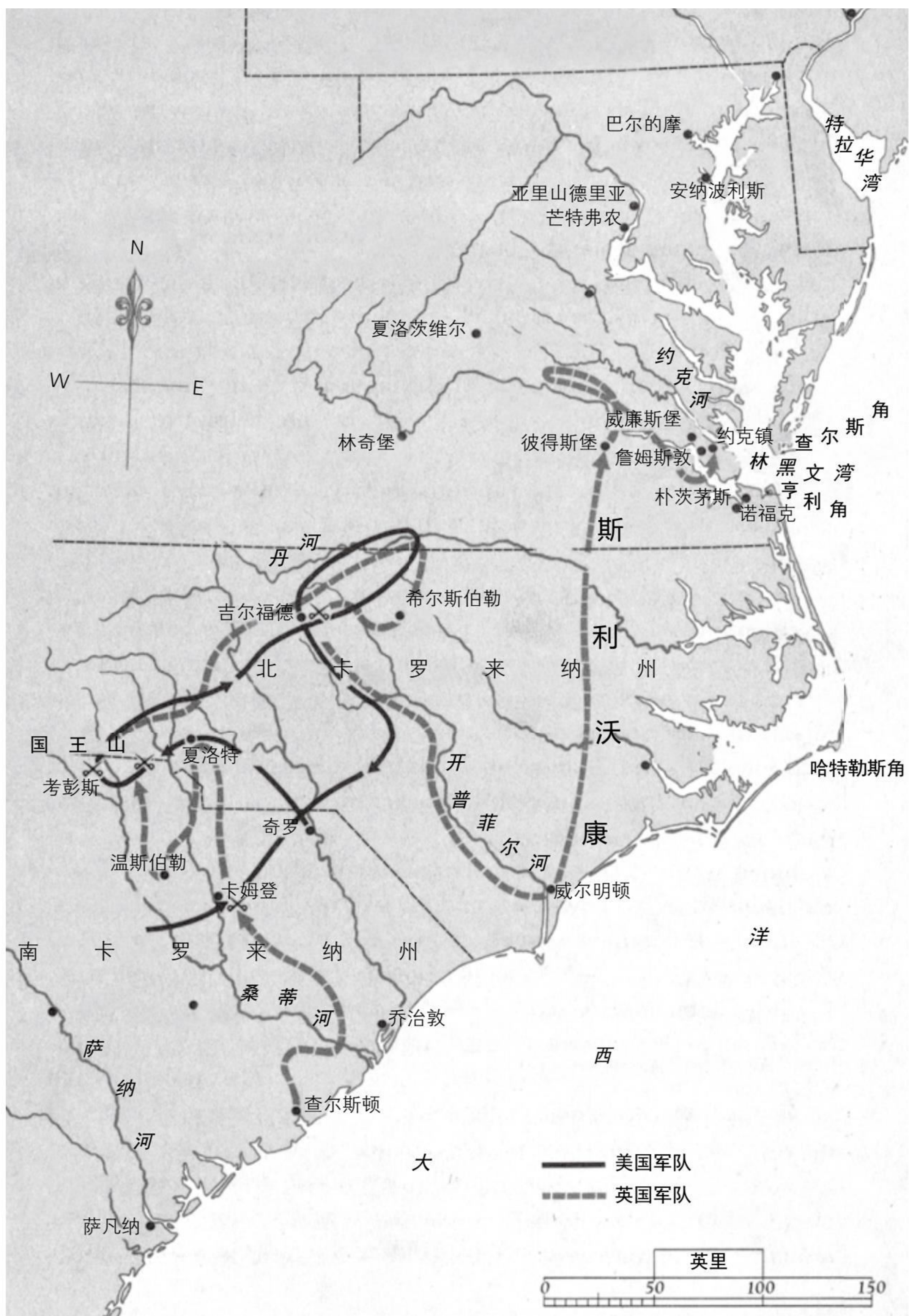
自夺取查尔斯顿后，英军开始把更多的精力投入在南方，使南方地区成了重要的战争中心地带。人们相信，这个地区殖民地人民对英国人的忠诚度如何，将决定英国是否能重新获得整个美洲殖民地人民的忠诚。如果南方人民的人心向背有指示意义的话，那么这意味着遥遥无期的等待。受命统治被占领的查尔斯顿的鲍尔福上校（Colonel Balfour）在报告中说，南卡罗来纳的“背叛”“如此普遍，以至于除了减少其人口这种办法外，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别的办法”。鲍尔福的极端解

决办法反映了亲英分子的态度，他们在与爱国者的冲突中体会到了内战的残酷，而且在相互的争斗中孕育出日益深切的对反叛的敌视。

从战略上说，南方作战的意图是夺取该地区叛军的资源以及可以和欧洲通商的大西洋港口。最激烈、时间最长的战斗就发生在那里，亲英分子参与了对农村人民及资源的毁灭性袭击。英国人对美国反叛者针锋相对，无论是对美国将领纳撒尼尔·格林、人称“沼泽之狐”（the Swamp Fox）的弗朗西斯·马里恩（Francis Marion），或者绰号“老车夫”（the Old Wagoner）的“不可战胜”的丹尼尔·摩根（Daniel Morgan）——“老车夫”的绰号来自25年前，他19岁时，曾经在布拉多可针对法国人和印第安人发动的那场失利的战役中负责驾驭一辆提供给养的车子。南部的交战从不占领领土，因为战争目的主要是为了摧毁叛军的武装力量和战斗力，而非为了夺取领土。所有进攻性战役之目的无非两个：摧毁人力和夺取领土。有史以来——或者说自有战争以来，这两种说法反正是一个意思——达成第一个意图的方法除了杀害对方士兵，还包括摧毁支撑对手的资源：食物、房舍、交通、劳力以及购买这一切所需的财物。由于掠夺、焚烧和整体摧毁，使占领变得非常困难，而且正如鲍尔福上校隐隐感觉到的，这些行径无助于英国达成重获美洲殖民地人民效忠的大目标。尽管如此，英国仍然在南方看到了他们取得最后胜利的机会，因为他们非常肯定，那里大致忠诚的民众必将在未来某个时刻为了王冠而挺身而出。

负责统帅南线战事的是位咄咄逼人的将军、第二代康沃利斯伯爵查尔斯，他位居驻纽约的亨利·克林顿之下。克林顿与他性格迥异，谨慎且游移不定。两人互无好感，这削弱了英国陆军和海军的指挥。在美国革命的整个进程中，每个人都对某个别人心存怨恨，而在这个事例中，怨恨不但导致相互间的厌恶，而且使得双方在政策和目标上出现了分歧。





巴尔的摩
特拉华湾
安纳波利斯
亚里山德里亚
芒特弗农
N
W
E
夏洛茨维尔
约克河
威廉斯堡
约克镇
林奇堡
彼得斯堡
詹姆斯敦
查尔斯角
林黑文湾
亨利角
朴茨茅斯
诺福克
斯
丹河
希尔斯伯勒
吉尔福德
利
北卡罗来纳州
沃
国王山
夏洛特
考彭斯
开普菲尔河
哈特勒斯角
奇罗
康
温斯伯勒
卡姆登
威尔明顿
洋
南卡罗来纳州
桑蒂河
乔治敦
西
萨凡纳河
查尔斯顿
大
美国军队
英国军队
萨凡纳
英里
0
50
100
150

克林顿是个固执的保守分子，对得到的东西一定要紧紧守住不放，这里指的是他在纽约和查尔斯顿的基地，尤其是纽约，他的全部精力似乎用在了防守纽约上。康沃利斯则是个积极进取的人，他认为查尔斯顿是守不住的，除非稳稳掌握其腹地南卡罗来纳，而要征服整个南方，就非夺取弗吉尼亚不可——亲英派报纸把它形容为“富饶繁荣的弗吉尼亚”。作为一名贵族，康沃利斯的社会地位较高，克林顿则没有这种优势。康沃利斯很顽固，野心勃勃地想得到晋升，他受到自己部队的敬爱，因为他是个勇敢的斗士，像法国骑士巴亚尔（Bayard）一样“无所畏惧、不怕非议”（sans peur et sans reproche），士兵们还认为他是个像慈父般的指挥官，对他们的生活非常关心。克林顿认为这个下属桀骜不驯，自己较低的社会地位也无法约束他，并疑心他正在四处活动，试图取代自己。因为克林顿老是说自己要辞职并将职位让给康沃利斯，康沃利斯也已经得到了成为克林顿继任者的休眠任命（dormant commission，这可以避免一旦总司令有什么意外，可能由某位杰曼将军接任的局面），谁会继任早已不是什么秘密了，但是这对克林顿还是有妨碍的，因为他觉得自己无须为继任者制订计划。

从他们交往伊始，克林顿就疑心康沃利斯会自行下达指令。他在日记中写道：“我对这样的人不可能热络起来。”他觉得康沃利斯受到杰曼的青睐，相形之下，自己受到了冷落。他向杰曼抱怨说：“我被忽视了，受到了不公平对待。所有人的意见都可以采纳，除了我的以外。谁的计划都可以采纳，除了我的以外……我不得不按别人的计划来行动。”康沃利斯则因为克林顿做出的决定模棱两可、经常推诿并推迟计划而恼火。他请求国王准许他辞职回国，乔治三世的想放弃职位的又一位裨将。这个请求被拒绝了。同一战区的将领们互不信任，这对于指挥来说绝非吉兆。

在历史发展的轨道中，个人有时会对历史进程产生举足轻重的影响，正如经济或天气等更大的客观因素一样。康沃利斯勋爵就是一个这样的人物。他在议会的席位代表萨福克郡（Suffolk）的艾易区（the Borough of Eye），他的家族自14世纪以来就开始时断时续地在议会代表该区。他和乔治三世一样，都出生在1738年。从伊顿公学毕业后，他由于显示出军事方面的才能，得到委任成了掷弹兵近卫团（the Grenadier Guards）的一名少尉。他18岁与自己的导师——一位普鲁士军官——在欧洲游学时进入当时欧洲最好的都灵军事学院（the Military Academy of Turin）学习。在意大利的宽松氛围中，军校开设的课程往往很有意思，与切身专业主题无关。早上7点到8点上舞蹈课，据说是为了让学生从睡眠中清醒过来。之后根据劳逸结合的原则，从8点到9点是德语课，9点到11点是早饭时间。军事教育从11点到12点，占一个小时，此外下午还有两个小时的数学，以及从3点到5点的筑城学。到了5点又是舞蹈，去歌剧院看演出，直到晚餐。每周有两天时间，学生必须在萨丁国王的朝廷里执勤。都灵原属西班牙，之后又属于法国，是萨丁尼亚国王居住的地方，后来他的王室称号传给了萨伏伊（Savoy）公爵，在意大利统一战争期间的1860年又由公爵传给意大利王室。

虽然这种军事学习未能在科学或战争艺术方面对学员有深入指导，但是对培养军事人才的绅士风度却大有裨益。在掷弹兵近卫团服役期间，康沃利斯曾作为不伦瑞克亲王斐迪南（Prince Ferdinand of Brunswick）的盟友参与“七年战争”在欧洲大陆的局部战役，对战争产生了浓厚兴趣。1762年，他在父亲去世后继承了爵位。在那年回到英国接替在上院的席位时，他的立场让人惊诧，因为他与“辉格党”站在一起，而“辉格党”为反对党，极力反对国王及政府对蠢蠢欲动的美洲殖民地人民采取威慑政策。是优雅的都灵军事学院课程影响了他的选择，还是他天性如此，抑或是受到好友辉格党领袖谢尔本勋爵（Lord Shelbourne）的影响，已经不得而知了。虽然从表面上看，他属于正统的近卫队军官，但实际上他的个性有颇多矛盾之处。尽管他支持辉格

党，但各方面的行事还是很得体，成了自己团队的上校，又成为国王的随行参谋。并没有记录表明他参与了上院的辩论。

比他可能曾说过的言论更引人注目的是，1766年3月，他曾与四位富于勇气的贵族一道，支持卡姆登反对《公告法案》（*Declaratory Bill*）的提案。该法案是政府为了重申议会拥有向殖民地征税的权利而提出的，旨在抵消由于废除《印花税法》所产生的对殖民地民众有所姑息之印象。根据报道来看，康沃利斯在提案辩论期间并未开口，但是他投票支持的卡姆登勋爵在上院的发言是非常明确的。卡姆登说，《公告法案》是“完全非法的，违背本宪法的基本法则”，而宪法本身是“根植于永恒的、不可变更的自然法则”的，因为“征税和代表权不可分离地联系在一起……该立场是基于这样的自然法则，即属于某个个人的东西绝对属于其个人，未经其同意，任何人均无权剥夺。无论谁试图这样做，便是侵犯；无论谁这样做了便是实施了抢劫；他忽视并消除了自由和奴役之间的界限”。这些话很像是出于汤姆·佩恩或帕特里克·亨利之口，不过也许还不会出于约翰·亚当斯之口，因为亚当斯绝不会如此浪漫地看待“自然法则”。可以推测，康沃利斯勋爵是支持这些看法的，因为他投票支持了发言人。但是他并没有拒绝在这场战争中担任指挥官，而杰弗里·阿默斯特勋爵、拉尔夫·阿伯克龙比上校（Colonel Ralph Abercromby）——不伦瑞克战争的英雄，是军中一位卓越的战士——以及其他反对威慑美洲殖民地的人都这样做了。相反，北美殖民地武装反叛、英国陆军在美洲需要增援的时候，康沃利斯主动请缨，要求得到任命。他受到强烈的责任感的驱使，认为作为一名接受了国王委任的战士，他有义务帮助平息叛乱。不过，或者因为他的责任感萌生得很慢，或者由于他心里已经有些矛盾，直到美洲殖民地在莱克星顿发出第一枪7个月后，他才决定接受委任，负责镇压叛乱的指挥任务。这种滞后，一部分也是因为他深深爱恋的妻子的恳求。然而，他于1776年2月率7个团开赴美洲，到达哈利法克斯。那里的豪将军在放弃波士顿后已经退役。康沃利斯经历了长岛和白原（White Plains）之战，夺取了哈德孙河泽西岸边的李堡，之后一直追

赶华盛顿，穿越新泽西到达特伦顿。他在这里的布兰迪万河战役中阻遏了华盛顿的进军步伐，进而占领了费城。

使康沃利斯来到美国的那种责任感也许并不那么强烈，毕竟对殖民地那些衣衫褴褛的民兵作战无助于提升一个近卫队军官的名誉。在1777年，他请了假，经过长途航行回家了。1778年，他被升为中将后返回美洲就职，途中与卡莱尔委员会的成员同船。他担心自己的随行人员会挤占掉委员会成员需要的空间，但他很喜欢与两位伯爵开开心心地打惠斯特牌，也就把担心置之脑后了。到了美洲后，他发现自己被任命为仅次于亨利·克林顿爵士的指挥官。克林顿已经取代声名狼藉的威廉·豪成为总司令，但他不久就表现得比前任更加缺乏冲劲。康沃利斯担任南方战场的总指挥后，对克林顿的不作为感到绝望，并与罗德尼一样认为战事一塌糊涂，因此也想辞职，但未获准许。

法国同盟现在已经开始参与战事，康沃利斯认为，必须关闭法国人可能进入的门户，尤其是切萨皮克湾，因为法国可以经由这些门户给叛军带来援军、金钱与军火。美国人经常利用切萨皮克湾的港口运输烟草和棉花，向欧洲贸易商出口货物，用收入购买武器弹药。康沃利斯想在南方发动一次大的攻势，彻底平息那里的叛乱，但是克林顿显然对此不感兴趣。克林顿想让康沃利斯舒舒服服地长期待在一个基地，并将他的部队用于帮助宾夕法尼亚的战事或者防守纽约。康沃利斯认为这样做毫无意义，并在写给同事菲利普斯（General Phillips）的信中提出了一个让人震惊的见解："如果我们要在美洲发动一场进攻性战役，我们就必须放弃纽约。"我们应当"将全部兵力集中于弗吉尼亚"，因为"在那里的开战至关重要"，在那里可以实现他老是挂在嘴上的"一场成功的战斗可以让我们赢得美洲"。

要证明他的观点的正确性却进展缓慢。此时帮助英国人作战的主要是两位让人们既恨又怕的人物：骑兵队的巴纳斯特·塔尔顿上校（Colonel Banastre Tarleton），此人很被康沃利斯看重，被视为部队的先锋；还有叛徒本尼迪克特·阿诺德，此人认为既然自己已为1万英镑

及其他利益卖身给了英国人，就必须要通过暴行来证明自己对得起这笔钱。（他曾索价1万英镑，但只得到6000英镑，这是根据西点卫戍军每人两基尼测算出来的。）塔尔顿的重骑兵践踏种满玉米和黑麦的田地，阿诺德的士兵则抢掠已经收获的烟草和收入粮仓的粮食，四处散播毁灭。曾经有人指控，塔尔顿将牛、猪以及家禽赶进仓库，然后放火烧死它们。他被人称为“毫不宽恕的塔尔顿”（no quarter Tarleton），因为在沃克斯华大屠杀（Waxhaw Massacre）中，他违反了有关投降的规定。在沃克斯华，他俘获了一群美国士兵，这些士兵恪守敌人距离50码再开火的准则，结果开火太迟，已经无法阻止冲过来的骑兵了，在投降以后，这些士兵被砍杀。塔尔顿的那些士兵受到纵容，手持锋利的马刀杀害113人，砍伤150人，伤者中有一半最后因伤而死。沃克斯华大屠杀的消息传遍卡罗莱纳的时候，点燃了仇恨之火。随着敌对情绪加深，亲英分子和爱国者之间的对抗亦变得激烈。

因为妻子重病，康沃利斯再次赶回家，到英国后不久即经受了丧妻之痛。他极度悲伤，给自己的兄弟写信说，妻子的去世“完全摧毁了自己在这个世界上得到幸福的任何希望”。除了部队，他再也没有别的能支撑他生命的东西。丧妻之痛让他倍感孤独和空虚，他在1779年7月重返战场。

1780年8月，康沃利斯在卡姆登之战中击败了盖茨。尽管英国人把卡姆登之战视为一次卓著的胜利，但是反叛势力并未因此被削弱，美国民兵和大陆军也并未就此解散，将领土拱手让给胜利者。正如格林在写给卢塞恩的信中所说的，“我们战斗，挨打，爬起来再战。”他所言极是，英国人在战场上取得了一次胜利，但是他们并没有让这场战争接近胜利。格林所采取的简单办法让南方的核心队伍和革命的火种得以存续，而卡姆登之战所遭遇的失败反而成了一件好事，因为盖茨被撤换，华盛顿任命格林和施托伊本去改革和统领南方部队。他们现在仅仅留有大陆军民兵的一些残余，这些民兵聚集在一起，打上几天或几个星期仗就要回家照料庄稼和田地。幸亏还有一些强悍的游击队和游击队领袖，比如“沼泽之狐”安德鲁·皮肯斯（Andrew Pickens）和

托马斯·萨姆特（Thomas Sumter），他们使得战斗依然激烈、抗英活动仍能继续。塔尔顿的士兵因为有骑兵，增加了灵活性，其劫掠行为日益严重，而沃克斯华大屠杀引起的愤慨激发了复仇的欲望，加剧了亲英分子和爱国者之间的仇视。他们之间的纷争也让卡罗莱纳的反叛之火越来越炽热。在南卡罗来纳，康沃利斯不得不承认，沼泽之狐“或借助种种恐怖手段和惩罚，或凭借对战利品的许诺，结果‘当地’几乎没有一个居民不是拿着武器跟我们对着干的”。塔尔顿和本尼迪克特·阿诺德抢掠居民的家宅，焚烧面粉磨坊，把民众当作俘虏拖到致命的专门关押俘虏的船上，康沃利斯在对敌对情绪的分析中竟无视这些事实。这反映了这些入侵者有意识地自欺欺人，试图安慰自己：当地人之所以不友好，完全是受他人的挑唆所致。康沃利斯确信，美国人在卡姆登遭受那样的惨败之后，除非有来自北方的帮助，否则不可能在南方继续开展革命事业。对他来说这意味着一件事情——必须彻底清剿北卡罗来纳的反叛势力并控制该省。事实证明，他没有能力获得胜利的一个必要条件——摧毁敌人的军队。无论何时，只要某个地区的叛乱被认为已经平定了，那里就准会发生游击战，康沃利斯在该省的指挥官帕特里克·弗格森少校（Major Patrick Ferguson）对此深恶痛绝，开始采取恐怖手段进行威慑。他在1780年9月颁布通告，警告爱国者军官，如果他们继续抵抗英国军队，那么他将翻过山去，把他们的首领绞死，用火与剑将乡村夷为废墟。弗格森并非暴戾之人，反倒很有人情味、十分温和。他14岁开始服兵役，家人花了钱让他在皇家苏格兰骑兵团（Royal Scots Greys）当旗手。在学习了比跳舞和歌剧更有技术含量的军事学之后，他发明了快速发射的后膛装填步枪，每分钟可发射4发子弹，能在200码远的地方射中目标。因为它比英国陆军所拥有的任何枪的效率都要高，这种武器自然没有被采用，仅生产了200支。弗格森属于为数不多的能平等对待美国亲英分子的英国军官，他可以一连几个小时和他们坐在一起谈论国事或者叛乱的毁灭性影响。在偏远地区，他是当地人心目中的英雄，因此特地选择由他率领作战，清除爱国者力量。不过他极不明智地发出上述警告，一如既往，

这个警告只起到了相反的效果。游击队领袖们利用它来号召“山民”摆脱压迫者铁蹄的践踏，奋起捍卫自己的家园和土地。这个号召吸引了1000多名配备狙击枪、骑着马的志愿者，他们身着鹿皮马裤，聚集在田纳西的梧桐浅滩（Sycamore Shoals）。弗格森感觉到了危险的气息，于是他向康沃利斯请求增援，当时康沃利斯正和他的部队在北卡罗来纳的夏洛特宿营，距离这里仅仅35英里。弗格森的信中写了“必须采取行动”，表示情况紧急，不过援军并没有到来。弗格森绕过国王山（King’s Mountain）的山峰去夏洛特，和别人一样，他想当然地认为美国人必然会被击败，准备在山峰上与追击他的人对战，尽管本来再等几小时他就可以和康沃利斯会合了。他在山峰上一块椭圆形的空地上停了下来，这个山坡上下布满了挺拔的松树，因此他认为这是个坚不可摧的据点。那些拓荒者已经从密探那里打听到了他的位置。他们冒着雨连夜行军，手中的步枪为了防潮都严严实实地包好，他们的耳朵随时警觉是否有遭遇埋伏的异响。天放晴了，他们在下午3点到达国王山。他们下了马，把山峰团团围住。因为他们没有指挥官，便选举威廉·坎贝尔上校（Colonel William Campbell）担任指挥，然后他们一面叫喊着一面放着枪向山峰冲去，在爬山时小心蜷缩在树干的后面。原以为山顶高地是个令人生畏的阻碍，结果却发现这对他们反而有利，因为英国人从山上发出的枪弹“都从我们头上飞过，除了骑马的人外，其他人都毫发无损”。弗格森所率领的那些亲英分子都亮起了刺刀，从山上冲下来，拓荒者发出的枪弹使他们纷纷应声倒下。英国兵的队伍动摇了，开始往后撤退。试图重新鼓舞士气的弗格森一马当先，骑着一匹白马，挥刀将自己的士兵在恐慌中举起的投降旗帜劈成两半。他成了50支步枪的靶子，被多发子弹穿透，从马鞍上摔了下来，成了地上的一具尸体。山峰被占领，国王山之战半个小时便结束了。弗格森骑的那匹白马浸透了血迹，从主人倒毙的地方向弹痕累累的山坡冲了下去。国王山战败的消息很快在当地传开，那些亲英分子的追随者如惊弓之鸟，四散而去。用康沃利斯的原话来说，这些人“胆小如鼠”，他们在国王山之战后拒绝支持英国人，而叛匪们“愈加肆无

忌惮”。与弗格森一道参战的700名亲英分子成了俘虏。反叛者对其中的24人进行了战地军事法庭审判，判处其中9人有罪，处以绞刑。这加深了亲英分子和爱国者之间的对立情绪。

在这种情况下，康沃利斯确信他必须放弃进攻北卡罗来纳，退回南卡罗来纳过冬。因此他奔赴温斯伯勒（Winnsboro），此地在国王山南约50英里，距离卡姆登——曾让他那样得意的福地——30英里。此番撤退距离虽短，却是噩梦一般的煎熬，在温斯伯勒过冬不啻他的福吉谷。雨水连绵不断，他行进中的士兵没有帐篷，食物严重短缺，只能靠从田野中搜罗的萝卜和玉米度日，由于数量有限，每两个人一天仅能分得5个玉米。没有朗姆酒，没有牛肉，他们的伤员也只能放在车子上拖着，在崎岖的田野上颠簸。过河是最艰难的，饿着肚子的马匹勉强渡过了冰冷的激流到达对岸。他们又丢掉了唯一的碉堡，再一次遭受挫折。山丘上的这个碉堡是亲英民兵鲁奇利上校（Colonel Rugeley）建造的，由坚硬的木料制成，地基系夯土，周围嵌入一圈木桩，除非以火炮攻击，否则很难摧毁。美国骑兵威廉·华盛顿上校（Colonel William Washington）用树干造了一门假炮，把它架设起来，虽然架设的距离尚远，看不真切，但也足够要求碉堡里的人投降了。鲁奇利上校未发一枪便妥协了。

对于爱国者来说，尽管在国王山取得小胜，但他们还是面临着种种困难，要做好过冬的准备，才能避免遭受在莫里斯敦和福吉谷的那种痛苦。宾夕法尼亚有5000头牛，但是都很瘦，没有什么肉。反正这些牛也无法宰杀，因为他们没有硬通货可以买盐来保存牛肉，而且那些腌肉的生意人不接受纸币。什么都很短缺：首先是缺钱，此外还缺少衣服、鞋子、毯子、弹药，还有并非实利却至为重要的——民众支持。在富庶的弗吉尼亚，民众明显态度冷淡。格林在写给时任弗吉尼亚省长的杰斐逊的信中说，尽管他相信“大部分民众的意见和意愿与我们是一致的，然而，除了少数人的影响外，这些人不过是毫无生机、毫无活力的一群行尸走肉，缺乏指导和精神，无法利用他们现有的手段来维持他们自己的安全”。法国人看到了美国部队的贫乏和“寥寥无

几的应征者”，这让华盛顿很是难为情。如果法国人来到后发现“我们在战场上的士兵也寥寥无几”，他担心他们会“扬帆离去”。华盛顿发现自己的同仁意志薄弱，这让他感到难过。他写道：“这是非常令人沮丧的景象：公德沦丧，最美好的前景被蒙上乌云，就因为一小撮卑劣小人，为了一己私利，宁可葬送这块伟大的大陆……除非各州领袖振作起来，我们的事业将无可挽回。”然而，他从未真的相信就这样不可挽回了。尽管有种种不如意，他依然“坚信，那曾经把我们从各种困境中纾解的慷慨的上苍，最终仍然会让我们转危为安，经过一番奋斗取得成功”。他们面对种种挫折和失望——哗变，声誉下降，心存怀疑的军官们，士气低落的部队——但是当华盛顿从劳伦斯那里得知格拉斯正率领自己的部分舰队赶来美国时，他仍然以他特有的自信向大陆会议的一位成员说：“局面仍然控制在我们手中……我们头上会有乌云经过，某些个人可能会遭到毁灭，大部分乡村和某些州可能会经受暂时的困顿，但是我肯定我们有能力让这场战争有个好的结局。”如果说时势造就了这位有着坚定的目标、不可动摇的信念的人物，那么这同样的时势却尚未造就出可以与他相配合的民众。

尽管康沃利斯最近遭受了挫折，但击溃南方叛乱的发动者——格林的部队——仍然是他的首要目标。1781年是个关键的年份。这年元旦，担任康沃利斯部队先锋任务的塔尔顿接到了将军下达的命令，要他“竭尽全力驱赶格林部队中的摩根（Morgan），机不可失”。塔尔顿的部队包括一支训练有素的重骑兵、轻步兵，5个营的英国正规军，以及一支小规模的炮兵，总计1100人。丹尼尔·摩根指挥着1600名大陆军步兵、马里兰及弗吉尼亚等州的民兵、200名弗吉尼亚步兵，还有他自己的一支160人的骑兵队。摩根已从当地民兵那里得到了塔尔顿正在接近的情报，于是他在靠近南卡罗来纳北部边界的布罗德河（Broad River）的一个拐弯处的密林中安营扎寨。此地不像阿拉莫（Alamo）或阿尔贡（Argonne）那样有个英雄味十足的名字，地名平平常常，叫“考彭斯(注)”，因为牛在被赶到市场上之前，常常要关押在这里。饱受关节炎折磨的摩根腿脚不便，在围绕着树林的山脚下安营扎寨，防

止突袭。他的民兵没有受过训练，因此他预料到，当令人生畏的骑兵团发动进攻的时候，他们会落荒而逃，但又跑不了多远，因为他们的后面有条无法涉过的河。他一瘸一拐地从一堆堆篝火旁经过，鼓励战士们第二天早晨要沉着，至少要坚持完成三次射击。“孩子们，你们只需扬起头来，打三枪，然后你们就自由了。”他还告诉他们，在他们回家的时候，姑娘们会怎样亲吻他们，老人们会怎样祝福他们。当第一波英国步兵一边呐喊着一边大踏步冲过来的时候，摩根喊道：“他们给了我们英国式的问候。上帝啊，让我们也给他们印第安式的问候吧！”他自己的部队便发出了震天价响的呐喊声。他让士兵们瞄准军官的肩章打，然后骑上马来到了拴马的地方，他看到有群民兵正在向这儿逃过来。当他们到了拴马的地方，将军已经在那里了，他挥刀挡住了他们的去路，朝他们喊道：“再排好队形！只需再放一枪，我们就赢了！”在战线后面，弗吉尼亚的狙击手把塔尔顿的骑兵从马鞍上撂了下来。突然，英国重骑兵遇到了威廉·华盛顿上校率领的美国骑兵的冲击。他们挥舞着马刀，气势与敌人相比毫不逊色。在被美国人追了将近一英里之后，英国人的战线支撑不住了。华盛顿上校下令道：“再给他们一番射击，我就向他们发起冲击。”山下的步兵和大陆军向英国步兵密集射击，在听到“上刺刀！”的命令后向他们扑去。塔尔顿的骑兵看到自己的步兵已经崩溃、逃窜，不管塔尔顿怎样气急败坏地命令，他们都拒绝再发动冲击，转身逃离了战场，不久就连他们的指挥官也紧随其后了。他们深陷充满复仇之火的叛军的包围之中，结果他的连队、他的重骑兵、他的轻步兵及常规步兵都投降了——只有少数炮兵除外，这些拒绝投降并坚守炮位的人或者被杀，或者被活捉。英国人在考彭斯的损失计死亡110人，被俘700人，被缴获800支滑膛枪、100匹马，还有塔尔顿全部35辆车的弹药给养。除了逃跑的300人，几乎塔尔顿的全部兵力或被击毙，或者被俘——这占了康沃利斯总兵力的相当分量。他不久以后说：“最近这件事伤透了我的心。”格林将军却志得意满。他说：“自此以后，再无难事可言。”

康沃利斯决心要让叛军无法为考彭斯的胜利而太过得意，因此发狠追击敌军，以期在追上后彻底歼灭他们，要把因自己的失利而助长的敌人的那点儿威风统统打消。正如康沃利斯的副职奥哈拉将军（General O’Hara）在给诺斯政府的掌玺大臣格拉夫顿公爵（Duke of Grafton）的信中所说的，其部队的意图几近疯狂："官兵几乎都没有辎重、必需品或任何给养，身处北美最荒芜、条件最恶劣和不利于健康的地区，面临最凶残、最背信弃义的敌人，仅凭刺刀和热忱，决心要追上格林的部队直到天涯海角。"康沃利斯需要打一场胜仗，这不仅仅为了提振公众信心，也是为了控制这个地区，因为只要作为抵抗中心的格林的力量还在卡罗莱纳，那么就无法铲除叛乱。摩根也同样热切地想带着战利品和俘虏摆脱追击。决心铲除格林、收复南方的康沃利斯不久得到了1500名援军，援军由莱斯利将军（General Leslie）率领，是克林顿派遣来的，克林顿刚刚得到了一批爱尔兰籍援兵，可以在纽约代替驻守。有了这些援军，他想将进攻的范围扩展到北卡罗来纳。

最近的大雨使得河水上涨，道路泥泞不堪，泥巴粘住了行进者的靴子，降低了行军的速度。饱受病痛折磨的摩根无法让马小跑，甚至无法骑在马背上。了解摩根状况的格林焦急地想把他平安带出来。他行事一向认真仔细，特下令准备好有轮子的平台，这样可以随军拉上简易浮桥，从河上通过。由于他的先见之明，摩根才能顺利、迅速地逃离，自己的部队也成功渡过了发洪水的河流，现在这些河流已经太深，无法徒步涉水渡过。泥泞的道路经由摩根的部队在通过时的搅和之后，康沃利斯的大部队再通过时只能艰难慢行，每次遇到河流都要耽搁好些时间，但他们仍然坚持前行。天气很糟，一直雨雪交加，他们每日只能行进不到6英里。康沃利斯意识到，以这样的速度，他无法抓住那只狐狸，因此他决定减轻辎重以加快行进速度。1月25日，正是严冬的时候，距离最近的位于北卡罗来纳威尔明顿（Wilmington）的补给点还有250英里，他下令把深通此理的罗马人所说的"累赘"悉数抛弃，这意味着除了最低限度的补给和弹药之外，所有的"奢侈品"——

帐篷、毯子、个人行李，还有让士兵们感到恐惧的数桶朗姆酒这些“奢侈品”被付之一炬，仿佛要把英国人自萨拉托加之后所遭遇的最大耻辱一把抹去。为了以身作则，康沃利斯把自己的行李带头扔到火里。在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地方，这种做法无异于自杀。就仿佛已经预料到了结局，这种预感就像投射到大地上那乌云的阴影，让人不寒而栗，让人对前途感到渺茫、绝望。刚开始的时候，由于没有了重辎重车的牵累，队列的行军速度加快了，但不久他们就受到涨水的丹河（Dan River）的阻挡。河岸上光秃秃的，所有的船只都被美国人拉走了。扔掉“累赘”的极端做法现在证明是徒劳无益的。康沃利斯别无选择，只能后退，期望能得到乡村亲英分子的支持，到达给养补给点。在乡村四处搜刮，宰杀征用的牛作为肉食，他终于带着精疲力竭、饥肠辘辘的部队回到了当时的北卡罗来纳首府希尔斯伯勒。此地被认为是亲英分子的据点，因此他升起了王室的旗帜，号召民众拿起武器，加入他的部队。根据宣布完成某事就相当于完成了某事的道理，他还宣布，北卡罗来纳已经被王室收复。应召入伍者寥寥无几，这让奥哈拉对其政府一厢情愿的期待感到吃惊。“要命的执迷不悟！什么时候我们的政府才能够正确估量这些人？我想永远也不可能了。”此时已是1781年2月，英国人在南方稳住阵脚，和在“可以让我们赢得美洲的战争”这两方面均毫无进展，尽管康沃利斯还是一心一意地想通过与格林交战来达成这个目标，希望将这个南方抵抗运动的支点消灭掉。格林的部队总是能置之死地而后生，他们之于康沃利斯的关系，就仿佛高卢人之于恺撒：必须征服它，不仅是为了打过败仗而复仇，更是因为除非他竭力把恢复南方英国政府作为光复美洲的基础，否则他的作战将变得毫无意义。只有这样才能告慰那些在国王山和考彭斯战死的战士，告慰他们的在天之灵，他们并没有无谓地死去。

由于援军的到来，损失得以补充，康沃利斯觉得可以再战了。

康沃利斯在追击敌军时总是精神十足，虽然他经常遭受叛军民兵和马里恩士兵的骚扰，还因为得不到情报而束手束脚。他从当地的亲英分子那里什么都得不到。他在给塔尔顿的信中写道，“我们这里的朋

友既胆怯又愚钝”，什么忙也帮不上。他的给养本来应该经由查尔斯顿从纽约运送过来，但由于游击队在路上阻挠，给养常常无法送达。在又湿又冷的天气里经过一天的行进，却连朗姆酒也喝不上，这是最难以忍受的。很多因为得了疟疾而身体虚弱的士兵只能靠鸦片维持。由于食料不足，很多马匹瘦弱得拉不动大炮，只能由那些因发烧而虚弱或因疟疾而发抖的士兵代替马拉炮。这位将军一面要让部队行进，一面还要设法组织保护供给线，并前去迎战格林的队伍。冬天下雨后河水暴涨，必须设法徒步涉水。有时在涨水的河岸一等就是两三天，康沃利斯只能怒气冲冲地等待水位降下去。卡托巴河（Catawba）既深且宽，水流湍急，满是“大石块”。康沃利斯被虚假情报蒙蔽了，选择了“可以泅水渡过”的车渡渡口渡河，而非较浅的马匹渡口。结果，最强壮的士兵和马匹都被卷入激流中冲走了。率领先锋队的康沃利斯骑着一匹很有冲劲的马，这匹马纵身投入激流。当马渡过一半的时候，藏在渡口树木后面的北卡罗来纳民兵开枪打中了马。这匹马颇有那位将军的顽强精神，坚持爬到对岸才倒下。奥哈拉将军的马绊到石头后倒下，和骑着它的将军一起在激流中被冲下40码。河里到处都是拼命挣扎的英国兵，一位亲眼看到当时情景的亲英分子说，他们“一边喊叫，一边哼哼，一边下沉，一边喊叫，一边哼哼，一边下沉”。他们的弹药都在背包里，他们的滑膛枪都扛在肩上，因此这些英国兵都无法射击。不过由于河上笼罩着大雾，那些北卡罗来纳人也无法准确测算射程，也就无法大开杀戒。

格林确信，康沃利斯必定要为考彭斯的败仗报仇雪恨，解救被俘的士兵，绝不会善罢甘休，因此他和自己的追击者一样拼命前进。他的战略是让康沃利斯不断前行，诱使他往北走，使他们远离自己的供给点，一旦没有了供给，他将会精疲力竭、孤立无援。格林自己从施托伊本那里得到了一批援军，大约有4000人，其中1/3是民兵，他很愿意转回去与对手展开决战，但是考虑到敌人的兵力有所增加，他可不想在敌人期望的时间和地点被追上。因为对手的部队更加训练有素，因此他的上策是按照自己的时间把部队部署在对自己有利的地方。他

们都轻装上阵，士兵们带着少量的干牛肉和玉米，用包袋装了少量的盐，在熟悉沼泽和森林小路的民兵指引下，他与康沃利斯相比已经遥遥领先，直至3月初，他已经到达北卡罗来纳中部的吉尔福德（Guilford）。他之前曾经侦察过此地，它位于南北主干道上，和一条东西向的道路垂直相交，这条路沿着一个布满森林的山脊延伸。道路交汇处坐落着吉尔福德法院，建在一个缓坡下面，这里有一条主干道一直通向山峰。登上山坡半腰处有块宽阔的空地，周围森林密布，这块空地没有遮挡、一览无余，很适合步枪射击。这个地方和考彭斯相似，因此格林准备在此安营扎寨。他很想念摩根，他已经派人用担架把摩根抬回他的故乡弗吉尼亚了，不过摩根并没有完全消失，因为在考彭斯之战后，摩根曾经给他写过一份详尽的报告。摩根深知康沃利斯必然会追赶他们决一死战，因此建议格林把最不可靠的北卡罗来纳民兵放在战线的中央，在其中夹杂一些以顽强著称的士兵，后面一线则以大陆军老兵殿后，他们会“射杀那些最先逃跑的士兵”。前线两端，每一端都部署弗吉尼亚步兵和60名骑兵组成的骑兵队，还要在这里部署格林四门炮中的两门，对付主干道上胆敢接近的敌人。

在得到侦察兵的情报后，康沃利斯知道，实现自己愿望的时刻来到了。之后发生的冲突就仿佛是教科书中18世纪的愚蠢战术实例：身着鲜艳制服的步兵保持紧密的方阵，向着敌人的枪口前进。这种战术对双方均产生了预期的效果。刀光剑影，刺刀无情地冲向他们，守方士兵魂飞魄散，互相踩踏着逃散。英国士兵也成了弗吉尼亚步兵近距离射击的活靶子，死伤惨重。排枪队中训练有素的卫兵和掷弹兵一个个倒了下去，但几乎都仍然倒在队列中。在两个半小时的时间里，一个个连队冒着枪林弹雨前进、后退，防御、反击。精疲力竭的部队继续顽强战斗，直到双方的指挥官看到己方的阵线即将崩溃，几乎同时下达了撤退的命令。吉尔福德法院之战结束了。康沃利斯占领了阵地，取得了战术胜利，但他承认的伤亡数达532人，约占其部队人数的25%；格林的伤亡数为261人，约为康沃利斯伤亡数的一半。正如康沃利斯所承认的，这场胜利“变得没有实用价值”，因为缺乏供给，他们

无法守住占领的地方。后来，作为远离枪林弹雨的平民，查尔斯·福克斯颇不厚道地评价说：“再有这样一场胜利就可以摧毁英国军队。”

不管吉尔福德法院之战的胜利是否让康沃利斯元气大伤，这场战斗并未遏制住他积极进取的天性和向弗吉尼亚进发的冲动。他在写给克林顿的信中说，进攻弗吉尼亚是“唯一可行的计划，哪怕这意味着放弃纽约，在我们某种程度地征服弗吉尼亚之前，继续占有卡罗莱纳一定是困难的——如果不是已经岌岌可危的话”。尽管他无法寄希望于亲英分子的支持，但还是想完成此时正因发热而奄奄一息的菲利普斯将军的未竟之业——建立一个比查尔斯顿更加重要的海军基地，这是英国发动战役所必需的。

在哈特福德会议之后的1780年至1781年冬天，美国人的情况并未有所改观，但是英国人并未充分意识到叛军的情况究竟有多糟糕。部队哗变，大陆会议又面临灾难性的财政危机，罗尚博预计，货币不久可能贬值到“一文不值”，这让前景更形黯淡。在弗吉尼亚，双方都公认为才具极高的本尼迪克特·阿诺德正一马当先，率领2000名士兵（大多为南方亲英分子）展开“疾风暴雨般的突进”，以期彻底摧毁敌人。防御正一点点变弱。各种不利消息接踵而至，大陆会议决定派约翰·劳伦斯上校作为特使前往法国，“明白无误地”告诉法国王室“这个国家所面临的困境”。为了挽救岌岌可危的革命事业，法国的额外援助至关重要。此时本杰明·富兰克林已经作为大陆会议专员被派驻法国，但是仍然需要一位新人，他的意见或能和这位哲学家的策略相得益彰。这位小劳伦斯曾经亲身体验过战场上的困乏，此外他对抗英军还有个人原因：他父亲曾在海上被俘，因携带与荷兰签订的条约文本而获罪，仍然被关押于英国伦敦塔监狱，因此，有理由相信，他的儿子是个强有力的说客。约翰·劳伦斯曾经在布兰迪万和蒙茅斯（Monmouth）一同作战，之后华盛顿还曾数次派遣他完成秘密使命。他被大陆会议委任为上校时，曾与无事生非的查尔斯·李决斗，因为他认为李侮辱了华盛顿。李在1778年新泽西战役曾下令从蒙茅斯撤退，这激怒了华盛顿，

自那以后，他一直试图诋毁华盛顿，期冀取代他的总司令职位。自决斗事件发生后，劳伦斯开始担任华盛顿的秘书，华盛顿说他个性“坚毅、几近鲁莽”。富兰克林在与韦尔热纳交涉外交事务时文质彬彬，借助劳伦斯或能打破这种局面。富兰克林在巴黎颇受女性欢迎，也得到巴黎人的敬佩，但是他得到的名气要超过了他获得的实质性援助。

在劳伦斯赴任之前，华盛顿非常坦诚地向他评估了局势。他认为当时已是危急关头。大多数人民已经失去信心，强征物资造成“沉重的负担，盘剥太甚”。这种强征制度导致了“严重的不满”和“令人吃惊的反抗迹象”。部队已经遭受“灾难性的磨难”，他们的耐性也“即将耗尽”。如果能得到金钱，联军可以通过“奋发努力”赢得美国的自由和独立；如果没有资助，“我们可能仅仅能够勉强一搏”，很可能也是最后一搏。华盛顿在4月9日给在巴黎的劳伦斯的信中，尽可能坦率地描绘了当时的危局：“我们已经山穷水尽，要么现在，要么再无机会拯救我们了。”

富兰克林看到自己还在任上，却又派来了一位特使来做比自己更有成效的交涉，自觉受到了侮辱，对劳伦斯的到来颇受刺激。他在与韦尔热纳的通信和会晤中都效仿了华盛顿的“要么现在，要么再无机会”，告诉法方外长，必须面临严峻现实，除非美国“从盟国那里得到大力支援，尤其是金钱方面”，否则美国只能屈服求和，任由英国“收复美洲大陆并成为欧洲的霸主”。他直截了当地问韦尔热纳，就从法国能得到何种援助这个问题，他该怎样向大陆会议交代。韦尔热纳回答说，国王打算直接赠予600万里弗尔，作为曾经承诺派出第二支海军舰船分队的补偿。

劳伦斯到达法国后迫不及待地展开了攻势。他立即向韦尔热纳请求2500万里弗尔（约合600万美元）的现金贷款，还要求提供武器、弹药、衣物、设备及帐篷等物资供应。韦尔热纳回答说，国王无法代表法国提供贷款，但作为友好表示，国王愿意直接给予600万里弗尔的赠予。劳伦斯知道他们已经向富兰克林承诺了这笔赠予，因此他直截了

当地回答说，如果没有物资供给，光有这笔赠款是不够的。他还说，除非满足他的全部要求，否则法国过去救助美国的努力都将付诸东流。劳伦斯会讲法语的秘书威廉·杰克逊（William Jackson）对会谈做了记录。当时在场的富兰克林感到非常震惊，他向国内汇报说，劳伦斯对他们“太过粗鲁”。劳伦斯在如此粗鲁行事之后更有惊人之举。他对韦尔热纳说，除非立即提供帮助，否则“我作为英国的臣民，将不得不把我为了捍卫法国和自己的国家而佩戴的这把剑向法国捅去”。这样一番发作后，他还意犹未尽，第二天又去朝廷觐见，径直走向国王，呈上一卷文件，上面详细列举了他的请求。对这种违反朝廷礼节的做法，国王未置一词，只是把文件递给站在一旁的陆军部部长塞居尔伯爵（Comte de Ségur）。第二天早晨，本来预计自己会被晾在一边的劳伦斯，意外地受邀与财政部长内克尔（Necker）晤谈。内克尔答应提供所需供给的大部分，并当即交付了大部分现金。由于这位部长的承诺，劳伦斯得到了价值200万里弗尔的物资及200万里弗尔的现金，安排四艘运输船将这些物资等运至美国。他后来还通过谈判，经由法国担保，从荷兰借到1000万的贷款。

就在劳伦斯完成使命的同时，罗尚博经过精心策划，设法让一艘快速帆船通过了英国的战列线。这艘船载着他的儿子罗尚博上校，去法国报告哈特福德会议的情况，并详细说明了需要的兵力、船只和金钱数目。为了预防途中被俘，他的儿子将这些情况悉数记在了脑子里。罗尚博在与格拉斯上将的通信中对前途的看法颇为黯淡，但这并没有让这位海军上将及其国人感到畏惧。

劳伦斯和富兰克林所描绘的前景——北美殖民地将放弃与英国战斗——让法国很是担心。在这之前，他们以为可以通过在外围夺取英国产糖岛屿，摧毁其贸易而击败英国。现在他们已被说服相信，对英国伤害更大的办法是援助美国独立，让英国失去美洲大陆。在劳伦斯访问法国期间，法国已经决定继续努力，让法国海军发动一次大的战役，一举结束美国战争。在入侵英国遭遇失败之后，法国准备在美国

和安提斯都发动攻势，旨在解救关押在巴巴多斯的2000名法国俘虏，并把圣卢西亚从英国人手中夺回来。

路易十六选中了那个被历史选中的人物，下令让弗朗索瓦·德·格拉斯元帅率领一支强大的舰队，带着物资前往背风群岛，在那里根据波旁家族盟约向西班牙交付了它应得的援助物资后，转赴美洲，配合革命将领们进行他们策划的任何军事行动。这是路易十六统治时期最为积极的举动。

为了强调此次行动的重要性，格拉斯被擢升为少将，并带有相当于陆军中将的头衔。与此同时，克劳德-安·德·圣西门侯爵通知罗尚博，他准备带着他在圣多明各的三个团与他在美国会合。圣西门是后来成为法国社会主义缔造者的那位圣西门的表亲，也是路易十四的宫廷史官——声名显赫的圣西门公爵的亲戚。格拉斯捎话给罗尚博说，他受国王之命参加美国行动，最快会在1781年这个夏季的7月15日，携带资金和士兵抵达沿岸地区。他还说，因为有帮助西班牙的承诺，他受命只能待上6个星期。

格拉斯精力无限，每天早上5点都要出现在位于布雷斯特的兵工厂营地，查看舰船的修理和补给情况，之后每个人都会忙忙碌碌一整天。格拉斯生于1722年，比华盛顿年长10岁，比罗德尼年轻3岁，他的先祖系16世纪的贵族。他在11岁的时候成了海军军官候补生（Garde de la Marine），获此资格者可以在土伦海军学院接受教育。在这里，年轻的贵族受训成为海军军官，他们在防波堤的边缘熟悉海上的各种行动；从学校的窗户里看到了林立的主桅，无数的帆索和飘动的旗帜在天空上形成一片片图幅，而舰船侧面的洞口则伸出一排排黑黑的炮管。在这里学习一年之后，12岁的格拉斯——正好与罗德尼第一次出海的年龄相当——得到一份相似的任命，成为马耳他骑士团大团长（the Grand Master of Malta）的侍从。马耳他骑士团有很多海军军官，他们的舰队负责护送在地中海航行的商船，以防它们受到来自突尼斯、阿尔及尔和邻近摩洛哥海盗的袭击。担任护航任务的时候，格

拉斯在其生涯伊始便遭遇战斗，其高潮是菲尼斯特雷之战中在“光荣”号上英勇抵抗的事迹。在本书中，1781年是个关键年份。正是在这一年，他被任命为法国驻西印度群岛海军总司令。这是罗德尼被任命为背风群岛英国海军司令两年之后。与身材矮小的罗德尼正好相反，格拉斯高大、魁梧，用一位对他非常崇敬的下级军官的话来说，他身高6英尺2英寸（约为1.89米），战斗时在甲板上高6英尺6英寸（约为2.01米）。来自瑞典的卡尔·古斯塔夫·特恩奎斯特（Karl Gustaf Tornquist）曾在这些关键的年份里在格拉斯的船上服役，就当时的经历写过回忆录。据特恩奎斯特说，格拉斯被认为是“当时首屈一指的美男子”，但一旦发怒，他面色“严厉”，态度“粗暴”。

正当法国和美国的计划正在哈特福德酝酿，相关信函穿越大西洋的时候，罗德尼已经在1780年9月抵达纽约。由于克林顿拒绝从防守纽约的部队中抽调出部分兵力支援他，加之他与阿巴思诺特上将就谁是更高职位的指挥官一事发生了很多争执，他的进攻行动受挫了。罗德尼得出的结论是，面对如此多的障碍，他很难有所作为，因此对他的舰队来说，当务之急是前往背风群岛去保卫那里的岛屿，以免法国趁他不在时乘虚而入。他准备离开了。克林顿看到自己即将失去一位意志坚定的战友，不免有些失落，特地写信向他道别，表示希望能再见到他，还在结尾依依不舍地写道：“愿上帝保佑你不但能成为在西印度群岛，同时也成为这里的总司令。”然而，此时上帝并未站在英国人的一边。这块西方大陆正在从英国人的手中滑了出去。当此之时，英国人本可以让像罗德尼那样精力充沛、富于冲劲的人来担任指挥，但是他们却让老朽、小家子气的阿巴思诺特负责指挥美国水域作战。这即便不是愚蠢之举，也很欠考虑，一系列这样的举动把英国在美洲的战事搞得一团糟。克林顿本来与阿巴思诺特积不相能，也都看不起对方，根本无法协同作战，现在却一道留下，而勇猛善战的罗德尼却滞留西印度群岛——西印度群岛的重要性仍被认为超过美洲大陆。1780年11月，罗德尼率领由15艘主力舰组成的舰队离开纽约。在他朝南航

行的时候，他的舰队遭遇了两天两夜的狂风。狂风吹散了他的舰队，但他并未预知岛上的可怕惨状，也不知道英国政府正小题大做、不依不饶地与荷兰人争执，起因是阿姆斯特丹背信弃义，与反叛者订立贸易和友好条约。他在12月6日到达巴巴多斯时，发现从一端到另一端，遍布背风群岛的是满目疮痍，就好像某支矢志毁灭的复仇之军刚从这里经过。但这一次施虐者并非敌人，而是一场10月的飓风，一场记忆中最可怕的飓风。10月9日，狂风掀起巨浪，把牙买加变成泽国；此后的一天一夜，气势不减的狂风吹走了圣卢西亚房屋的顶部，将抛锚的船只推向岸边并摧毁了它们。雷电交加，大雨倾盆，整整一夜狂风怒吼，直到次日早晨8点。房屋的墙壁和窗户被毁，牛被从地面刮到空中，屋顶上到处是人的尸体，房屋变成废墟，被埋在废墟中的人们绝望地呼号，但他们的声音淹没在狂暴的大自然的怒吼和墙壁轰然倒下的声音中。暴风将树木连根拔起，并将树皮从树干上剥离。原属罗德尼舰队，但在纽约附近被狂风吹散的那部分船只到达了。这些舰船均“遭受重创”，而他在巴巴多斯的12艘舰船中有8艘已经完全被摧毁，船上仅有10人幸存；巴巴多斯居民中有400人遇难。岛上的水和食物本来就紧缺，现在匮乏到了危险的程度。照顾无家可归者，提供避难所，维修道路、水井、房屋和其他设施，这无论是对各个市镇还是对舰队的船只来说，都是难以承受的负担。英国人设想各要塞及海岸大炮应已悉遭飓风摧毁，因此选择在飓风两个月后向荷兰宣战，同时命令罗德尼夺取圣尤斯特歇斯岛以及其他他们认为已经无法抵抗的岛屿。

罗德尼于1781年1月27日在巴巴多斯附近的海面上接到命令后，立即让舰船做好进攻圣尤斯特歇斯岛的准备，同时与沃恩将军做好协同迎战工作。他准备三天内启程，在2月3日抵达奥伦治要塞下面。四年多前，正是在这里，这个要塞对美国战船“安德鲁·多利亚”号发出礼炮，对美国大陆会议旗帜表示敬意。之后罗德尼假沃恩的士兵之手大事罚没和驱逐，导致后来对伯克和福克斯的指控，这让保守党阵营的人很高兴。在克林顿的参谋人员中，弗雷德里克·麦肯齐上尉（Captain

Frederick MacKenzie）是有记日记习惯的人中最富观察力、最活跃的，他记录的一份报告称，在罗德尼到来之前，圣尤斯特歇斯岛的仓库中储藏有6900大桶的烟草，价值达3.6万英镑，他有些幸灾乐祸地说："毁掉其中一半就足以摧毁美洲所有叛逆的商人。"

罗德尼成功地在岛上进行罚没，这让他在本来很不稳固的海军中的身价增加了。不知是为了对他加强约束，还是为了提高他的地位，海军部还给他派来了一位很有冲劲的副手，这就是塞缪尔·胡德爵士（Sir Samuel Hood）。罗德尼早年在地中海执行护航任务时，胡德曾经是罗德尼手下的海军候补生，后来在勒阿弗尔焚烧入侵舰船时，他也在罗德尼手下担任上尉。由于他们曾经在两次战役中并肩战斗，相识的时间已经超过了40年，他们相互之间已经非常了解，也许太了解了，甚至都不把对方当回事。他们现在共同接受了一个至关重要的任务：阻止格拉斯穿越海洋增援美国人。互相信任本来是很有帮助的，不过他们的关系总有点儿说不清楚。

胡德获悉将在老上司手下任职后，先是给海军部写信表示拒绝，但两天后又写信说，希望现在改变想法还不至于太晚。罗德尼对他表示支持，在信中写道："除了我的老朋友塞缪尔·胡德爵士，再没有别的人更合乎我的心愿了。"这个态度好像非常明确，不过据他的一位下属说，他曾经私下里抱怨："他们还不如把一个卖苹果的老妇人派给我好呢。"此事再次表明，在这场被弄得很糟的战争中，将领相互之间存有敌意的情况是多么普遍。

罗德尼的蔑视很令人吃惊，因为后来在拿破仑战争期间，纳尔逊对胡德颇多溢美之词，几乎到了肉麻的程度，称他是"我所见过的最了不起的海军军官，无论面临何种情况都是个卓越的上将"。胡德在未来的发展中将起到重要作用，这两位高级指挥官根据各自的亲身经历，对胡德的评价竟然如此不同，这很有意思。纳尔逊通常对自己的军官过于包容，因此对胡德的评价有些言过其实，他的赞誉并不适用于胡

德在美国时的情况。在美国的胡德在大多数情况下不但谈不上了不起，甚至可说是不称职的。

桑德威奇颇为率直地对罗德尼说：“挑选适合为你效力的将官还真不容易。”不过他又说，这种困难倒不是由于个人原因。有些人不适合是因为政治原因（桑德威奇称之为“他们与各种帮派的联系”），而另一些人则因为“不够坚定或者无法胜任，因此最后为了妥善办好此事，我们不得不特地破格提拔”。正如我们所看到的，罗德尼声称他对选用塞缪尔·胡德爵士很满意，不过后来他们的关系越来越紧张，老交情也荡然无存了，他们的舰队更是在关键时候因主帅失和而无法密切配合。

胡德到来时本指望率军远征攻取苏里南和库拉索这两个荷兰殖民地，就此发一笔横财，不料罗德尼接到假情报说有一支法国舰队正驶向西印度群岛，因此不得不将他所有的部队用于准备这些岛屿的防御，终止了苏里南——库拉索远征行动。这是第一件让胡德不满的事。之后，他们又为海军两个空缺的任命问题闹翻了。对于其中的一个职位，胡德认为罗德尼已经答应过给他的一位中尉，罗德尼却说，他只能优先考虑对一位出身于“英国的名门望族”的贵族子弟的承诺。胡德在给海军部的信中说了很多罗德尼的坏话，说他“摇摆不定”，最大的愿望便是留驻圣尤斯特歇斯岛，以守护他在那里夺取的财物。这两位英国军官之间的不和，似乎比法国和美国人之间的分歧还要严重。

罗德尼受命处置在圣尤斯特歇斯岛的罚没物资，把这些财物装上30条运输船，还要指派合适舰船将这些船只护送回英国，这让罗德尼不堪重负，真正的麻烦则是，他本来就饱受痛风的折磨，现在又添上了尿道狭窄这个毛病。疾病缠身，他唯一的愿望便是能获准回家养病。他数次写信给桑德威奇请假，但均未获准。他在3月7日的信中写道：“过去一年来，我经受了持续的身心疲惫，这已经让我心力交瘁，除非我获准在雨季离开，摆脱这里的气候，否则我确信，我将无法像

我所希望的或者一如既往的那样对国王和国家尽职尽责。”他恳请桑德威奇向国王陈情：“如果此次战役结束时我的身体未见起色，需要在北方的气候里养病，希望他能够开恩准许我在雨季的三个月里返回大不列颠。”“哪怕是要求片刻脱离职守”都让他深感痛苦，“但是我疾病在身，由于工作繁忙、积劳成疾，我的医生认为我绝对需要离开热带气候……”这里夏季的几个月气候湿热，疾病很容易传播。有数百名士兵和水手已经因患病而无法动弹，罗德尼也被警告，如果他尿道狭窄的毛病得不到治疗，这种病有可能致命。他急切地想回到英国，这本是情有可原的。桑德威奇在5月复信说，就罗德尼的请求，他已经“正式致函”，国王显然已经准假，但希望“在当前这种关键的时刻，你不会因得到准假便擅离职守。只要你继续担任指挥，无论是政府还是全体公众，都会非常满意”。桑德威奇还自信地宣称，这场战争“不会持续太久”。这种自信只能出于一位无知而又不愿意从战场或者对手那里学任何东西的部长。至于法国的干涉，桑德威奇更是轻松自如，根本不当回事。他的见解是：“很可能在你所处海域的法国舰队会在飓风来临的几个月奔赴北美……”这暴露了他对时间季节的了解有多么贫乏，因为还有5个月才是飓风季节，而法国人在听到美国人的紧急召唤后，根本无须等到那个时候——事实上，他们的确没有等那么长时间。最后桑德威奇说，“至于是否要追赶他们，你在判断这一点上最有发言权”，他让罗德尼跟随“自己的感觉”行事。罗德尼的感觉并不复杂，他在3月18日给他妻子的信中说：“我最迟必须在6月离开这里。”他提及严重痛风的毛病，还有“一种非常令人痛苦的病症”（前列腺疾病）。他还对圣尤斯特歇斯岛上那些背信弃义的生意人表示了很大的愤慨。“我无法表达在这个岛上，我经历了多少痛苦。如果我不在这里的话，那些自称为英国人的人会为所欲为，无恶不作。”正是此时，在他饱受病痛折磨的时候，他愤怒地威胁说要让这个岛成为“一个沙漠”。他还闷闷不乐地表达了后来并未实现的愿望：“如果装载我战利品的船队安全抵达英国，那我应该感到开心了，因为除了可以偿还所有债务之外，我还能给自己亲爱的孩子们留下点儿东西。”

3月21日，桑德威奇给罗德尼转发了一个情报，说一支由25艘帆船组成的舰队即将驶离布雷斯特，不过桑德威奇未能说明这支舰队驶向何方。他说，舰队很可能驶往西印度群岛，之后再驶往北美，也可能在卡迪斯跟西班牙人会合，以“阻遏你的征服活动”。他的判断是正确的，不过也算不上机敏，因为这是格拉斯率领舰队赴美行程的第一阶段，当时已是尽人皆知了。在法国首都为沃波尔殷勤报告各种传闻的杜德芳夫人（Mme. Du Deffand）已经在给他的信中提到，圣西门所率领的一个团“亦在赴美之列。这是谁都知道的了（Voilà nouvelles publiques）”。尽管已是尽人皆知，但当此报告送到罗德尼手里的时候，格拉斯已经到达背风群岛一周，向胡德开战了。

海军部的各种公文急报是通过名为“燕子”的快艇传送的，这个名字显然是为了表达快速之意。尽管快艇就其大小而言速度不算慢，但这种单桅船获取推动风力的风帆面积，比快速帆船的风帆小太多了。对比之下，美国人利用法国快速帆船“康科德”号（Concorde）递送罗尚博和格拉斯之间的急件，波士顿和背风群岛之间的文件传送很快，仅需16和18天。他们的航行时间有如此显著的差异，不仅因为所用船只不同，还因为英国人过于自信地认为自己有丰富的大洋知识，坚持要逆湾流而行。这种洋流以环形向北流动，减缓了从欧洲到加勒比的航行速度，但在大西洋的洋流速度加快，这减少了从欧洲到美国邮件的传送时间。楠塔基特（Nantucket）的猎鲸者在跟踪鲸群时首先发现了洋流的流向和速度，一位楠塔基特的船长蒂莫西·福尔杰（Timothy Folger）将此发现告诉了表亲、时任美国邮政局长的本杰明·富兰克林，以方便穿越大洋递送邮包的邮政人员。福尔杰解释了为什么从伦敦到罗得岛的美国商船船长要比从伦敦到纽约的英国邮船船长走得快。这是因为美国船长受到了鲸鱼的启发，知道了湾流的流向并穿越过去，而不是一连数日逆着洋流航行。福尔杰绘制的海图和文字说明，指导船长们如何通过按一定间隔吊下温度计，测量表面泡沫的速度，观察水面颜色变化等方式监测洋流流向。在战前的1770年，富兰克林曾将此发现告知英国邮政大臣安东尼·托德（Anthony Todd），但

英国的船长们根本不屑从美洲殖民者和渔民那里接受什么教导，因此未予理会。富兰克林在1776年的一次航行中亲自做了实验。从早上7点到晚上11点，他每天两次或者四次将温度计投入水中。他有关湾流的报告直到战后才发布，那时这个发现已经不可能惠及英国人了，但是福尔杰的地图——有关湾流的第一幅地图——在1768年就出版了，这是在敌对公开化和发生革命之前。

桑德威奇仍然优先考虑西印度群岛，他在给罗德尼的信中说，除非罗德尼能在格拉斯抵达马提尼克岛之前拦截他，否则法国人在舰船数量方面将处于优势，因此英国必须依靠“我们总指挥官的谋略和表现以及其手下官兵的勇猛了”，因为没有可能为他增加援兵。罗德尼一直在留意法军何时到来，还将三艘主力帆船调拨给胡德，命令他在马提尼克岛逆风处巡弋并侦察敌人。不久，胡德又被调派到靠近海岸的地方侦察皇家要塞的动向，防止驻扎在那里的四艘法国主力舰在格拉斯到达后出来增援，同时防止格拉斯进入并占有那个“最宏伟、最好的港口”（按照罗德尼的说法）。胡德不喜欢这个靠近海岸的位置，屡次请求罗德尼让他回到他原来的位置，但遭到罗德尼的拒绝。在何处能更好地侦察和拦截敌人这个问题上，他们发生了争执，这使得他们的分歧加重了。

在圣尤斯特歇斯岛，罗德尼任命了一个特派员，由他来监管如何处置收缴的财物和文件。他对背信弃义的英国商人的那些勾当了解得越多，他的火气也越大。“我是为国王和国家而收缴”了这些罚没资产，因此“希望这些资产能够成为国民收入。我不认为自己有资格得到哪怕其中的一枚硬币，我也没有想得到的愿望。令我高兴的是，我帮助自己的国家让这些无赖之徒得到了应有的惩处。他们应当受到鞭笞，也一定会得到鞭笞的”。罗德尼这种对个人利益全无兴趣的说法是否真确，这自然另当别论，但是很显然，在整个3月份和4月初，当罗德尼的敌人穿越大西洋朝他挺进的时候，支撑他坚守圣尤斯特歇斯岛的信念正是将这些无赖绳之以法，并亲手拿起鞭子鞭笞他们。

格拉斯率领着一支强大的舰队，有20艘主力舰，3艘快速帆船，还有庞大的由150艘运输船组成的船队，专门为西印度群岛运送补给和兵力。格拉斯于3月22日从布雷斯特出发，他乘坐的是庞大的旗舰、有三层甲板和110门火炮的“巴黎”号——法国舰队的王者，当时服役的最大舰船。他预计将在西印度群岛的战斗中与胡德或者罗德尼相遇。在为需要补给的岛屿补充物资后，他将为古巴和圣多明各的西班牙部队提供必要的援助，然后在冬季快要到来的时候前往美国。一支由40艘商船组成的东印度公司船队也加入了他的舰队，这些商船航速低，必须由军舰拖行。他于1781年4月底到达距离马提尼克岛不远的海域。

5月8日，格拉斯正驶往西印度群岛，下一个目的地就是美国的消息传到了纽波特，并很快传播开来，仿佛一针强心剂，一扫颓废的氛围。一个月前华盛顿还坦言“我们现在已经濒临绝境”，现在这个消息让美国革命重现生机，有了新的希望。前一年夏天，罗尚博率领5700名步兵来到纽波特，之后由于美国人缺乏主动性，也由于阿巴思诺特一直对海湾施行封锁，因此在之后这10个月里，他们只能郁闷地等待。在此期间，法国的海军指挥官死于发热，继任者是路易·德·巴拉斯伯爵。巴拉斯经由波士顿赶来，给华盛顿带来了格拉斯正在赶来途中的消息。他们立即准备在5月21日召开由华盛顿、罗尚博和巴拉斯（后来他未能参加）参加的作战会议，会议地点是韦瑟斯菲尔德（Wethersfield），一个濒临哈特福德的城镇。会谈中，华盛顿计划对纽约发动战役的提议表面上被接受，但法军还有所保留，提出战役的前提是格拉斯配合调派其陆上部队与美军一道协同作战。尽管德埃斯坦组织的法国海军和美国陆上部队之间的协同作战曾经两度失利，但是与会者还是同意再尝试一次。罗尚博显然与不少20世纪的历史学家一样，认为华盛顿在战争方面没有什么谋略（这显然未能考虑到更为重要的指挥素质），因此他马上置韦瑟斯菲尔德计划于不顾，于5月31日给格拉斯写信，建议他在切萨皮克湾发动攻势。他在信中附上了韦瑟斯菲尔德计划的副本，说格拉斯应当对桑迪胡克沙洲的问题做出独立判断，并提议说，在他到达后，可以了解一下切萨皮克湾的情况，

如果他认为那里不适合作战，可以再去纽约。他还提出借用同来的圣西门所率领的几个团，借期为三个月。

他又分别在6月6日和11日写了两封信，坦诚地报告说，美国的战事已经陷入“严重危机”。这些人没有钱，也借不到钱，“已经到了山穷水尽的境地……先生，我不应该向你隐瞒，华盛顿手下的实际兵力连他号称的一半也不到，我认为——尽管他对此讳莫如深——他目前的兵力还不足6000人，而拉法耶特保卫弗吉尼亚的正规军和民兵还不到1000人，还有大约这么多数量的兵力正在增援他的途中……因此至关重要的是，你要尽可能多地装载兵力，4000人或者5000人都不算多，不管你是打算在弗吉尼亚增援我们，还是准备夺取桑迪胡克，帮助我们对布鲁克林实施包围……先生，这便是你可能面临的不同前景，以及这个国家令人沮丧的现状。不管怎样，我相信你能够帮助我们得到海上优势”。在信末，他重申必须多带兵力，还要带钱来给他们发军饷。这个报告恐怕很难算得上是为了激励盟友同生死共患难，知其不可为而为之，但却达到了期望的效果。我们不知道当时格拉斯是怎么想的，感受如何。我们唯一的判断依据是，他后来全身心地投入当时已经是风雨飘摇的事业中，而这项事业还是别人的。法国人在处理与盟友或者邻国的关系时往往很是生硬，甚至很令人不快，但他们在那充满使命感的1781年的所作所为却极其令人钦佩。只要还有些许能力，他们就不愿意让美国为独立而战的事业灰飞烟灭，让自由的向往沉沦下去，并让他们的宿敌重新居于绝对霸主的地位。

罗尚博在给格拉斯的信中提到，他倾向于在切萨皮克湾作战，这一点也得到其他在美国的法国使节的赞同。他们认为进攻纽约过于危险、代价太高，而且在格拉斯离开后，华盛顿是否能够守住纽约也很成问题。正如罗尚博的儿子在与巴拉斯一同回来后所报告的，法国朝廷不想付出长期包围纽约所消耗的人力和物力。法国人本来指望在1781年结束战争，因此只打算让格拉斯在美国进行6个星期的战斗，然后让他回西印度群岛与英国人作战。在和罗尚博制订计划时，他在美国海岸何处登陆，何处发起进攻，这些决定权均由格拉斯自行决定。

这体现了对他的信任，这种信任可能基于他对士兵的了解。考虑到当时的危局，此举表现出很大的对好运的信心，而直到那时，美国的运气都不好。还要考虑到，协调不同国家指挥官所率领的陆海军部队共同作战，这本来就有相当大的冒险成分，此前德埃斯坦的行动已经遭遇失败。这还不算跨洋通讯——受制于风向、天气和敌人的行动等等——带来的风险。这些因素几乎肯定会导致失误，正是这类失误使得豪和伯戈因无法协调发动战役，结果导致了萨拉托加的败绩。然而好像双方都对此不甚在乎。结果，命运之神——或者华盛顿很是信奉的上苍，外加他自己的努力——终于对美国一方表示了眷顾。在各个关口上时机都恰到好处，加之好运，成就了非常罕见的一次战役——在这次战役中，各个方面都配合得天衣无缝，过程中出错的概率也低到不可思议的地步。

在从布雷斯特前往加勒比的途中，格拉斯做出了他的选择。他写信告诉罗尚博，他是奉国王之命前来，之后他还先行派遣了一支由30条船组成、共计700名士兵的先遣分队在纽波特与罗尚博会合。和华盛顿的期望相反，他决定在切萨皮克湾发起进攻，这是基于一个海员的考虑：因为从西印度群岛到这里的航行距离较短，这里水深，导航更加方便，此外还因为他接受了巴拉斯给他提的建议。带来韦瑟斯菲尔德来信的快速帆船带回了他的答复，这样可以尽快让美国的指挥官得到回复。他还请求美国导航员在海湾帮他导航，这证明了他完全是郑重其事的。

与此同时，华盛顿也打消了进攻纽约的想法，开始接受罗尚博偏重切萨皮克湾的想法。他的着眼点开始从船转移到士兵身上，开始考虑让部队徒步行军。康沃利斯现在已经渗入弗吉尼亚，从那里发来的报告让人“触目惊心”。由于本尼迪克特·阿诺德发动的袭击，华盛顿的家乡弗吉尼亚损害非常严重，对此他深感不安。此外还有更加正面的理由，那就是现在出现了一个可能捕获康沃利斯的机会。这让华盛顿相信，与其在卡罗莱纳发动无法影响结局的战斗，还不如在弗吉尼亚发动可能有决定性影响的战役。他还警告大陆会议说，如果康沃利斯

和他的部队胆敢在弗吉尼亚为所欲为的话，那么他们很快就会穿越到波托马克河以北。出于对自己安危的担心，大陆会议不得不做出反应，派遣宾夕法尼亚、特拉华和马里兰的民兵给格林提供增援。在写给拉卢塞恩的信中，华盛顿敦促法国人从西印度群岛调遣部队过来，这样可以“给予决定性的一击，将敌人从美洲大陆赶走，成就美国的独立”。与罗尚博在报告中有关“严重危机”和兵力渐少的悲观描述相比，华盛顿所展示的是一幅远为乐观的前景。这表明这位总司令已经开始考虑在切萨皮克湾对康沃利斯作战，徒步向弗吉尼亚行军，这将把他带往约克镇。由于格拉斯的到来已经确定无疑，加之罗尚博之子的报告又肯定了那位上将的意图——派遣舰队过来，在美国海域确立海上优势，这些因素影响了有关在切萨皮克湾作战的决定。后来对克林顿在纽约防御情况的侦察表明那里的防御非常坚固，再次证明这个决定是正确的。

美国的战略计划是针对英国的战略计划而确定的。他们同样认为，必须在南方才能击败敌人。他们之所以要在切萨皮克湾发动战役，是为了对康沃利斯勋爵和在美国最后的英国部队进行包抄，将他们置于盟军部队和法国舰队的钳夹中，阻断其海上联系。这样一来，他们将无法得到来自纽约的援助或来自海外的补给。与此同时，位于南部的盟军指挥官拉法耶特和格林会阻断英军的陆上逃跑路径。简而言之，他的部队将被紧紧包围，他要么投降，要么顽抗直至灭亡。由法国舰队负责封锁海上出口的任务，自然是该计划必不可少的一环。当盟军在韦瑟斯菲尔德讨论如何解决掉康沃利斯时，他在切萨皮克湾还没有站稳脚跟。他正准备前往那里，而对盟军来说，他留在那里是至为重要的，否则等到盟军完成布置、下好套子的时候，却没有猎物可供猎杀了。

就英国人来说，要取得胜利，显然需要一个比查尔斯顿更靠近这个国家中心的海军基地。在从纽波特撤出之后，他们只剩下纽约和位于新斯科舍的哈利法克斯。由于桑迪胡克的沙洲，纽约并不是一个好的港口。这样他们的选择便落在了切萨皮克湾南部、位于弗吉尼亚的

朴次茅斯。但是战区指挥官康沃利斯个人不喜欢这个地方，因为这里炎热，不利于健康，且无法为在此停靠的主力舰提供保护。在巡视了这个地区后，他更倾向于约克镇。这是个富于吸引力的镇子，位于更北面大约100英里处的约克河（the York River）“美丽的蓝色河口”，有1英里宽，就在这里的查尔斯角（Cape Charles）下，约克河流入切萨皮克湾。当时这个镇子就叫约克，距离弗吉尼亚首府威廉斯堡（Williamsburg）仅仅12英里。威廉斯堡仅有一条街道，根据布朗夏尔（Blanchard）的说法，这条街道“宽敞、漂亮”，“有两三座很宏伟的公共建筑”。曾是重要的贸易中心、有很多乔治王朝风格的漂亮砖房的约克，建于18世纪初，已经大为衰落，人口降至仅3000人，约有300幢房屋。衰落是由于烟草种植已经转移到别的地方，而英国人的侵袭也迫使商人和农民远走他乡。约有300幢房屋的约克坐落在高原上，四周沟壑纵横。远处是沼泽地和一片500英亩的农场，威廉斯堡的道路就沿着那里通过。穿过基本与约克河平行的詹姆斯河（the James River）之后便是詹姆斯镇，这是英国人来到美洲后建起的第一个城镇，根据特恩奎斯特的说法，这里出产“世界上最好的烟草”。格洛斯特角（Gloucester Point）与约克位于同一边，但位置正好相对，这里被康沃利斯占领，成了他的防御阵地。约克这个通向海湾的入口为大型船只提供了唯一的深水港，船只可以沿着大西洋岸北上，直达纽约。敌方很容易接近这里，因此阿巴思诺特上将认为切萨皮克湾很容易受到攻击，但是他的看法并未被重视，被视为这个老是唠叨、抱怨的将官的又一次发作罢了。

1781年5月，罗尚博在韦瑟斯菲尔德，敦促在切萨皮克湾发动战役。正是这个时候，康沃利斯在得到海军参谋人员认可的情况下，决定把他的基地选在约克，而不是朴次茅斯。之所以做出这个决定，是因为这个地区的其他港口都太浅，还因为约克是这个地区劳力供应的中心，便于修建防御工事。修建基地，再在城镇外面用泥土构筑一圈防御工事，这需要花三个月的时间。这个时间上的迟滞对美法所计划的跨大西洋攻击行动很有帮助——尽管当时他们并不知道。康沃利斯

在8月2日完成了向约克镇的转移，三天后，格拉斯从西印度群岛起程，驶往弗吉尼亚海岸。

由于其后来的命运，选址约克镇的决定后来饱受争议。克林顿肯定是同意了的，只是有个附加条件：康沃利斯必须抽调一部分部队去增援纽约的防御。康沃利斯声称，除非调派他至少一半的部队，否则纽约是守不住的，就此还发生了争执。也许他是正确的，不过如果提供足额的部队从事防御，那么可能补给问题会更加严重。大家相互指责，这掩盖了谁应该负责的问题。克林顿时断时续地保持着写信的习惯，他在7月给康沃利斯的信中向他保证，为了保障他基地的防御需要，他可以尽可能多地驻留部队以供防御之用，而且“可以完全自由地支配切萨皮克湾的所有部队——我相信这样宽泛的授权足以让勋爵阁下信服，我对切萨皮克湾的海军基地是多么重视”。显然，对于这个决定，双方都应当承担责任，同样可以确定，康沃利斯得到授权可以自行其是地转向约克镇，在那里滞留了一个月，直到法国舰队到来并关上大门。

---

1. 考彭斯（Cowpens），意为“牛棚”。——译者注

第十一章

危急时刻

海军上将格拉斯伯爵受命为美国提供海军支援，成了美国战争中的一个关键人物。1781年3月，他率领着庞大的舰队驶离法国前往西印度群岛，这是他准备与华盛顿会合、联手作战的第一程。这场战役至关重要，是华盛顿的最后一搏。他从布雷斯特出发的消息在航海界不胫而走。很快英国人得到消息说，一支准备涉入战事的重要部队正在途中。干涉军队地理上来自西印度群岛，因此罗德尼面临着一个挑战：在这支庞大的舰队抵达美国、改变战争实力平衡之前就拦截它。罗德尼和格拉斯这两位海军将领都明白预料到了他们之间的对抗。他们的侦察员都爬上摇摇晃晃的桅杆瞭望台，焦急地望着泛着微光的海面，随时侦查着海平面上出现的可能意味着桅杆、预示着即将到来的交手的任何迹象。

当格拉斯4月28日抵达马提尼克岛的时候，他发现胡德正在该岛的下风处巡航。他率领区区17艘主力舰和5艘快速帆船，受命拦截法国舰队，还准备封锁皇家要塞，防止那里的4艘法国舰船出来与格拉斯会合，阻止格拉斯进入并占有罗德尼所说的这个地区“最宏伟、最好的”海港。除了夺取这个重要的港口，格拉斯还可能与咄咄逼人的马提尼克岛总督布耶侯爵（the Marquis de Bouillé）会合，联合他的陆上部队进攻一个或多个英国人占领的岛屿。

当胡德的人从桅杆上发现法国人时，法国人在上风处，显然正在朝北驶去。由于晚上拿不准他们在干什么，胡德决定先按兵不动，到早上再说。很不幸的是，他的船在风力作用下顺风漂走，到了拂晓已

经被吹了很远，最后船因为没有风而静止不动了。正当胡德忙着重新设法借风的时候，敌人的船队出现了，他们那些受到护航的船队贴近海岸行驶，炮舰则在朝向大海的一侧。就在双方都在形成战线的时候，法国船队溜进了皇家要塞。炮舰远距离开火了。格拉斯尽量保持距离，竭力诱开敌人，指望他的船队能够安全入港。他的船舷遭受重创，伤亡惨重。胡德有两条船在吃水线以下的部位被打出窟窿，在连续24小时朝外泵水之后，已经无法保持稳定；其他船只的桅杆受损，也已经无法继续战斗。快到晚上，“无畏”号的主中桅轰然倒下，“拉塞尔”号的水泵也被一点点淹没，情况岌岌可危，因此受命赶往圣尤斯特歇斯岛。这艘船给那里带去的消息是，这场战斗已经造成37人死亡，125人受伤。到第二天天黑的时候，舰队已经距离皇家要塞70英里，胡德决定脱离战场。到次日晚上，舰队双方均看不见对方了，但法国人已经进入皇家要塞了。在事后的相互指责中——这对英国人已是家常便饭——胡德及其追随者将这个结局归罪于罗德尼，指责他一开始就不让胡德驶往上风位。但一个不容置辩的事实是，格拉斯在谋略上胜出一筹，打败了胡德。

病情加重、情绪愈加暴躁的罗德尼一直将舰队停靠在巴巴多斯，补取迫切需要的水和用来防止坏血病的新鲜蔬菜。巴巴多斯岛本身虽然无足轻重，但它位于向风岛链的最东面，距离欧洲最近，在英国占有的岛屿中历史最久，土地肥沃且经过精耕细作，一向以出产上好的朗姆酒而闻名。就在船只装储食物的时候，罗德尼得到情报，说法国部队正侵入往南200英里的多巴哥。罗德尼立即派出一支由志愿者组成的救援队伍，却发现多巴哥在他们到达之前就投降了。下午的时候，他们发现整支法国舰队在向北驶去。在需要做出决定的关键时刻，罗德尼克制了想追逐敌人的诱惑，担心他可能会被引向下风位，那样的话，一旦没有防御能力的巴巴多斯受到攻击，他就将无法赶来救援了。他在夜里故意亮灯，想诱使格拉斯第二天再来战斗，但那位法国将领还有其他的打算呢。罗德尼未能追击的后果是，格拉斯没有受到阻拦地按计划抵达美国。

罗德尼十分明白法国干预美国战争的后果有多严重，却没有能够提前阻止格拉斯，这部分由于他需要回国治病，部分由于他相信反正胡德也会阻止的。更重要的原因是海军部本身对此事并不重视，这也反过来说明英国政府缺少统一的战略方针。

这些战役贯穿了1781年5月和6月初。格拉斯在夺取多巴哥之后，带领舰队返回皇家要塞。在这马提尼克岛的优良海港，他可以把周边岛屿的船只聚集过来，并为美国的战役补给水、木材、牛肉和其他给养。他在7月转往弗朗索瓦之角（Cap-Français），这是海地－圣多明各的港口，由于雅致而被称为“岛屿中的巴黎”，开放锚地很是开阔，可以容纳400艘舰船。格拉斯在这里发现了等待着他的30名美国领航员，他们是根据他的请求准备带领他去切萨皮克湾的。等待他的还有罗尚博从韦瑟斯菲尔德写来的一些信，罗尚博在信中坦诚地说明了美国事务所面临的“严重危机”，并提出他希望在切萨皮克湾发起“决定性一击”。同在这批邮件中的还有巴拉斯从纽波特写的信，信中说“这里现在最缺乏的是钱”。这些信以及几位美国特使的信均强调了南方所面临的危险军事形势，以及如何急需援助。格拉斯并没有气馁，他和自己中队的夏瑞特上校（Captain Charitte）立即用自己在圣多明各的财产和种植园做担保，从当地居民那里为政府借到了30万比索（西班牙货币单位），这才使得远征得以成行。尽管担保的财产价值“远远超过”借款额，但是政府还是拒绝提供贷款，这让格拉斯很是不满。他没有生闷气，而是自己出钱，让15艘商船运送他的给养。他真是完全投入到这场战争中去了。

在弗朗索瓦之角的时候，格拉斯做出了两个决定，这两个决定将对美国革命的军事后果产生决定性作用。第一个决定是带上自己的全部舰队，而不是把舰队分开；第二个决定是把舰队带到切萨皮克湾去。格拉斯不但勇猛善战，而且辩才无碍，他说服了西班牙人，既然他们没有计划在西印度群岛发动攻势，那么即便没有法国人的帮助，西班牙人也可以守得住安的列斯岛，这样他就可以放手将全部舰队带往美国了。在总是占了多数的短视之辈看来，美国与西印度群岛相

比，其价值是次要的，带领全体舰队赴美参战的决定乃是唐突冒险之举，此举意味着他们违背了自己本应护卫现在的法国商船返回欧洲的职责，故而指责他们无视法国商人的既得利益。能够这般行事的人，要么是心中尚未完全泯灭对自由事业的热忱，要么就是极富远见，比大多数欧洲人更好地预见了未来的美国。历史赋予格拉斯的任务是帮助美国人与英国彻底断绝。他仿佛心有灵犀，感觉到这是自己的天职，尽管他是个外国人，却似乎听见了《独立宣言》的召唤，为这项事业奉献自己的生命、财产和至高的荣誉。一个崇高的理想能够为精神注入极大的能动性。这甚至感动了圣多明各的西班牙总督，他同意调遣圣西门三个团共计2500人的兵力归格拉斯统辖，这原来是借给西班牙人使用的。也许西班牙人并不喜欢自由事业，但是相比之下，西班牙更不喜欢英国。

格拉斯在写于7月28日，8月14日送达罗尚博和华盛顿的信中肯定地说，他正带着25或者26条舰船赶来，载着三个团的兵力，将于8月3出发驶往切萨皮克湾。这封信径直由“康科德”号迅速递送，而没有通过外交渠道，因此受雇于英国的间谍无法读到此信，也不可能抄写下来。在20世纪初期，美国陆军部长亨利·L·史汀生（Henry L. Stimson）曾反对建立“黑室”（Black Chamber），理由是“绅士们从不偷看别人的信件”。但在18世纪，这种偷看是司空见惯的。外国使馆均雇用了长期雇员，这些人因为长期接触，能够破译密码，读懂并抄录外国官员的信件。尽管英国不久即获悉有支法国舰队正前去支援美洲殖民地，但他们并不知道这支舰队的大小，具体赶往何处。

当受伤的“拉塞尔”号徐徐驶入圣尤斯特歇斯岛的时候，罗德尼得知了胡德与格拉斯交战的消息。罗德尼罚没的财物的归属问题尚未在法律上得到界定，那些英国叛逆们也还没有被绳之以法，但罗德尼马上驶往安提瓜和胡德会合，安提瓜属英国，是位于马提尼克岛链北部的海军基地。他预计法国会进攻巴巴多斯，而他可以从那里去保护巴巴多斯。北美海岸即将上演一场冲突，而冲突的三位主角现在都汇聚背风群岛——格拉斯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罗德尼和胡德则被派去阻止

他。胡德的旗舰以及其他部分舰只已经失去战斗力，格拉斯从皇家要塞补充了一些别的舰只，因此现在法军有24艘军舰，而英国只有18艘[注]。面对这样的优势，通常不应贸然挑战，特别是当时法国人位于上风位，一旦英国人处于下风位，他们将无法支援没有防御能力的巴巴多斯，巴巴多斯就可能被攻占了。作为背风群岛的指挥官，罗德尼认为，英国的荣誉和利益——也许还有他自己的荣誉和利益——都不允许他再失去一个岛屿。岛上还有2000名法国囚犯，因此，显而易见，法国人会试图解救这些囚犯。当罗德尼赶到巴巴多斯的时候，他发现那里的英国旗帜仍然在飘扬。接着格拉斯带着来自马提尼克岛的陆上部队攻击了圣卢西亚，但是依靠岸上火炮的帮助，马提尼克岛成功击退了入侵。防御者还很有创意地把一艘被拆卸的舰船上的火炮派上了用场，增强了防御力量。

罗德尼为多巴哥的投降感到羞辱。他在紧急公文中写道，他一心一意地要“打下法国人的威风”，只要“他们能给我这样的机会”。他们没给他机会。罗德尼在6月5日日落时发现了法国舰队，靠近后发现法国舰队共计29艘帆船，包括24艘战列舰和5艘快速帆船——根据当时的计数，他自己只有20艘。由于必须让自己的舰队随时准备为各个岛屿提供防御，保护来自英国和爱尔兰的船队，罗德尼决定不与之交战。像所有的海员一样，他接受的教条是，没有风的时候不能开战，因此他调派快速帆船前去侦察。7月初在马提尼克岛附近巡航时，他们俘获了一艘来自皇家要塞、属于法国船队的快速帆船，从这艘船的船长那里得知，他属于由格拉斯伯爵指挥的舰队，舰队由25艘主力舰组成，还有来自各个法国岛屿的近200艘商船，而且据说舰队是驶往圣多明各的。格拉斯据此向纽约时任英国海军指挥官的格雷夫斯上将发出警报说，一支由28艘[注]主力舰组成的舰队已经出现在马提尼克岛，据说舰队的“一部分”准备驶往北美。他认为“很快”舰队就会出发，不过他无从知道舰队是否会在途中停靠圣多明各的弗朗西斯之角。他写道：“我会密切观察他们的动向，据此决定自己舰队的动向。”他接着说，胡德上将将受命率领由14艘主力舰和5艘快速帆船组成的舰队，跟随法国人

直到弗吉尼亚海岸，然后沿着特拉华海角航行，再到桑迪胡克接受格雷夫斯的调遣。他还告诉格雷夫斯，要在特拉华海角派遣巡逻船，预备胡德的到来，“这样他们可以联手拦截来自西印度群岛的法国人”。他还对格雷夫斯说，“如果敌人的确是朝那个方向去的话”，那么他的舰队肯定会得到增援。罗德尼还向伦敦的杰曼保证，自己会“像山猫一样密切观察敌人”，又向纽约的阿巴思诺特保证说，“会竭尽所能给你提供各种增援”。他在给卡莱尔伯爵的另一封信中详细地谈到，他所期望和计划的不是让敌人（格拉斯）利用“在美洲海岸的优势”，而是设法让胡德“赶在法国舰队从弗朗索瓦之角到来之前抵达美洲海岸”，与已经在那里的英国部队（格雷夫斯）会合，“击垮敌人并挫败他们所有的计划”。与此同时，罗德尼还派遣了一支由5艘主力舰和5艘快速帆船组成的舰队护送商船去牙买加，命令那里的指挥官彼得·帕克爵士（Sir Peter Parker）立即调派舰船前往北美。这样在与胡德的舰队会合以后，他们将使美洲的英国海军明显占据优势，亦可让格雷夫斯得到承诺给他的增援。与别人一样，罗德尼也认为格拉斯会分散自己的舰队。不知出于何种原因，彼得·帕克爵士并未执行他下达的命令。

罗德尼把法国参战看得很严重。他告诉胡德，如果他看见法国舰船，“应该想方设法让我尽快得到有关消息……这至关重要”。他似乎是唯一一个事先意识到格拉斯参战会产生关键影响的人，他认为自己必须亲自追击。在8月1日出发前，他在给妻子的信中写道：“敌人在离开这片海域后会驶往美洲。不管他们赶往何方，我都要观察他们的动向，一旦他们给我适当的机会，我一定会对他们发起进攻。这可能维系着英国的命运。”

罗德尼给格雷夫斯的警告和他发出的紧急公文均表明，罗德尼对当时的局势有清醒的认识，确认了地点和面临的问题，也有了合适的行动计划。因为是在与头脑比较迟钝的人打交道，罗德尼给格利佛斯下达了非常明确的指令，否则他放心不下。在7月31日发出的一份补充的紧急公文中，他已经明确指出了他所预料的情况。他重复了有关格拉斯正驶往美洲的情报，并补充说，他已经派胡德前往弗吉尼亚海

角，“我相信法国人打算在那里发动强大攻势”。这并非罗德尼有什么先见之明。罗德尼已经得知有领航员在弗朗索瓦之角加入格拉斯的队伍中，他据此推断（这颇有些不同凡响），既然格拉斯请求领航员在切萨皮克湾导航，那无疑就是他打算去的地方。

对英国来说很是不幸，罗德尼给格雷夫斯的预警没有被送达。正是战争中发生的这类怪事促使克劳塞维茨（Clausewitz）在一个世纪后制定了一项基本原则：在制订所有的战争计划时，都要预先考虑到那些无法预计的因素。给格雷夫斯发出的警报是通过英国的“燕子”号发出的，它的船速比快速帆船慢，亦不够灵活，结果在长岛海湾（Long Island Sound）被三个美国私掠船船员俘获，因此格雷夫斯未能收到有关格拉斯正在过来的警报。这几位不知名的私掠船船员应该在历史上占有一席之地。胡德还曾发出一封警报信，但同样在海上被截获，因此格雷夫斯既不知道来自英国的援军正在赶来，也不知道来自法国的威胁已经在路上。当胡德在8月28日抵达纽约湾的时候，他从自己的船上下来，划小船到长岛与格雷夫斯上将晤谈，但没有取得什么结果。他们并没有像罗德尼计划的那样，把兵力联合起来赶在格拉斯之前抵达切萨皮克湾。尽管他们在会晤中同意组成联军驶往切萨皮克湾，但他们无所事事地原地逗留了三天。即使他们立即行动也来不及了，不可能赶在格拉斯8月30日到达前使切萨皮克湾布满英国舰船，因为当时格雷夫斯停靠在纽约港里，通常穿越桑迪胡克的沙洲就要花上三天时间。实际上他们直到8月31日才出发，之前不过停留着静待事态发展而已。

罗德尼原计划联合胡德和格雷夫斯的部队，或通过调遣彼得·帕克爵士的舰只取得在弗吉尼亚海岸的海军优势，但现在这些打算都落空了。缺少人的配合，再好的计划也无济于事。格雷夫斯，就像他后来所展现的，总是四平八稳的；而胡德呢，不管后来纳尔逊怎么评价他，他在美国是没有什么冒险精神的。

当时的形势是，已经预计到意外情况，也制订了恰当的应变措施，但是未能实施。英国人一而再，再而三地拒绝抓住手中的机会。是不是因为他们陷入了一场自己不知道如何才能获胜的战争，因此才懵懵懂懂、不知所措？悲观是被动的一个主要原因。

罗德尼对法国积极参与美国战争的威胁一直以来都非常关注，这在英国人中是绝无仅有的。既然如此，当他们还在背风群岛——自己的地盘上的时候，为什么罗德尼没有与胡德联手拦截法国人，却要放开他们，让他们到了美国之后再去拦截？这是个真空时段。并不像当时或者现在那些指责他的人所说的，罗德尼没有追击，是因为他想留在圣尤斯特歇斯岛，尽可能多地搜刮财物。就他自己的能力而言，他能捞到的也都捞得差不多了。早在3月时，他从圣尤斯特歇斯岛得到的战利品就在霍瑟姆的护送下驶往英国。那么他为什么不派遣快速帆船前去侦察，以精确地确定格拉斯离开皇家要塞后到底去了哪里，他带领着多少船以及他出发的准确时间（而不仅仅是“不久后”）？若有这些情报，罗德尼和胡德的联军很可能在格拉斯穿越大西洋之前就重创他们，或者拦截他们。

罗德尼并没有进行这种尝试，因为他认为自己的首要任务是用自己的舰船保护好那些岛屿；也因为修理胡德受损的舰船需要时间，这让他在舰船数量上处于劣势；最主要的是因为病痛，他已经没有了过去那种锐意进取的精神，要是在过去，他早就主动搜寻并摧毁自己附近的法国舰只了。对于一种不正义的事业，很难像正义事业那样注入积极进取的冲劲。他没有主动搜寻，也没有找到什么战斗机会。然而，他决定自己必须与胡德一道追逐格拉斯。也许他心存侥幸，以为朝北航行，清新的海风能够缓解自己的疾病。7月25日，他命令胡德扬帆起航，开始追击格拉斯。此后的16天，胡德忙着修理和补充给养，然后才做好出发的准备工作。在这段时间里，罗德尼一直饱受剧烈病痛的折磨，现在他觉得自己终于可以休已被批准的假，起程回家治疗他尿道狭窄（当时对于这种毛病，还没有用“前列腺”这个字眼）的毛病了。7月25日，罗德尼签署命令让胡德追击格拉斯，8月1日，他自己

也在舰队医生布兰的陪伴下跟随过去，期冀自己在离开热带之后身体会好转，并能继续驶往美国，再度成为一名积极进取的将领。为了预备发生战斗，他还带上了“直布罗陀”号和“胜利”号（Triumph）两艘比较大的主力舰，但这两艘船均需修理，此外他还带上了“珀伽索斯”号（Pegasus）快速帆船，他希望如果自己的身体允许，他可以乘这艘船前往美国。

在航行途中，他的健康状况并未像他希望的那样有所好转。当他经过百慕大一带时，情况仍无好转，他意识到自己必须回家了。因此，不久之后，当英国海军和法国海军在美国领海一争高下的时候，他所带领的这两艘战舰未能帮助英国海军作战。他在向卡莱尔描述自己所经受的折磨时说，本来准备驶往美洲，“率领的舰船足以遏制或击败”国王陛下的敌人，“却由于严重病痛无法亲自指挥赴美舰队，失去了本该属于自己的荣耀”。他于9月19日返回英国。

除了与家人团聚之外，他的返乡并不特别欢快，因为圣尤斯特歇斯岛和圣基茨的商人向他提起了64项诉讼，政治上的反对派也正步伯克和福克斯之后尘，准备在国会一起谴责罗德尼。原本有人提议给他封爵，现在他饱受非议，此事也不再被提起(注)。他到达后急忙赶往温莎城堡，请求觐见乔治三世，为自己辩解，但觐见被推后了。更糟糕的是他得到消息说，装载着大部分圣尤斯特歇斯岛财物的霍瑟姆船队被法国人缴获，这使得本来就备受诟病的桑德威奇又成了众矢之的，被指责未能提供足够的舰船保护装满财宝驶向英国的船队。

在公众眼中，由于罗德尼曾经为直布罗陀解围并参与“月光之战”，他头上笼罩着的荣耀的光环尚未完全褪去。码头工人在普利茅斯向他欢呼，他的伦敦住处的门上也挂满了花环。他赶往巴斯去接受手术——要接受18世纪的手术的恩惠，那是要有相当耐受性的。在之后的一个月中（9月到10月），他做了手术并处于康复阶段，与美洲的事务完全脱节。美洲的危机正在加重，即将发展到一发不可收拾的地步。

根据罗德尼传记作者的说法，外科医生西泽·霍金斯爵士（Sir Caesar Hawkins）的这个手术似乎做得不错，“治好了他的病人”。不过罗德尼自己在11月4日写给海军部的杰克逊（Jackson）的信中说：“我的病一如既往，仍在发展。”不过，尽管他“经受了外科手术的痛楚”，他精神上热情很高，一如往常。政府曾经对他很是冷落，现在却期盼他能服役。11月时，他被任命为大不列颠海军副元帅（Vice-Admiral of Great Britain），承诺给他有90门火炮和三层甲板的“威力”号（Formidable）作为他的旗舰。他很快接受任命。尽管他的朋友看到他因为疾病身体虚弱，但他“坚定地准备继续服役”。桑德威奇写给他的信中几乎是恳求他重返军职，坚持说：“如果失去了你的帮助，那么我们的损失将无可估量”。

这就引发一个疑问：如果他真的如此可贵，那么当他在3月2日第一次提出因为“严重的尿道狭窄……极为严重和痛苦，因此必须马上回家”时，海军部为什么不给他准假？如果他在那时得到及时治疗，那么后来被委派到美国的可能就是他，而不是后来在至关重要的海湾之战（Battle of the Bay）中遭受败绩的格雷夫斯了。胡德后来在提及罗德尼时也颇为大度地承认说，如果“那位上将率国王舰队从西印度群岛前往这里的海岸的话，那么我认为9月5日（海湾之战发生的日子）就可能是让英国感到荣耀的一天”。

考虑到一年后罗德尼因在“圣徒之战”中战胜格拉斯而轰动一时，胡德也许并未说错。换作罗德尼，他肯定不会在“海湾之战”中弄得这样糟，以至于完全受制于法国人。如果英国人掌控了海湾的话，他们就会，或者说可能救出康沃利斯，那么华盛顿最后的机会也就丧失了。那样的话便只剩下叶卡捷琳娜大帝居间调停一条道路了。一旦受到俄国的影响，由于英国已经处于敌对者阵营之中，那么无论是美国独立还是美国宪法都不大可能出现。罗德尼自己对“海湾之战”的判断是非常明确的。他在10月19日给杰克逊的信中写道：“在我看来，法国已经取得了一个关键性胜利，而美洲也就无可挽回地失去了。”他在这

两点上都没有错。他写信的那天恰恰就是康沃利斯在约克镇投降的日子，不过这个消息是又过了一个月后才传到伦敦的。

格拉斯7月份时在西印度群岛已经做好了展开战役的各种准备工作，就剩下钱还没有着落。他本想从圣多明各的居民那里筹得借款，但此事受阻，之后他又转向当地的另一个财源，这就是古巴居民，也属于西班牙人。他派遣快速帆船给哈瓦那总督送去一封信，信中解释了他为什么急需相当于120万里弗尔的一笔钱。尽管西班牙官方并不热切地期盼美洲叛军取得成功，因为他们担心可能会对自己的殖民地产生影响，不过哈瓦那的居民还记得不到20年前英国人袭击哈瓦那的情形，很高兴能有报仇雪恨的机会。据说，通过向大众募集的方式，只用了不到48小时就为格拉斯筹好了钱，古巴的妇女们也助了一臂之力，纷纷拿出自己的钻石，筹好的钱很快送到了他的旗舰上。特恩奎斯特的说法则没有那么令人动容，他说“古巴”开出了70万比索的现金汇票，并用5个小时兑现了现金。这样，格拉斯在1781年8月5日带着钱、圣西门的三个团以及他自己舰队的28艘船，从弗朗索瓦之角出发，前往美洲和切萨皮克湾。这比他原来预计的出发时间只晚了两天。

为了不被发觉，格拉斯在航行时选择经过古巴和巴哈马之间的巴哈马海峡，这条路难走，故很少有人经过，因为障碍很多，因此航行的速度比较慢。尽管美国人催促他快些去，但是后来证明他选择走巴哈马海峡是明智之举——或者说他很走运。胡德上将是8月10日离开安提瓜的，只比格拉斯晚了5天，他未能在开阔的大洋上发现格拉斯，因为他是沿最直接的路线赶往美洲海岸的，比格拉斯早了5天到达美洲。当他朝切萨皮克湾打量的时候，他没有发现有什么外国帆船的痕迹，因为格拉斯还在从巴哈马群岛赶过来的途中呢。格拉斯打消了英国人对他到来的担心，并且让他们相信，如果他的确在赶往美洲，那么他也是在赶往纽约，此时未能与他相遇后果之严重更胜过双方相遇并发生交战。

8月28日，胡德尽职尽责地参加了与格雷夫斯和克林顿的会晤。双方均没有将注意力集中于格拉斯到来一事。格雷夫斯安慰克林顿说，有关法国舰队正在从西印度群岛赶过来的传言很有可能是“痴人说梦”，或者，就算截获的法国人的信件中亦提到此事，这也可能是“吹牛”（gasconading）——说起法国的声明、威胁或承诺，英国人总喜欢不屑地用这个字眼。胡德自己肯定很清楚，这不仅仅是“吹牛”这么简单，因为他自己在不久以前还与格拉斯在西印度群岛交过手呢。他了解法国舰队的规模，因此如果他还有战略眼光的话，本来可以像罗德尼一样，判断出格拉斯的目的地，并通过格雷夫斯的手下人施加影响，说服他们联手赶在法国占领切萨皮克湾之前先把它控制住。如果他们真这样做了，就可能改变战争的进程，但是胡德并没有这样主张，无疑是因为他朝切萨皮克湾打量的时候，很不凑巧地没有发现什么敌人。后来因为救助康沃利斯一事陷入越来越严重的危机。考虑到他一直无所作为，这似乎表明，当他踏上美国领土的时候，他也受到了消极被动情绪的感染。

克林顿也与格雷夫斯和胡德一样，有些自命不凡。杰曼勋爵曾经肯定地对他说，无须害怕格拉斯，因为罗德尼率领着更强大的舰队，正密切注意着他的一举一动。年事已高的阿巴思诺特上将在退休前曾经向格雷夫斯指出，不管罗德尼“警惕性有多么高”，他都不可能“赶在他们之前”及时增援美洲，如果格拉斯来到这里的话，他会在美洲领海占据优势，因此会对在切萨皮克湾处于劣势地位的康沃利斯造成威胁。这位长者的老花眼中所预见的事情后来一件件都应验了，只是长者已去，而纽约人根本不担心其南部战区，认为那里是次要的。他们只对自己的境地感到担心，因为所有的人都确信，一旦法国舰队来到，他们将会奔赴纽约。格雷夫斯和克林顿所担心的是，巴拉斯所率领的法国舰队会由纽波特南下与格拉斯会合，在美洲的海军实力上会超过英国，占据优势。为什么格雷夫斯不主动出击，对纽波特发起进攻消灭巴拉斯，却这样坐以待毙，被动地等待来自纽约方向的袭击？洛赞似乎对这场战争有了破天荒的独立思考力，他写道：“贯穿这场战

争的始终，英国人似乎都在瞎摸乱撞……他们总是不愿意抓住最显而易见、最宝贵的机会。”他还提到了将会出现的机会：当罗尚博的部队离开纽波特与华盛顿会合，准备发起最后攻势的时候，“那时，英国人只需对罗得岛附近的法国舰队发起攻击，即可一举摧毁之，但他们从来没有想到这个策略”。其实他们想倒是想到了，但是担心寡不敌众的格雷夫斯一直都没有同意这个冒险举动。

等到胡德苦苦追逐格拉斯却一无所获，最后抵达纽约的时候，纽波特传来消息说巴拉斯的确出发了，但目的地未知。英国对纽波特的封锁是在50英里外的加德纳斯岛（Gardiners Island）实施的，当这个封锁线接受考验的时候，却发现封锁线并不那么牢固，但这也并不令人惊讶。纽约人人自危，然而他们所预计的战场与巴拉斯所盘算的战场并不一致。英国人对自己的阵地过分关注，以为他是为进攻纽约前来助阵的。实际上，巴拉斯正带着运输船以及随军攻城设备，准备支持法美联军向弗吉尼亚行进，而克林顿和格雷夫斯竟然对此一无所知。

华盛顿的盟军正在赶来。这次计划的与盟军的会师将是最后的机会。在萨拉托加之战后，法国一直有很高的期待——一旦美国成功，将会让英国人颜面扫地——但是法国人的愿望落空了，因为美国的军事力量太虚弱了。法国人发现这个同盟缺乏冲劲，老是想依靠别人，未能建立强大的政府，如果要他们继续打下去，就要给他们输送军队及钱财。跟所有的战争一样，波旁家族发现这场战争也比他们原先预计的要更加昂贵。结盟以来，法国已经向美国人提供了超过1亿里弗尔（约合2500万美元）的贷款、物资和援助。根据一些人的估计，在战争结束之前，法国还要为美国独立战争花费15亿里弗尔。这是一笔史无前例的巨款，实际上已经让法国的国民预算濒于破产，不得不在1789年召开三级议会。这次议会导致国王被逮捕以及一系列骚乱，终于酿成法国大革命。美国人被告知说，法国政府之花费已经超过了“大陆会议仅凭盟友之谊所能够指望得到的”。韦尔热纳明确表示，1781年之后不会再提供部队、舰船和金钱方面的援助。华盛顿很清楚，此次

盟军的增援行动必须达成目标。但是要组建一支有相当实力的美军，能够与法军在弗吉尼亚卓有成效地并肩作战，这谈何容易。这些人要吃饭，要穿鞋，还需要野战炮的支援。

美国严重匮乏，一片萧条，此时出现的第一位救星是罗伯特·莫里斯（Robert Morris），他使美军重新获得了战斗力。他是靠这场战争发了财的商人，富甲一方，在1781年经大陆会议选举出任财政总监（Superintendent of Finance）一职。大陆会议与荷兰国会一样，非常惧怕集中权力，因此有5年的时间都竭力避免把财政权交由一人掌管，只是到了1781年，国家信贷已经濒于崩溃，这才不得不承认，的确需要有人总管财物。莫里斯说，自己“与人类接触得越多”，则对之越无好感，他认为一旦一个老实人出任公职，他就会受人嫉恨，免不了受到“各种专事败坏人家声誉的无赖之徒的种种恶毒攻击”。然而他还是接受了这个职位，而且由于筹集到了所需资金，对支持独立战争可谓与有力焉，功劳并不比别人小。财富亦可以被派上用场，尽管富人常被看成无赖，他们亦如他人，可以成为国家栋梁。并非唯有低贱之辈才有德行，才知爱国。莫里斯凭他自己的信誉，从各州筹得了钱款，削减了政府开支，为美国第一个国家银行的建立奠定了基础，还成功说服一群费城的银行家提供了一大笔现金借款。他总共从罗尚博和费城的商人那里借到了4万美元，让衣衫褴褛、饥肠辘辘的大陆军士兵自入伍以来第一次摸到了现金，这不但减少了开小差的人数，甚至开始有人主动入伍了。更重要的是，有了这笔钱，华盛顿可以准备发动攻势了。

8月14日，华盛顿看到了格拉斯从西印度群岛写给罗尚博的信，信中说他正率领28艘船和3000名士兵驶往切萨皮克湾。华盛顿曾经梦想通过夺回纽约而结束战争，但是他对此不再纠结，立即着手准备在切萨皮克湾发动战役，试图歼灭康沃利斯。

他并没有浪费时间去仔细衡量个中利弊，那往往会拖延做出艰难决定的时间。格拉斯要求他在预计的9月13日到达后能够“立即配合”行

动，这意味着他只有一个月的时间来挑选作战部队并让他们做好准备，为部队经由当地道路总长约计500英里的行军做好给养准备，还要准备船只在河道上接应格拉斯，为他提供运输设备，在他们达成目标后，提供当地食物维持其部队的生存。此外也要为罗尚博的部队做好准备，该部队已经从纽波特行进了200英里，在6月的第一个星期抵达白原与华盛顿会合。此次战役有很大的冒险性，作战难度也很大。他们要冒着酷暑经过长途跋涉到达一个他们都不喜欢的目的地，士兵的脾气则捉摸不定，由法国人和美国北方佬组成的联军可能互相看不惯，甚至吵起来，他们还可能遭受克林顿的部队从侧翼发起的攻击——所有这一切都表明，战役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为了成功完成这“致命一击”，部队在经过一个月的跋涉之后，必须在法国舰队穿越大洋抵达的那一刻接应他们，双方都经过长途跋涉，途中遭遇的种种艰难险阻和意外事件均可能导致他们错过时机，挫败整个计划。必须要在时间上保证精确，这样他们就不至于分别与敌人相遇，也不会先后到达而让敌人有机会逃跑。最大的不确定性在于，康沃利斯是否会待在原处，陷入圈套，否则这项宏大的计划将一无所成。这种担心让华盛顿心事重重。他写信给拉法耶特，要他确保不让康沃利斯再回到北卡罗来纳，随时告知敌人的动向。

然而还有一个问题没有解决：联军既然安营扎寨，驻扎约克镇准备围攻，那么他们的吃饭问题怎样解决？罗尚博起初带来的1500桶咸牛肉储藏在纽波特，这本可以对付一下，但是巴拉斯亦拒绝运送牛肉。他正因为格拉斯被任命为他的上司而闷闷不乐呢。他自己独立指挥的希望落空了，如果独立指挥，他就可以到纽芬兰周围进行冒险，因此他失去了得到战利品的机会，就像胡德放弃远征苏里南和库拉索的计划就失去了得到战利品的机会一样。现在由于华盛顿和罗尚博苦口婆心的说服工作，巴拉斯才改变主意，同意沿着海岸航行运送围城火炮——火炮太重，不适合陆上运输——也带上咸牛肉，格拉斯此时应该已经把海路开通了。

要在切萨皮克湾开战就必须果断、大胆，要充分意识到已经没有别的选择，这是最后的办法。华盛顿是个不喜欢犹豫不决的人。他在收到格拉斯信的当天就下了决心。他在那天的日记中写道，“由于格拉斯伯爵在这片海岸预计的逗留时间很短，加之（法国）海军军官显然不愿意对纽约发动强攻”，再之他自己的国家“不愿意答应”他招募新兵的请求，“将来积极备战的前景亦甚渺茫”，“因此我不得不放弃攻取纽约的想法，相反，必须将法军和美陆军一部调至弗吉尼亚”。他现在比较情愿放弃进攻纽约，是因为7月在洛赞公爵的率领下对克林顿在纽约的防御工事进行了侦察，结果发现防御非常坚固，必须发动强攻方能攻克，但凭华盛顿眼下的力量，组织不了这样的强攻。

美国士兵早已是战场上的弃儿，邋邋遢遢，食不果腹，粮饷拖欠了很久，而大陆会议的成员则出入有车辆接送，吃饭有山珍海味，因此士兵们坚持要求发饷，否则不肯出发。这时莫里斯和法国人的钱便如润滑剂一般，派上了用场，帮助消除了障碍。本来囊中羞涩的士兵有了点儿钱，军需官也可以筹办军需品了，食物也不像过去那样成为大问题了。一支每日四处转移的部队不像漫漫寒冬驻扎一处的部队那样让人们担惊受怕，因为驻扎的部队会消耗掉最后一片猪肉、最后一粒粮食，不免招致乡民的憎恶，让人避之唯恐不及。现在华盛顿可以在行军的路线上设置供应肉、面粉和朗姆酒的补给点。法国人的钱和费城银行家的借贷让部队重新行动起来，不过更关键的因素还是，格拉斯必须顺利穿过大西洋，按计划与美军会合，这才能让美国革命事业重现生机，提供发动战役所必需的军事力量。就美军本身而言，规模本来不大，物资严重匮乏，在1781年时根本无法在战场上独当一面。大陆会议也没有后备力量。此时的英国军队亦无力成功发起攻势。如果不是法国舰队的到来改变了力量平衡，英国和美洲殖民地可能会就那样相持下去，直到他们达成某种可悲的妥协，因为双方私下里都有达成和解的意愿。1781年3月，有传闻说俄国沙皇或者说女皇提出斡旋，各方均已接受，而根据沃波尔对曼所说的，约瑟夫·约克爵士正准备起程，“借助风力前往维也纳媾和”。这些消息一出，在两天的

时间里，英国的股票便上涨了6%。后来发现传闻不实，约瑟夫爵士也待在家里，并未外出，股票市场又沮丧地回落了。在美国，有关俄国要居间调停的传言同样激起热望，因为很多地方都有强烈的厌战情绪。到了9月，英国人再次受到传言的鼓舞，说英国国王已经指派约克与荷兰单独媾和，这样英国至少可以免除一场战争。辉格党尽管倾向于和平，但对主动求和还是不免挖苦一番。据沃波尔说，他们指责“朝廷的行为为人所不齿。它先是神经兮兮地主动挑起战争，接着又卑躬屈膝地私下求和”。这个传言后来也被证明是不实的。议和的传闻盛行，足见公众有厌战情绪，想通过调停达成妥协。但战场上的将军们却寄希望于赢得“战斗胜利”并给予“致命一击”，一如既往地表现出强硬态度。这也许是件幸运的事，因为如果达成妥协的话，那就不会建立美利坚合众国了，也不会造就民主的新纪元了。1781年6月5日晚上在西印度群岛发生的事举足轻重：那一天，罗德尼决定保卫巴巴多斯，而不是追逐格拉斯。

---

1. 舰只数量常常不准确，因为这取决于快速帆船是否被计入，还取决于是否有别的主力舰会加入或离开舰队主力。

2. 不同观察者在不同时期对该数字的说法不一。可以比较确定的是，格拉斯舰队的主力舰包括26艘到28艘战舰，另外还有些快速帆船和武装商船。

3. 后来，在1782年取得“圣徒之战”的胜利之后，他被晋封，但仅仅被封为贵族中最低等的男爵。

第十二章

最后的机会——约克镇战役

人们常常用“奇迹”来形容约克镇战役。华盛顿意识到，让自己的陆军与法国海军联手，将康沃利斯合围于约克镇这个敌人薄弱的地方，这将是自己战胜敌人的最后机会，将迎来漫长斗争的高潮。为达成目标，按计划部署部队难度极大，且失败的风险极大——这个失败将危及他本人和部队的名誉，也将危及独立事业。这要求做出一项决定，就如同汉尼拔乘坐大象穿越阿尔卑斯山的决定一样大胆。华盛顿好像没有怎么犹豫就做出了决定。康沃利斯常被称为英国的汉尼拔，但事实上，华盛顿才是那个时代的汉尼拔。首先必须做的便是在特定时间、特定地点安排法国海军和美国陆军在弗吉尼亚海岸会合。协调这次会合须涉及两个国家的指挥系统，而这两支军队隔着大洋，也没有电话、电报或无线电这些便利设施。最终没有任何差错地达成目标，这似乎只能用一个个奇迹方能解释。

1781年7月的第一周，位于纽波特的罗尚博的部队从罗得岛行进入哈德孙湾，与华盛顿会合。他们分散部署在白原地区，联合营地集中于扬克斯（Yonkers）的菲利普斯堡［Philipsburg，或称菲利普斯庄园（Philipse Manor）］，距离白原4英里，距离占领纽约的英军不到20英里。这些英军驻扎在国王学院里以前美军的营地，距离华尔街三一教堂不远。

美法联军计划发起攻势，以便与格拉斯会合。这就需要从哈德孙湾行军，沿着当地的道路走大约500英里，穿过新泽西、宾夕法尼亚、特拉华和马里兰，最终抵达弗吉尼亚。这支部队由两支最近刚刚结识

的盟军组成，他们语言不同，在行军途中还要就饮食和河运等问题做好安排。晚上他们要觅食、露营，无论遭遇什么情况都得随遇而安。尽管组织此次行军面临诸多障碍和危险，但是华盛顿一旦拿定了主意就非常坚定，不再犹疑。

尽管华盛顿已经经历了各种挫折，物资严重匮乏，那些心存妒忌、想方设法要把他赶走的将军们的风言风语，以及不得不放弃重夺纽约的愿望而带来的失望，他却仍然打起了全部精神来应对新的希望和新的战役。8月15日，即收到格拉斯那封说明打算在切萨皮克湾开战的信的次日，华盛顿通知大陆军做好行军准备。这一天，他向所有大陆军发出命令："部队必须做好最充分的准备，以便在接到通知后迅速开拔。"接着他写信给罗尚博，详细说明了特伦顿行军第一阶段的路线，还写信给格拉斯，让他调派他所有的快速帆船、运输船以及其他船只过来，以便将部队运至切萨皮克湾。选出的部队有4000到5000名法国士兵，属罗尚博的部队，其中包括几个声名卓著的团——圣通日（Saintonge）、苏瓦松（Soissonnais）、双桥（the Deux-Ponts）、波旁（Bourbonnais）和曾经辉煌一时的铁桥（Auvergne）团，此外还有舰队中的陆战队员和约2000名来自纽约、新泽西和罗得岛的美国大陆军——之所以叫大陆军，是想赋予来自不同殖民地的军队一种国民团结的意识。法军中包括德洛赞公爵的骑兵团，他们骑在铺着虎皮毯子的马鞍上，穿着猩红色马裤和淡蓝色大衣，头戴皮帽。由4000名民兵组成的卫戍部队及其他美军留下来，负责守卫哈德孙渡口，掩护大部队渡河。为了进行长途行军，必须计划好相应行动安排。法国人提供的钱财使他们得以在新泽西境内布设食物和饲料补给点。同时还给马里兰和弗吉尼亚总督去信，请求他们提供补给，并要他们提供运输工具，帮助将美法联军沿特拉华河和切萨皮克湾运送至与法国舰队的会合点。因为拿不准巴拉斯是否会携带火炮、牛肉和额外的海军前来与格拉斯会合，而且双方舰队均音讯全无，华盛顿在给格林的信中写道："你可以很容易想到，现在这个时候是我所经历过最令人期待，亦最令人担忧的了。"

纽波特传来消息说，巴拉斯同意前来，同时也接到了格拉斯的信，说他“打算知其不可为而为之，调派”6或7艘吃水较浅的战舰“与你会合”，还会派遣快速帆船以及所有适合逆流而上的船只，外加他舰船上的围城火炮、1800名士兵和120万法郎——这一切都预示着这场伟大的围攻真正向前推进了。

在纽约营地，有关行军目的地的机密被严守着，就连联军士兵对此也一无所知，这样克林顿便无从得知针对康沃利斯发动的围攻计划，也就不会对约克镇实施增援了。双桥伯爵（Comte de Deux-Ponts）系一位法国部队指挥官，但连他也被蒙在鼓里。他曾经写道，我们“根本不知道是去进攻纽约，还是去弗吉尼亚进攻康沃利斯勋爵”。营地里还有人就到底是去进攻纽约还是弗吉尼亚打起了赌。

联军驻扎在大陆的边缘，他们遇到的第一个，也是最大的障碍便是如何穿越哈德孙河。哈德孙河很深，无法涉水渡过，又太宽，无法搭桥通过，因此这条被称作“北河”的大河与“南河”特拉华河不同，只能借助渡船通过。在敌人的射程内将6000名到7000名带着装备、补给车辆、驮畜和火炮的士兵运送过河，这无疑是充满危险的行动，不可能在一天内完成，而且在船上极易受到敌人的攻击。因此法美联军在准备乘渡船过河时都非常紧张。英国人是否会从纽约下城出现，在岸上朝渡船开火——或者更糟，会不会在带着辎重的士兵登船时发动突然袭击?

多布斯渡口（Dobbs Ferry），即现在的大班吉大桥（Tappan Zee Bridge），是两个可以渡河的地方之一。另外一个渡口是国王渡口（King’s Ferry），位于河流上游，在西点对面的河道最窄，被认为更安全。在1778年，为了阻止英国战舰通过，这条河上拉上了锁链。

运输士兵渡过这条大河的渡船是吃水较浅的宽梁、单桅纵帆船，这种在哈德孙河上行驶的船很有名气，一个多世纪以来一直载运着南来北往、需要渡河的货物等。这种由荷兰人建造的纵帆船平均有100吨，65英尺到75英尺长，船尾圆形，甲板很宽，配有一面很大的主帆

和一面小的船首三角帆。要从河岸渡往对面，需要经验丰富的荷兰人来驾驶，他们比英国人的技术更好。他们的身体倚着又长又重的船舵，借助风向、潮水的变化和河流拐弯处水流的变动提高船速。他们通常在夜里行驶，这样可以更好地利用月亮对潮水的影响和夜间的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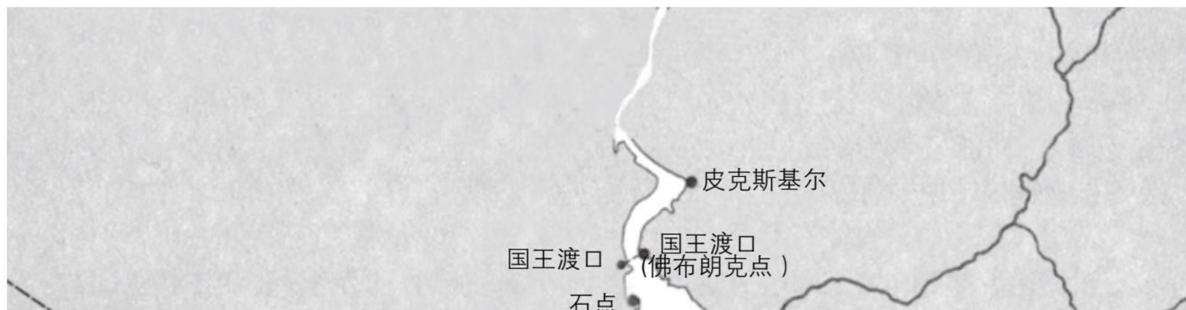
1781年8月19日，华盛顿和罗尚博冒着大雨撤了营，并向渡口行进。一个团首先在多布斯渡口渡河，那里的河宽一英里；其余的美国人以及带着马匹和各种设备等辎重的法国人则在国王渡口过河。尽管这里的河面仅0.25英里，但这里的渡船沿着从东岸佛布朗克点（Verplanck’s Point）到西边的石点（Stony Point）的对角线走，因此航程更长。石点是西岸三个登陆点中唯一一个与通向南部的主干道路相连的地方。

除了民兵所提供的保护之外，唯一的保障便是克林顿优柔寡断、无法立即展开行动的个性。这就够了吗？华盛顿还故布疑阵，留下踪迹伪装成行军去斯塔滕岛（Staten Island）的样子。此岛位于哈德孙河河口，哈德孙河在这里流入纽约湾，因此这会造成这样的印象：他是在以斯塔滕岛为基地，准备对纽约城发起进攻。他命令收集所有停靠在哈德孙河下游和纽约湾岸边的船只，就仿佛真要发动这样的进攻一样；他还指示当地的爱国者在酒馆里或与邻居聊天时，要直截了当地问些有关斯塔滕岛的问题。

克林顿接受了这些暗示，那些亲英派奸细很卖力地收集情报，并转达给他。这些情报让这位本来就以自我为中心的人郁闷地认为，自己作为总司令，自然与纽约一道，成了在他后院聚集的叛军的进攻目标了。为此他惶惶不可终日，每时每刻都提防着袭击，而在他焦急等待的当口，他是不敢把防御部队调去主动进攻敌人的，哪怕是一兵一卒、一枪一炮也不行，敌人已经在那里聚集，其意图昭然若揭。他还有另外一种担忧，更加让他动弹不得。当时盛传谣言，说有一支法军舰队正从西印度群岛驶往美国，这让他寝食不安，因为他想到这可能

使他失去海上优势。他倒是没有怎么担心，这可能对他在弗吉尼亚的战友也造成威胁。他在5月30日写给伦敦的信中说："康沃利斯应该很安全，除非那里出现了一支更加强大的舰队，如果那真的发生了，我也就对在这片可怜的土地上重现和平不抱什么希望了。"就在他写信的时候，他所担心的那个"更加强大的舰队"已经在西印度群岛，正在赶赴美国的途中了。

显然，克林顿所说的"和平"是指戡平叛乱，而且与他那些海军将官相比，他更加了解，一旦敌人获得海军方面的优势，将对英国在食物和其他补给方面构成很大的威胁。英国在殖民地的地位，取决于海上控制和亲英分子的积极支持这两个因素。现在一个因素已经不复存在，如果另一个也失去，那么英国部队及其政府当局只能喝西北风了。克林顿对这个因素的理解尤为正确，因为就现存的有关他订购的食物酒水等文件的记录来看，他的生活水准是很高的。他订购的白兰地每批次都以10加仑计。他订购起食物来同样大手大脚，包括牛肉、鹿肉、羊肉、舌头、牛臀肉、鱼、蟹、牛肚、小牛胰脏、鸡蛋等。8月24日，也就是叛军渡过哈德孙河的那一天，克林顿订购了43磅牛肉、38磅鹿肉，还有看不清数目的"禽类"、螃蟹、火鸡和两个小牛头（也许他在举办晚宴吧）。他的靴子是从伦敦订购的，他的小马倌的鞋底也是在伦敦换的，此外还有稳定的当地产薰衣草香水供应，"赫米特"（Hemet）牙粉、香粉，在8月27日还订了一把梳子。已经无从得知，这个庞大的指挥部中有多少人与他一道用餐，但是不管到底有多少人（有人曾提到有148名将官），他们显然吃喝起来胃口都很好。动辄以加仑计的白兰地是否有助于解释，为何英国指挥官的表现不如人意？他们是不是因为喝酒变得迟钝了？





N
W
E
大班吉哈德孙河
塔里敦
多布斯渡口
扬克斯
康涅狄格州
菲利普斯堡
怀特普莱恩斯
新罗谢尔
长岛海湾
帕塞伊克河
新泽西州
哈勒姆
阿里斯托亚
查塔姆
纽瓦克
纽约
长岛
布鲁克林
伊丽莎白
纽约湾
弗拉特布什
斯塔滕岛
珀斯安博伊
大西洋
桑迪胡克
英里
0
5
10
15

纽约港及周边地区

部队被安排在城里住宿，克林顿则住在比克曼宅邸（Beekman House），即今天52街靠近东河（East River）的地方。实际上克林顿曾经住过四座不同的房屋，也许是为了迷惑可能出现的刺客吧。一位政治记者写道："在纽约及其附近，亨利·克林顿爵士的宅子不下四座；此人很贪。他公开露面的很多时候，人们看见他骑马奔驶，往来于他那些不同的宅邸之间，就此而言，他具有十足的皇家风范。"除了拥有这么多的不动产，他还有个保持长期关系的情妇巴德利夫人（Mrs Baddeley），跟她生下了好几个孩子，无疑，他这样热衷于守住纽约，与这些情况不无关系。

由于未受到克林顿的阻碍，华盛顿的部队在离开菲利普斯堡一天后即到达渡口。

联军部队沿着石子铺成的坡道鱼贯走向码头，辎重车也被拖上渡船，之后是普通步兵，他们纷纷涌上跳板，与此同时，负责侦察的军官严密观察，以防有英国兵靠近。既没有遭到射击，也没有受到挥舞着军刀的骑兵的冲击，他们的行进井然有序。渡船上挤满了士兵，捆起的绳索被放开，扔向在一侧等着的码头工人。船帆升起，船行入水中。

法国人为华盛顿在高原上竖起一个瞭望台，从这里可以俯视哈弗斯特劳湾（Haverstraw Bay），这是河流的一个开阔带，有5英里宽。在这个瞭望台上，华盛顿看着载满士兵的渡船渡过河流，奔赴征程——在漫长的独立战争中，他们寄托了取得胜利的全部希望，也是最后的希望。美国人在8月20日开始渡河，到第二天早上就全部渡完了。克劳德·布朗夏尔系法军陆军军需兵司令或军需处长，8月25日（他日记中给出的日子），他就站在华盛顿这位总司令的旁边，他可以感觉到，尽管华盛顿看着士兵渡河时不动声色，内心却心潮澎湃。他感到，当华盛顿看着队列浩浩荡荡地渡过宽阔的、"在阳光下波光粼粼"的河流时，他似乎"感觉到了命运之神的眷顾，到了战争的这个阶段，他们已经精疲力竭、山穷水尽，急需一场巨大的胜利来鼓舞士

气，重燃希望。当他在两点跟我们告别的时候，他满怀深情地握住我的手，然后重新回到自己的队伍中去了”。华盛顿在注明是8月21日写于国王渡口对岸的致罗尚博的信中说：“我很高兴地禀告阁下，我的部队昨天抵达渡口，早晨10点开始渡河，到了今天日出的时候，他们已经全部完成渡河。”他注明的日期和布朗夏尔所记日期不符，这是因为华盛顿显然在第一次渡河后又回到对面，然后再和法国人一道渡河过去。晚饭后，他的最后一批部队抵达黑漆漆的河西岸的卡茨基尔（Catskills）山脚下，荒山中回荡着野猫的悲鸣，还有轰鸣的雷声，这意味着亨利·哈德孙（Henry Hudson）的那些船员们的幽灵又在玩滚木球游戏了。

法国人因为距离渡口较远，加之携带着各种辎重设备，因此行进速度较慢，几天后才开始登船，但也顺利渡河了。哈德孙河渡口的平静一如既往，只是当罗尚博下令把多余的辎重储藏在皮克斯基尔（Peekskill）的时候，根据罗尚博一位叫路德维希·冯·克洛森（Ludwig von Closen）助手的说法，这个命令“让普通士兵都怨声载道”。克洛森的日记中也记载了一个比较令人高兴的消息。就在美国人渡河那天，一位从纽波特赶回的军官带来了对战役来说至关重要的消息：法军海军司令巴拉斯现在已经同意用运输船运送士兵、肉和围城火炮了——这让罗尚博的担忧“大为减轻”。到了8月25日，所有的法国人都渡过了河。英国人没有进行任何干预，这让美法联军很是不解。双桥伯爵在他的日记中写道：“任何敌人，不管胆子大小，也不管是否有谋略，都不会放弃我们正在渡过北河这个对敌人来说极为有利，对我们来说极为尴尬的时机的。我实在无法理解克林顿将军竟会对我们的动向如此漠不关心。这对我来说真是个无法理解的谜。”甚至连克林顿的情报官威廉·史密斯（William Smith）也感觉到他们的不作为实在太严重了。他在渡河后不久的9月3日写道：“一点冲劲都没有，到处暮气沉沉，足以洗荡任何士兵可能涌现的些许朝气……华盛顿目前从哈德孙所采取的行动是对这个地区英国指挥官的最严厉的责备。”之所以如此，部分原因可能是，就在美军渡河的时候，克林顿不在军中，他正在长岛与

格雷夫斯会谈，而会谈在沉沉暮气中结束，与纽约的气氛并无二致。胡德上将从西印度群岛出发追赶格拉斯，但一无所获，在8月28日才刚刚驶入桑迪胡克。他划小船前往长岛，在与格雷夫斯和克林顿商谈后，他们一致认为，格雷夫斯应当率领全部19艘英国舰船驶往切萨皮克湾，赶在巴拉斯率领的来自纽波特的8艘军舰与格拉斯会合之前，发现并击溃巴拉斯。克林顿理应在纽约留下某人代替他负责指挥，这样一旦他预计的紧急情况出现，此人可以发号施令。很难设想没有任何人注意到准备渡过哈德孙河的军队，或者为克林顿的司令部工作的情报人员如此匮乏，甚至没有人走个区区15英里左右的路程向他汇报。实际上不断有间谍出现在司令部，详细报告叛军前进的各种动向，甚至有位妇女声称，她曾经渗透进营地并探明了华盛顿的营房所在。人们只能推测，克林顿的司令部看见敌人从纽约撤退，大为宽慰，根本就无意妨碍敌军的撤退行动，又或者，当时萎靡不振的情绪已经感染全军，以至于司令部实际上已经对战争本身漠不关心了。在祖国的大人物们不再真正地关心战争，这种感觉会削弱战场上主动进取的精神。英军总司令在给其恩主纽卡斯尔公爵的信中也不同寻常地透露了这种情绪，他在信中抱怨说，“除了这个地方以外，所有的地方都在得到增援”，他尖锐地质疑，“是不是因为美洲已经不再是目标了？如果的确如此，那么还是赶在你们颜面尽失前撤出来吧！”恐怕没有几个人胆敢提出这样冷峻的建议，就和其他让人不快的建议一样，这个建议自然也未被听从。假如克林顿“已经不再是目标”的说法解释了英国人对这场战争的态度，那么这又引出另一个疑问，因为它与英国国内有些持悲观看法的人的预言不符，这些人认为，失去美洲将意味着大英帝国的衰落和灭亡。人们很少会严肃对待关于自己衰落的说辞，英国的战争领袖们也与一般人并无二致。这些失去美洲殖民地将会导致帝国衰亡的悲观预言，并未影响到他们的想法，也没有促使他们更加有效地进行战斗。

简言之，克林顿之所以被动，主要是因为他害怕自己用于防御的部队会被调出，留下漏洞给敌人可乘之机。在战后为自己所做的辩护

中，他声称自己无法在敌人渡河后对联军发起进攻，因为根据他严重夸张的估算，与自己的军力相比，敌人在数量上占据极大的优势。而事实上，在渡河前一周时，8月11日，有2400名黑森士兵到达并加入他的部队，占据优势的恰恰是他自己。更重要的是，他之所以未采取行动，是因为他认为敌人即将对纽约发起进攻，这个想法完全把他束缚住了。人们也许会认为，在这种情况下应当赶在对手之前先发制人，抢先发起进攻，但是这需要迅速决断，并不符合克林顿的个性。正如华盛顿所期望的，克林顿无所事事，联军部队没有受到任何阻碍就离开了。当一名参谋官建议克林顿追击在哈德孙河对岸行进的敌军时，他提出异议，“担心敌人会在他离开的时候焚毁纽约”。有密探向他报告，华盛顿在新泽西各处的地窖中都装满了粮食，还有其他情报人员向他提供的线索都表明，敌人行进的方向是南部，而非纽约。人们很难相信不符合自己的预设或想法的情报；人们相信那些自己愿意相信的东西，拒绝相信那些无法证实自己所知道的，或自以为知道的东西。

与此同时，胡德和格雷夫斯还没有驶往切萨皮克湾。他们俩均不像罗德尼那样，有察觉敌人策略的本能。显然，叛军大费周章，将部队渡河转移至哈德孙河对岸，肯定有重要的战略企图，而对英国人来说，挫败这种企图十分重要。至于叛军计划在弗吉尼亚与格拉斯汇合后包围康沃利斯，这是这两位将官都未曾预料到的，作为海军将领，他们对陆地上的动向不感兴趣，也根本无法理解为什么海军必须阻止法国在切萨皮克湾取得优势。他们抱有的两种偏见都牢不可破：格拉斯正驶往纽约，而非切萨皮克湾；他的舰队不可能在数量上占据优势——也许就率领着区区12艘舰船赶来吧。此外每个人都认为，位于西印度群岛的罗德尼会像他信誓旦旦保证的那样对付加勒比海的格拉斯，或至少会和他同时赶到，在海军对抗力量上保持均衡。预设的成见之危害往往胜过加农炮。对格拉斯的推测只是可能性，并非必然，因此不足以为英军开脱——不管罗德尼是不是赶过来了，英军自己都未能做好充分准备，应对可能到来的法国舰队。胡德很清楚，罗德尼

因患病根本就动弹不得，况且胡德自己还曾替罗德尼去追赶格拉斯，因此他本来可以提醒自己的战友们不要期望太高，但是他并未这样做；他在这个时期的数次不作为颇令人费解。

胡德、格雷夫斯和克林顿这三位英军指挥官均未预料到叛军会在弗吉尼亚海岸与法国舰队汇合并包围康沃利斯，这只能是由于愚钝，特别是在华盛顿部队那些开小差的人已经透露了华盛顿的目的地的情况下。此外根据传闻，还有一个美国女孩——罗尚博儿子的情妇——也泄露了华盛顿的目的地，但愿是无意的。就像对其他秘密消息一样，克林顿及其参谋人员不相信这个消息，并一如既往地低估了自己的对手。他们无法相信，华盛顿会完成向弗吉尼亚进军这种艰巨的任务，或者会让自己的主力部队离开哈德孙要塞。如果他们真要去和格拉斯汇合，在克林顿看来，他们的目标显然是斯塔滕岛，以便进攻纽约。

实际上，法国加入进来的时候，驻扎美洲的英军已经陷入麻痹状态有一个月之久，就仿佛他们三个人——总司令克林顿、海军司令格雷夫斯和实际的陆军将帅康沃利斯——都被分别施用了镇静剂一样。这种状态从9月2日就开始了，克林顿收到罗德尼发来的一封紧急公文，说格拉斯的目的地是切萨皮克湾，这个消息是从在弗朗索瓦角和格拉斯会面的领航员们那里听说的。尽管这个消息直接对康沃利斯——而非他自己——形成了威胁，克林顿还是意识到这事关重大。他在给杰曼的信中写道："事情似乎已经到了危急关头。因此我们现在不能再和敌人比兵力，而是要竭尽全力对付敌人。尽管我现在所掌握的兵力不够，但是我为了拯救康沃利斯勋爵还是要不遗余力。"总而言之，此时他已经意识到必须要"拯救"康沃利斯。这一天他还从费城得到消息，他原以为向斯塔滕岛行进的华盛顿部队，现已抵达费城并受到公众的热烈欢迎，华盛顿和罗尚博的陆军部队准备前往切萨皮克湾与格拉斯会合。现在克林顿已经对敌人的动向有了全面了解。虽然他在三位将领中个性最游移不定，但还是当机立断，命令格雷夫斯装载5000名援军，10月5日出发前往支援康沃利斯，只是还有一个限制条

件："等到道路畅通立即行动"——就好像还指望格拉斯如果真的来了，会马上知趣地让开路似的。格拉斯在穿越大西洋时没有受到罗德尼或者胡德的拦截，还通过巴哈马海峡迂回避免了被胡德发现，在8月30日抵达切萨皮克湾，而此时格雷夫斯和胡德还在纽约商讨此事呢。格雷夫斯停靠在沙洲内侧的港口，而胡德停靠在沙洲外侧。整整三天，他们一直按兵不动。直到8月31日，他们才扬帆前往切萨皮克湾，而且他们不慌不忙，因为他们认为不管遭遇哪种情况，自己反正占有数量上的优势——只要他们能阻止巴拉斯来增援法国舰队就能保持这种优势。但是巴拉斯早已离开了纽波特，8月25日已在赶往切萨皮克湾的途中，远远赶在了胡德和格雷夫斯离开纽约之前。

华盛顿急于与格拉斯在切萨皮克湾会合，因此命令联军部队一旦下船抵达新泽西岸边，便带好三天的供给，准备在凌晨4点出发。纽约第一团负责打头阵，之后是炮兵、罗得岛团和法军第一师。前往弗吉尼亚的行军开始了。罗尚博的助手冯·克洛森男爵所写的日记保留了对此次行军的珍贵记录。

冯·克洛森是巴拉丁奈特（Palatinate）人，这是位于法国和德国之间的莱茵河地区。他把法国当成自己的祖国，在14岁时开始服兵役，成了一位"讨人喜欢、勤劳、异常聪明且消息非常灵通"的年轻军官。他升迁得很快，在皇家双桥军团谋得一项任命，于1780年同罗尚博一道来到美国。双桥军团的制服是天蓝色的，领子和镶边是柠檬那种黄色。克洛森是有记日记习惯的参战的外国人之一，他们和德洛赞公爵不同，喜欢观察美国生活的各种场景和人物，在日记中详加记述。200年后，这些记载让我们得以窥视已经逝去的美国昔日生活，还留存了一些出人意料的观点和评论。

当时的道路狭窄又原始，为了减轻因喂养牲口而对农村地区造成的压力，同时也为了迷惑克林顿，使他对行军目标的判断更加犹豫不决，联军分成两部分，沿着平行的两条路行进。第一天步兵行进了15英里，这在后面的两周几乎成了每天行进的平均里程。军官骑马前

进，包括那些把自己的马带来的法国人。华盛顿的部队分三纵列行进，并先后抵达预定目的地。一路上，华盛顿为了迷惑敌人，让他们以为自己的目的地是斯塔滕岛，他命令在新泽西的查特姆建造烘焙船用硬饼干的炉子，误导敌人以为部队准备在这里建造永久营地，此外还搜集了有方向舵的平底船，既可以暗示准备渡河前往斯塔滕岛，又可以用于沿河南下。

冯·克洛森的行进路线穿过早就被移民占据的新泽西经过精细耕种的土地，在那里，镇定自若的牛待在扭曲的老苹果树下面，懒洋洋地抬起头打量着这些骑马的人。他发现这里草场的围栏式样和法国一样，横栏“共有5个，依次上下排列”。在描写查特姆和伊丽莎白镇（Elizabethtown）沿河公路旁“一个幽美的小河谷”时，他感觉这里像“流着奶和蜜的地方，有各种动物、鱼、蔬菜和禽类”。这里的居民——他认为系荷兰后裔——“收拾得很整齐”，与纽约州适成对照，因为“那里居民所经受的痛苦显而易见”。这是冯·克洛森的众多古怪评论中的一例，含义如今已不可索解。这些骑士们继续沿着一条“幽径”前进到庞普顿（Pompton），经过了好几座大宅邸，看见很多肥壮的牛群。在惠珀尼（Whippany）的一处“豪宅”里，他们享用了一顿“大餐”，但第二天在巴斯经岭（Basking Ridge）的比利翁酒馆（Bullion’s Tavern）就没有那么好了，他们在那里吃了“一顿很一般的晚餐”，但还是有所补偿，因为冯·克洛森惊喜地得知他会有张床，尽管要与华盛顿的助手史密斯上校（Colonel Smith）合用。接着他们来到了普林斯顿，布朗夏尔在日记中形容此地“是个小村子，这里的酒店漂亮干净。还可以看到一个很漂亮的学院，（有）50名学生，（可以）容纳200人”。有关普林斯顿的就这么多了。在享用了一顿“很好的美式早餐”后，他们继续前往特伦顿，在那一天行进了45英里。他们和华盛顿一道吃晚餐，听他讲述过去打仗的故事。特伦顿距离特拉华仅半英里，“尽管饱受黑森人的摧残（他们使得自己广受憎恨），但仍是极富魅力的地方”。这里有很多大的村落，让冯·克洛森想起了自己在巴拉

丁奈特的家乡，不过这里没有像他家乡那样的上好莱茵酒，他们喝一种美味的“佩里”酒，是用梨酿制的。

部队在泽西行进的时候，信使在8月29日带来的消息引起了很深的不安。桑迪胡克的一名侦察人员——一位十分可靠的新泽西民兵的将军——报告说发现了一支由18艘船组成的舰队，通过旗帜辨认是属于英军的。后来舰队数量被修正为14艘，不过无论如何，一旦这支新来的舰队（被认为是罗德尼来自西印度群岛的舰队）与格雷夫斯的舰队会合，他们担心这将会让敌人获得致命的武器，不管格拉斯会带来多少舰船，敌军都将占有海上优势。这些船当然并非罗德尼的，而是胡德的，现在归属于格雷夫斯的舰队，不管该舰队将领怎样富于进取精神，这种精神并未影响到该舰队。

行进队伍于9月1日穿越特拉华河，并于次日抵达费城，此时已经累计行进了133英里。比军队提前三天到达费城的将领们受到了民众的欢呼，在他们停在城市酒店时还受到热烈的喝彩。当民众看到身着鲜艳服装并饰有白色羽毛的法军经过时，他们都忘情地鼓起掌来。法军制服的翻领有各种颜色，按不同团队呈粉色、绿色、紫色或蓝色，在所有欧洲士兵制服中颜色最鲜艳。勤务兵的镶边和帽子上镶有金银丝线，手杖顶部亦镶金色，因此他们看上去就像将军一样气派。炮兵服装是灰色的，有红色绒布翻领。在服饰上如此奢华是有目的的：敌人会感觉到他们有钱有气势，身着这样军服的人则会感到自豪。在我们这个平等主义已到了神经质的地步的时代，这种景象已经不复存在。让人疑惑不解的是，在尘土飞扬或泥泞不堪的道路上行进了一两天后，白色的制服竟然还能保持整洁干净。他们身边并无妇女可以帮忙洗衣服，因为华盛顿明令禁止营地的辅助人员随军行进，下令车辆不得搭载他们，也不能给他们配给食物。当时所谓的衣物清洁，不过是涂擦本来用来染白假发的滑石粉或白粉罢了。加斯帕德·加勒廷少校（Major Gaspard Gallatin）是皇家双桥军团的参谋军官，他在有关纽约战役的日记中讲到，在到达费城时，法军曾“停下来擦拭武器、为制服除尘”，还有些连队换上了礼服，“进城时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与

此形成对比的是，美军都绷着脸，因为没有拿到军饷不大高兴，甚至有人认为他们已经到了哗变的边缘，怀疑他们是否还能继续行进。然而，当他们列队经过国旗时，或者经过华盛顿、罗尚博、卢塞恩以及聚集在州议会阳台上的大陆会议成员的时候，他们还是行礼致敬。当士兵的队列经过时，大陆会议成员们脱下他们的13顶帽子，以示回敬。法国军团所携带的铜管乐器在人群中激起了极大的热情，因为他们过去习惯见到的仅是横笛和军鼓而已。法军随着军乐整齐行进，加上五颜六色的团旗，这都让旁观的民众欣喜不已。冯·克洛森不无自豪地猜测，他们“从未想到法国部队会如此神气”。从法国驻美公使卢塞恩宅邸上观看检阅仪式的女士们“看到如此帅气的士兵，听到如此动听的音乐，都被迷住了”。卢塞恩“像招待王公”一般，安排罗尚博及其参谋人员住宿。他们与华盛顿及其将军们一道在罗伯特·莫里斯家里享用了“丰盛的宴席”，席间“大家觥筹交错，用各种外国酒”向美国，向法国和西班牙的国王，向盟军及格拉斯祝酒。之后，整座城市为了向华盛顿致敬而灯火通明。

接下去的几天，盟军就在这座“巨大的”城市观光。费城的大型港口，和方便装卸逆河而上的船只货物的码头，使得费城“和波士顿一样商业气息浓厚”，商店里各种商品应有尽有。冯·克洛森还写道，这座城市的商人们趁机“大捞了一把”，因为每个人都“囤积了很多东西”。城里共有72条修缮得很好的宽阔笔直的街道和人行道。大陆会议的会议厅“视野极佳”，还有一个“被称作‘大学’的著名学府”（即现在的宾夕法尼亚大学）。在“宾夕法尼亚州主席（原文如此）”约瑟夫·里德家里，来客们享用了讲究的晚宴，其中有一道特色菜是一只重达90磅的巨大海龟，炖好的汤就盛在龟壳里被端上桌。

然而，所有这些祝酒词、欢呼和种种荣耀都无法弥补费城缺乏运输船只这样的局面。莫里斯更擅长弄钱，而不是弄船，仅仅提供了少量的船只。这些船足够运送沉重的野战炮，但是原本指望通过水路运送部队的想法只能放弃了。

离开了费城，部队继续前往宾夕法尼亚的切斯特（Chester），行进的目的地是位于切萨皮克湾海湾最北部的埃尔克之角（Head of the Elk）。此时的华盛顿焦虑不安，仿佛经受着肉体上的痛楚，这在他9月2日写给拉法耶特的信中可见一斑。“我无法形容自己多么急切地想知道格拉斯伯爵目前的下落，而且极为担心英国舰队会占领切萨皮克湾……挫败我们在那里的所有的美好前景。”他还说，他也为巴拉斯担心，巴拉斯当时应当正携带着部队的火炮和牛肉驶往切萨皮克湾。如果拉法耶特“从任何渠道获得了新消息”，那么务必“十万火急地向我转告，因为我现在焦虑不安”。华盛顿将军一直以来镇定自若，坚如磐石，不像普通人那样容易焦虑，但是这些文字透露出，他在向弗吉尼亚行进时经历着怎样的痛苦。所有的策划、联盟和希望，最后会付诸东流吗？他率领自己的部队长途奔袭，最后会是徒劳无功吗？

9月5日，他骑马赶往切斯特的途中，格拉斯舰队的一个信使追上了华盛顿，并告诉他，格拉斯上将已经率领至少28艘舰船和3000名士兵抵达切萨皮克湾，而且已经上岸并与拉法耶特取得了联系。这消息让华盛顿异常兴奋，痛苦也一扫而光。给康沃利斯下的圈套已经准备停当了！向部队宣布了这个令人震撼的消息后，华盛顿骑马朝北面疾驶而去，他要把消息告诉当时正乘驳船赶来的罗尚博。当罗尚博的船准备停靠切斯特码头时，他和他的参谋人员惊奇地看见一个身材魁梧的人，好像失去了理智一般不停地跳上跳下，挥动手臂划着圈圈，一手拿着帽子，另一只手拿着一块白手帕。在靠近岸边的时候，他们才看到，这个行为古怪的人不是别人，正是平常不苟言笑、颇为内敛的华盛顿将军。罗尚博跳下驳船，和华盛顿拥抱，同时获知了喜讯。从来没有人见过华盛顿在高兴时如此无拘无束、如此欢乐，简直如孩童一般。目前还有一个疑虑。巴拉斯怎样了？他会不会在即将会师的最后一刻在切萨皮克湾被拦截，而他携带的食物和火炮也无法被送达联军手中？

就在华盛顿听说格拉斯的消息那天，同样的消息也传到了费城。信使进入大厅时，卢塞恩公使正在招待军需司令兼军需局局长布朗夏

尔和其他80名客人。信使将文件递交卢塞恩的时候，所有的客人都沉默下来。卢塞恩很快浏览了文件后，他的兴奋不亚于华盛顿，他大声宣布，格拉斯上将已经抵达切萨皮克湾，据称有36艘船（这个数目有些夸大），3000名士兵正在登陆与拉法耶特会合。在座的人都欣喜若狂，客人们都拥到不知所措的信使身旁。在城中，当卢塞恩向公众宣布这个消息的时候，人群发出了“路易十六万岁！”的欢呼声，还搭起了脚手架和平台，开始发布给康沃利斯的悼词和为保守党准备的挽词。

像是为了不让切斯特的人们享有纯粹的欢乐，就在华盛顿和罗尚博骑马南行的时候，听到远处的切萨皮克湾传来了隆隆炮声。这是一个令人不安的信息：格拉斯和英军已经遭遇并开战了。两位将军疑虑重重，面面相觑，都不敢说出自己心头中的疑问：谁的舰队占了上风?

实际上，交战的结局将成为这场战争的转折点，或者也可以说是18世纪的转折点，因为历史将证明，正是这次交战让叛军得以发动约克镇战役。

在切萨皮克湾，两支舰队分别进入自己的海角脚下。格拉斯于8月30日到达，将舰队主力停靠在距离亨利角（Cape Henry）不远的林黑文湾（Lynnhaven Bay）。格雷夫斯在9月5日进入，停靠在查尔斯角（Cape Charles）不远处，在这里有约克河和詹姆斯河的河口，河流在流过约克镇后流向海湾。

格雷夫斯在进入切萨皮克湾后惊诧地发现，他看到的不是先前预料的格拉斯的12艘到14艘舰船，而是一支由28艘主力舰组成的庞大舰队，此外还有些快速帆船和炮舰。尽管敌人实力上占据优势，格雷夫斯却在位置上处于上风，他的舰队按常规队列顺风航行，而格拉斯刚刚费了很多麻烦让装载的部队下船与拉法耶特会合，此时正设法让舰船驶出港口开到开阔海域，这样他可以设法形成战斗队形。他开战的意图是阻止英军进入切萨皮克湾，防止援军进来支援或者拯救康沃利

斯。自然，格雷夫斯的意图恰恰相反：他要保证康沃利斯的海路畅通无阻。据海军评论家说，他有极好的机会可以战胜法军。他的舰队处于顺风，且保持着很好的队形，而敌方则队形凌乱，正在费劲地想方设法从亨利角驶往开阔海域。如果他对分散的法国舰队的前卫施行各个击破的话，本来可以摧毁他们。但是这并不属于《作战条例》规定的战术方法，而格雷夫斯在这方面是不折不扣地恪守条例的，是皇家海军大事自我戕害后的一个牺牲品——自从处决了伯恩上将，对马修斯上将进行了军事审判后，皇家海军的主动性便不复存在了。他知道根据《作战条例》，他的任务是将前面的舰船排成战列线，与敌人的队列保持平行。由于敌人没有战列线，因此格雷夫斯不知所措了。从下午1点到3点半，风向开始不断变换，开始是有利于法国人，然后有利于英国人。格雷夫斯竭力试图依照条例行事，但等到他发出交战信号的时候，他已经失去了优势。他升起蓝白相间、表示“出击”的旗子，这意味着每个舰长都要转向敌人，各自向最近的敌人发起进攻。但是同时，“保持战列”的旗子仍旧挂在后桅上，而这个命令是优先的、压倒一切的。“出击”意味着不能保持战列线，而这个压倒一切的命令说必须保持战列线，这些迷惑不解的舰长们遵从了压倒性的命令。为了保持战列线，他们在转向法国战舰时并非与其平行，而是有个角度，结果只有领头的一些舰只——格雷夫斯的部分而非全部舰只——才能够交战。火炮隆隆作响，法国人的重炮弹无虚发。格雷夫斯的舰船中有四艘遭受重创，次日早晨已经无法继续战斗。在之后的9月6日和7日这两天里，木匠们和船上索具装配工们竭尽全力完成在海上可能进行的维修，两支舰队则相互提防着对方，没有交战。次日，他们脱离接触。此次战斗很难判定谁胜谁负，但是意义重大，切萨皮克湾之战成了历史上具有决定性的海战之一。格雷夫斯的舰队遭受重创并被驱散，而格拉斯的舰队控制了这个海湾。格雷夫斯在后来向议会解释时还是说信号“被误解”——这个老毛病再次把一次海战搞糟了——但是真正的原因是这些信号被理解得过于好了。

9月9日，格拉斯突然下令让自己的舰队回到海湾，让这里成为自己的领地。与此同时，对这次战斗至关重要的巴拉斯的援军也带着围城火炮、牛肉以及他的8艘新船悄然从纽波特赶到。

格雷夫斯这位高级海军将领不知所措，于是召集相关人员商谈作战事宜，得出的结论是，在目前舰船受损、敌人数量增加的情况下，他已经无法“有效支持”约克镇的卫戍部队。作为格雷夫斯下属的胡德上将贸然建议，格雷夫斯应当重新回到海湾与法军一争高下，但是或者因为他口才不好，或者因为他没有有力地表达自己的看法，他的建议并没有产生效果。

格雷夫斯遇到了指挥官在困境中经常遇到的问题——谨慎小心是不是大勇的表现，他得出了肯定的答案。他做出决定，认为正确的做法是带领舰队返回纽约，经过修理后再重返约克镇。他的确这样做了，结果让法国人在海陆上均牢牢守住大门，康沃利斯无法得到援军，也无法逃离。

对于敌人在他的门口登陆，康沃利斯本人的反应也和哈德孙河畔的克林顿一样后知后觉。他们都缺乏斗志，几乎到了懒散的程度。格拉斯刚刚抵达切萨皮克湾时，在他和格雷夫斯展开海战之前，第一个举动便是将3000名陆战士兵逆河运送，让这些士兵在下船后与拉法耶特的部队会合，增援拉法耶特的部队。拉法耶特的部队面对着驻扎在格洛斯特角的英军，而该角与约克镇隔着一条河。康沃利斯已经看到有一支庞大的舰队从海湾向他驶来，但是他高估了舰船的数量，认为有30到40条船。这些船一艘艘逆河而上，好让装运的士兵下船，忙于卸载士兵的法军此时手忙脚乱，很难顾及自身的防御，但是不知道是由于懒散还是由于荒谬的过度自信，康沃利斯并未进攻。格拉斯的副手——来自瑞典的卡尔·古斯塔夫·特恩奎斯特，在回忆录中说：“我们在登陆时感到惊喜的是，康沃利斯没有采取任何行动来阻止我们，尽管当时所在的河流狭窄，很多地方蜿蜒曲折，一门火炮就可能造成很大的伤害。相反，他只是向约克靠近，摧毁路上的一切，甚至连手无

寸铁的妇女和儿童也不放过。”哪怕在增援的部队与拉法耶特的5000名士兵会合之后，康沃利斯的7800名士兵仍然是旗鼓相当的。他之所以不作为，是因为他指望纽约会来救援他，这是克林顿信中所承诺的，但是他不进攻处于困境中的敌人，这种缺乏进取的态度实在让人吃惊。

由于没有在海角上派驻侦察员借助事先约定的信号通讯，有四天的时间里音讯全无，华盛顿和罗尚博均不知海角之战（the Battle of the Capes，有时这样称呼这次海湾战斗）的结果，直到有侦察员报告说法国舰队仍然在海湾游弋，而英国人已经从地平线上消失了。当时将军们的心头仍然担心英国人可能卷土重来，若真如此，在陆地上逼迫康沃利斯使他投降，使美国取得胜利并达成所有相关目标的希望，仍然可能破灭。

此时这支部队仍然在坎坷的道路上缓慢行进，要再过一周，先头部队才会到达威廉斯堡，开始抵达约克镇的最后10英里路。

在这些至关重要的日子里，康沃利斯也染上了最近他的战友们大多患上的被动无为的怪病。在他获悉海湾之战结果的时候，他还有时间可以趁敌人还在缓慢接近的时候，为自己即将被围困的部队开辟一条陆地上的退路，但是他没有利用这个时机。他只需稍微侦察一下，就会发现位于格洛斯特对面的拉法耶特的那支小规模部队并非处于压倒优势。

当时一次顽强的进攻就可能突围，但他并没有尝试。正如克林顿在纽约的情报官威廉·史密斯所感觉到的，火光已经熄灭了。至于是什么让火光熄灭则很难说，也许是一种越来越强的感觉：北美正在摆脱英国的控制中，而且势不可挡。康沃利斯的不作为令人惊异，这可能因为克林顿屡次三番向他保证会向他派遣援军，而根据军事惯例，在预期的援军增强自己的实力之前，指挥官是不参战的。得知华盛顿正在通过费城时，克林顿得以修正自己的第一个错误假设——华盛顿是在驶往斯塔滕岛准备进攻纽约的。他在9月2日再次写信给康沃利斯

说，现在已经很清楚，敌人正在向南部行进，旨在攻击约克镇。克林顿还写道，如果约克镇遭到进攻，“你可以尽管放心，我会竭尽全力、想方设法地对你指挥的部队给予增援，或者设法牵制敌人造成对勋爵阁下有利的局面”。他还通过快船送达了一封更加具体的承诺，注明的日期为9月6日。“我认为目前对你增援的最好办法，便是让此地可以调出的约4000名士兵尽快加入你的部队。”这些增援部队是他在8月安排登上格雷夫斯的舰船上的，当时他接收到了整船的2400名黑森雇佣军士兵，这让他可以不必太执着于纽约的防御，出人意料地慷慨让出自己手中的4000名士兵。他写道，“他们已经登船了”，不过并未提到这些士兵仍然在港口里。他还做出了一项承诺，这个承诺如果出自任何指挥官都可以被认为是决定性的，除非出自犹豫不决的克林顿。他们将在“10月5日与更多援军一道出发”……而这时他已得到格雷夫斯报告说“我们可能在冒险”。

克林顿做出这些承诺时没有犹豫，也没有使用“或许”之类的语言，因此不管康沃利斯多么不承认克林顿是个勇敢或富于冒险精神的指挥官，他都有充分的理由指望能得到及时有效的援助。康沃利斯了解克林顿犹豫不决的个性，因此他如此依仗他的承诺也许并不明智，但是从纽约传达消息要花上两周的时间，在他得到这些承诺之前，康沃利斯并未对缓慢地徒步赶来的敌人做过任何进攻准备，也没有对即将到来的围困，为自己的部队考虑准备撤退路线。

当从费城行军过来的联军于9月6日到达马里兰的埃尔克角的时候，他们再次发现只剩下空空如也的码头。没有船只在等待他们，只能忍着脚痛再次长途跋涉。之前华盛顿曾经致函在马里兰的朋友和官员，让他们搜罗渔船以及其他各种可资利用的东西，但是他赶到后得到的消息是，英国的巡逻船已经没收或者摧毁了切萨皮克湾上所有可利用的稍大的船只。失望之余，将军们经过会商同意让2000名士兵（1200名法国兵和800名美国兵）乘坐仅有的少量船只，剩余的部队则沿着道路步行前往55英里外的巴尔的摩。比船只更加重要的东西是钱。罗伯特·莫里斯弄来了一些硬通货，这是他从朋友和法国人那里借

贷的，以他的个人信用做担保，由波士顿运到费城。冯·克洛森写道，眼看半克朗的银币从桶中哗哗流出，那些士兵打消了准备哗变的念头，“士气提振到了应有的水平”。根据纽约一个团的威廉·波帕姆少校（Major William Popham）的说法，“今天将被载入史册，因为美国士兵收到了以银币方式支付的一个月的军饷。”在这一段路上，士兵们每天行进20英里，在9月12日抵达巴尔的摩。他们在这里找到了水上运输工具，包括格拉斯派遣过来的舰船以及在安纳波利斯的其他船只。5艘快速帆船和9艘运输船装载着士兵向切萨皮克湾驶去，在位于詹姆斯河上、约克对面的詹姆斯镇下船。

此时，过去数日乃至数周的压力还是对华盛顿产生了影响。尽管现在需要迅速行动，以防康沃利斯逃脱或者对拉法耶特发动早就应该展开的进攻，但华盛顿还是忙里偷闲，给自己放了假，去看望在弗农山庄的妻子。他很是珍重的家和田产位于波托马克河上游60英里的地方，他已经有六年半没有看见自己的家和妻子了，他无法克制回去探视的愿望。但是他这样耽搁一下，一直以来的忧虑反而加重了：他担心给康沃利斯的圈套还没有下好，他就逃脱了。这是华盛顿最为担心的事情。他在从弗农山庄上写给拉法耶特的信中说：“我希望你能牢牢看住康沃利斯勋爵，让他无法得到补给或者草料，直到我们赶到为止。”拉法耶特进行着封锁，不过封锁得是否严密并没有经受任何来自康沃利斯的检验，因为他还没有做出任何试图突破封锁的尝试，他本来应该尝试，或者说，作为负责指挥的将军他是必须进行尝试的。华盛顿想向法国人炫耀自己气派的家，也想回报他们在纽波特的盛情宴请。骑马奔波单程就达60英里的路程，恐怕任何别的人都要视为畏途的，但对于兴致高昂的华盛顿来说则是小事一桩。华盛顿带着一位私人仆从和一位助手，在罗尚博及其参谋人员陪同下，于9月8日离开埃尔克角，一路上纵马驰骋，当天就抵达了巴尔的摩。将军和两位随从次日天蒙蒙亮就起来赶路，当暮色降临在山上的白色宅邸时，他们就抵达了目的地。法国人跟不上他们的步伐，只能落在后面。华盛顿在这里招待法国人一行住了两天后，他们返回，途中在弗雷德里克斯堡

（Fredricksburg）停下来休息了一个晚上。9月14日，他们到达威廉斯堡，和拉法耶特及圣西门的部队以及一支驻扎在那里、原属美国大陆军的部队会合。在这里，他们证实了那个好消息：格拉斯已经控制了切萨皮克湾，英国舰队离开了。不过美国部队物资匮乏的老问题依然如故，此时部队的食物和弹药均降至最低水平。就像过去曾经经常出现的情况一样，为美国独立而战的步兵们正在挨饿，而且，当需要枪炮不断地向英军卫戍部队开火的时候，这些枪炮却越来越可能因为缺少弹药而成了哑枪哑炮了。尽管当时的马里兰和弗吉尼亚收成很好，但是由于运输混乱、军需官无能，补给还是非常匮乏。特恩奎斯特在经过威廉斯堡乡村时，形容它"土地肥沃，普通的收成就足够维持土地所有者下一年的生活。若不是依靠这种地利，此地居民根本无法承受一场历时6年的战争。虽然因为当地人年满15岁即须参军入伍造成缺少农民，所以每年有1.2万英亩的土地撂荒，敌人在行军经过此地时大肆抢掠，现在还面临一场严重的围困，但是他们仍然能够为一支由1.5万士兵组成的部队和45艘舰只组成的舰队提供补给"。

特恩奎斯特发现，与其他战争中的情况一样，这里受到抢掠的情形也令人触目惊心。"在一座很气派的宅邸中，有一位怀孕的妇女在家里的床上遇害，她数次被刺刀刺穿。这些野蛮人把她的双乳挑开，在其床帏上写下：'你不应该再生下一个叛匪。'另一间屋子里的景象一样可怖：5个被砍下的头颅被摆放在橱柜上，原来放在这里的石膏像已经在地板上被摔得粉碎。牲畜亦未能幸免。草场上很多地方都躺着死马和死牛。一个仓库里曾经存放着多年来从弗吉尼亚、马里兰和卡罗莱纳收购到的1万大桶的上好烟草，现在已经化为一片灰烬。我们来到这个不幸的国家，首先看到的便是这样的景象。我们没有发现任何居民生存的迹象，因为那些无法逃跑的人只能倒在地上，成为敌人残暴行径的证明。"关于这个被杀母亲的消息当然很快就流传开了。根据另外一种说法——显然特恩奎斯特没有勇气提及——这个尚未出生的婴儿被从子宫中拽出来，悬挂在一棵树上。特恩奎斯特并没有明说谋杀者是谁，但是有所暗示。他在回忆录中提到此事前刚刚指出，康华利

斯的部队在开赴纽约途中摧毁了“路上的一切，甚至连手无寸铁的妇女和儿童也不放过”。

让联军颇觉幸运的是，格拉斯带来了从慷慨的古巴人那里筹集的金钱，使得部队可以雇用农民的车子供当地运输之用。同时，华盛顿颁布命令，禁止所有船长及“所有人”“通过陆上或海上运出任何牛肉、猪肉、咸肉或谷物——无论是小麦、玉米、豆子、面粉还是用这些东西加工而成的食物……”，违者将受到相应惩处。联军将领们仍然为枪炮可能无法使用而忧心忡忡。

更让他们担心的是格拉斯离开的期限即将到来，而“致命一击”还没有达成。华盛顿要求与这位法国海军上将进行一次商谈。格拉斯很高兴能与这位受人尊敬的总司令会面。出于好意，他还特地派遣一艘缴获来的英国战舰“夏洛特皇后”号（Queen Charlotte）过来，接送华盛顿和罗尚博沿詹姆斯河下行，然后到格拉斯的旗舰“巴黎”号上与他会面，当时他的旗舰停靠在亨利角下面。9月18日，这两位将军和美国炮兵司令诺克斯将军以及他们的助手一起，顺着梯子登上了这艘庞大的战舰，去会见正在甲板上等待他们的格拉斯。格拉斯身着由蓝色和绛色组成的军服，一条宽宽的红色圣路易勋章（the Order of St. Louis）绶带挂在胸前。格拉斯给了这位几乎与他一样高大魁梧的美国来客欢迎的拥抱，两次亲了他的面颊，根据报告，他还热切地招呼说“我亲爱的小将军（Mon cher petit général）！”。诺克斯拼命忍住才没有大声笑出来。显然，除了他的妈妈在他的孩提时代之外，还没有谁曾经用“我亲爱的小东西”之类的称呼来招呼这位英武的美国将领。

来客从格拉斯那里得到的消息只能算是差强人意。一向做事很有条理的华盛顿已经事先把自己的问题写了下来，曾在国外受过教育的华盛顿的助手坦奇·蒂尔曼上校（Colonel Tench Tilghman）会讲法语，由他负责记录格拉斯的答复。健谈的华盛顿先是洋洋洒洒地说了一番他们所参与的事业如何“事关重大，涉及他自己国家的和平及独立，以及整个欧洲的安定”等一番大道理，然后说到法国舰队留在原地是多么

至关重要，可以封锁河流入海口，直到“确定可以攻陷康沃利斯勋爵的阵地”。他问格拉斯接受的命令是否对他何时离开有明确的时间要求，如果有的话，具体日期是什么；是否要求他在某个时间之前带回圣西门的部队，如果是的话，他是否能够从舰队中抽出一部分为他提供护航，同时将舰队主力留在切萨皮克湾，“为我们的行动提供充分的掩护，阻止敌人从水上接受任何补给，并挫败英国人试图解救康沃利斯勋爵的任何企图”。他还问及格拉斯是否可以设法强行通过约克河上游，从而控制该河流及位于约克镇上方的河流沿岸地带，这样就可以“全部覆盖敌人的阵地”。最后一点是：“阁下是否可以借给我们一些重炮和其他火炮——还有火药——以及每一项可以借出的数量等等”。在格拉斯的答复中，他部分同意了要求中最重要的一点。他同意延长逗留时间至10月底，而且由于其舰队不会在11月1日前离开，华盛顿可以“在那之前的阶段依靠”圣西门的部队“攻陷约克”。至于火炮和火药，由于他在对格雷夫斯的战斗中消耗很大，因此他仅能提供出“少量”。他无法承诺控制约克河上游，因为这要取决于风向和潮位，况且他认为控制该河上游的意义不大。他没有提及，他不同意的真正原因是他没有足够的小船可以在小溪及约克河上游航行——用美国船夫的话来说，那里“像扭动的蛇一样弯弯曲曲”。但他同意留下来，这才是重要的，他们有了让围困慢慢产生效果的时间。

在他们返回时，这两位将军发现“夏洛特皇后”号并非一条运气很好的船。它先是因无风而在切萨皮克湾静止不动，然后又被一阵大风吹得偏离了航线。由于风和水流的作用，它的速度变得很慢，结果乘客不得不转移到小船上，由指派的海员划船送他们驶往上游。他们直到9月22日才踏上威廉斯堡的岸，距离他们离开这里已经过了5天了。时不我待。华盛顿和罗尚博登陆后，很难得地看见了颇令人振奋的景象：从巴尔的摩，甚至有几艘从费城驶来的舰船正在驶入港口，带来了经过长途跋涉准备与大部队会师的士兵。

冯·克洛森曾经写到，他的部队抵达了特拉华的首府威尔明顿，此地“乃整个大陆最令人感到愉悦，最让人喜欢的地方”。他们在这里参

观了1777年布兰迪万战役的遗址，还从一位军官那里得知，当格拉斯到达切萨皮克湾的消息传到费城的时候，民众之热情“令人难以想象”。到埃尔克角时，这种充满希望的情绪便仿佛被浇了一盆冷水。在“这个没意思的小地方”，来自新泽西、纽约和宾夕法尼亚的部队拒绝继续前进，除非收到欠发的军饷。罗尚博为华盛顿提供了5万里弗尔，相当于他所剩现金的1/3，这才使得部队重新打起精神，继续行军，驱散了哗变的阴影。华盛顿立即写信给莫里斯，说他急需至少一个月的军饷，两万元远远不够。

来到萨斯奎哈纳（Susquehanna）后，行进的部队不得不——用冯·克洛森回忆时的话说——完成一次“凶险的渡河”。这是一处宽阔的渡口，“水流湍急，水下是一些很大的石头”，尽管水深仅仅一英尺半，马匹渡河时每走一步都颤颤巍巍，但最后他们都有惊无险地顺利渡河了。他们发现巴尔的摩没有运输的船只后，决心“依靠我们的马匹”自行前进，而不是坐等船只的到来。这时他们遇到了麻烦。由于行进时没有向导，他们在密林中迷了路，在丛林和荆棘中磕磕碰碰，时不时被栅栏绊倒，或者跌落在沟壑中。最后他们衣衫褴褛，伤痕累累，在黑暗中已经不辨东西，恰在此时，他们看到一座房子。后来发现房子的主人叫沃克（Walker），对他们很友好。他们帮助照料马匹，房主的两个女儿还给他们准备晚饭，给他们找地方过夜。到了早晨，沃克先生除了收了几个先令作为马匹、燕麦的钱，拒绝再收别的钱，这让他们很惊讶。冯·克洛森写到，此事令人惊诧，“因为有时美国人在占我们便宜时是毫不手软的”。他们在拿账单给我们的时候，除了食物和草料的费用外，往往还会加上20到30先令，作为“叨扰”的费用。

他们在路上找到了很好的旅馆，床也很干净，但没有再遇见像沃克先生这样慷慨的人。在某个地方递给他们的账单高达21美元。

9月16日，他们“欣喜逾常”地得到消息，经过在切萨皮克湾发动了一场成功的海战之后，格拉斯仍然占据着这个海湾。18日，他们抵达

威廉斯堡，高兴地与拉法耶特会师。22日，他们欢迎华盛顿和罗尚博去“巴黎”号与格拉斯会面后归来。

康沃利斯获悉经过增援的敌人正在到达后，在他思考的天平上，勇猛与谨慎相比，勇猛占据了上风。他指挥着北美最后一支尚有战斗力的英国部队——或许也是大不列颠能够调遣的最后一支军队——开始思考怎样才能保存这支部队。问题是怎样才能在被围困之前离开约克镇。如果他能够突破格拉斯在约克河河口用一艘主力舰和两艘快速帆船构筑的封锁线，那么英国人有可能利用他们现在被困在约克河的运输船，借助夜色掩护，在不被联军发觉的情况下从敌人旁边经过，通过海湾驶向对面的弗吉尼亚海岸。要想突破围困，他们可以使用火船，这是一种很险恶的武器。先在空船上装满涂上柏油的柴垛和木棍，然后用烧得几乎熔化的炮弹引燃，将船解开，使之在风力和潮水的作用下顺流而下。这些熊熊燃烧的火炬会将那些实施围困的船只点燃，在法国舰只中引起巨大恐慌和混乱，迫使舰长切断缆绳并驶离那里。如果这就是康沃利斯的希望，它看起来并不太可靠。不过，在9月22日夜里，他还真的将这个计划付诸实施了。四艘纵帆船被改成火船，由四名志愿者负责掌控，其中一位是一艘亲英派私掠船的船长。当时得风之助，他们的船顺风驶去。根据一位舰长日记的说法，他们“眼看就要大功告成”，不料那位私掠船船长过早将自己的船引燃了。法国人看见这熊熊大火正向他们移动，便“朝我们开了20枪到30枪”，然后“仓促慌乱”地撤退了。其他船只也陆续被点燃，火势愈见凶猛，“整个河面都被映照得通红一片”，巨大的火舌不断舔舐着苍穹。船帆和旗帜都燃烧起来，一艘船爆炸了，当它经过旁边的船时热度极高，导致驾驶那条船的人在慌乱之中将船搁浅了。最终的结果仅仅是英国人损失了四条船，而康沃利斯在摆脱困境这方面并无任何进展。

9月28日，英军詹姆斯镇营地中听到了叮当作响的马嚼声、有节奏的马蹄声和士兵行进的脚步声，这表明来自威廉斯堡的敌军正在逼近。第二天晚上，康沃利斯下令从外围防线撤退，收缩防线来更好地增强防御，这让他的部队感到很吃惊。他认为自己很快就会得到增

援，因此不值得为了捍卫外围防线而牺牲兵力。他这么想不无道理，也很富于同情心，然而这个决定是他所有决定中最为可悲的。这些防御阵地系由土筑成，如一段段墙壁，可以减少炮弹的冲击力，成为敌军冲击的障碍。联军在早上发现被放弃的阵地已经空空如也，便立即占领了阵地，将其改作火炮的掩体。这些火炮在围攻中发挥了主导作用。好运终于降临：巴拉斯从纽波特赶到，带来了攻城加农炮、1500桶咸牛肉和一支法国部队，英军留下的阵地立即派上用场，成了美国火炮现成的阵地。巴拉斯的火炮原来被卸在詹姆斯河上游6英里处，被拖曳着经过河流和泥泞的道路，艰难地、极其缓慢地抵达约克镇的阵地。这些火炮安装到令工程技术人员满意的程度，它们将和格拉斯在切萨皮克湾的舰只一样，成为控制局面的关键因素。

占据了康沃利斯所赠予的前沿阵地，联军将领们得以更加清楚地观察地形和英军的防御情况，并开始构建他们自己围困敌军的工事。

运命无常，此时联军即将承受另一个打击。就在联军将领离开部队前去会见格拉斯的时候，有消息说迪格比少将（Rear Admiral Digby）正率领英国的本土舰队前来增援格雷夫斯上将，以增强英海上力量。格拉斯听到这个消息时的紧张程度不亚于华盛顿。当冯·克洛森把有关迪格比的报告送交格拉斯的时候，发现格拉斯非常不安，冯·克洛森写道，这个消息“让海军这些情绪易于波动的绅士们很是忧虑”。格拉斯所接受的法军作战原则是，如果战斗可能导致舰船损失的话，应该避免作战，因此格拉斯无意继续在此逗留，与正在赶来的迪格比少将相遇。初看来，冯·克洛森男爵在与格拉斯会面后带回了惊人的消息。就在胜利的各个要素——法国的舰队和陆地部队——都已经齐备并会合，可以完成“致命一击”的计划，并即将检验这个计划的时候，格拉斯却宣布他要扬帆起航，准备放弃对约克的围困了。在联军希望高涨的时候，这个打击不啻在婚礼上投掷的一枚手榴弹。但在最初的惊恐过后，人们才弄清楚，格拉斯的意思并非完全离开，也不是放弃包围敌人。在致华盛顿的紧急公文中，他解释说：“敌人现在和我们的力量几乎不相上下，在此情况下，我不应该鲁莽地将自己置身于无法

有效牵制敌人的境地。”他打算将两艘（两艘！）舰船留在约克河河口，并带领其余舰只“坚守在附近的洋面上，这样一旦敌舰打算强行进入（切萨皮克湾）入口，我即可在略为有利的条件下与敌人交手。一旦风力适宜，我就会起航”。华盛顿和罗尚博都被“起航”这个字眼吓坏了，至于格拉斯所宣称的要“坚守在附近洋面上”，并在敌舰打算进入切萨皮克湾时有效牵制敌人，他们或者没有注意到，或者认为不可靠。在他们看来，格拉斯所提议的举措仍然无异于溜号。华盛顿立即回复，且一反常态，言辞激烈，说他自从获悉格拉斯打算放弃这个事业后，自己“备受煎熬”，盖此项事业“已经过耗费巨大的筹备，各方竭忠尽智，备极辛劳”，故“恳请”上将思之再三，“一旦你从既定位置撤出自己的海上力量，机会既失，将来即不复再有予敌致命一击的机会”。他还说，迪格比的意图不可能是要“与一个比自己强大的舰队进行全面战斗”。华盛顿和罗尚博都被自己盟友这种似乎是溜号的做法吓坏了，并一致认为，唯一可能说服格拉斯改变主意的人便是拉法耶特。他因患疟疾打摆子、发热，此时刚刚痊愈。他带着华盛顿的信，因为患病还颤颤巍巍地，乘快速帆船急急赶往亨利角不远处的林黑文海湾，以完成使命。他惊恐地发现锚地空空如也，一个桅杆或者船帆都看不见。快速帆船船长向他保证说，上将是不会离开的，否则他会得到通知的。在花了12个小时搜寻这个海湾后，他们发现了格拉斯，他所处的位置有利于封锁约克河河口，但面向大洋一边的切萨皮克湾入口是开放的，英国人仍然可以侵入。后来才知道，格拉斯自己的旗舰舰长们对离开的建议甚感不快，在和格拉斯会商时指出，这样做“似乎使我们无法达成既定目标”，因此他们拒绝——或者说表达了拒绝的意图——扬起船帆。格拉斯上将同意留下了，他在9月25日写给华盛顿和罗尚博的信中明确表示，自己已经改变了想法，他会继续停泊在亨利角附近，以便封锁切萨皮克湾的入口，同时封锁约克河河口。这封信在9月27号被送达。

9月28日抵达约克镇后，华盛顿察看了阵地，第一晚露宿在一棵巨大的桑树下面。第二天一早，他便着手布置部队准备围攻。法军及其

炮兵被安排在左边，以控制约克河和镇子之间的地方，美国步兵及炮兵则占据右边的阵地。此外又将额外的法国火炮安排在同一面可以俯视镇子的地方。洛赞的军团及弗吉尼亚民兵占领了穿过格洛斯特角的一段长条形陆地，可以阻止驻扎在约克镇对面，向约克河凸起点地带英军的转移。康沃利斯深藏于镇子后部，而华盛顿和罗尚博的指挥部则都直接面向镇子。指挥部前面有两条平行的战壕，是供参与包围行动的士兵使用的，战壕相距200码或300码。康沃利斯目前做出的唯一反应完全是防御性的。在获悉联军正在靠近弗吉尼亚和切萨皮克湾之战的结局之后，他开始忙于通过建造防御阵地而增强自己的环形防线。

9月时，工程师们驱使劳工们——包括数千名逃向英国期冀得到自由的黑奴——不断从事繁重的劳动，修筑防御阵地。

9月30日，联军感觉到约克镇已经被“完全包围”，他们实施包围的两大目标——阻止防御者接受援助或者逃跑——均已达成。唯一仍然开放的通道便是沿河上游通往国土腹地的那条路，但是估计康沃利斯不会从那里逃跑。然而潜在的担忧仍然存在：他可能会尝试这条途径，率领自己的部队发动突击或者突破包围圈，然后发动袭击通过马里兰和宾夕法尼亚的农业区逃往纽约的英军基地。华盛顿一直对河流上游的这一段感到担心，曾劝说格拉斯派战舰占领那里，但是未能说服他。如果康沃利斯从那里逃跑了，将使华盛顿苦心经营才推进到这个阶段的整个战役功亏一篑，这种折磨人的焦虑迫使他悉加利用所有可以利用的火力。因为他清楚地认识到，必须先以重炮轰击，并继之以士兵周密准备的袭击，稍有欠缺，则必无胜算，因此他憋足了一口气。

在格拉斯进入切萨皮克湾并完成对康沃利斯的包围后，克林顿在纽约的情报官威廉·史密斯就断言：“大英帝国是遭到毁灭还是被拯救，也许一个星期就可以见分晓了。”在那一个星期，海角之战的确起了决定性的作用——虽无关毁灭或拯救，但为一个终将在世界事务中

取代英国位置的新生力量提供了壮大空间。克林顿就不像史密斯那样具有预言家的禀赋了，他在9月2日给康沃利斯的信中安慰他说：“对法国人，你用不着害怕。”尽管他现在已经收到了诸多消息，但他仍然无法想象会将切萨皮克湾的控制权丢给法国人。他与其他人一样，只是预计格拉斯会掠夺安的列斯岛，为美国担任护航任务。实际上此次战斗并未引起太多担忧，其意义也未被充分认识，直到格雷夫斯几天后写的一封信。信的措辞令人惊惧，无论哪个英国人，对于英国统治下的海疆，恐怕都不愿意听到这样的描述：“敌人在切萨皮克湾的海军力量极为可观，他们已经是毋庸置疑的主宰。”辉格党人所预言的种种悲惨结局都寓于“毋庸置疑的主宰”这个字眼中了。尽管此信并未离开克林顿的书案，但信中透露的想法或许能够解释，为什么试图解救康沃利斯的行动开始渐渐失去动力。

实际上，这早有端倪。9月13日，即格雷夫斯那封令人沮丧的信被送达的前一天，在纽约再次召开了由将级军官参加的作战会议。在无法实施营救这种令人气馁的氛围中，作战会议每过几天就召开一次。威廉·史密斯私下认为，这些参谋官都“卑躬屈膝……里面没有一个是能干正事，有担当的”。在9月13日的会议中，纽约的军事长官詹姆斯·罗伯逊少将（Major General James Robertson）曾强烈要求展开营救行动，但是他被视为行政人员，而非作战人员。那些卑躬屈膝的参谋官们把他当成笑柄，因为他竟然正儿八经地考虑这个议题，尽管这本来就是他们开会的议题。为了抓紧时间、增加将援兵运过敌人防线的机会，他建议不要使用运输船运送增援部队，而是将5000名士兵挤在“强健”号（Robust）上，这是在纽约唯一的主力舰。

克林顿和与会人员都对这个如此违背常规，甚至是危险的建议感到震惊，因此否决了他的建议。但第二天，罗伯逊把自己的想法形诸笔墨。他声称，不作为可能导致失去康沃利斯，而这将挫败整个美洲事业。如果能有效实施增援，那么可以使康沃利斯以全力向敌人发动进攻。危险中蕴藏着机会，无所事事则必死无疑。

他的建议未获通过。克林顿在9月14日又召开了一次会议，会上公布了格雷夫斯的来信，就此信提出了一个主要问题，而答案则是不言而喻的：是否“在目前我们的海军处于劣势的情况下”冒险施救，或者考虑到敌人已经掌控了切萨皮克湾，而新近从约克镇回来的军官在接受询问后声称，康沃利斯可以坚持到10月底，并可为一万名士兵提供充分补给直到那时——实际上他们认为他可以坚守阵地并对抗“两万名进攻者”——有鉴于此，克林顿声称，是否等收到来自格雷夫斯上将“更加有利的报告”再说，或者等到格雷夫斯与迪格比少将会合后再说。与会人员接受了给出的暗示，宣布赞成继续等待。

康沃利斯自己的精神已经懈怠。在切萨皮克湾海战之后的10天间隙里，他知道这次战斗结局让法军控制了海岸，降低了他被救援的可能性，但是他并未采取措施从自己所处的圈套中逃脱出来，直至华盛顿－罗尚博的部队抵达并切断了他的退路。当他获悉已经失去切萨皮克湾的时候，他本来仍然可能通过陆地突围——即便无法径直逃往纽约，至少也可以通过马里兰抵达特拉华河口。除非他完全相信克林顿为他提供增援的承诺，否则尽管从一个比较不友好的地方行进是颇为危险的，但是有特伦顿在前面开路，跟如果被包围则必然面临的灾难相比，这个险还是值得一冒的。自9月6日之后，华盛顿的部队已经通过了切斯特和埃尔克角，除非康沃利斯的情报工作完全缺失，否则他应该知道敌人正在逼近。他是哪一天得知他们正在行进的，我们已经不得而知了，但是毫无疑问，这个时间应该是差不多在他在获知海战结果的时候。这个结果使得格雷夫斯上将在9月9日令人沮丧的报告中说，法国人是切萨皮克湾“无可置疑的主宰”了。康沃利斯已经意识到了可能被包围的前景，因此他在9月16日到17日写信给总司令克林顿说：“如果你未能尽快给予我救助，那么你只能准备听到噩耗了。”“噩耗”究竟为何，他并未明说。如果“噩耗”是指失败或者投降，那么就可以推测，手头缺乏补给的康沃利斯根本就无意从陆上奋力突围。此信在9月23日被送达纽约，次日又召开作战会议，以商讨这个仿佛预示着帷幕即将突然落下的消息及其寓意。

克林顿——模棱两可一向是他的作风——认为“噩耗”意味着“撤退”，而这使他如释重负，意味着他无须突破格拉斯这道障碍，对约克的部队提供救援了。他在战后为自己所做的辩护发人深省。他在此辩护中承认，“如果他听说康沃利斯勋爵尽其所能，带着所有可能带走的东西逃到卡罗莱纳的话，他不会很不高兴的”。那么作为总司令，他为什么不命令康沃利斯逃跑？后来康沃利斯正是以此为自己不逃脱做辩护的。

格雷夫斯也对返回切萨皮克湾去与格拉斯较量没有太多热情。由于他有几支舰船在切萨皮克湾的交战中受伤，他在9月24日抵达纽约进行修理，此时已经是战斗后19天了，在桑迪胡克的沙洲里探察就花去了5天时间。现在决定权在他，他可以在修整舰队后和格拉斯对抗，或者从他那里穿过去给约克的康沃利斯提供救助。然而，当他在纽约发现有10艘战舰需要修理的时候，他固执己见地要求每一艘舰船从船舷到缆索都要彻底修好，每一个受损的桅杆都要修好，每一艘船都要处于能加入舰队的适航状态，否则他就拒绝移动。最初他好像精神饱满、斗志昂扬，告诉克林顿他会竭尽所能尽快修好自己的舰船，他准备突破法国人的障碍，将自己的部队运送至约克河口。他提出了一种战术：由于格拉斯所处位置潮水很猛，因此如果他发射舷炮，操作起来会很困难，而他自己则可以利用潮水，通过夜幕掩护在约克河上停泊，让士兵在那里下船。这个异想天开的想法并未付诸实施。根据船长方面的报告，格雷夫斯说他可以在10月5日前起航，也就是再过12天之后。这只是他给出的诸多起航期限之一，这些期限一个个来到，起航却遥遥无期。士兵和船员已经登船三个星期了，但船仍然静止不动。这些拖延和推迟引来失去耐心、迷惑不解的抱怨。将军们并未加入他们的分遣部队，高级将领也没有登船。副官长办公室的弗雷德里克·麦肯齐上尉是个敏锐的观察者，他对这些将官缺席的评价可谓是对整个美洲战争的恰当评价：“我们的将领们好像对此事并不当真。”

当这个帝国从他们脚下消逝的时候，这便是他们所面临的问题：程序有缺陷，构件有缺损，但是还要勉强应对的问题；信号被误解的

问题；僵化过时的《作战条例》的问题；容易造成坏血病的食物问题；作战军官参与政治纷争的问题；雇用了老朽的海军将官的问题；置保护贸易于战略行动之前的问题；关于敌人的行动及意图的情报经常缺乏甚至不实的问题。还有，综括了所有这些问题的：不了解、不屑了解敌人的本质的问题，他们对这场大规模叛逆的镇压，是在这样的判断下进行的——用一位很受器重的英国军官罗顿勋爵（Lord Rawdon）的说法便是，这些叛匪不过是些“狂热的可怜虫”罢了。

经过长途跋涉，当最后一批联军在9月26日走进威廉斯堡的时候，康沃利斯的一切都只能寄希望于克林顿能够怎样迅速地提供救援了——他曾经那样信誓旦旦地保证会提供的救援。此时纽约倒感觉不到紧急的气氛，除了预计率领海军舰队前来增援的迪格比上将即将到达。那些要参与救援行动的陆军军官不断欢呼：“迪格比，迪格比！”快速帆船带来消息说，迪格比此次总共带来了3艘舰船，因此不可能指望他能上演什么奇迹，但是人们认为，胡德和格雷夫斯的战舰数量合计19艘，他的加入正好可以造成对格拉斯的优势。新增的两三条舰船，立刻让人重新看见了一丝胜利的光芒。麦肯齐上尉写道：“如果我们的舰队能够战胜他们的，那我们就有相当的把握能结束叛乱。”

迪格比率领着三艘船终于在9月24日抵达。他带来一个能够激励士气的因素，这便是威廉·亨利王子——国王的嗣子，后来继承王位成为威廉四世。根据流传于罗尚博军营中的谣言，出于某些美好的幻想，他被选中出访美洲，最终将任“丰腴富饶的”弗吉尼亚的总督。为了迎接他，鸣放了21响礼炮，但是隆隆的炮声听上去很是空洞。有多少人不无遗憾地感叹，这些隆隆炮声是发自这里而不是约克，这就不得而知了。王子的出访表明纽约仍然富有活力，即便这种活力无助于救援行动，至少还可以用来款待王室成员吧。在为到访王子举行的一系列晚会、招待会和游行中，倦怠情绪被一扫而光。王子在克林顿陪同下视察市容，检阅德国和英国部队，和杰出的公民们共进晚餐，还观赏了军乐团举办的音乐会。这让人们暂时忘却了对康沃利斯的担心，也激起了相当的忠君热情。

当乐队在纽约演奏的时候，康沃利斯却眼巴巴地看着地平线，期盼能看到桅杆。来自约克镇的一份紧急公文说，他“日日期盼前去解救他的英国舰队能出现，如果没有这支舰队，他要抵抗他所面对的强大敌人的希望就很渺茫”。纽约克林顿所召集的作战会议议而不决，徒劳无功，不能达成决议。

火炮隆隆作响，康沃利斯等待着承诺的援军到来，但是并没有看见船帆。此时在纽约，海军犹豫不决，作战会议游移不定，令人心焦地迟迟不发援军，原因是害怕这会危及海军的安全，而海军是英国的海上长城，日不落帝国的捍卫者。在切萨皮克湾之战后，在软弱无力的格雷夫斯的掌控下，海军失去了功用，就像熄灭的灯烛一般。6个星期白白过去了，海军依然按兵不动，在等待风和作战的勇气，而在约克河流入切萨皮克湾的蓝色入海口，一个帝国消亡了。

一个个作战会议接踵而至，仿佛秋天的落叶一般。在这些会议中，与会者一致认为，必须冒险远征进行支援才可能有胜算，但他们的疑问是，现在既已丧失了奇袭的机会，如何才能安全地达成增援的目标？在对此问题没有明确答案的情况下，作战会议再次选择把10月5日这个已被一再重复的日子作为起航日期，康沃利斯应该已被告知这个日期了。正是由于克林顿的来信表达了这个意思，因此康沃利斯预计会有增援，在9月29日决定从前线撤出部队，巩固阵地。由于纽约的船厂未能完成修理，格雷夫斯未能按计划在10月5日起航。后来将起航日期推至10月8日和12日，但同样落空，未能扬帆起航。

到了这个时候，纽约的将领们都很清楚，康沃利斯的情况岌岌可危，推迟日期会更加危险。威廉·史密斯很为格雷夫斯的拖延感到担忧，他对纽约总督特赖恩说：“每一小时对康沃利斯勋爵来说都极为宝贵。”麦肯齐上尉指出，有艘叫“蒙塔古”号（Montague）的船仍然缺少一根桅杆，假如10月10日前能够全部准备就绪，还需要3天才能驶过沙洲，再过7天才能给康沃利斯提供有效的支援。麦肯齐上尉在日记中怀疑舰队是否还有出发的可能，希望能在别的地方展开行动，“弥补我们

的损失”。有趣的是，他曾经不自觉地承认，他不确定这样的行动是否会让“敌人和我们一样渴望和平”。格雷夫斯现在又说，他们不可能在10月12日前出发，舰长们则声称，没有10天的时间不可能做好准备。麦肯齐就此表示：“既然他们不能，那么再等上10个月也是一样的。”克林顿在给康沃利斯的信中报告此次作战会议时写道，如果没有“不可预见的变故，我们应该可以在10月12日之前驶过沙洲”，但显然约克镇并非他的首要目标，因为他又提及自己偏好的计划，即如果无法按时抵达，“我会立即试图攻取费城”，把“华盛顿的部分兵力从你那里”引开。对一个每天都要经受16英寸迫击炮轰击的人来说，这只能算是画饼充饥吧。又一个本该出发的日期错过了，因为10月13日刮起了风暴，格雷夫斯的舰船相互碰撞，把第一斜桅撞断了。这种瘫痪的情形随处可见。

10月6日夜里，在约克镇的劳工开始挖掘联军第一道面向敌人并与之平行的战壕。战壕把美军和法军的阵地连为一体，联军共有四个据点，美法军营各有两个，炮兵已经瞄准好，准备“以铺天盖地的火力”攻击从河面驶来的敌人舰船。防御方对正在挖战壕的这方胡乱开火打了一阵，造成两人受伤，但伤得不重。

10月9日，约克镇的第一批美国火炮开始朝英国的防御工事开火。在过去的三天里，工程师们指导炮兵如何放置火炮，到了晚上，劳工们就开始挖掘平行战壕。白天则由圣西门部队的士兵接着干，他们挖掘了之字形战壕跟炮兵相连，还建造了加固用的鹿砦——将削尖的木桩敲入地下而建成的栅栏，尖头朝上，这样可以防止袭击者从掩体前的土垛爬上来。在构筑工事时伤亡很小：一个人被打死，七人受伤。然而随着工事的继续进行，劳工和军官的伤亡人数都增加了。

依据惯例，正式启用第一道平行战壕的仪式需要让部队占据堑壕，并在横笛和军鼓的伴奏下升起军旗。这个荣誉给了亚历山大·汉密尔顿上校（Colonel Alexander Hamilton）的分队。这是个爱出风头的人，他命令自己的部队在掩体的土垛上表演兵器教范（Manual of

Arms），一番很是无谓的铺张。敌人看到他这样虚张声势，十分惊讶，以为他或者有些隐秘的威胁冬季，或者是疯了，结果他们没有开火，汉密尔顿逃过了应得的教训。现在联军战线上的50门火炮一起开火，这些炮大都属于圣西门，是从巴尔的摩带来的，其他的则是些野战炮，是在诺克斯将军指挥下，借助人力从白原拖曳过来的。当时有人敦促华盛顿等到能用的船只再运送这些炮，但华盛顿还记得，曾经通过陆地从提康德罗加拖曳过来的诺克斯的火炮，拯救了波士顿，因此华盛顿坚持要求他们一同行进。拖着这些火炮经过坑坑洼洼的道路和没有桥梁的溪流，确实减慢了行进的步伐，也加重了他们的担心，害怕康沃利斯可能会逃跑或者加固防御工事使他们无法突破。但是康沃利斯什么都还没有来得及做，火炮就已经被安置到位了。

因为经常打仗，欧洲人在围城时总结出了一种理论和一套正规的仪式，而美国人因领土广大，且城市以木材建造，因此对这些东西一无所知。他们不久就学会了，教他们的是军事教官冯·施托伊本男爵。他说话时有浓重的带有喉音的口音，性格欢快，满口脏话，不管他的爵位是否正宗，这都不妨碍他的好人缘。连队中正在康复中的病人和不上班的工人，每天都手工制作一种盛土石的篾筐（gabions）和加固战壕用的柴捆（fascines），用来加固土质阵地。为防止着火，城镇周围有大片树木被砍伐，这些树提供了所需的材料。到了这个时候，英国火炮减少了攻击，因为康沃利斯已经认识到，自己已经确确实实地处于包围之中了，下令要节约弹药。

康沃利斯在承受了联军第一排炮阵的炮火后，在10月11日告诉克林顿："现在唯一能救我的办法便是直接赶到约克河，由海军发动一场成功的战役。"另一位记日记者、皇家海军的巴塞洛缪·詹姆斯上尉（Lieutenant Bartholomew James）记录到，自10月11日开始，发自16英寸迫击炮的炮击甚为"可怕"，"仿佛天崩地裂一般"，轰炸的隆隆炮声"几乎让人无法忍受"。詹姆斯上尉看到"到处都躺着遭受重创的伤员，有的头、手背和脚都被炸掉了。这些伤员的惨叫声，和那些住宅被焚烧殆尽的居民的哀鸣声"更让这场浩劫触目惊心。

随着包围圈一点点收拢，10月3日，向格洛斯特发起了全无停歇之意的强攻，此次交锋的是两个都很好斗的骑兵将领——特伦顿和洛赞公爵。为了防止格洛斯特成为康沃利斯陆地上的一个出口，华盛顿特地在那里安置了由1500名弗吉尼亚民兵组成的队伍，这些民兵若遭遇龙骑兵往往会一跑了之，此外还有洛赞的600名士兵组成的军队和800名武装海员。在英军的格洛斯特营地，特伦顿带领自己的骑兵团出去找寻草料，回来时车辆上装满了玉米，恰在此时跟配有长矛的洛赞的部队狭路相逢。一匹马被长矛刺伤后撞上了特伦顿所骑的马，结果他从马上摔了下来，他的龙骑兵赶忙过来救他，帮他骑上另一匹马，在步兵来复枪火力的掩护下逃跑。由于在数量上占据劣势，特伦顿下令撤退，而洛赞的士兵则在弗吉尼亚民兵稳健的火力掩护下乘胜追击。特伦顿的龙骑兵成功撤退至格洛斯特，后来法军指挥官舒瓦西侯爵（Marquis de Choisy）率军包围了这里。这两位豪杰之间的交锋并未影响到战争的进程，不过，这次弗吉尼亚民兵的顽强迎战使他们重新赢得了尊重。

10月11日到12日夜间，联军准备构筑第二道平行战壕，距离英军角堡仅300码。角堡是英军防御阵地中规模最大的，是其防御的核心。构建这道战壕时，联军已经处于两处最具威胁的英军第九号和第十号防御阵地的射程之内。很显然，除非除掉这两处阵地，否则在敌人的隆隆炮火下，很难继续构筑平行战壕。必须对这两处阵地发起进攻。根据命令，定在10月14日利用刺刀发起进攻。因为是短兵相接，挑选连队并分配任务的时候气氛非常紧张。当华盛顿不同寻常地发表简短致辞以示劝勉的时候，气氛更加凝重了。他说，成功在此一举，取决于是否可以攻下这两处阵地，因为如果英国人重新夺回这两处阵地的任何一处，他们便可以增加兵力和火力，使得联军无法继续构筑平行战壕，从而延长包围时间，增加英军获得海军支援的危险。法军和美军在拉法耶特的统一指挥下，情绪高昂地投入战斗。皇家双桥的法军攻打九号，在汉密尔顿和史蒂夫·奥尔尼（Stephen Olney）率领下的罗得岛轻步兵的美军攻打十号，但相较而言，法军打得更加激烈，因为

九号的鹿砦不像十号，尚未被围城火炮彻底摧毁。在短兵相接的激战中，刺刀和滑膛枪的子弹造成了重大伤亡，进攻者虽然竭尽全力爬过木桩却仍被击退。他们的进攻非常激烈，以至于詹姆斯上尉以为敌人“有1.7万名士兵从右到左发动强攻”。场面太激烈，因而目击者日记的可靠性有时也降低了。两个阵地均在晚上10点前被攻下，共有15名法国人和9名美国人阵亡。让进攻者感到意外的是，他们原本以为敌人会在防御中殊死搏斗，结果却俘虏了73个敌人，其中就包括第九号阵地的指挥官麦克弗森少校（a Major McPherson）。据捕获者说，刚开始交火时，他就带领30名士兵从自己的阵地上撤退，实际上已经放弃了这个阵地。已经无从知晓，这是康沃利斯军队中的失败主义的一个象征，抑或仅仅是一个个体的令人可悲的失职。这两个阵地被攻占之后，本来作为预备队的来自宾夕法尼亚的部队，立刻放下手中的枪，拿起镐头和铁锨，继续往前开挖第二道平行战壕。由于英军仍然在开炮，法军遭受了136人受伤的损失。

第九号和第十号防御阵地被夺取后，成了联军火炮的阵地，华盛顿由此控制了敌人到格洛斯特的交通线，而这是敌人仅剩的可能逃跑的地方。康沃利斯也是这样认为的，在失去这些阵地后，他自己已经在精神上放弃了。他给克林顿写了一封不同寻常的信。作为一名在至关重要的时刻，在一场对他的国家和历史来说非常关键的战争中，指挥这样一个至关重要的阵地的将军来说，不管他是否已经意识到，这样一封信在军事史册上都是异乎寻常的。他诚实地、毫不推诿地、没有模棱两可地写道：“我现在的处境已经岌岌可危。我们不敢向他们的老炮兵阵地开火，而且预计他们的新炮兵阵地明天早晨就要开炮了。经验表明，我们新构筑的土质工事无法抵挡他们强大的火炮，因此在我们不久即将遭遇的袭击中，我们的工事会被毁掉，我们的情况会很糟，人数会减少。这里太危险了，因此我不建议舰队和部队冒巨大危险来解救我们。”他已经看见了结局，谁也不埋怨，也不找任何借口。

然而他毕竟还是一个战士，不想坐以待毙。根据围城的惯例，在屈服之前至少要做出一次突围的努力。失去第九号和第十号防御阵地

后不到24小时，康沃利斯命令350名精心挑选的士兵对联军的第二道战壕发起攻击，目的是把刺刀塞入炮筒使得火炮无法开火。10月16日黎明前不久，在夜里最安静的时候，他发起了一次进攻，这次进攻成功地让7门火炮成了哑炮，但也招致了诺瓦耶子爵（Vicomte de Noailles）和联军工程师率领的法国掷弹兵的猛烈反击。仿佛为了保护幼崽而发怒的成年母兽一般，他们把敌人赶走，冒着从头顶飞过的子弹，除掉了阻塞炮管的东西。到天亮的时候，他们的炮兵又可以开火了。

约克镇在联军的炮火下颤抖，伤亡士兵不断增加，还有很多士兵们因发热而病倒，康沃利斯决定做出最后一次从约克镇逃脱的努力。10月16日晚，他计划分三次把部队渡过约克河抵达格洛斯特一侧，这样或许可以和克林顿所说的正在赶来的增援舰船会合，或者至少可以通过陆路朝北部进发。16日晚上，战役开始时天色很黑，有利于掩护。挫败这次行动的并非联军的火炮。华盛顿也没有从哪个间谍、开小差的士兵或转变立场的亲英分子那里获知此次行动。老天爷经常漫不经心地在纷乱的人事中扮演仲裁者的角色，这次行动的挫败就是如此。子夜时突然风雨大作，急雨落在逃跑士兵的身上，把他们冻得瑟瑟发抖，他们的船只撞上了岸边的岩石，结果他们无法靠岸。到了黎明时，已经察觉的联军开始开火，大多数士兵只能冒着枪弹返回原处。有很多船在风暴中被吹入切萨皮克湾。

10月17日天亮时，安置在夺取来的英军防御阵地上的火炮开始向英军阵地进行猛烈炮击，摧毁了英军那些仍然能够开火的火炮。既然逃跑的希望已经破灭，康沃利斯在防御角堡中召开的作战会议认为，除了投降别无选择。

10月17日早上10点，在隆隆的炮声中隐隐传来了微弱的鼓声，鼓声来自一个穿着红色英军制服的男孩，他就站在防御阵地的胸墙上。一个高个子军官也从阵地上站出来，把一块手绢当作白旗挥舞着，在一直拼命敲鼓的男孩陪伴下朝美国的战线走过来。随着这奇异的景象

变得清晰，鼓声也变得真切，联军的炮火停下了。寂静突然降临到这个被摧残的小镇上，这种寂静比过去六年半中听到的任何声音都更加令人震撼。人们很难相信这种寂静究竟意味着什么。这位仍然挥舞着白手帕的英国军官被护送到美国营地，他带来的来自康沃利斯的字条被飞快地送至华盛顿的帐篷。这个字条写道：

先生：

我建议终止敌对活动24小时，以便双方可以各派两名军官在摩尔先生的房子里会晤，商讨约克和格洛斯特阵地的投降事宜。

康沃利斯
敬

当华盛顿读到“投降”这个字眼回复此信的时候，他有着怎样的感受——这已经不得而知，因为没有日记资料存留下来。经历了多年的匮乏和失望，因为他无法提供像样的鞋袜，士兵们在雪地上留下的一行行带血的脚印，如此等等，现在他终于让敌人屈服，把战争导向这样的结局，这无疑会让他心潮澎湃。这种情愫恐非泪水或言语所能表达，也未见他向任何人倾诉，或者诉诸笔墨。在回复投降的字条时，他写道：“出于避免继续流血的强烈愿望，对你在约克和格洛斯特的阵地和卫戍部队之投降，只要条件可以接受，我会予以考虑。”他还指出，康沃利斯提议的条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在特派员会议召开前送至美军阵地。在约翰·劳伦斯——他刚从法国回来，时任罗尚博和华盛顿的参谋人员——的建议下，在美军的回复中，在建议时限中“终止”敌对活动改成了“暂停”敌对活动。华盛顿仍然担心留太多时间可能会方便敌人的海上救援，因此他把24小时的时限改成了2小时。

康沃利斯向叛匪和自己一向蔑视的敌人投降时感受如何，现在同样也不可考了。在当日他写给克林顿的一封很有意思的信中，他的首要考虑是为自己开脱。战斗既已结束，他开始找借口并指责别人了。

正如人们所预料到的，他委婉但明确地将矛头指向克林顿。同时他也意识到，需对自己的被动加以解释。

先生：

我非常遗憾地告知阁下，我已经被迫放弃约克和格洛斯特阵地，并在19日即刻将我所率部队以战俘身份向美法联军投降。

他还说，他“本来就对这个阵地不抱多大希望”，而当他发觉阵地受到强敌进攻的时候，“唯有得到救援的希望才可能让我试图防御阵地，因为一旦华盛顿将军的部队抵达威廉斯堡（这是第一次以‘将军’之名称呼这个对手），我只能通过急行军经由格洛斯特逃往纽约，或者在开阔地带进攻他们，然而（这里锋芒出现了）我已经从阁下来信中得到承诺，说海军和陆军会竭尽全力拯救我们，因此我认为自己不能擅自采取这两种非常措施中的任何一种……”为什么不能？当出现最坏的情况时，一个将军有责任尝试采取非常之举。康沃利斯这个人，如果需要，他可以把手伸进烈焰中，却不能面临失败的风险，为展开一场大型战役做物资及其他方面的准备工作。在庚斯博罗给他绘制的一幅肖像画中，他的脸非常光滑，没有思考和大笑形成的皱纹，没有紧锁的眉头——什么纹路都没有——这是很说明问题的。这张脸说明了他在养尊处优、悠然自得的生活中，根本无须采取什么孤注一掷的非常举动。

正如我们所知道的，康沃利斯没有采取他向克林顿提及的两种举动中的任何一种。联军在9月26日抵达威廉斯堡时，他无所事事，唯一的行动是三天后下令把部队从前线后撤到约克镇的内层防御阵地。他也没有尽早尝试从格洛斯特突围。显然，也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想在“开阔地带”进攻敌人。

人们也许会推测，康沃利斯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他一开始就认为，武力威慑美国人是个错误，无法奏效。与他持同样看法的陆军与

海军人士拒绝为这个错误而战斗。康沃利斯却没有拒绝，相反，他自愿参战，据说是因为有国王的任命，是出于责任感。也许因为他对战争一开始就抱有这种矛盾的心理，在他头脑中驱之不去，这才是他在战斗中三心二意的原因。他在最后一个月中的所作所为就更让人费解了。他可以像哈姆雷特一样对我们说，你们无法探出我内心的秘密。

康沃利斯被迫接受这缩短的停火期限，并在规定的两小时里交出了他的提议。他的条款更多是关于程序和礼节，而非军事事务，因此双方人员会晤时，花了很多时间为这些提议争论不休。

联军的谈判代表是约翰·劳伦斯和诺瓦耶子爵，诺瓦耶是拉法耶特的小舅子；代表康沃利斯的是两位助手，托马斯·邓达斯中校（Lieutenant Colonel Thomas Dundas）和亚历山大·罗斯少校（Major Alexander Ross）。

康沃利斯提出的条件很难让人接受。他要求在受降仪式上，他的驻守部队能够享有战争荣誉。这包括在参加仪式时他们可以悬挂自己的旗帜，在行进时用自己选定的乐曲伴奏。根据欧洲习俗中某些古怪的理由，投降者有权利演奏胜利国的曲子或国歌，这意味着他们曾经进行了勇敢的抵抗。华盛顿不这么认为。他在给马里兰总督西姆·李（Sim Lee）的一封信中说，他认为康沃利斯的行为“到目前为止都被动得不可理喻”。在华盛顿的信条中，危险是用来克服的。再说，18个月前查尔斯顿投降的时候，英国人并未让防御者享受任何战争荣誉，而是要求他们出场时将旗帜卷起来放入盒中。劳伦斯曾经参加过那次受降，因此他坚决拒绝让英国人享受高举自己的军旗并伴随自己选定的乐曲行进的荣誉。当罗斯少校告诉劳伦斯这个“条款太苛刻”的时候，劳伦斯提醒这位少校，在查尔斯顿的露天掩体中勇猛抵抗6周以后，那里的英军也曾经同样拒绝美军那样做。罗斯回应说，“康沃利斯勋爵并没有在查尔斯顿担任指挥任务”。劳伦斯坚决地回答：“这里考虑的并非个人，而是国家。我坚持这一条，否则我就不再是和谈代表。”之后英国人又想为格洛斯特卫戍军争取荣誉，但劳伦斯坚持说应

该对他们一视同仁。最后达成了一个妥协的办法：骑兵可以拔出刀骑马经过，并吹奏军号，而步兵则须将军旗收起来。

为这些所谓荣誉攸关的琐碎细节争得面红耳赤，这看似奇怪，但是对曾经置生死于不顾地经历了激烈战斗的军人来说，这是屡见不鲜的议题了。这些军人中，一些是为了帝国而战，另一些人则为了国家独立而战。他们认为他们能改变战场做出的裁决吗?

之后又出现了一个更加实质性的问题。英国人要求，作为战俘的英国和德国士兵应当被遣送回原来所属的国家，只要他们发誓不再参战。在伯戈因投降时曾给予这种处置，结果允许战俘加入国内的其他部队，然后又被派往美洲。这一次，这个要求被拒绝了。最棘手的问题是有关亲英分子的处置问题。这些人曾经帮助英国人作战，劳伦斯说他没有权力为这些人提供保护，而且他相信华盛顿也不会允许保护他们。在和谈地的外面，部队因为和谈的拖延而骚动不安，争论仍在继续，最后在午夜就投降条款达成一致。

当文本备份送交华盛顿后，他答应次日一早就对修改内容做出答复，再留给康沃利斯两个小时让签名，这个时间预计是上午11时。接着卫戍部队在两点投降，如果到时未能投降，则会恢复敌对行动。签好名的文件在预订时间送交。在1781年10月19日下午两点整，日后一再被提及的那个仪式的最初几个步骤完成了，标志着一个新国家的诞生。

通往威廉斯堡道路的一侧是列队站立的10个法国团。他们身穿白色军服，举着白色丝质军旗，旗子上有金色的法国王室纹章鸢尾。路的另一侧是美军，大陆军列队站在前排，民兵则站在后面——他们军纪比较松懈，衣着寒碜，有的人的脚趾头都从坏掉的靴子里伸出来了。英国士兵的黑靴子被擦得锃亮，腿上的绑腿套经过了漂白，还穿着军需局发的崭新制服——这样这些东西就不会算作投降后须上缴的物资了。他们在队列之间行进，军旗已经被装箱，因此没有飘扬的军旗朝他们挥舞。根据他们的要求，他们行进时有自己国家的乐曲伴奏

——根据历史上最令人难忘的传说，这是一首叫作“世界颠倒了”（The World Turned Upside Down）的民谣。事实上，并没有这样命名的歌曲或者曲调。㊟

在投降仪式上，德国人姿势古板僵硬但中规中矩，平静地保持步伐一致。但是喝完了他们储藏的最后一点儿朗姆酒和白兰地的英国人则“酒气十足”，显示出不满和无礼，尤其是——“对美国人的蔑视”（根据法国军需官克劳德·布朗夏尔的说法）。失败者对胜利者表示蔑视粗看有违常情，实际上符合失败者的心理——这样可以否认自己的错误或者失败，可以认为是由于什么厄运而剥夺了本属于自己的胜利，就好比在体育赛事中一阵风使得投球偏离了方向，结果让对手获胜了一样。英国人的眼睛都打量着法国人，但拒绝看不久前还是英国臣民的美国人，直到拉法耶特要求演奏《扬基·杜德尔》（*Yankee Doodle*）时，英国人的头才都一致转向美国人。

富于英雄气概的康沃利斯勋爵显然无法承受受降仪式，因此称病没有参加，派其副职查尔斯·奥哈拉准将（Brigadier General O’Hara）代为出席。格拉斯上将虽然是胜利的缔造者之一，但因患哮喘病亦未出席仪式，由巴拉斯将军代表他出席。

华盛顿骑在马上像雕塑一样，身着浅黄牛皮革和蓝色制服，立在美国队列的前面。康沃利斯的副职奥哈拉走过来时，他走向罗尚博，显然是想把佩剑交给法国人，而不是美国人。罗尚博微笑着摇摇头，并指了指路对面的华盛顿将军。华盛顿身为总司令，不想与英国的一个副职一同完成受降仪式，因此他指了指自己的副职林肯将军（General Lincoln），林肯在查尔斯顿投降时为美军指挥官。林肯是否代华盛顿从奥哈拉手中接过了佩剑，这一点颇有争议。但他的确向奥哈拉指了指一个叫鸽棚的地方，让英国人将武器放在那里。也不知是不是因为酒喝多了，英国兵都气急败坏地把枪狠狠地摔了过去，企图借此摔断枪机，直至在一旁看着的奥哈拉命令他们停止这种小心眼的斗气之举。

曲调：“德里高原”的另一版本



国会图书馆音乐部

“德里高原”更偏哀伤而不欢快，不是非常适合行军，但去投降的路上，欢快或许也不是人们想要的。

约克镇受降地恰好在切萨皮克湾的一个海港，一个英国将军曾经在此宣称法国人“已经完全成了此地航运的主宰”，因此约克镇的受降也意味着英国海上霸权已被颠覆，这无疑更增加了受降仪式的苦涩意味。在一年之内，罗德尼将证明这一颠覆不过暂时的，但是约克镇的受降仪式却标志着英国人实力的进一步降低。

10月17日，康沃利斯以小鼓手做先导请求投降的那天，本该对他施以援手的身在纽约的格雷夫斯和克林顿，在创造了军事史上拖延的新纪录后，终于定下了起程完成使命的日期，自克林顿9月2日承认必须拯救康沃利斯那时起，大家就在翘首以待这一天的到来。一支由7000名士兵组成的部队已经登船，船帆已经扬起，格雷夫斯的舰队载着克林顿沿哈德孙河慢慢驶去。10月19日，他们穿越桑迪胡克，而华盛顿和康沃利斯在约克镇签署了投降协议。5天后的10月24日，他们驶过查尔斯角，并没有像他们所担心的那样遇到格拉斯的干预。既然自己为之奋斗的事业已经获胜，格拉斯没有理由再冒险战斗。当小船从海湾急急驶过探听消息的时候，有一艘来自约克的船告诉了他们事态

的发展过程。时间不再等待，大门已经关闭。近6年时间花费巨资备战参战，现在都付诸东流。没有胜利，没有荣耀，没有恢复统治。作为一场战争，这无异于给了志得意满的骄态一记富于历史意义的耳光。

格雷夫斯上将和克林顿将军一向是无精打采的主儿，现在他们只得率领他们的35艘舰船和7000名士兵掉转船头，徒劳无功地返回纽约。

严格来说此时战争尚未结束，也没有对美国主权予以承认——那要经过历时两年的冗长谈判最终缔结和平条约以后的1783年。世界上没有任何地方因为这次投降而鸣枪庆贺。这个事件不言而喻地宣告了美国的独立地位，而大约6年前圣尤斯特歇斯岛鸣放的礼炮就已昭示了这种独立地位。那时，美国独立尚不是事实，而只是一个新生的《宣言》。赫拉夫的礼炮鸣放以后还不到6个月，美国第二届总统约翰·亚当斯便说道："在美洲，人们对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进行了辩论，而无论是当时还是后来，再也没有比这个问题更加重要的了。"约克镇的投降便承载着这些话的意义，向旧世界表明，向民主时代转变的时刻已经到来。

---

1. 广为人知的曲调《德里高原》（Derry Down）的数个版本中均有"世界颠倒了"这样的字句。这其中最出名的便是一首名为"当国王君威再现"（The King Enjoys His Own Again）的民谣，是斯图亚特王朝拥护者赞美"美王子查理"（Bonnie Prince Charlie）的小夜曲，用在这个场合并不合适。另一个版本名为"老妇箴言"（The Old Woman Taught Wisdom），或者"当世界上下颠倒时"（When the World Turned Upside Down），其中有这些显然不能振奋人心的字句：

   如果毛茛嗡嗡追逐蜜蜂
   如果船在陆地上，教堂在海上
   如果小马骑人而草吃牛
   如果猫被老鼠追得跑进洞里
   如果妈妈为了几个先令
   把孩子卖给吉卜赛人
   如果夏天变成春天
   反之亦然
   那么整个世界就会颠倒过来了！

投降者演奏《世界颠倒了》这个曲调的说法可以追溯到约翰·劳伦斯，据说他是这样告诉威廉·杰克逊的——杰克逊是他在法国时的亲密助手，还是劳伦斯与康沃利斯的助手商谈投降事宜时负责记录的人。据说后来成为作战部部长的杰克逊又把劳伦斯谈论的情况转述给亚历山大·戈登（Alexander Garden），即1828年在查尔斯顿出版的《美国革命逸闻》（*Anecdotes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的作者。据称劳伦斯所说的大意是，投降者缓慢而无精打采地行进，就仿佛受到“世界已经上下颠倒”的感染，杰克逊认为劳伦斯指的就是包含有这些字句的民谣。有关该民谣创作日期、来源，以及该曲是否可以用作进行曲——比如“6/8拍的节奏不适合用作进行曲”（弗兰克·卢瑟，《美国人及其歌曲》），不同说法如“该乐曲极为适合用作进行曲”（肯尼斯·罗伯茨，《西北通道》）——这些不同说法让学生面对这些矛盾版本时不知所从。但是有一点确定无疑：约克镇投降者所演奏的音乐，就像海妖所唱的歌曲一样，现在已经不可考。

尾声

有关这个大事件的消息由华盛顿的助手坦奇·蒂尔曼带到了北方，他从约克镇向费城疾驶，把投降的消息传到各个乡村和农场，就仿佛“午夜骑士”保罗·里维尔（Paul Revere）一般，只不过这回跑的方向正相反。骑马走过这段行程花了四天，他在10月24日凌晨两点半到达费城。马蹄清脆的“嘚嘚”声在寂静的街道上格外清楚，在惊恐的居民听来像是侵略者来了。他骑马奔向大陆会议主席托马斯·麦基恩（Thomas McKean）的住宅，使劲敲门，被值夜的人抓住了。麦基恩被外边的喧闹声惊醒，及时现身说明，蒂尔曼才未被逮捕。蒂尔曼在黑暗中说出了这个好消息，听到的人无不欢欣鼓舞。麦基恩命令敲响独立大厅的大钟。更夫是个说德语的老人，他提着灯笼马上开始巡夜，大声叫喊着：“现在3点了，康沃利斯被抓住了（Basht dree o’glock und Gornvallis ist gedaken）！”一扇扇窗户被打开，激动的居民们探出头来听这个消息，然后冲到街上奔走相告，互相拥抱；轰轰的礼炮声响了起来；耀眼的焰火被燃起，整个城市被照得通明；教堂里开始举行感恩的仪式；报纸开始印制号外；有名望的市民开始演讲，举行舞会；在遥远的纽约纽堡（Newburgh），热情洋溢的居民门把本尼迪克特·阿诺德的雕像烧掉了。

独立大厅响亮的钟声所宣告的并不只是军事上的胜利。这些钟声预示着一个新世界的到来，没有专制，没有压迫，钟声敲响了美洲的希望和梦想，而怀抱这些梦想的不仅有为革命而战的美国人，还有自愿参战的法国人、荷兰的持不同政见者、英国的反对党辉格党，还有启蒙时代所孕育的、深受启蒙时代对人类之力臻完美的乐观主义所感染的、无处不在的精神。美国的《独立宣言》是自由的担保，而美国

独立革命的胜利则标志着开始了向这自由迈进的过程。华盛顿在1783年最后一封致各州的公开信中说，正是为了“对全人类所造成的有益影响”，所以到处是焰火，到处是相互拥抱的人们，那伟大的希望，正是美国。正是为此，拉法耶特返回家乡时带回了足够建造一座坟墓的美国土壤，在1834年去世后便安葬于用这些土壤构筑的坟墓中。

华盛顿将约克镇的俘虏安置在有人看守的军营和卫戍军驻地，之后他想乘胜对威尔明顿和查尔斯顿发动联合攻击，但是由于法国舰队的离开，这已经不可能了。格拉斯接到命令要在11月初返回西印度群岛，于是在11月4日起程前往加勒比海，任务是进攻或攻取任何可能因为飓风而导致防御削弱的英国岛屿。大家普遍以为他的目标是英国最富裕的岛屿牙买加，因此海军部命令刚刚做完手术的罗德尼为防御该岛进行顽强抵抗。其他海军将领均无法让人放心。这其中包括肯彭费尔特上将（Admiral Kempenfelt），他曾经受命去拦截法国舰队，但他避而不战，理由是他有12艘主力舰，而敌人有19艘。法国人首先向圣尤斯特歇斯岛下手。罗德尼以为他已经使这个岛屿坚如磐石，但是它却无法对抗奸诈。法国人让讲英语的德布耶的连队先登上岛屿，他们身穿英国红色军服，“红上衣和黄色翻领简直与英国人一模一样”，连队部分由本土英国人组成，部分由爱尔兰人组成，属于由法国发饷的雇佣军。这些人登上岛屿后，防御便陷入混乱之中。这个金岛在1781年11月被重新夺走了，就在约克镇陷落之后不久，这对英国的自豪感无疑又是一个打击。1784年，法国人恢复了荷兰人对该岛的主权，荷兰国旗至今仍然在这个曾经极负盛名的岛屿上飘扬着。1779年，该岛前总督约翰·德·赫拉夫以普通公民的身份重新回到岛上。圣尤斯特歇斯岛并未像罗德尼曾怒气冲冲地威胁的那样，被夷为“荒漠”，而是重新忙碌着回归本行、积累财富。赫拉夫的财富和影响力使得他能够成功地积聚财富。他又活了35年，在1813年死去时非常富有。

在失去圣尤斯特歇斯岛之后，背风群岛中又有两个较小的岛屿被法国纳入囊中，格拉斯则和咄咄逼人的布耶部队一道夺取了圣基茨岛，同时威胁圣卢西亚。他们所造成的损失就不仅仅是伤害自尊心

了，这还减少了英国财政所依靠的食糖的收入。在遭受了这些打击之后，英国的怒气开始指向桑德威奇，指责他不该让肯彭费尔特像宾那样率领一支弱小的舰队出发，而当时有“6艘主力舰停靠在英国港口”。根据反对党领袖罗金厄姆伯爵（Lord Rockingham）的说法，“众所周知，我们现在有10艘主力舰，但上面几乎都没有人。”谴责桑德威奇他应当为海军的积弱负责的提议未获通过，因为执政党仍然占有21席优势，而此时格雷夫斯上将更加糟糕的表现和美洲陷落的消息尚未传来。桑德威奇得以继续留任。

罗德尼在写给他的信中说，“但愿伯爵阁下再也不必经历我所经受过的痛苦和磨难了。”但是他仍处在手术后的康复中，身体十分虚弱，正面临攻击的海军无法指望他来拯救牙买加了。他新近被任命为大不列颠海军副元帅，这是常规职位之外的荣誉职称，现在还有庞大的“威力”号作为他的旗舰，尽管他饱受身体透支的折磨，但是他精神饱满，很乐意继续为国效力。在他64岁的时候，他再次接受指挥舰队的任务，在1782年1月前往普利茅斯接管舰队，并在后来的圣徒之战中取得了异乎寻常的战绩，使之成为纳尔逊在特拉法尔加胜利之前最为重要的一场海战。他永远终结了海战纵列的主导地位，通过突破法军战列线取得了历史性的辉煌胜利。作为最显眼的纪念品，世界上最大的战舰“巴黎”号被英国缴获了，格拉斯也成了阶下囚。

此次战绩是在1782年4月取得的。当时罗德尼的舰队实力颇强，有12艘主力舰，此外还有来自美洲的胡德的舰队。他们看见格拉斯正从马提尼克岛的皇家要塞向北驶往牙买加。格拉斯在从美洲返回后便驻扎在马提尼克岛。在舰队合并后，格拉斯共有33艘主力舰，而英国的联合舰队共有36艘。当时其舰队正在等待风向变化，以便穿越多米尼加和瓜德罗普岛之间的圣徒岛——那里正好有些以圣徒之名命名的小岛。经过那里时，双方舰队相遇，但经过短暂交火后——用手枪近距离射击，还发生了一次撞击——便相互脱离。双方互有伤亡，并有桅杆折断。风力短暂减弱时，法军竭力想排成战列线，此时他们的阵形上出现了一个缺口。“威力”号上的舰队参谋长（Fleet Captain）查尔斯·

道格拉斯爵士（Sir Charles Douglas）认为，如果有阵顺风，“威力”号就可能从这个缺口通过。他赶忙找到罗德尼并朝他喊道：“只要冲过战列线，乔治爵士！今天是属于你的，我保证你会取得胜利。”由于事先未经安排，而且罗德尼不能肯定自己的舰长是否会跟随他，或者像上次一样使他在战斗中孤立无援，因此罗德尼拒绝命令转舵。这意味着他将违反《作战条例》，可能导致他受到军事法庭的审判，甚至可能像宾一样被行刑队射杀。道格拉斯用不着承担后果，海军司令将担负全责。道格拉斯不断催促他，结果罗德尼改变了主意。曾经跟他失之交臂的那种机会现在再次出现在他眼前。他心中的豪气让他热血沸腾。他几乎随意地回答道：“好的，好的，就依你吧。”这次他没有犯上次的错误——仍然挂着“纵队前进”的旗帜，而是降下了这面旗帜，代之以“交战”的信号。当“威力”号的船头慢慢转向右舷的时候，舰上的见习生赶紧跑到炮手那里，让他们准备从外侧射击。当罗德尼忐忑不安地朝船尾看过去的时候，他看见自己战列线后面的5艘战舰整整齐齐地跟着他后面，从法国战列线的缺口穿了过去。“威力”号的中桅帆已经千疮百孔，与它同行的“乔治王子”号战列舰失去了前桅，另外一艘战舰进了水，每小时涌入3英尺水，还有两艘战舰已经用完了火药。但法国军舰的甲板同样遭受重创，上边挤满了士兵，堆满了阵亡士兵的尸体。在被血水染红的水面上，鲨鱼围着舰船，随时准备撕咬从船上扔下的水兵的尸体。由于一些缆绳已经断了，桅杆也倒了下来，很多法国舰船已经在水中静止不动了，结果在战列线中形成了更多的缺口。英国舰长在明白了罗德尼的意图后也兴奋不已，不肯放掉机会。他们御风行驶，船帆被风吹得哗哗作响，都不失时机地从相应的缺口里通过。法国战列线被切断并被包围，从两边受到炮火袭击。天色渐晚，法军利用阵风调转船头向南，准备逃跑，但英国人紧追不舍。法国舰只一个一个地降旗投降，连他们的旗舰“巴黎”号也顾不着了，而旗舰上的格拉斯还把拖缆绳抛向受伤的舰船，试图重整旗鼓。人们看见身材魁梧的他孤零零地站在甲板上。由于英国人紧追不舍，没有机会进行修理的法国舰船被追上了。被友舰抛弃的“巴黎”号遭到英国“拉

塞尔”号的射击，胡德的战舰“巴弗勒尔”号（the Barfleur）从舷侧发出的一枚炮弹，击中了“巴黎”号并引起猛烈的爆炸。与此同时，周围的英国战舰也都集中火力瞄准这个巨大的旗舰。它的甲板已经起火，它失去了缆绳、船帆和方向舵。此时距离战斗开始时罗德尼掉转船头穿越战列线已经过了九个半小时，格拉斯终于降下了自己的旗帜。与此同时，法国国旗也从旗杆上降了下来。英国军官划小船过去受降。

在“威力”号上，一个躺椅被放到后甲板上，罗德尼在月光中躺在躺椅上，思量着自己这庞大的战利品，还时不时为自己竟能成功突破战列线而啧啧称奇。当天放亮的时候，格拉斯在众人陪同下登上了“威力”号亲自投降，罗德尼在给海军部和自己家人的信函中描述说，格拉斯“此时就坐在我船尾的大划艇上”。他在给自己儿子的信中说：“国王陛下的武器胜过了敌人的武器。牙买加将因此得到拯救。法国舰队遭遇了彻底的失败，我相信他们在这场战争中不会再跟我们交战。他们遭受重创，连弥补损失都来不及呢。”

事实的确如此，只是很可惜，这一切来得太晚，对于半年前失去美洲的损失，已经无济于事。正如胡德在给别人的一封信中讲到这个消息时所说的，失去美洲是“大不列颠所得到过的最为悲惨的消息”。此事造成的冲击引起了政治上的混乱局面，并将导致英国政府垮台。伦敦是在11月25日从法国那里得知约克镇的消息的，那时已是英军投降5个星期之后。罗尚博曾经派遣两名使者——洛赞公爵和曾率领法军为夺取九号阵地浴血奋战的德双桥伯爵——分别乘坐两艘快速帆船向法国国王报告这个消息。收到消息的同一天还有另外一个喜讯：玛丽·安托瓦内特生下了一个王太子，这似乎保证了王位的继承。但是这个男孩永远未能见到自己的王位，国王和王后在不到10年的时间里不但丢掉了他们的王位，也丢掉了自己的脑袋。尽管路易十六为了支持北美殖民地，反抗英国皇室花费了近15亿里弗尔，独立革命的成功对他自己的王冠而言却并非吉兆，而他如果对政治后果有更深理解的话，本应预计到这一点的。

那些密探很快就将康沃利斯遭难的消息传过了英吉利海峡，先将消息告诉了乔治·杰曼勋爵，他又转告唐宁街的诺斯勋爵，这位首相张开双臂，“就好像抱着一只球一样”，然后喊出了也许这场战争中被人引用最多的一句话：“呃，我的上帝啊，都结束了！”他一边在房屋里来回踱步，一边“狂暴地”重复着这句话。向国王乔治禀报此事的不是诺斯而是杰曼，国王却仍然对自己的信念坚定不移，命令杰曼制订出切实可行的计划设法将战争继续下去。除了内阁中围着杰曼和桑德威奇转的一些顽固派之外，议会乃至整个英国支持战争的人并不在多数。大多数人都认为，战争没有取得效果，如果像杰曼提议的那样通过采取防御措施继续战争的话，并无获胜希望，只是拖延美国独立的时间而已。这在和美国谈判时能稍有余地，但不会改变战争结局。这意味着要触犯众怒花费巨资征募新兵以弥补康沃利斯丢掉的那些部队，此外还要支付之前的战争费用。公众中弥漫着非常沮丧的情绪，一如之前英军在战场上的懈怠情绪，他们得出的结论是——在杰曼看来——承认美国独立便意味着大英帝国的“毁灭”。英国国王也同样极端，坚持认为承认美国独立会将英国带入“不可避免的毁灭”，而他是宁可退位也不肯与闻此事的。他如此排斥的真正原因是，一旦主持战争的诺斯政府倒台，那么他就必须招入令他深恶痛绝的反对党，这种前景让他很是畏惧。他只能气急败坏地咆哮：“我宁可丢掉王冠，也不会召见一群要奴役我的人！”然而，不可避免的事情正在逼近。诺斯此时告诉杰曼，重新夺回美洲已不可能，他也无法继续花钱，支撑这场目的仅仅是在和谈时争取到比较强硬的谈判地位的战争。既然美国人矢志独立，那就不可能在不让他们独立的情况下与他们和谈，除非继续保持战争状态。

有趣的是，沃波尔在给贺拉斯·曼的一封信中写道：“康沃利斯的耻辱并未产生太大的影响，对议会的影响更是微乎其微。但是对于一个已经满满的容器来说，再有一滴就足以让整个杯子倾覆。我们的事情已经很糟，只会变得更糟。”他在写给朋友的信中说，战争正接近尾声，尽管现在谈其后果还为时太早。他不仅仅是在闲谈，而是颇有历

史感地预测说："从某些方面说，事情的发展正在进入一个新阶段，其意义已经不仅仅关乎我们。"议会已经满得快要溢出了。在经历了约克镇败绩后又失去了圣尤斯特歇斯岛，预计法国还会在西印度群岛发动战役，可能因此失去更多的产蔗糖的岛屿及相应的收入，这时军方弥漫着一种压抑的氛围。英国原来就没有强烈的必胜信念，现在这种情绪更是不可能占据主导了。伦敦城敏感地意识到，战争可能在很长时间里造成巨额开销，因此恳请国王结束战争。伦敦郡会议也表达了同样的意思。议会中关于结束战争的动议受到政府的抵制，但是政府的多数地位越来越微弱。12月12日，一个叫詹姆斯·劳瑟爵士（Sir James Lowther）的非内阁成员的下院议员提议："未来所有试图镇压叛逆殖民地的企图都与本王国的实际利益相违背。"该提议以41票的多数被否决，但这个多数的票数还不及从前的一半。到了2月，前国务大臣（Secretary of State）亨利·西摩·康韦提议说，"不应为了以武力屈服其居民的不切实际的目的而继续进行"美洲战争，这个提议仅以一票之差被否决。一周后，康韦提出的另一个内容相似的议案获得通过。这个康韦不依不饶，又在3月4日第三次提出议案，要求告知国王"不管是谁，如果继续建议在北美大陆进一步发动进攻性战争，即会被本议会视为国王陛下及本国的敌人"。这个颇为令人惊诧的提议未经投票即获得通过。这平息了相关争议。违背议会的决议会被视为违宪。乔治三世既然不是什么为所欲为的君主，当然知道他必须遵守法则。像先前那样继续下去，就意味着与议会发生公开冲突，他只能同意或者退位。他还当真拟定了一份退位宣言，声称由于立法机构"使他无法有效继续战争，或者在不损害英国贸易及基本权力的情况下缔结和平……朕意识到自己已经无法为国效力，不得不走出痛苦的一步，永远退位"，因此"朕宣布退去大不列颠联合王国及其附属自治领王位"。

然而国王并未采用这非常之举，而是采取了不那么痛苦的做法，即同意放弃诺斯并进行和平谈判。1782年3月20日，"国会经历了……历史上参加会议人数最多也最为紧张的时刻"，外面的街道上也挤满了人，首相终于去职，在过去12年来他一直稳稳掌控着自"火药阴

谋”（the Gunpowder Plot）以来英国最动荡不安的年代。诺斯勋爵早就想放弃这个职位了，或许现在不免有些矛盾，但他终于辞职了。反对党政府上台了，这其中包括罗金厄姆、舍尔伯恩、福克斯和小皮特。4月25日，内阁同意就和平条款进行谈判，且不许否决独立。

与此同时，圣徒之战让英国人群情激昂，甚至惊扰了霍勒斯·沃波尔爵士的清梦。他——表达了辉格党人对罗德尼的看法——抱怨说他的窗户被闹哄哄的游行人群打破了，“都因为那个虚荣的傻瓜罗德尼不惜麻烦地扩大了战绩”。圣徒之战对法国海军声誉所造成的伤害确保了法国人不会再去美洲进一步支援华盛顿，加之罗德尼重新为英国人赢得了自信，这使得英国人在和平谈判时重新又挺直了腰杆。而美国人的腰杆也挺直了，因为荷兰正式承认了美国独立。荷兰各省先是很谨慎地一个个地投票，接受亚当斯作为美利坚合众国公使的委任，而联省议会于1782年确认了投票结果，荷兰成了继法国之后第二个正式承认美国的国家。一个英国谈判代表——并非著名政治人物的名为理查德·奥斯瓦尔德（Richard Oswald）的自由党苏格兰商人——被选择派驻大陆会议。各种棘手的问题千头万绪，多如乱麻，很难处置。与加拿大及其西北部地区、佛罗里达及其南部的西班牙地区的疆界问题，如何对待亲英派分子这样的老问题，以及印第安人的关系问题，贸易权问题，军事行动对土地和财产所造成的种种破坏和废墟等——这都需要无休止的商谈。在1782年11月30日签订了初步条约后，有关未尽事务的商谈被移至巴黎，富兰克林和约翰·杰伊（John Jay）代表美国参与谈判。他们之间本来就有分歧和争论，而这由于他们在大陆会议中所隶属党派的不同而更形严重，结果这使得谈判变得无比漫长，韦尔热纳还试图让谈判条款有利于法国，因此和谈所费时间更多了。由于这诸多困难，相关讨论又延续了10个月。正式表明终止敌对活动并承认美国独立的条约定稿是在1783年9月3日才签署的。

甚至到那时，这个新国家也还没有经历完分娩的阵痛，完全诞生。要把利益和习惯差别很大的13个殖民地——情况并不比荷兰好多少——缔造为基于稳定财政基础，有单一主权和共同认可的法律的统

一民族国家，其道路之曲折崎岖并不亚于革命本身。在克服了重重障碍并化解了各种纷争之后，这个曾经多次由于激烈的争执而几乎濒于破碎的年轻国家终于生存下来，成长为联邦，并跻身于世界强国之林。在它的成长过程中，它有种种缺点和不足，然而考虑到它体格如此之大，资源如此之丰富，更兼它有新移民那种背井离乡迁移到陌生他乡的韧性，毫无疑问，它将来必然会成长为一个举足轻重的大国。

在签订这个和约之前很久，早在1777年时，当双方敌对情绪还很强烈、英国正忙于封锁美国海岸各个港口的时候，曾经第一次接受鸣放礼炮礼遇的“安德鲁·多利亚”号，在特拉华被它的船员放火烧毁，以免落入英国人之手。它在海军第一中队的友舰、曾一同首次参战的“哥伦布”号和“普罗维登斯”号亦遭遇同样的命运，为避免落入敌人之手，被船员烧毁或炸毁了。在费城第一次升起大陆旗的“卡伯特”号和“阿尔弗雷德”号被英国人缴获。“普罗维登斯”号在美国海军最初建造的几只舰船中存在时间最长，1779年在缅因的佩诺布斯科特（Penobscot）被毁。最初于1775年组建海军中队时，有人说这是“世界上最异想天开的想法”。现在这些舰船化为木板，散落在特拉华河岸、纳拉干西特岸边和切萨皮克湾内，这些被烧焦的残存物透出了人事无常的淡淡悲哀。

还有一种个人的悲哀困扰了华盛顿一生，那就是他一直没有自己的孩子可以继承他的事业。他没有意识到，独立自主的美国本身便是他的孩子。但是他对美国的未来充满自豪和自信，就像任何一个生了有出息的儿子的父亲一样。在1783年6月《致十三州总督公开信》（*Last Circular to States*）中，华盛顿对美国的未来欢欣鼓舞——尽管今天回过头来看不免让人黯然神伤，他说，美国“似乎是上苍专门为了展示人类的伟大和幸福而造设的。上苍给了美国极佳的缔造善政的机会，这超越了任何其他祝福，足见上苍对美国比任何其他地方都更加眷顾，因此它必将成长为一个对整个人类有良好影响的国家”。

在他的引召下，19世纪的历史学家，进步的信徒，将其国家的历史描写为稳步向自由迈进的历史。先是赢得独立战争，这被视为民众

自发军事行动历史上的卓越成功，而由此缔造的国家则被视为遵照上帝的旨意，建立一个政治上体现正义、平等和自治的模范国家。到了20世纪末，我们看见那个可以让人引以为豪的政治设计已经变得让人悲哀：背弃公平原则把美洲本土印第安人从他们的故土上赶走，践踏平等原则歧视那些肤色、信仰不同的人民，统治权则并没有交给那些良善之人，而是给了一小撮龌龊的窃贼，他们无能而贪腐，虽然偶尔亦有实干家和期盼改良的梦想家点缀其中。

自“安德鲁·多利亚”号上的大陆旗受到鸣放礼炮的礼遇后的两个世纪中，美国历史上值得庆贺者约有数端：为其他国土上渴望呼吸自由空气的人开启避难所的大门，为改善劳动条件立法，为保护和支持穷人采取措施。然而，华盛顿认为“必然由美国主权”而导致的“人类福祉”并未出现。2000年来人类的侵略、贪婪和权力的疯狂——这一切已抹杀了费城那个欢乐夜晚的喜庆，提醒着我们，“改良”的步伐何其缓慢，而华盛顿、格林、摩根和那些在严冬几乎衣不蔽体、“连一片破毯子也没有”的士兵们为之浴血奋战的东西，经过我们之手，变得何其庸劣不堪。

如果克雷夫科尔（Crèvecoeur）活在今天，再次提出他那个著名的问题：“美国人，这个崭新的美国人，究竟是什么人？”他会有怎样的发现？他曾经向往的那个存在于新世界的自由平等的新人仅仅偶尔可见，尽管相对于在其他被颠覆的社会而言，产生这种新人的条件出现在美国的可能性要大一些。在法国，这种新人并未被赋予自由、平等和博爱；当俄国人推翻沙皇后，这种新人并未摆脱压迫。革命所造就的是别的人，并非新人。“在真理与无尽的谬误”之间，物种所受到的束缚方是永恒的。这便是地球的负担。

致谢

我要向帮助过我的个人与机构表示感谢。他们帮助我在一个陌生的领域里寻找材料，并提供了其他方面的帮助，使得本书得以完成。

首先我要感谢我的丈夫莱斯特·塔奇曼（Lester Tuchman）。在我视力衰退时，他可靠的陪伴和大力的帮助坚如磐石，使得这座大厦最终得以建成。

我要感谢荷兰驻美国大使H. E. 理查德·H·法因（H. E. Richard H. Fein），他邀请我在1985年荷兰解放40周年活动上致辞，正是这次活动给我了创作本书最初的动力。

我要感谢荷兰外交部的弗雷德·德布鲁因博士（Dr. Fred de Bruin）。

我要特别向我女儿阿尔玛·塔奇曼（Alma Tuchman）致谢。她耐心地帮助我澄清了很多容易混淆的地方，发现并改正了一些谬误之处；我还要特别向孙女珍妮弗·艾森伯格（Jennifer Eisenberg）致谢，感谢她帮助我完成了注释的说明部分。

我要感谢康涅狄格州格林尼治（Greenwich，Connecticut）的A·B·C·惠普尔（A. B. C. Whipple）。他是《风帆战舰》（*Fighting Sail*）的作者，曾帮助我解释海军用语及相关概念。

我要感谢我的秘书及负责打字的道尼塔·布赖森（Dawnita Bryson）。她兢兢业业，帮助我度过了一段困难而迷茫的时期。

我要感谢海牙的安·乔丹（Han Jordaan）帮助我从西印度公司档案馆中找出有关约翰·德·格拉夫的记载。

我要感谢荷兰国家档案馆第一馆馆长G·W·范德梅登（G. W. Van der Meiden）。

我要感谢特雷弗·迪普伊上校（Colonel Trevor Dupuy）在美国革命军事史方面给我的指导。

我要感谢哈佛大学的西蒙·沙玛教授为我解答有关荷兰历史方面的问题。

我要感谢新泽西普林斯顿大学高等研究所的弗里曼·戴森教授（Professor Freeman Dyson）提供哈克卢特（Hakluyt）有关海员教育方面的引语（第112页）。

我要感谢密歇根大学威廉·L·克莱门茨图书馆（the William L. Clements Library）手稿馆馆长盖伦·威尔逊（Galen Wilson）提供有关亨利·克林顿爵士的文件。

我要感谢耶鲁大学刘易斯·沃波尔图书馆（the Lewis Walpole Library，Yale University）馆员玛丽·迪瓦恩博士（Dr. Marie Devine）、琼·苏斯勒（Joan Sussler）、凯瑟琳·贾斯廷（Catherine Justin）及安娜·马利茨卡（Anna Malicka），她们对馆藏内容的熟悉程度及即时检索能力令人惊叹。

我要感谢纽约社会图书馆主任马克·皮尔（Mark Piel）及其同事，感谢他们给我多方面的协助。

我要感谢纽约公共图书馆的罗德尼·菲利普斯（Rodney Phillips）、伊丽莎白·迪芬多夫（Elizabeth Diefendorf）和乔伊斯·齐耳德耶维奇（Joyce Djurdjevich）在书目方面给予我的帮助，以及在参考书方面给予的指导。此外还要感谢公司秘书布赖迪·雷斯（Bridie Race）极具魅力和效率的居中协调和周旋。

我要感谢马里兰州格林贝尔特（Greenbelt，Maryland）的托德·埃利森（Todd Ellison）帮助在马里兰档案馆中找到有关范比伯（Van

Bibber）的信件，并感谢他对克拉克的《海军文档》（*Naval Documents*）进行了详尽分析。

我要感谢伦敦的多萝西·休斯（Dorothy Hughes）为我在伦敦英国国家档案馆（Public Record Office）的研究提供协助。

我要感谢《美国遗产》（*American Heritage*）的琼·克尔（Joan Kerr）、理查德·斯诺（Richard Snow）及阿瑟·尼尔森（Arthur Nielsen）从事图片方面的研究。

我要感谢国会图书馆音乐部的杰拉尔丁·奥斯特洛夫（Geraldine Ostrove）及查尔斯·森斯（Charles Sens）提供有关“世界颠倒了”（“The World Turned Upside Down”）的相关资料。

我要感谢圣尤斯特歇斯历史博物馆（the Historical Museum of St. Eustatius）的员工们。我要感谢康涅狄格州格林尼治图书馆（the Greenwich Library，in Connecticut）的职员们不厌其烦地解答我的问题，并极为高效地帮助进行馆际借阅。

我要感谢宾夕法尼亚历史学会（The Historical Society of Pennsylvania）提供有关玛格丽特·曼尼（Margaret Manny）制作大陆会议旗帜的相关记录。

我要感谢康涅狄格州新伦敦（New London，Connecticut）历史学会及英国国家海事博物馆提供海军方面的记载。

我要感谢麦道尔艺术村（The MacDowell Colony）的善解人意，让我可以远离家里的种种干扰，在一个条件无与伦比的地方连续地专心创作。

我要感谢哈佛大学校内招待所达纳·帕尔默楼（The Dana Palmer House）让我住在毗邻一个上好图书馆的地方从事写作。

我要感谢阿尔弗雷德·A·克诺夫出版社（Alfred A. Knopf）的玛丽·马圭尔（Mary Maguire）与南希·克莱门茨（Nancy Clements）及巴巴

拉·德沃尔夫（Barbara De Wolfe）为出版事宜提供了不可或缺的帮助。

参考文献

本书所涉及的时期，除去有关荷兰的论述外，约计6年，即从1776年到1781年。

构成本书主体的几个题材，包括对“安德鲁·多利亚”号鸣放礼炮，有关荷兰共和国的论述，这个时期以罗德尼上将为中心的海战，北美南部的陆上战斗，最后还包括通向约克镇围困的长途跋涉等。有关这些题材已经出版或者未出版的材料之多，远远超过我的预想，而将这些材料一道列入通常的参考书目亦过于庞杂。因此我对使用过的材料加以选择，仅列出有限的书目，尽量遴选、列举出对我撰写本书，或者对那些想进一步研究这个问题的人最有价值的著作。

材料来源见“注释”，已标出书中相应页码，同时从文中选出标记性词汇。著作名均可在“参考文献”相应作者名下查到。如该作者著作不止一本，则相关著作特别标明。

字母“q.”标明材料系从第二手材料中引出。

有关议会议程的材料可在《大不列颠，议会》（*Great Britain*, *Parliament*）相关卷宗相关日期下查到。

参考著作选录

有关“安德鲁·多利亚”号最完善的材料是J·富兰克林·詹姆森（J. Franklin Jameson）的《美国革命时的圣尤斯特歇斯岛》（*St. Eustatius in the American Revolution*），有关美国海军草创时期的材料见威廉·贝

尔·克拉克（William Bell Clark）的《美国革命的海军文件》（*Naval Documents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和塞缪尔·艾略特·莫里森上将（Admiral Samuel Eliot Morison）的《约翰·保罗·琼斯：一个海员的传记》（*John Paul Jones: A Sailor's Biography*）。

关于荷兰共和国，除了必读的约翰·莱思罗普·莫特利（John Lathrop Motley）的著作外，有关荷兰反叛和建国更现代、更优秀的著述还有比德鲁斯·约翰尼斯·布洛克（Petrus Johannes Blok）的《荷兰人民史》（*History of the People of the Netherlands*），C·M·戴维斯（C. M. Davies）的《荷兰历史及荷兰民族》（*The History of Holland and the Dutch Nation*），以及查尔斯·博克瑟（Charles Boxer）的《荷兰海上帝国》（*The Dutch Seaborne Empire*）。

就我书中所涉及的历史阶段而言，目前最有参考价值的是诺德霍尔特·舒尔特（Nordholt Schulte）的《荷兰共和国及美国独立》（*The Dutch Republic and American Independence*），此书对各方面均有涉及。

有关罗德尼上将共有四种传记。第一部奠基之作是1830年出版的由罗德尼女婿乔治·B·芒迪中将（Lieutenant-General George B. Mundy）撰写的，此书收录了大部分通信材料，但是根据该书的编辑乔治·比利亚斯（George Bilias）的说法，芒迪“对原信用词多有擅改之处”（见1972年版第1卷第9页前言）。罗德尼尚健在时，在芒迪的作品出版后，海军传记作家戴维·汉内于1891也出版了他的传记。之后又出版了两种现代版的传记，分别是1963年出版的唐纳德·麦金太尔上尉（Captain Donald Maclntyre）的作品，以及1969年出版的戴维·斯平尼（David Spinney）的作品。

关于海战的概述，首屈一指的是阿尔弗雷德·塞耶·马汉的《海权对历史的影响》（*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有关海上生活的不可或缺的材料是托比亚斯·斯摩莱特的小说《罗德里克·朗德姆》（*Roderick Random*），而有关船帆及火炮操纵最有参考价值的则是莫

里森上将的《约翰·保罗·琼斯》（*John Paul Jones*）。有关我作品所涉及阶段的海军历史方面最有价值的是W·M·詹姆斯上尉（Captain W. M. James）的《逆境中的英国海军》（*The British Navy in Adversity*），和查尔斯·李·刘易斯（Charles Lee Lewis）的《格拉斯上将及美国独立》（*Admiral de Grasse and American Independence*）。A·B·C·惠普尔（A. B. C. Whipple）的《风帆战舰》（*Fighting Sail*）提供了很好的补充。讲述切萨皮克湾海战的哈罗德·A·拉腊比（Harold A. Larrabee）的《切萨皮克湾的决定》（*Decision at the Chesapeake*）内容有限，但可读性很强。

欧内斯特上校和特雷弗·迪普伊的《革命战争简明历史》（*The Compact History of the Revolutionary War*）是对当时的美洲陆上战争的军事指南。对于普通读者而言，如欲对当时阶段有全面而生动的了解，我向他们推荐约翰·C·米勒（John C. Miller）的《自由的胜利：1775－1783》（*Triumph of Freedom 1775—1783*），和塞缪尔·B·格里菲思（Samuel B. Griffith）的《捍卫公共自由》（*In Defense of the Public Liberty*）。最重要的材料见道格拉斯·索撒尔·弗里曼（Douglas Southall Freeman）七卷本的《乔治·华盛顿》（*George Washington*），约翰·菲茨帕特里克（John Fitzpatrick）编辑的39卷本的华盛顿《文集》（*Writings*），佩奇·史密斯（Page Smith）的三卷本的约翰·亚当斯传记及通信，以及专门性研究，例如塞缪尔·弗拉格·比米斯（Samuel Flagg Bemis）的《美国外交史》（*A Diplomatic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

关于约克镇战役本身，有两部经过详加考证并引证当事人言论的优秀著作，托马斯·J·弗莱明（Thomas J. Fleming）的《最后一次擂响战鼓》（*Beat the Last Drum*），和伯克·戴维斯（Burke Davis）的《赢得美国的那场战役》（*The Campaign That Won America*）。

有关从哈德孙河到约克镇的长征，有6个当事人的日记颇具价值：法军陆军军需兵司令兼军需局局长（the Commissary or Quartermaster for the French army）克劳德·布朗夏尔（Claude Blanchard）的日记，罗

尚博将军助手（Aide to General Rochambeau）路德维希·冯·克洛森男爵的日记，法军总参谋部加斯帕德·加勒廷少校的日记，罗尚博自己的回忆录，尤为难得的是在格拉斯手下服务的瑞典中尉卡尔·古斯塔夫·特恩奎斯特的日记，以及由两名匿名法国军官撰写的《格拉斯伯爵率领下法国舰队的战役》（*Operations of the French Fleet Under the Count de Grasse*）。

英国并无第一手有关美国战争概述的著作。考虑到战争的结果，这可以理解，但例外的是亨利·克林顿爵士战后撰写的惨兮兮的著述。可以弥补这种缺憾的是富兰克林和玛丽·威克怀尔（Franklin and Mary Wickwire）聚焦于康沃利斯勋爵在美国的战役的精心之作，还有已经过世的威廉·威尔科克斯教授（Professor William Willcox）对亨利·克林顿爵士所做的心理描写。在英国人所记的日记中，最有意思的是弗雷德里克·麦肯齐上尉的日记，在总司令部撰写，观察敏锐，文笔犀利。

英国人所记的不直接与战争相关，但有关社会生活的日记很多，价值亦高，包括N. 威廉·拉克索尔爵士的《回忆录》（*Memoirs*），曾任英国驻海牙和圣彼得堡公使的马姆斯伯里伯爵一世詹姆斯·哈里斯（James Harris）的日记，约翰·赫尼奇·杰西（John Heneage Jesse）的回忆录，尤其重要的是霍勒斯·沃波尔的《最后日记》（*Last Journals*）。

原始材料

Adams，John，*The Book of Abigail and John*. Butterfield，Lyman，ed. Harvard，1963.

——，*Works*，10 vols. Adams，Charles Francis，ed. New York，1850-1856.

Anonymous， *Operations of the French Fleet Under the Count de Grasse Two Contemporaneous Journals in 1781-1782*. New York，1864.

Biron，Armand Louis — see Lauzun.

Blanchard，Claude，*Journal of 1780-83*. Trans. Albany，1867.

Clark，William Bell，ed.，*Naval Documents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vol. 7. Washington，1976.

Clinton Cornwallis Controversy，6 pamphlets，2 vols. Stevens，Benjamin F.，ed. London，1888.

Clinton，Sir Henry，*The American Rebellion*（Sir Henry Clinton's narrative of his campaign）. Willcox，William B.，ed. New Haven，1954.

Closen，Baron Ludwig von，*The Revolutionary Journal of 1780-1783*. Trans. Chapel Hill，1958.

Continental Congress，Journals of（Index to papers of），34 vols. Ford，Chancy，ed. National Archives，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Washington，D.C.，1921-26.

Cornwallis，Charles，First Marquis，*Correspondence*，3 vols. Ross，Charles，ed. London，1859.

Crevecoeur，J. Hector St. John，*Letters from an American Farmer*. First published 1782;Modern edition，London，1912.

Deux-Ponts，Count William de，*My Campaigns in America*. Boston，1868.

Fitzpatrick — see Washington.

Fortescue — see George III.

Gallatin, Gaspard (Etat Major of the French army and Colonel of the Deux-Ponts regiment), *Journal of the Siege of Yorktown in 1781 of the Royal Deux-Ponts*.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Washington, D.C., 1931.

George III, Correspondence from 1760 to December, 1783, 6 vols. Fortescue, John, ed.London, 1927-1928.

Great Britain, Parliament, *The History*, *Debates and Proceedings of the Houses of Parliament of Great Britain*, 1743-1774.

Greene, Nathanael, *The Papers of General Nathanael Greene*, 4 vols. R.I. Historical Society, 1976 et seq.

Harris, James — see Malmesbury.

James, Bartholomew, Rear Admiral, *Journal of 1752-1828*. London, 1896.

Jesse, John Heneage, *Memoirs of the Life and Reign of George III*, 3 vols. London, 1867.

Lauzun, Armand Louis de Gontaut, Duc de, *Memoirs*. Trans. Scott Moncrieff, C. K. New York, 1928.

Mackenzie, Frederick, *Diary of*, *1775-1781*, vol. II. Cambridge, Mass., 1930.

Malmesbury, First Earl of (James Harris), *Diaries and Correspondence*, 4 vols. Ed. by his grandson, the third earl. London, 1844.

Maryland, Archives of, vols. 11 and 12, *in Journal and Correspondence of the Maryland Council of Safety*, August 29, 1775, and July 6, 1776. Browne, William Hand, ed. Maryland Historical Society, Baltimore, 1892.

McDevitt, Robert, *Attacked: A British Viewpoint*, *Tryon's Raid on Danbury*. Chester, Conn., 1974.

Rochambeau, Count de, *Memoirs of the Marshal Count de Rochambeau Relative to the War of Independen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ns. Paris, 1809 and 1838; New York, 1971.

——, *The American Campaign of Rochambeau's Army*; vol. II, Itineraries, Maps and Views.Trans. Rice, Howard, and Brown, Anne S. K., eds. Princeton and Providence, 1972.

Rodney, George, Lord (see Mundy), *Letter-Books and Order Book of George*, *Lord Rodney*, *1780-1872*, 2 vols. New York, 1932.

Sandwich Papers, 4 vols. Barnes, G. R., and Owen, J. H., eds. London, 1932-38.

Scott — see Washington.

Sparks — see Washington.

Stevens, Benjamin F., *Facsimiles of mss. in European archives relating to America*, 25 vols.London, 1889-95.

Tornquist, Karl Gustaf, *The Naval Campaigns of Count de Grasse. Trans*. Philadelphia, 1942.

Townshend, Charles Hervey, *The British Invasion of New Haven*, *Connecticut*. New Haven, 1879. Contains contemporary material from the Connecticut Journal of July, 1779, about the raid.

Walpole, Horace, *Correspondence*, 48 vols. Lewis, W. S., ed. New Haven, 1937-83.

——, *Last Journals*, *during the reign of George III*, *1771-1783*), 2 vols. Stewart, A.Francis, ed. London, 1910.

Washington，George，*The Correspondence of General Washington and Comte de Grasse.Scott*，James Brown，ed. Washington，D.C.，1931.

——，*Diaries*，4 vols. Fitzpatrick，John C.，ed. Boston，New York，1975.

——，*Writings*，39 vols. Fitzpatrick，John C.，ed. Washington，D.C.，1931-44.

——，*Writings*，12 vols. Sparks，Jared，ed. Boston，1831-1837.

Wraxall，Sir N. William，*Historical Memoirs of My Own Time*，*1772-1784*. Philadelphia，1837.

二手材料

Aldridge，Alfred Owen，*Benjamin Franklin*. Philadelphia and New York，1965.

Augur，Helen，*The Secret War of Independence*. New York，1955.

Bancroft，George，*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6 vols. Boston，1876.

Bass，Robert D.，*The Green Dragoon*（life of Banastre Tarleton）. New York，1957.

Bemis，Samuel Flagg，*A Diplomatic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New Haven，1936.

Blok，Petrus Johannes，*History of the People of the Netherlands*，5 vols，（parts）；Part III，The War with Spain 1568-1648. London and New York，1912.

Boulton, William B., *Sir Joshua Reynolds*. New York, 1905.

Boxer, Charles, *The Dutch Seaborne Empire 1600-1800*. New York, 1965.

Brooke, John, *King George III*. New York, 1972.

Bruin, Fred de, *St. Eustatius "A Golden Link with the Independence of the United States*, *"De Halve Maen*, Quarterly Journal of the Holland Society of New York, vol. 58, no. 2, New York, 1984.

Burch, Jr., Lucius E., "The Guns of Statia."Pamphlet, 1966.

Callender, Geoffrey, *Sea Kings of Britain: Keppel to Nelson*, vol. III. London and New York, 1911.

Carmer, Carl, *The Hudson*. New York, 1939.

Carter, Alice, "The Dutch as Neutrals in the Seven Years War, "*International &Comparative Law Quarterly*. July, 1963.

Clowes, William Lairo, *The Royal Navy*, vol. IV. London, 1899.

Corwin, Edward S., *French Policy and the American Alliance of 1778*. Princeton, 1916.

Davies, C. M., *The History of Holland and the Dutch Nation*. London, 1851.

Davis, Burke, *The Campaign That Won America*. New York, 1970.

Doniol, Henri, *Histoire de la Participation de la France à L'Etablissement des Etats-Unis d'Amérique*, 5 vols. Paris, 1890.

Dupuy, R. Ernest and Trevor N., *The Compact History of the Revolutionary War*. New York, 1963.

Edler, Friedrich, *The Dutch Republic and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Baltimore, 1911.

Fleming, Thomas J., *Beat the Last Drum*. New York, 1963.

Freeman, Douglas Southall, *George Washington; A Biography*, 7 vols. New York, 1952.

Garraty, John A., and Gay, Peter, *Columbia History of the World*. New York, 1972.

Geyl, Pieter, *The Revolt of the Netherlands*, 2nd ed. London, 1958.

Gottschalk, Louis, and Lach, Donald, *Toward the French Revolution; Europe and America in the 18th Century World*. New York, 1973.

Griffith, Samuel B., *In Defense of the Public Liberty*. New York, 1976.

Gruber, Ira D., *The Howe Brothers and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Williamsburg, Va., 1972.

Haley, K. H. D., *The Dutch in the 17th Century*. London, 1972.

Hannay, David, *Rodney*. Boston, 1972. First published London, 1891.

Harris, James — see Malmesbury.

Hart, Francis Russell, *Admirals of the Caribbean*. Boston and New York, 1922.

Hartog, J., *History of St. Eustatius*. U.S. Bicentennial Committee of the Netherlands, 1976.Aruba, Netherlands, Antilles.

Haslip, Joan, *Catherine the Great*. New York, 1977.

Hood, Dorothy, *The Admirals Hood*. London, 1942.

Hough, R., *The Greatest Crusade*. New York, 1986.

James, Captain W. M., *The British Navy in Adversity*. London, 1926.

Jameson, J. Franklin, "St. Eustatius in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 8, July, 1903.

Johnston, Henry P., *The Yorktown Campaign and the Surrender of Cornwallis*, New York, 1881.

Kennedy, Paul M., *The Rise and Fall of British Naval Mastery*. New York, 1976.

King, Lester S., *The Medical World of the 18th Century*. Chicago, Toronto and Cambridge, 1958.

Larrabee, Harold A., *Decision at the Chesapeake*. New York, 1964.

Lewis, Charles Lee, *Admiral de Grasse and American Independence*. Annapolis, 1945.

Lewis, Michael Arthur, *England's Sea Office*. London, 1939.

——, *History of the British Navy*. London, 1957.

Lorenz, Lincoln, *John Paul Jones*. Annapolis, 1943.

Macaulay, T. B., *Critical and Historical Essays*, 2 vols. London, Toronto, New York, 1907. MacIntyre, Captain Donald, RN, *Admiral Rodney*. New York, 1963.

Mackesy, Piers, *The War for America 1775-1783*. Harvard, 1964.

Maclay, Edgar S., *A History of American Privateers*. New York, 1899.

Madariaga, Isabel de, *Russia in the Age of Catherine the Great*. New Haven, 1981.

Mahan, Alfred Thayer, *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 Boston, 1890; 12th ed., 1918.

——, *Types of Naval Office*. Boston, 1901.

Malone, Dumas, *Jefferson and His Tim*, 3 vols. Boston, 1962.

Manceron, Claude, *Twilight of the Old Order*. New York, 1977.

Martelli, George, *Jemmy Twitcher* ［Sandwich］. London, 1962.

Mejean, Jacques, "Address to the Huguenot Society of America 13 April 1978, "*Proceedings*, vol. XIII. New York, 1978.

Melville, Phillips, "Eleven Guns for the Grand Union." *American Heritage*, October, 1958.

Merlant, Joachim, *Soldiers and Sailors of France in the American War for Independence*.Trans. New York, 1920.

Miller, John C, *Triumph of Freedom 1775-1783*. Boston, 1948.

Mintz, Sidney, *Sweetness and Power; The Place of Sugar in Modern History*. New York, 1985.

Mitchell, Harold, *Europe in the Caribbean. Edinburgh*, Stanford, Calif., 1963.

Morison, Samuel Eliot,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People*. New York, 1965.

——, *John Paul Jones: A Sailor's Biography*. Boston and New York, 1959.

Morris, Richard B., and Commager, Henry S., *Encyclopedia of American History*, 6th ed.New York, 1953-1982.

Motley, John Lathrop, *Rise of the Dutch Republic*, 3 vols. New York, 1875-78.

Mundy, Lieutenant-General George B., *The Life and Correspondence of the Late Admiral Rodney*, 2 vols. London, 1830. New ed. 1836（in 1 vol）.

Namier, Lewis, *The Structure of Politics*. London, 1957.

Nordholt, Jan Willem — see Schulte.

Palmer, R. R., and Coulton, Joel, *A History of the Modern World*. New York, 1962.

Parry, J. H., *Trade and Dominion; European Overseas Empires in the 18th Century*. Londonand New York, 1971.

Prescott, Benjamin F., “The Stars and Stripes. When, Where and by Whom was it First Saluted?” Republican Press Association, Concord, N.H., 1876.

Schama, Simon, *Patriots and Liberators; Revolution in the Netherlands 1790-1813*. New York, 1978.

Schulte, Nordholt, *The Dutch Republic and American Independence*. Chapel Hill and London, 1982.

Scott, James Brown, *de Grasse at Yorktown*. Baltimore, 1931.

Smith, Page, John Adams, 3 vols. New York, 1962.

——, *A New Age Now Begins; A People’s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3 vols. New York, 1976.

Spinney, David, *Rodney*. Annapolis, 1969.

Stephenson, O. W., "The Supply of Gunpowder in 1776,"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30, no. 2 January, 1925.

Stevens, John, A., ed., *Magazine of American History*. New York, 1877-1917.

Stirling, A. M. W., *The Hothams*, 2 vols. London, 1918.

Stone, Edwin Martin, *Our French Allies*. Providence, 1884.

Valentine, Alan, *The British Establishment, 1760-1784; An 18th Century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Norman, Okla., 1970

——, *Lord North*, 2 vols. Norman, Okla., 1967.

Van Doren, Carl, *Benjamin Franklin*. New York, 1938.

Van Loon, Hendrick Willem, *The Fall of the Dutch Republic*. Boston and New York, 1913.

Ward, Christopher, *The War of the Revolution*, vol. 11. New York, 1952.

Whipple, A. B. C, *Age of Fighting Sail*. Alexandria, Va., 1978.

Whitridge, Arnold, "Two Aristocrats in Rochambeau's Army" (Chastellux and Lauzun), *Virginia Quarterly Review*, vol. 40, winter 1969.

Wickwire, Franklin and Mary, *Cornwallis, the American Adventure*. Boston, 1970.

Willcox, William B., "The British Road to Yorktown,"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52, no. 1, October, 1946.

——, Portrait of a General [Sir Henry Clinton]. New York, 1964.

Wingfield-Stratford， Esme， *The History of Civilization*. New York， 1930.

Winsor， Justin， ed.，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New York， 1972.

Woodward， William， *Lafayette*. New York， 1938.

注释

缩写

AHA *Americ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 美国历史学会

AHR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美国历史评论》

DAB *Dictionary of American Biography* 《美国传记辞典》

DNB *Dictionary of National Biography*（English）《全国传记辞典》

GB Parl *The History*，*Debates and Proceedings of the Houses of Parliament*《英国议会历史、辩论及会议记录》

Morison，AP Morison，Samuel Eliot，*History of the American People* 莫里森，塞缪尔·艾略特，《美国人民史》

PRO Public Record Office（London）伦敦英国国家档案馆

第一章 “在这里，美利坚合众国的主权第一次得到承认”

有关“安德鲁·多利亚”号的故事及圣尤斯特歇斯岛向美国叛军提供供给等相关史实最详尽的文献是J·富兰克林·詹姆森的《美国革命时的圣尤斯特歇斯岛》（St. Eustatius inthe American Revolution），见1903年7月的《美国传记辞典》。亦见诺德霍尔特·舒尔特的《荷兰共和国

及美国独立》（The Dutch Republic and American Independence），36－46页；梅尔维尔；埃德勒；德布鲁因；克拉克的《海军文献》对所有相关内容均有明确描述。

第二章 金岩

有关第二章的主要材料来源，除了第一章所提及的材料外，有关金岛的贸易的有博克瑟，有关范比伯的有马里兰档案。

第三章 “海上乞丐”——荷兰崛起

有关16、17世纪的荷兰通史见布洛克、戴维斯、哈雷及沙玛的著述。有关荷兰崛起及其贸易扩张则除了上面的著作外，还包括博克瑟和布洛克。有关荷兰反叛则除了各种通史外，还特别包括戴维斯、盖尔、莫特利、布洛克第三部分，以及沙玛。

第四章 “世上最疯狂的想法”——建立一支美国海军

有关美国海军起源的材料来源包括：莫里森，《琼斯》；莫里森，《人民史》；班克罗夫特，第五章，410页及之后部分。有关格雷特黑德通信见舒尔特、埃德勒及克拉克。有关大陆旗见洛伦茨、伯奇。有关“巴尔的摩英雄”号，格雷特黑德的抗议，科尔包伊斯及扬上将及西印度公司对德赫拉夫的听证，见梅尔维尔及舒尔特。

第五章 海盗——“巴尔的摩英雄”号

见第四章的参考文献。

第六章 荷兰人和英国人：另外一场战争

有关荷兰状况的主要材料为舒尔特；有关政治架构方面则尤为重要的是布洛克。威廉五世及不伦瑞克公爵的个性系由两位观察者描述，即马姆斯伯里和拉克索尔。

第七章 罗德尼上将登场

未注明出处的罗德尼上将的通信及言语引自芒迪及斯平尼所著传记；关于帆船航行情况见惠普尔；马汉，《类型》；莫里森，《琼斯》。

第八章 法国介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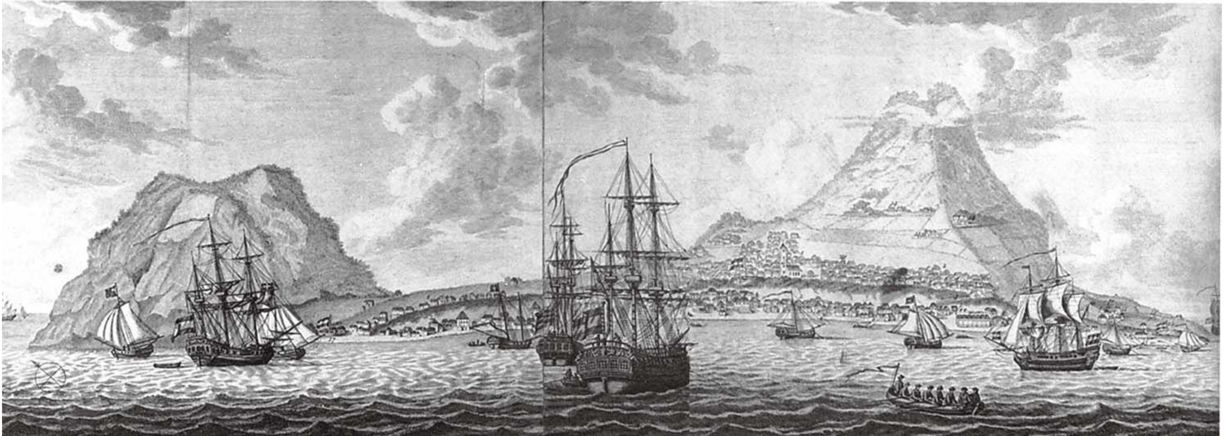
有关皇家海军的政治纷争见拉克索尔及斯平尼。有关卡莱尔和平使命见陶恩申德、麦克德维特。

第十二章 最后的机会：约克镇战役

克林顿文献系由威廉·L·克莱门茨图书馆提供；有关《这个世界颠倒了》的材料系由国会图书馆顾问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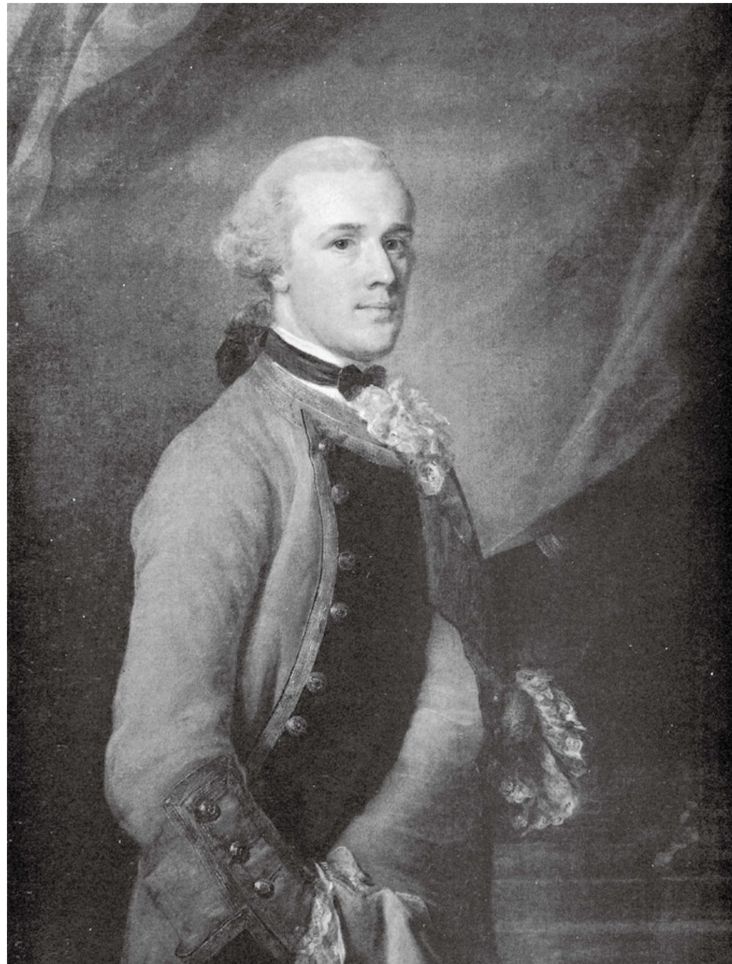
1 42岁的乔治·布里奇斯·罗德尼爵士上将。约书亚·雷诺兹作于1761年



2 圣尤斯特歇斯岛。荷兰多德雷赫特 C·F·本多普（C. F. Bendorp）铜版雕刻，作于1782年



3 美国革命前夕，从东南方看纽约港。作者不详，作于1757年



4 约瑟夫·约克爵士画像。佩罗诺（Perroneau）作



5 弗朗索瓦·约瑟夫·保罗·德·格拉斯上将画像。作于1782年，原载于杂志《伦敦》



6 1779年9月23日“塞拉皮斯”号和“好人理查德”号的交战场面



7 1787年亨利·克林顿爵士画像。托马



8 罗尚博伯爵将军画像。查尔斯·威尔斯·戴（Thomas Day）作森·皮尔（Charles Willson Peale）作



9 1781年考彭斯之战。弗雷德里克·克梅尔迈尔（Frederick Kemmelmeyer）作于1809年



10 “美国胜利，大不列颠悲戚”，载于1782年美国杂志《天气》（Weatherwise）图中数字分别对应如下内容：

①美国占据地球一隅，她的头上飘扬着美国国旗，一只手拿着橄榄枝，邀请各国船只前来贸易，另一只手持无沿锥形自由帽

②声望之神将这个喜讯传遍世界

③不列颠人因为失去美洲贸易而哭泣，一个邪恶的怪物陪伴着她

④英国国旗从坚固的要塞上降了下来

⑤法国、西班牙、荷兰等商船往来于美国港口

⑥纽约一角，可以由此望见叛徒阿诺德（Arnold），他因出卖自己的国家而悔恨不已，并像犹大一样自缢



11 约翰·德·格拉夫画像。作者不详



12 最后一场战役时的英军指挥官，第一代康沃利斯侯爵画像。托马斯·根兹波罗作于1783年



13 特伦顿之役时的乔治·华盛顿将军。约翰·特伦布尔（John Trumbell）作于1792年



14 1781年10月19日英军在约克镇投降。约翰·特伦布尔作于1786—1787年



15 晚年的乔治·布里奇斯·罗德尼爵士上将。约书亚·雷诺兹作于1789年